



重庆银行
BANK OF CHONGQING

BANK OF CHONGQING CO., LTD.*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3)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6)



二零二一年度報告

*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持有B0206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00000202869177Y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目錄

1. 重要提示	2
2. 釋義	3
3. 公司簡介	5
4. 財務摘要	15
5. 董事長致辭	20
6. 行長致辭	21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7.1 總體經營情況	22
7.2 財務報表分析	23
7.3 貸款質量分析	42
7.4 分部經營業績	49
7.5 根據監管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50
7.6 業務綜述	51
7.7 風險管理	64
7.8 資本管理	74
7.9 環境與展望	78
8. 公司治理報告	82
9.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114
10. 環境與社會責任	142
11. 重要事項	148
12.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184
13.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201
14. 董事會報告	204
15. 監事會報告	212
16. 財務報告	217
17. 組織架構圖	370
18. 分支機構名錄	371

重要提示

- (1) 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 (2) 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第46次會議於2022年3月31日以現場（視頻）會議方式召開。林軍董事長主持了會議，會議應參會董事13名，實際參會董事13名，本行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列席了會議。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 (3) 本行審計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分別對本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1年度財務報告進行了審計，並分別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 (4) 本行董事長林軍、行長冉海陵、分管財務工作的副行長楊世銀及財務機構負責人楊昆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 (5) 利潤分配方案：根據《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令第144號）第十八條的有關規定，「上市公司發行證券，存在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東大會表決或者雖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但未實施的，應當在方案實施後發行。」鑑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尚未完成全部發行工作，從股東利益和本行發展等綜合因素考慮，董事會建議延遲審議本行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待本次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完成後，盡快按照監管部門的要求與《公司章程》規定，進行利潤分配相關事宜。
- (6) 本報告中可能包含對本行未來計劃等的前瞻性陳述。相關陳述乃基於現行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雖然本集團相信這些展望性陳述中所反映的期望是合理的，但本集團不能保證這些期望被實現或將會證實為正確，故不構成本集團的實質承諾，投資者不應對其過分依賴並應注意投資風險。務請注意，該等展望性陳述與日後事件或本集團日後財務、業務或其他表現有關，並受若干可能會導致實際結果出現重大差異的不確定因素的影響。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公司章程」	指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行」或「重慶銀行」	指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中國銀監會」	指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重慶銀監局」	指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重慶監管局
「重慶銀保監局」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重慶監管局
「重慶渝富」	指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	指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鈞渝金租」	指	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興義萬豐」	指	興義萬豐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馬上消費」	指	馬上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三峽銀行」	指	重慶三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人行」、「央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報告期」	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公司簡介

3.1 業務概要

本行是中國西部和長江上游地區成立最早的地方性股份制商業銀行之一，前身是1996年由37家城市信用社及城市信用聯社共同組建的重慶城市合作銀行。1998年更名為重慶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更名為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本行成為首家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內地城商行。2021年2月5日，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成為全國第三家、長江經濟帶首家「A+H」上市城商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下轄156家營業網點，覆蓋「一市三省」，包括重慶市內所有區縣及四川、貴州、陝西等，控股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和興義萬豐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資產總額為6,189.54億元，存款總額為3,386.95億元，貸款總額為3,180.62億元，不良貸款率為1.30%，撥備覆蓋率為274.01%，主要經營指標均達到監管要求。

本行堅持服務地方經濟、服務小微企業、服務城鄉居民的立行初心，開發「優優貸」、「實體企業信用貸」，全力支持民營企業，服務實體經濟。利用大數據分析技術創設「好企貸」系列金融產品，助力中小微企業解決融資難題。首發重慶英才卡，為高層次人才提供專屬金融服務。獲取銀行間B類主承銷商資格、普通類衍生品交易資格，持續提升金融服務能力。2017年被中央文明委授予「全國文明單位」稱號。2020年總行團委被共青團中央評為「全國五四紅旗團委」。2017 – 2021年連續5年獲得標準普爾國際投資級評級，展望「穩定」。在英國《銀行家》雜誌全球銀行1,000強排名中連續6年位居前300強。



3.2 公司基本情況

3.2.1 法定中文名稱及簡稱：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重慶銀行）

英文名稱：Bank of Chongqing Co., Ltd.

3.2.2 法定代表人：林軍

授權代表：林軍

黃華盛

董事會秘書：彭彥曦

公司秘書：何詠紫

證券事務代表¹：劉松濤

3.2.3 註冊地址及辦公地址：重慶市江北區永平門街6號

註冊地址的歷史變更情況：2020年2月註冊地址由重慶市渝中區鄒容路153號變更為重慶市江北區永平門街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3.2.4 通訊地址：重慶市江北區永平門街6號

郵政編碼：400024

聯繫電話：+86(23)63367688

傳真：+86(23)63799024

電子郵箱：ir@cqcbank.com

互聯網網址：<http://www.cqcbank.com>

客戶服務熱線：956023

3.2.5 股票上市情況：

A股股票：

上市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重慶銀行

股票代碼：601963

H股股票：

上市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重慶銀行

股票代碼：01963

境外優先股：

上市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簡稱：BCQ 17USDPRF

股份代號：4616

¹ 董事會已聘任劉松濤先生為本行證券事務代表，劉松濤先生的任職待其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後生效。

公司簡介

3.2.6 國內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辦公地址：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7層01-12室
簽字註冊會計師：周明駿、許旭明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辦公地址：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27樓
簽字會計師：吳志強

3.2.7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法律顧問：歐華律師事務所

3.2.8 A股股票登記處：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楊高南路188號
H股股票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

3.2.9 指定的信息披露報紙和網站：
內地：《中國證券報》(www.cs.com.cn)
《上海證券報》(www.cnstock.com)
《證券時報》(www.stcn.com)
《證券日報》(www.zqrb.cn)
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
本行網站(www.cqcbank.com)
香港：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本行網站(www.cqcbank.com)
年度報告備置地點：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3.2.10 境內持續督導保薦機構：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一路111號
保薦代表人：陳昕、衛進揚
持續督導期間：2021年2月5日至2023年12月31日

3.2.11 註冊登記信息：
首次註冊登記日期：1996年9月2日
登記機關：重慶市市場監督管理局（原重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500000202869177Y
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本行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持有B0206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

3.3 榮譽與獎項

2021年，本行在國內外機構組織的評選活動中獲得諸多榮譽與獎項，其中：

- 2021年1月，在Roadshow China路演中及其旗下品牌卓越IR聯合發起的「中國卓越IR年度評選」中，本行榮獲中國卓越IR(2020-2021)最佳數字化投資者關係獎、最佳新銳獎。
- 2021年1月，經重慶市支付清算協會評定，本行榮獲2020年重慶市銀行卡業務發展先進單位風險防範優秀獎一等獎、市場規範優勝獎一等獎、機構系統改造獎二等獎。
- 2021年2月，在中國互聯網金融協會開展的2020年金融領域企業標準「領跑者」評選中，本行蟬聯企業標準「領跑者」稱號。
- 2021年2月，經中國人民銀行重慶營業管理部評定，本行榮獲2020年重慶市移動支付便民工程突出貢獻獎一等獎。
- 2021年3月，在亞太銀行聯盟舉辦的華鷹獎BDI數字化指數評選中，本行榮獲「移動銀行獎」。
- 2021年4月，在「第十七屆中國商業銀行信息化發展戰略高峰論壇」中，本行數字風控體系榮獲「2021年度中國優秀金融數字化創新案例」。
- 2021年5月，在中國電子銀行聯合宣傳年、中國電子銀行網主辦的「2021中國金融數字科技創新大賽」中，本行榮獲「全場榮耀獎」。
- 2021年6月，在重慶銀保監局組織的評定中，本行獲評「小微企業金融服務先進單位」。
- 2021年9月，在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組織的評選中，本行榮獲上市公司2020年報業績說明會「優秀實踐案例」。

公司簡介

- 2021年9月，在銀行家雜誌社、中國金融創新論壇舉辦的「2021年中國金融創新獎」評選中，本行榮獲「十佳普惠金融服務創新獎」和「十佳零售銀行創新獎」。
- 2021年9月，在重慶銀行業協會組織的重慶市銀行業社會責任先進典型單位評估中，本行榮獲「年度社會責任金融機構獎」、「年度社會責任脫貧攻堅貢獻獎」以及「年度社會責任特殊貢獻獎」。
- 2021年10月，在證券時報社主辦的「2021中國銀行業年會暨2021年天璣獎評選頒獎典禮」中，本行榮獲「2021年度和諧投資者關係銀行天璣獎」和「2021年度傑出銀行研究團隊天璣獎」。
- 2021年10月，在中國電子質量管理協會、用戶體驗聯盟主辦的第九屆中國用戶體驗峰會中，本行榮獲「用戶體驗優秀實踐案例」。
- 2021年10月，在國際數據管理協會－中國分會(DAMA CHINA)舉辦的「2021數據治理獎」評選中，本行榮獲數據治理最佳實踐獎。
- 2021年10月，在重慶市團委等8部門聯合舉辦的「五小」創新曬活動中，本行「火眼智能風控」平台榮獲優勝項目獎。
- 2021年11月，在中國銀行業協會2021年度商業銀行穩健發展能力「陀螺」(GYROSCOPE)評價中，本行位列城市商業銀行組綜合評價第八位。
- 2021年11月，在中國證券報主辦的「2021中國銀行業財富管理論壇」中，本行榮獲「理財銀行金牛獎」。
- 2021年11月，在金融數字化發展聯盟舉辦的金融數字化發展金榜獎評選中，本行榮獲「年度最具活力信用卡獎」。

- 2021年12月，在重慶市委網信辦主辦的「重慶市區塊鏈典型應用案例」評選中，本行獲2021年重慶市區塊鏈十大典型應用案例。
- 2021年12月，在城銀清算服務有限責任公司主辦的「第二屆城市商業銀行數字金融與支付創新優秀案例評選」活動中，本行「星鏈智慧營銷」平台榮獲營銷獲客優秀案例獎。
- 2021年12月，在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舉辦的「星河」案例評選活動中，本行榮獲兩個優秀案例獎。
- 2021年12月，在「第二屆ISIG中國產業智能大會－2021 RPA超級自動化產業發展峰會」中，本行榮獲最佳創新實踐獎。
- 2021年12月，在《金融電子化》雜誌社舉辦的「2021金融業新技術應用創新獎」評選中，本行基於國產MPP數據庫的智能數倉榮獲突出貢獻獎。
- 2021年12月，在中國企業管理研究會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專業委員會、北京融智企業社會責任研究院聯合主辦的第九屆全球企業可持續競爭力高峰論壇(2021)中，本行榮獲「可持續信息披露卓越企業」獎。
- 2021年12月，在Roadshow China路演中及其旗下品牌卓越IR聯合舉辦的「第五屆中國卓越IR頒獎盛典」中，本行榮獲最佳資本市場溝通獎、IR熱度榜TOP 10。

3.4 發展戰略及核心競爭力

3.4.1 本行發展戰略

3.4.1.1 戰略願景及發展思路

本行以打造「堅守本源，特色鮮明，安全穩健，價值卓越」的全國一流上市商業銀行為戰略願景，推進「服務提升、數字轉型、特色發展」三大任務，建設「科技賦能、人才賦能、管理賦能」三大體系，形成「1-3-3」戰略發展新格局，推動全行實現高質量發展。

「1」項戰略願景：打造成為「堅守本源，特色鮮明，安全穩健，價值卓越」的全國一流上市商業銀行。「堅守本源」，就是要堅持把服務實體經濟作為本職本源，將自身發展融入國家戰略、區域戰略和實體經濟發展之中，牢牢扎穩「服務地方經濟、服務小微企業、服務城鄉居民」定位。「特色鮮明」，就是要從產品、渠道、管理、技術、機制、文化、人才等方面推進改革創新，在數字金融、小微金融、零售金融、文旅金融、開放金融、綠色金融等領域做優特色服務。「安全穩健」，就是要強化風險意識、培育風險文化、增強底線思維、築牢風控防線，推進全面風險管理，化解存量、嚴控增量，嚴格考核、壓實責任，努力實現穩健經營、安全發展。「價值卓越」，就是要將高質量作為發展目標和內在要求，持續全面優化結構，推動規模、質量、效益有機統一，不斷增強綜合實力，協調提升整體價值。



「3」大重點任務：貫徹落實戰略願景，實現高質量發展，全力推進「服務提升、數字轉型、特色發展」三大重點任務。一是以客戶為中心，全力推進服務提升。深入理解客戶需求，強化產品需求匹配，做好客戶管理和運營，通過開放化、場景化、生態化等方式，持續提升對地方經濟、城鄉居民的綜合金融服務能力，突出打造「地方的銀行」「小微企業的銀行」「市民的銀行」。二是以創新為引領，全力推進數字轉型。加強信息科技能力建設，大力發展金融科技，聚焦客戶服務及產品創新、渠道拓展及精準營銷、風險管控及決策支撐，不斷增強大數據智能化創新發展能力，全力打造「智慧銀行」「數字銀行」。三是以協同為支撐，全力推進特色發展。對內強化條線綜合協同，推進信息互通、資源共享，加快提升對客一體化綜合服務能力。對外強化多元協同，推進傳統與新興業態、線上與線下服務、商行與投行模式、銀行與非銀業務協同發展，全力打造特色化經營服務體系。

「3」大賦能體系：打造「科技賦能、人才賦能、管理賦能」三大體系，深度激發經營發展活力，全力支撐高質量發展。一是把科技作為推動發展的第一生產力，推進大數據智能化引領創新驅動發展，將科技融入管理理念、發展策略、流程變革，持續提升對業務發展的支撐保障能力，用互聯網思維重構業務平台、搭建信息平台，加快數字轉型、實現智能升級，打造「科技賦能」體系。二是把人才作為推動發展的第一資源，系統推進人才「選、用、育、留」。健全人才工作機制，夯實基礎、優化梯隊、提升能力、強化作風，持續營造人才發展良好環境，以人才優勢增創發展優勢，以專業化人才隊伍提升全行競爭力，打造「人才賦能」體系。三是不斷提升戰略管理、風險治理、業務協同能力。戰略管理方面，加強考核體系及管理機制建設，確保戰略落地；風險治理方面，融合數字化、智能化發展，提升風控質效；業務協同方面，秉持「強總行、活分支」理念，全力提升統籌協調、基礎支撐、專業保障能力，打造「管理賦能」體系。

公司簡介

3.4.1.2 業務發展策略

大中業務：以國家宏觀政策為引領，以區域發展規劃為依託，以產業政策為導向，推動資產負債結構持續優化，持續降低負債成本，穩步實現公司銀行業務規模增長，提升公司銀行業務市場份額。深耕優勢產業，積極拓展優質核心企業。利用區塊鏈、大數據等金融科技手段，積極推動供應鏈業務轉型發展，同時積極探索衍生品業務等新方向。提升國際化業務水平，緊抓構建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機遇，深入拓展國際結算及各類國際金融業務，助推人民幣國際化。通過構建一站式金融服務，積極拓展產業與外貿客群。

小微業務：以監管政策為導向，對標小微企業金融服務監管評價體系，堅持金融回歸本源，聚焦普惠金融領域，綜合社會效益與經濟效益，推動小微企業金融服務增量、擴面、提質、降本。同時堅持以金融科技為引領，打造線上線下融合驅動發展新模式，統籌發展速度與發展質量，在更高質量、更加普惠、更可持續發展中調結構、增規模、控風險、創效益。

個人業務：積極擴充零售基礎客群，加大零售基礎設施建設，着力提升客戶體驗、增加客戶黏性、強化財私管理體系建設、深挖客戶價值，降低負債成本，推動零售業務高質量發展。堅持科技賦能，構建數字化客戶管理體系，完善智能風控管理體系，推進線上化金融服務建設，打造高質量產品體系，推動零售業務高效率增長。

同業業務：優化資產配置結構，穩步提升規模，順應國家政策方向；多措並舉，在保證業務發展質量的前提下有效降低負債成本；防控同業業務風險，加強流動性管理，提升風險防範及應對能力；加強總分支聯動，全力推動債券承銷，提高債券承銷業務區域市場影響力；推進「商行+投行」聯動，加強債券投資、投行承銷和公司銀行業務聯動，發掘業務機會，拓寬服務半徑。

3.4.2 本行核心競爭力

區域環境優勢顯著，發展基礎更加堅實。本行扎根重慶，業務拓展輻射四川、陝西、貴州，所處地區政策支持力度大，創新發展活力強。依託成渝雙城經濟圈建設、新時代西部大開發、西部陸海新通道等一系列重大戰略，本行以發展戰略規劃為指引，深化推進客戶、產品、渠道策略，深度挖掘規模、效益、質量、提升潛能，持續打造更為堅實的發展基礎。

金融科技賦能顯效，發展動力持續增強。本行堅持打造「科技賦能」體系，以響應業務需求為根本、以解決業務問題為導向，充分利用信息科技新技術、新理念，深度契合業務發展，持續推進業技融合。圍繞大數據智能化創新引領、鄉村振興、提升窗口服務質效等專項工作，緊跟業務創新與管理改革需要，有序推進重點需求、重點項目實施落地。

風險管控提檔升級，發展質量不斷穩固。本行持續強化「風險管理創造價值」的經營理念，推動風險管控能力提檔升級。一是通過建立風險文化傳導機制和強化二、三道防線檢查監督等，進一步理順風險管理架構。二是通過開展有效的風險控制目標計劃管理、多維度全面風險監測、集群客戶風險管控等，進一步鞏固風險管理成果。三是通過持續推動大數據智能化等金融科技的落地應用，實現風險管理的標準化和規範化，進一步提升風險管理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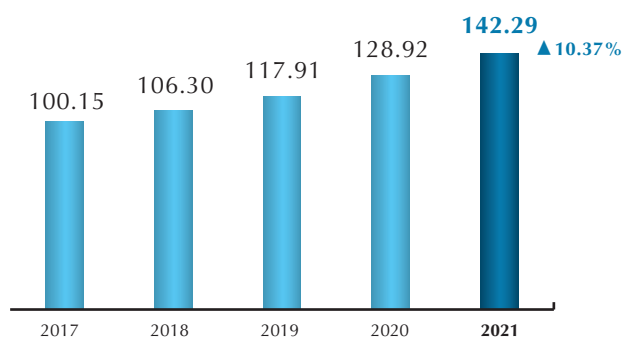
產品服務優化創新，發展特色更加顯著。本行深耕區域市場，逐步形成一批契合區域特點的產品。通過加大金融科技在產品創新中的落地應用，打造具有競爭力的線上產品體系，實現了線上產品和線下產品的優勢互補。「好企貸」、「優優貸」、「實體信用貸」、「鏈企貸」、「捷e貸」、「薪e貸」等產品緊貼市場實際，準確滿足客戶需求，獲得市場高度認可，在目標客群中形成良好口碑。

結構調整深化開展，發展效率持續提升。本行深入推進結構優化工程，在資產結構、負債結構、資本結構、收入結構等方面全面落實調整優化策略。一是按照供給側結構性改革要求，在信貸準入、信貸投向、信貸管控等方面體現差異管控、有保有壓。二是強化存款立行理念，積極拓展穩定性強、成本較低的資金來源，盡量控制整體負債成本。三是實施資本配置精細化管理，積極支持「輕資本、輕資產」業務發展。四是提高資金效率、資產效率，開闢盈利來源，優化收入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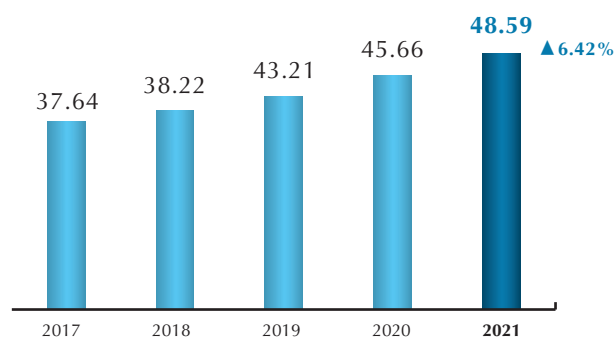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日臻完善，發展機制更加合理。本行通過持續完善公司治理機制架構、優化戰略規劃管理體系、強化股東股權管理能力、提高關聯交易管理水平、增強信息披露透明度、加強投資者關係工作力度，積極構建既具有特色又符合國際規範的上市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模式，切實發揮公司治理在經營發展中的基石作用，為高質量發展創造更加合理、高效的保障機制。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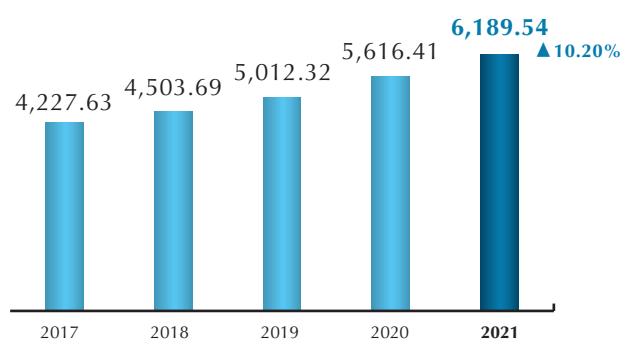
營業收入
(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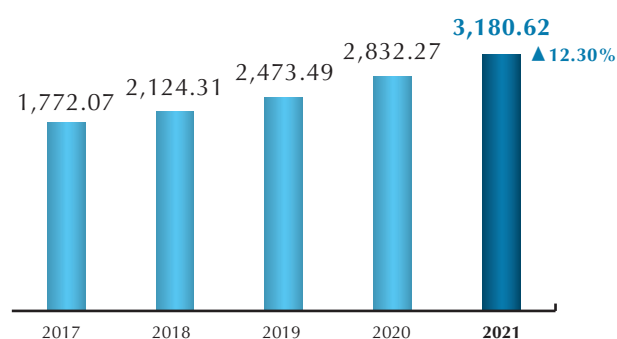
淨利潤
(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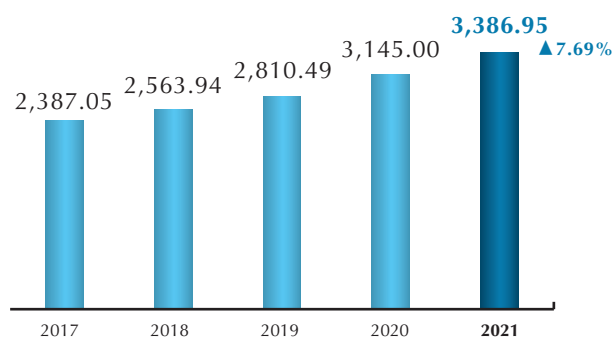
資產總額
(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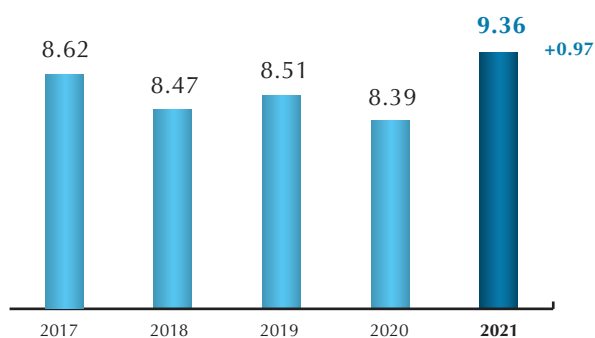
貸款總額
(人民幣億元)



客戶存款總額
(人民幣億元)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以合併基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另有註明外，為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4.1 財務數據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2021年與 2020年 同比變動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經營業績			變動率(%)			
利息收入	27,410,536	25,191,048	8.81	22,201,722	19,322,772	18,920,176
利息支出	(15,813,763)	(14,130,310)	11.91	(13,053,512)	(12,447,126)	(10,805,081)
利息淨收入	11,596,773	11,060,738	4.85	9,148,210	6,875,646	8,115,09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68,822	1,037,047	(25.86)	948,512	1,341,922	1,680,056
淨交易收益／(損失)、證券投資淨收益／(損失) 及其他營業收入	1,863,268	794,318	134.57	1,694,315	2,412,516	219,655
營業收入	14,228,863	12,892,103	10.37	11,791,037	10,630,084	10,014,806
營業費用	(3,322,383)	(2,885,200)	15.15	(2,768,419)	(2,571,121)	(2,298,865)
資產減值損失	(5,110,145)	(4,436,024)	15.20	(3,613,581)	(3,436,768)	(2,999,164)
營業利潤	5,796,335	5,570,879	4.05	5,409,037	4,622,195	4,716,777
享有聯營利潤的份額	295,822	162,903	81.59	163,250	220,427	178,378
稅前利潤	6,092,157	5,733,782	6.25	5,572,287	4,842,622	4,895,155
所得稅	(1,233,132)	(1,168,087)	5.57	(1,250,830)	(1,020,527)	(1,130,958)
淨利潤	4,859,025	4,565,695	6.42	4,321,457	3,822,095	3,764,197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4,663,743	4,423,633	5.43	4,207,488	3,769,847	3,725,881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5,085,209	32,211,063	(84.21)	(2,711,725)	(34,163,311)	(6,934,186)
於報告期末			變動率(%)			
資產總額	618,953,620	561,641,397	10.20	501,231,864	450,368,973	422,763,025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306,883,598	272,259,348	12.72	238,626,834	205,923,212	172,162,090
貸款減值準備	11,178,339	10,967,207	1.93	8,721,904	6,507,557	5,044,814
負債總額	569,706,925	519,647,183	9.63	462,618,195	415,757,400	390,303,113
其中：客戶存款	338,695,343	314,500,257	7.69	281,048,911	256,394,193	238,704,678
股本	3,474,505	3,127,055	11.11	3,127,055	3,127,055	3,127,055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47,273,188	40,174,997	17.67	36,949,429	33,051,012	30,951,596
權益總額	49,246,695	41,994,214	17.27	38,613,669	34,611,573	32,459,912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3,214,481	35,902,191	20.37	32,521,479	28,552,917	26,303,430
一級資本淨額	48,277,879	40,934,037	17.94	37,526,419	33,541,222	31,260,935
總資本淨額	59,974,137	53,672,813	11.74	49,674,469	44,558,427	41,501,684
風險加權資產	461,807,558	427,946,826	7.91	382,139,234	337,292,279	305,269,486
每股計(人民幣元)			變動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淨資產	12.19	11.28	0.91	10.25	9.00	8.33
基本每股收益	1.28	1.32	(0.04)	1.25	1.11	1.19
稀釋每股收益	1.28	1.32	(0.04)	1.25	1.11	1.19
每股分配股利 ⁽¹⁾	—	0.373	—	0.236	0.154	0.118

註：

(1) 本行將在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完成後，及時進行2021年度利潤分配相關事宜並發布《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公告》。

財務摘要

4.2 財務指標

(除另有註明外，以百分比列示)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與2020年 同比變動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盈利能力指標(%)			變動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¹⁾	0.82	0.86	(0.04)	0.91	0.91	0.95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²⁾	10.99	12.23	(1.24)	12.95	12.77	14.95
淨利差 ⁽³⁾	1.93	2.18	(0.25)	2.10	1.78	不適用
淨利息收益率 ⁽³⁾	2.06	2.27	(0.21)	2.18	1.79	不適用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比率	5.40	8.04	(2.64)	10.67	10.67	16.78
成本佔收入比率 ⁽⁴⁾	22.16	21.17	0.99	22.27	20.67	22.00
資產質量指標(%)			變動			
不良貸款率 ⁽⁵⁾	1.30	1.27	0.03	1.27	1.36	1.35
撥備覆蓋率 ⁽⁶⁾	274.01	309.13	(35.12)	279.83	225.87	210.16
貸款撥備率 ⁽⁷⁾	3.56	3.92	(0.36)	3.56	3.08	2.85
資本充足率指標(%)			變動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⁸⁾	9.36	8.39	0.97	8.51	8.47	8.62
一級資本充足率 ⁽⁸⁾	10.45	9.57	0.88	9.82	9.94	10.24
資本充足率 ⁽⁸⁾	12.99	12.54	0.45	13.00	13.21	13.60
總權益對資產總額比率	7.96	7.48	0.48	7.70	7.69	7.68
其他指標(%)			變動			
流動性比率 ⁽⁹⁾	86.36	83.52	2.84	78.35	92.53	79.55
最大單一客戶貸款比例 ⁽¹⁰⁾	3.30	2.48	0.82	2.52	2.15	2.28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 ⁽¹¹⁾	23.90	20.49	3.41	19.30	18.79	17.19
存貸比	93.91	90.06	3.85	88.01	82.85	74.24

註：

- (1) 淨利潤除以期初和期末資產總額的平均數。
- (2) 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版)計算。
- (3) 淨利差為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之間的差額；淨利息收益率為利息淨收入與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的比率。本集團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於2014年7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 9)，該準則的首次執行日為2018年1月1日。結合IFRS 9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IAS 1)的要求，本集團將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益計入證券投資淨收益和淨交易收益科目核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不再作為生息資產列報。根據IFRS 9的過渡要求，本集團選擇不對比較期間信息進行重述。2017年基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IAS 39)的分類計量和相應列報準則規定計算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與IFRS 9和IAS 1規定之口徑不可比。
- (4) 營業費用(扣除税金及附加)除以營業收入。
- (5) 不良貸款餘額除以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 (6) 貸款減值準備餘額除以不良貸款餘額。貸款減值準備餘額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準備之和，按同比口徑，2018年本行經審計的減值準備對不良貸款比率為228.35%。根據監管規定，本行該項指標的監管標準為150%。
- (7) 貸款減值準備餘額除以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根據監管規定，本行該項指標的監管標準為2.5%。
- (8) 本集團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和資本充足率按照中國銀保監會頒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
- (9) 流動性比率是參照中國銀保監會頒布的公式計算。
- (10) 最大單一客戶貸款總額除以資本淨額。
- (11)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總額除以資本淨額。

財務摘要

4.3 分季度財務數據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營業收入	3,607,157	3,562,653	3,833,374	3,225,679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434,136	1,225,261	1,409,574	594,77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860,809)	(13,178,823)	10,930,213	15,194,628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0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營業收入	3,311,152	3,200,160	3,285,929	3,094,862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377,459	1,168,161	1,345,213	532,80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266,958	2,459,299	13,922,899	7,561,907

4.4 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

本集團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報告期內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和報告期末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並無差異。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回顧過去一年，我們立足新發展階段、貫徹新發展理念、融入新發展格局，認真貫徹落實黨中央決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在應對挑戰中主動作為，在砥礪攻堅中乘風破浪，保持了穩健發展的良好態勢，全行資產規模邁進6,000億元大關。

這一年，我們助力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建設，信貸投放連續超1,000億元。我們打造「鏢渝金服」小微金融品牌，推出「專精特新信用貸」等特色產品，綠色金融評價居地方法人銀行首位。我們不斷優化二級網點佈局，加強零售基礎設施建設，持續完善大零售格局。我們投產70餘項科技項目和重點任務，成功上線客戶主數據系統，全國首批接入數字人民

幣平台，「好企貸」「風鈴智評」持續迭代，科技支撐能力明顯增強。我們深入開展貸後管理專項治理，防範化解風險有力有效。我們成功實現「A+H」兩市、「滬深港」三地全流通，A股先後被納入上證滬股通指數樣本、富時羅素旗艦指數。我們統籌常態化疫情防控和安穩穩定工作，全年零疫情、零案件發生。取得這些成績，得益於各位股東、廣大客戶、投資者的信任與支持。在此，我謹代表重慶銀行董事會向大家致以誠摯的感謝，感謝大家一路心相伴、共成長。

2022年，我們將全力推動轉型發展，切實做到真轉、實幹、善成，繼續夯實重慶銀行高質量發展根基，奮力書寫重慶銀行高質量發展新答卷。

董事長

林軍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1年，重慶銀行縱深推進高質量發展，取得符合預期的經營業績，圓滿完成「十四五」開好局、起好步的戰略任務。截至2021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6,189.54億元，增長10.20%。貸款總額3,180.62億元，增長12.30%。存款總額3,386.95億元，增長7.69%。全年創造淨利潤48.59億元，增長6.42%。不良貸款率1.30%。主要經營指標全面滿足監管要求。

一年來，我們堅決貫徹中央、市委決策部署，擔負起金融國企的使命和責任。全力支持「六穩」「六保」，落實減費讓利、紓困解難、應延盡延等政策，投入資金81.3億元。全力參與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建設，支持西昆高鐵等重大項目40餘個。全力發展普惠金融，打造「鏽渝金服」小微金融品牌，在重慶市首推「專精特新信用貸」，支持鄉村振興的涉農貸款餘額同比增長18%。全力發展綠色金融，成為全國第7家採納赤道原則的銀行，綠色貸款餘額同比增長33%。全力推動改革創新，開展資本補充、契約管理、分類考核等領域改革，加快數字化產品研發創新和傳統產品數字化改造，推動「好企貸」子產品擴展到48個，應用於10個業務場景。全力抓好風險防控，夯實打牢持續穩健發展的根基。我謹代表經營管理層，向廣大投資者和社會各界人士表示衷心感謝和誠摯敬意！

2022年，我們將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立足新發展階段，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積極融入和服務新發展格局，全力服務實體經濟、加強風險防控、深化改革創新，以高質量發展的新成效新業績回報廣大投資者的關心和厚愛。

行長

冉海陵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1 總體經營情況

2021年，得益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高效有力和宏觀調控精準施策，中國經濟復甦領跑全球，中國銀行業規模穩健增長，盈利能力較好，資產質量穩定，經營質效穩步提升。根據中國銀保監會數據，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國商業銀行總資產規模達到288.59萬億元、同比增長8.58%，實現淨利潤2.18萬億元、同比增長12.63%，不良貸款率1.73%、較上年末降低0.11個百分點。分機構類型來看，大型及股份制商業銀行總資產在全行業中的佔比保持穩定，城農商行總資產在全行業中的佔比有所提升，其他類金融機構¹總資產在全行業中的佔比有所下降。

2021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本集團深入貫徹新發展理念、積極融入新發展格局，搶抓行業及區域發展機遇，實現了規模、質量和效益協調發展，完成了「十四五」開好局、起好步的戰略任務。

經營規模上檔升級。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6,189.54億元，較年初增加573.12億元，增幅10.20%；貸款總額3,180.62億元，較年初增加348.35億元，增幅12.30%；存款總額3,386.95億元，較年初增加241.95億元，增幅7.69%。

經營效益提質增效。本集團堅持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導向，着力塑造差異化競爭優勢，鞏固高質量發展態勢。2021年，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142.29億元，較上年度增加13.37億元，增幅10.37%；實現淨利潤48.59億元，較上年度增加2.93億元，增幅6.42%。

經營結構持續優化。本集團積極融入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建設，調整資產投放重點，拓展核心負債來源，信貸資產佔比、儲蓄存款佔比持續提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佔資產總額的比例提升至51.39%，較上年末上升0.96個百分點；儲蓄存款佔存款總額的比例為41.31%，較上年末提升2.57個百分點。

¹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定義，其他類金融機構包括政策性銀行及國家開發銀行、民營銀行、外資銀行、非銀行金融機構和金融資產投資公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實力穩步增強。本集團多渠道、多方式籌措資本來源，報告期內通過A股IPO和穩定的利潤增長，資本結構進一步優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9.36%，一級資本充足率10.45%，資本充足率12.99%，較上年末分別增加0.97、0.88、0.45個百分點。

資產質量穩步向實。本集團持續加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加快化解存量大額問題授信風險，堅決築牢風險底線，不良貸款率和撥備覆蓋率保持在合理區間。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良貸款率為1.30%，較上年末提高0.03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為274.01%，較上年年末下降35.12個百分點。

7.2 財務報表分析

7.2.1 利潤表分析

2021年，本集團利息淨收入為115.97億元，較上年增加5.36億元，增幅4.85%；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為7.69億元，較上年減少2.68億元，降幅25.86%；享有聯營利潤的份額為2.96億元，較上年增加1.33億元，增幅81.59%；營業費用為33.22億元，較上年增加4.37億元，增幅15.15%；資產減值損失為51.10億元，較上年增加6.74億元，增幅15.20%。綜合以上因素，本集團2021實現淨利潤48.59億元，較上年增加2.93億元，增幅6.42%。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利潤表主要科目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利息淨收入	11,596,773	11,060,738	536,035	4.85
非利息淨收入	2,632,090	1,831,365	800,725	43.72
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68,822	1,037,047	(268,225)	(25.86)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1,863,268	794,318	1,068,950	134.57
營業收入	14,228,863	12,892,103	1,336,760	10.37
減：營業費用	3,322,383	2,885,200	437,183	15.15
減：資產減值損失	5,110,145	4,436,024	674,121	15.20
營業利潤	5,796,335	5,570,879	225,456	4.05
享有聯營利潤的份額	295,822	162,903	132,919	81.59
稅前利潤	6,092,157	5,733,782	358,375	6.25
減：所得稅費用	1,233,132	1,168,087	65,045	5.57
淨利潤	4,859,025	4,565,695	293,330	6.42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	4,663,743	4,423,633	240,110	5.43
非控制性權益	195,282	142,062	53,220	37.46

7.2.1.1 營業收入

2021年，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142.29億元，較上年增加13.37億元，增幅10.37%，其中利息淨收入佔比為81.50%，非利息淨收入佔比為18.50%。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營業收入構成及佔比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利息淨收入	11,596,773	81.50	11,060,738	85.80	536,035	4.8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68,822	5.40	1,037,047	8.04	(268,225)	(25.86)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1,863,268	13.10	794,318	6.16	1,068,950	134.57
合計	14,228,863	100.00	12,892,103	100.00	1,336,760	10.3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2.1.2 利息淨收入

2021年，本集團利息淨收入為115.97億元，較上年增加5.36億元，增幅4.85%。

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利息淨收入

2021年，本集團利息收入為274.11億元，較上年增加22.19億元，增幅8.81%；利息支出為158.14億元，較上年增加16.83億元，增幅11.91%。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利息淨收入金額及表動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利息收入	27,410,536	25,191,048	2,219,488	8.81
利息支出	15,813,763	14,130,310	1,683,453	11.91
利息淨收入	11,596,773	11,060,738	536,035	4.85

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和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

2021年，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為5,633.23億元，較上年增加756.79億元，增幅15.52%；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較上年下降30個基點至4.87%。

2021年，本集團計息負債平均餘額為5,378.62億元，較上年增加660.41億元，增幅14.00%；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較上年下降5個基點至2.94%。

在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下，本集團淨利差較上年下降25個基點至1.93%；淨利息收益率較上年下降21個基點至2.06%。

下表列出本集團生息資產、計息負債構成及利息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資產						
客戶貸款和墊款	304,048,276	16,847,768	5.54	261,695,674	15,638,356	5.98
證券投資	172,337,065	8,991,252	5.22	144,437,997	8,041,502	5.5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794,690	477,365	1.46	32,342,792	463,954	1.43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4,142,901	1,094,151	2.02	49,167,839	1,047,236	2.13
生息資產總額	563,322,932	27,410,536	4.87	487,644,302	25,191,048	5.17
負債						
客戶存款	327,487,351	9,325,376	2.85	299,636,497	8,851,012	2.9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拆入和租賃負債	96,120,684	2,878,055	2.99	66,728,358	2,014,685	3.02
應付債券	114,254,298	3,610,332	3.16	105,456,257	3,264,613	3.10
計息負債總額	537,862,333	15,813,763	2.94	471,821,112	14,130,310	2.99
利息淨收入		11,596,773			11,060,738	
淨利差			1.93			2.18
淨利息收益率			2.06			2.2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利息收入和支出變動分析

本集團利息收入和支出的變動受規模因素和利率因素的共同影響，下表列出2021年度本行利息收入和支出變動的因素分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規模因素	利率因素	利息收支變動
資產			
客戶貸款和墊款	2,346,821	(1,137,409)	1,209,412
證券投資	1,455,564	(505,814)	949,750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578	6,833	13,411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0,539	(53,624)	46,915
利息收入變化	3,909,502	(1,690,014)	2,219,488
負債			
客戶存款	793,068	(318,704)	474,36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880,068	(16,698)	863,370
應付債券	278,010	67,709	345,719
利息支出變化	1,951,146	(267,693)	1,683,453
利息淨收入變化	1,958,356	(1,422,321)	536,035

7.2.1.3 利息收入

2021年，本集團利息收入為274.11億元，較上年增加22.19億元，增幅8.81%

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2021年，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168.48億元，較上年增加12.09億元，增幅7.73%，主要是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16.18%。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按期限結構劃分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平均收益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短期貸款	53,603,882	2,095,295	3.91	62,274,014	2,947,367	4.73
中長期貸款	250,444,394	14,752,473	5.89	199,421,660	12,690,989	6.36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04,048,276	16,847,768	5.54	261,695,674	15,638,356	5.98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按業務類型劃分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平均收益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公司貸款	182,169,444	10,152,873	5.57	152,678,958	9,070,445	5.94
零售貸款	103,983,443	6,264,883	6.02	93,743,729	6,139,327	6.55
票據貼現	17,895,389	430,012	2.40	15,272,987	428,584	2.81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04,048,276	16,847,768	5.54	261,695,674	15,638,356	5.98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2021年，本集團證券投資利息收入為89.91億元，較上年增加9.50億元，增幅11.81%，主要是由於證券投資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19.32%。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2021年，本集團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為4.77億元，較上年增加0.13億元，增幅2.89%，主要是由於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1.40%，同時平均收益率較上年上漲3個基點。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利息收入

2021年，本集團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利息收入總額為10.94億元，較上年增加0.47億元，增幅4.48%，主要是由於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日均餘額上升11.46%，且平均收益率較上年上升了7個基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2.1.4 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2021年，本集團客戶存款利息支出93.25億元，比上年增加4.74億元，增幅5.36%，主要是由於客戶存款日均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9.29%。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存款平均成本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公司存款						
活期	71,765,434	788,065	1.10	68,618,087	676,518	0.99
定期	108,219,032	3,702,754	3.42	107,886,963	3,945,169	3.66
小計	179,984,466	4,490,819	2.50	176,505,050	4,621,687	2.62
零售存款						
活期	16,332,799	65,036	0.40	14,362,994	56,238	0.39
定期	116,408,342	4,559,652	3.92	98,614,616	3,887,296	3.94
小計	132,741,141	4,624,688	3.48	112,977,610	3,943,534	3.49
其他存款	14,761,744	209,869	1.42	10,153,837	285,791	2.81
合計	327,487,351	9,325,376	2.85	299,636,497	8,851,012	2.9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拆入和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2021年，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及租賃負債利息支出總額為28.78億元，較上年增加8.63億元，增幅42.85%，主要是由於向央行借款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日均餘額大幅上升所致。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按業務類型劃分的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拆入和租賃負債利息支出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同業存放及拆入	48,524,376	1,691,763	3.49	44,959,593	1,481,827	3.30
向央行借款	34,275,394	897,168	2.62	15,885,999	405,692	2.5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3,213,896	285,903	2.16	5,756,921	121,212	2.11
租賃負債	107,018	3,221	3.01	125,845	5,954	4.73
合計	96,120,684	2,878,055	2.99	66,728,358	2,014,685	3.02

債券發行利息支出

2021年，本集團債券發行利息支出為36.10億元，較上年增加3.46億元，增幅10.59%。主要是由於債券發行平均成本率較上年上升6個基點。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按債券類型劃分的債券發行利息支出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成本率(%)
次級債	6,198,868	297,591	4.80	7,500,000	358,058	4.77
小微金融債	3,857,219	139,930	3.63	316,940	11,853	3.74
同業存單	95,495,236	2,826,064	2.96	88,639,317	2,518,029	2.84
金融債	8,702,975	346,747	3.98	9,000,000	376,673	4.19
合計	114,254,298	3,610,332	3.16	105,456,257	3,264,613	3.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2.1.5 非利息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1年，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7.69億元，較上年減少2.68億元，降幅25.86%。其中，代理理財業務手續費收入5.67億元，較上年減少2.29億元，降幅28.80%，主要是由於理財產品向淨值型轉型，超額收益率較低。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構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03,753	1,151,897	(248,144)	(21.54)
財務顧問費和諮詢服務	—	5,111	(5,111)	(100.00)
代理理財業務	567,144	796,591	(229,447)	(28.80)
託管業務	48,024	117,048	(69,024)	(58.97)
銀行卡年費及手續費	73,105	27,266	45,839	168.12
擔保及承諾業務	107,983	113,135	(5,152)	(4.55)
支付結算及代理業務	107,497	92,746	14,751	15.9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34,931)	(114,850)	(20,081)	17.4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68,822	1,037,047	(268,225)	(25.86)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2021年，本集團實現其他非利息收入18.63億元，較上年增加10.69億元，增幅134.57%。其中，證券投資淨收益14.43億元，較上年增加5.57億元，增幅62.95%，主要是信託投資、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受市場波動影響導致公允價值盈利所致；淨交易損益2.67億元，主要是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估值盈利，去年同期估值虧損所致；其他營業收入1.54億元，較上年增加0.28億元，同比增長22.41%，主要是政府獎勵增加。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其他非利息淨收入構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淨交易損益	266,650	(216,780)	483,430	不適用
證券投資淨收益	1,442,636	885,304	557,332	62.95
其他營業收入	153,982	125,794	28,188	22.41
合計	1,863,268	794,318	1,068,950	134.57

7.2.1.6 營業費用

2021年，本集團營業費用33.22億元，較上年增加4.37億元，增幅15.15%，其中人工成本同比增長15.83%；一般及行政支出同比增長20.16%，折舊及攤銷同比增長10.01%，稅金及附加同比增長9.11%。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營業費用的構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人工成本	1,945,510	1,679,589	265,921	15.83
稅金及附加	169,964	155,778	14,186	9.11
折舊及攤銷	347,582	315,944	31,638	10.01
一般及行政支出	748,051	622,536	125,515	20.16
其他	111,276	111,353	(77)	(0.07)
營業費用	3,322,383	2,885,200	437,183	15.1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2.1.7 資產減值損失

2021年，本集團計提資產減值損失51.10億元，較上年增加6.74億元，增幅15.20%。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的主要構成。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客戶貸款及墊款	4,621,888	4,211,102	410,786	9.75
證券投資	287,117	(2,277)	289,394	不適用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6,108)	156,499	(162,607)	不適用
表外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195,171)	(51,432)	(143,739)	279.47
其他資產	402,419	122,132	280,287	229.50
資產減值損失合計	5,110,145	4,436,024	674,121	15.20

7.2.1.8 享有聯營利潤的份額

2021年，本集團享有聯營利潤的份額為2.96億元，較上年增加1.33億元，增幅81.59%。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聯營企業包括三峽銀行、馬上消費。

7.2.1.9 所得稅

2021年，本集團所得稅費用12.33億元，較上年增加0.65億元，增幅5.57%，實際稅率20.24%。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根據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與實際所得稅費用的調節明細。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稅前利潤	6,092,157	5,733,782	358,375	6.2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523,039	1,433,445	89,594	6.25
優惠稅率的影響	(48,394)	(39,519)	(8,875)	22.46
免稅收入產生的稅務影響	(423,402)	(296,770)	(126,632)	42.67
不可抵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139,415	92,832	46,583	50.1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5,049	(92,198)	107,247	不適用
稅率變動對期初遞延所得稅餘額的影響	27,425	70,297	(42,872)	(60.99)
所得稅	1,233,132	1,168,087	65,045	5.57

7.2.2 資產負債表分析

7.2.2.1 資產總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6,189.5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73.12億元，增幅10.20%。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18,061,937	51.39	283,226,555	50.43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	315,955,793	51.05	281,220,076	50.07
應收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	2,106,144	0.34	2,006,479	0.36
預期信用減值準備總額	(11,178,339)	(1.81)	(10,967,207)	(1.95)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306,883,598	49.58	272,259,348	48.48
證券投資	194,551,720	31.43	159,581,206	28.41
對聯營企業投資	2,228,158	0.36	1,945,081	0.35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7,200,469	6.01	35,305,289	6.29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44,831,819	7.24	52,659,497	9.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585,122	3.97	31,208,753	5.56
固定資產	3,152,421	0.51	3,233,280	0.5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46,343	0.62	3,353,016	0.60
其他資產	1,673,970	0.27	2,095,927	0.37
資產總額	618,953,620	100.00	561,641,397	1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2.2.2 客戶貸款和墊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為3,180.6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48.35億元，增幅12.30%。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把握落實各項政策，加大對實體企業、小微企業的支持力度，加快重點行業和產業的信貸投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本金總額為1,859.5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12.98億元，增幅12.93%；零售貸款本金總額為1,018.4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53.22億元，增幅5.51%。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結構。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貸款	185,958,346	58.86	164,660,672	58.55
票據貼現	28,148,893	8.91	20,032,920	7.12
零售貸款	101,848,554	32.23	96,526,484	34.33
合計	315,955,793	100.00	281,220,076	100.00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期限劃分的公司貸款結構。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短期公司貸款	21,361,179	11.49	26,628,158	16.17
中長期公司貸款	164,597,167	88.51	138,032,514	83.83
合計	185,958,346	100.00	164,660,672	100.00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劃分的零售貸款結構。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個人按揭貸款	42,843,185	42.06	35,530,566	36.81
個人消費貸款	20,110,306	19.75	31,366,897	32.50
個人經營性貸款	22,524,007	22.12	19,942,281	20.66
信用卡透支	16,371,056	16.07	9,686,740	10.03
合計	101,848,554	100.00	96,526,484	100.00

有關本集團貸款和貸款質量的進一步分析，請參見「7.3貸款質量分析」一節。

7.2.2.3 金融投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投資為2,191.3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83.47億元，增幅14.86%。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為1,304.6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67.65億元，增幅14.74%；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為640.8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82.06億元，增幅39.68%；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245.85億元，較上年末減少66.24億元，降幅21.23%。主要是由於金融投資向標準化、多元化、輕型化資產進行配置，同時與投行業務聯動，加大了固定收益類產品投資，同時增加了利率債等流動性儲備資產。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資產性質劃分的金融投資構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債券投資	138,249,591	63.09	87,653,180	45.94
信託投資	14,374,223	6.56	18,136,520	9.51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47,021,626	21.46	55,051,886	28.86
債權融資計劃	10,722,000	4.89	13,314,000	6.98
向金融機構購買的理財產品	2,026,559	0.93	7,800,943	4.09
基金投資	3,032,399	1.38	5,904,445	3.10
權益性投資	832,957	0.38	808,756	0.42
衍生金融工具	4,556	0.00	4,543	0.00
其他	14	0.00	14	0.00
應計利息	3,911,443	1.78	3,442,174	1.80
減值準備	(1,038,526)	(0.47)	(1,326,502)	(0.70)
合計	219,136,842	100.00	190,789,959	1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剩餘期限劃分的金融投資構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3個月以內	19,799,911	9.04	12,971,598	6.80
3至12個月	36,270,393	16.55	33,900,051	17.77
1至5年	132,297,762	60.37	117,124,829	61.39
5年以上	28,748,446	13.12	25,431,099	13.33
無期限	832,957	0.38	813,299	0.42
逾期	1,187,373	0.54	549,083	0.29
金融投資總額	219,136,842	100.00	190,789,959	10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一年以內金融投資金額為560.7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91.99億元，增幅19.63%；一年以上金融投資金額為1,610.4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84.90億元，增幅12.97%。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計量方式劃分的金融投資構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24,585,122	11.22	31,208,753	16.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64,087,193	29.24	45,881,180	24.0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30,464,527	59.54	113,700,026	59.59
金融投資總額	219,136,842	100.00	190,789,959	10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餘額為245.85億元，較上年末減少66.24億元，減幅21.22%；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金額為640.8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82.06億元，增幅39.68%；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餘額為1,304.6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67.65億元，增幅14.74%。

本集團按發行主體劃分的債券投資構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國債	58,046,354	41.99	28,549,717	32.57
地方政府債	14,021,496	10.14	10,792,550	12.31
金融機構債券	6,067,553	4.39	5,946,007	6.79
公司債券	60,114,188	43.48	42,364,906	48.33
債券投資總額	138,249,591	100.00	87,653,180	10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國債投資金額為580.4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94.97億元，增幅103.32%，在債券投資中的佔比上升9.42個百分點至41.99%。

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持前十大面值金融債券

債券名稱	面值 (人民幣，千元)	年利率(%)	到期日	減值準備 (人民幣，千元)
2020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1,300,000	2.20	2023/4/1	2,332.89
2016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1,000,000	3.18	2026/4/5	1,855.03
2016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500,000	3.18	2026/9/5	8,031.36
2013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460,000	5.04	2023/10/24	864.25
2021年商業銀行二級資本債	300,000	3.83	2031/10/25	不適用
2021年商業銀行二級資本債	300,000	4.20	2031/9/13	不適用
2005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200,000	4.10	2025/8/30	372.85
2019年商業銀行二級資本債	200,000	4.34	2034/9/24	不適用
2020年商業銀行二級資本債	200,000	3.75	2030/6/29	不適用
2021年商業銀行金融債	200,000	3.30	2024/1/26	371.98

註：上述損失準備為根據IFRS 9的要求，以預期損失模型計算的損失準備，據本行所知，上述金融債券發行人財務狀況在報告期內沒有發生重大變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2.2.4 聯營企業投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聯營企業投資淨額22.2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83億元，增幅14.55%，主要是由於本行聯營企業盈利增加。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23」。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聯營企業投資變動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期初餘額	1,945,081	1,801,573
新增聯營企業投資	—	—
應享稅後利潤	295,822	162,903
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	(12,745)	(19,395)
期末餘額	2,228,158	1,945,081

7.2.2.5 負債總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總額5,697.0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500.60億元，增幅9.63%。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客戶存款	338,695,343	59.45	314,500,257	60.52
發行債券	118,852,070	20.86	101,040,342	19.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107,241,149	18.82	97,411,900	18.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772	0.00	6,904	0.00
應交稅金	248,418	0.04	405,461	0.08
其他負債	4,664,173	0.83	6,282,319	1.21
負債總額	569,706,925	100.00	519,647,183	100.00

7.2.2.6 客戶存款

2021年，本集團充分發揮區域品牌優勢，加快產品和服務創新，客戶存款穩步增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客戶存款總額3,386.9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41.95億元，增幅7.69%。

從客戶結構上看，本集團公司存款、個人存款規模穩健增長，個人存款佔比進一步提升。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深耕經營「一市三省」零售市場，持續提升零售客戶服務水平，個人存款金額及佔比持續增加。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個人存款金額1,399.1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80.93億元，增幅14.85%，在客戶存款總額中的佔比為41.31%，較上年末提升2.57個百分點。公司存款金額1,800.6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4.05億元，增幅0.79%，在客戶存款總額中的佔比為53.16%，較上年末減少3.64個百分點。

從期限結構上看，本集團定期存款規模有所擴大。報告期末，本集團活期存款金額883.85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9.17億元，減幅2.12%，定期存款金額2,315.9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14.16億元，增幅10.19%。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客戶存款的構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活期存款	71,149,941	21.01	74,291,268	23.62
公司定期存款	108,914,851	32.16	104,368,093	33.19
個人活期存款	17,235,404	5.09	16,011,350	5.09
個人定期存款	122,683,998	36.22	105,814,582	33.65
其他存款	15,202,061	4.49	11,077,135	3.52
應付客戶存款利息	3,509,088	1.04	2,937,829	0.93
客戶存款總額	338,695,343	100.00	314,500,257	10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2.2.7 發行債券

本集團未發行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號—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2021年修訂)》《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38號—公司債券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的規定需予以披露的公司債券。

7.2.2.8 股東權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492.4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2.52億元，增幅17.27%；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為472.7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0.98億元，增幅17.67%。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股東權益的構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股本	3,474,505	7.06	3,127,055	7.45
優先股	4,909,307	9.97	4,909,307	11.69
資本公積	8,044,708	16.34	4,680,638	11.15
其他儲備	11,701,636	23.76	10,356,321	24.66
未分配利潤	19,143,032	38.87	17,101,676	40.72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47,273,188	95.99	40,174,997	95.67
非控制性權益	1,973,507	4.01	1,819,217	4.33
權益總額	49,246,695	100.00	41,994,214	100.00

7.3 貸款質量分析

7.3.1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正常	301,992,279	95.58	269,345,116	95.77
關注	9,857,696	3.12	8,311,335	2.96
次級	1,417,191	0.44	1,604,471	0.57
可疑	1,564,637	0.50	917,641	0.33
損失	1,123,990	0.36	1,041,513	0.37
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15,955,793	100.00	281,220,076	100.00
不良貸款額	4,105,818	1.30	3,563,625	1.27

註：在貸款監管五級分類制度下，本集團的不良貸款包括分類為次級、可疑和損失類的貸款。

2021年，面對宏觀經濟金融形勢的嚴峻挑戰，本集團加快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持續加強信用風險防控，對信貸資產進行滾動風險排查，加強預警跟蹤與貸後管理，加大風險處置力度，信貸資產質量繼續保持在同業較好水平。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不良貸款餘額為41.0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42億元；不良貸款率為1.30%，較上年末上升0.03個百分點；關注類貸款佔比3.12%，較上年末上升0.16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3.2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公司貸款	185,958,346	58.86	3,194,076	1.72	164,660,672	58.56	2,604,301	1.58
短期貸款	21,361,179	6.77	1,084,630	5.08	26,628,158	9.47	1,120,845	4.21
中長期貸款	164,597,167	52.09	2,109,446	1.28	138,032,514	49.09	1,483,456	1.07
票據貼現	28,148,893	8.91	-	-	20,032,920	7.12	-	-
零售貸款	101,848,554	32.23	911,742	0.90	96,526,484	34.32	959,324	0.99
個人按揭貸款	42,843,185	13.56	116,740	0.27	35,530,566	12.64	103,067	0.29
個人消費貸款	20,110,306	6.36	163,137	0.81	31,366,897	11.15	300,141	0.96
個人經營性貸款	22,524,007	7.13	502,964	2.23	19,942,281	7.09	457,509	2.29
信用卡透支	16,371,056	5.18	128,901	0.79	9,686,740	3.44	98,607	1.02
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15,955,793	100.00	4,105,818	1.30	281,220,076	100.00	3,563,625	1.27

2021年，本集團堅守本源，積極拓展各類信貸業務。公司貸款方面，本集團積極克服宏觀經濟下行的不利影響，穩步推進項目融資、綠色金融等業務發展，資產質量基本維持穩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不良率1.72%，較上年末上升0.14分點。零售貸款方面，本集團穩健投放自住需求的個人按揭貸款、信用卡貸款，積極支持個人經營性貸款需求。截至2021年12月31日，零售貸款不良率0.90%，較上年末下降0.09個百分點，其中個人按揭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個人經營性貸款、信用卡貸款不良率均有所下降，資產質量穩中向好。

7.3.3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公司貸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								
製造業	22,395,267	7.10	564,685	2.52	23,232,705	8.26	629,193	2.71
批發和零售業	14,860,177	4.70	908,939	6.12	14,095,203	5.01	914,670	6.49
建築業	19,476,734	6.16	239,386	1.23	17,680,813	6.29	355,865	2.01
房地產業	11,534,439	3.65	543,084	4.71	14,556,043	5.18	564,970	3.88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46,610,041	14.75	26,722	0.06	35,458,997	12.61	9,799	0.03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48,240,630	15.27	–	–	35,349,761	12.57	–	–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816,982	0.89	27,363	0.97	3,910,638	1.39	27,804	0.71
採礦業	1,545,653	0.49	480,459	31.08	1,756,136	0.62	2,272	0.13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6,012,594	1.90	7,720	0.13	6,845,137	2.43	–	–
農、林、牧、漁業	3,043,563	0.96	41,375	1.36	2,506,763	0.89	30,459	1.22
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337,473	0.11	7,846	2.32	267,737	0.10	4,077	1.52
教育	831,517	0.26	844	0.10	903,269	0.32	4,367	0.48
金融業	878,949	0.28	–	–	725,257	0.26	–	–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1,815,385	0.57	278,495	15.34	1,630,880	0.58	–	–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1,218,619	0.39	49,011	4.02	1,231,397	0.44	41,107	3.34
住宿和餐飲業	1,526,935	0.48	12,878	0.84	1,454,567	0.52	17,860	1.23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781,354	0.25	411	0.05	953,156	0.34	–	–
衛生和社會工作	2,032,034	0.64	4,858	0.24	2,102,213	0.75	1,858	0.09
公司貸款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貼現	28,148,893	8.91	–	–	20,032,920	7.12	–	–
零售貸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								
零售貸款	101,848,554	32.24	911,742	0.90	96,526,484	34.32	959,324	0.99
合計	315,955,793	100.00	4,105,818	1.30	281,220,076	100.00	3,563,625	1.27

註：行業的不良貸款率為該行業不良貸款餘額／該行業貸款餘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1年，本集團緊跟國家重大戰略規劃，深度融入「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建設，持續深化信貸結構調整，積極向「新基建」領域、戰略性新興產業、先進製造業等行業投放資源，同時結合國家宏觀產業政策，動態調整房地產、地方政府融資平台、壓縮退出類行業等重點領域信貸策略，加快壓退高槓桿、「僵屍企業」、產能過剩等風險領域客戶。

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上升0.03個百分點，其中採礦業、房地產業等行業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上升；建築業、製造業、批發和零售業等行業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下降。

7.3.4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抵押貸款	91,070,650	28.82	1,792,747	1.97	86,550,044	30.78	1,679,044	1.94
質押貸款	40,658,574	12.87	160,241	0.39	31,342,120	11.15	278,177	0.89
保證貸款	136,184,651	43.10	1,760,799	1.29	123,129,602	43.78	1,217,603	0.99
信用貸款	48,041,918	15.21	392,031	0.82	40,198,310	14.29	388,801	0.97
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15,955,793	100.00	4,105,818	1.30	281,220,076	100.00	3,563,625	1.2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質押貸款較上年末增長138.37億元，增幅11.74%，保證貸款較上年末增長130.55億元，增幅10.60%，信用貸款較上年末增長78.44億元，增幅19.51%。抵押貸款、保證貸款不良率較上年分別上升0.03、0.30個百分點，質押貸款、信用貸款不良率較上年分別下降0.50、0.15個百分點。

7.3.5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重慶市	247,898,840	78.46	3,102,469	1.25	222,907,038	79.26	2,607,316	1.17
異地	68,056,953	21.54	1,003,349	1.47	58,313,038	20.74	956,309	1.64
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15,955,793	100.00	4,105,818	1.30	281,220,076	100.00	3,563,625	1.27

針對各區域經濟特點及客群差異，本集團對「一市三省」分支機構實行差異化的風險分類督導管理，密切防範信用風險。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異地分行不良貸款率1.47%，較上年末下降0.17個百分點。

7.3.6 前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資本淨額百分比(%)	佔貸款總額百分比(%)
客戶A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980,000	3.30	0.63
客戶B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848,000	3.08	0.58
客戶C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496,500	2.50	0.47
客戶D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416,735	2.36	0.45
客戶E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376,250	2.29	0.44
客戶F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337,669	2.23	0.42
客戶G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82,356	2.14	0.41
客戶H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43,249	2.07	0.39
客戶I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00,000	2.00	0.38
客戶J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160,000	1.93	0.3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最大單一借款人貸款總額19.80億元，佔本集團資本淨額的3.30%；最大十家客戶貸款總額143.41億元，佔本集團資本淨額的23.90%，均符合監管要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均為正常貸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3.7 逾期貸款情況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已逾期客戶貸款和墊款按賬齡分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逾期90天以內	4,888,186	1.55	3,798,615	1.35
逾期90天至1年	1,736,904	0.55	1,217,005	0.43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內	1,427,494	0.45	1,561,623	0.56
逾期3年以上	398,729	0.13	92,334	0.03
已逾期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8,451,313	2.68	6,669,577	2.37
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金總額	315,955,793	100.00	281,220,076	100.00

註：逾期客戶貸款和墊款包括信用卡墊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逾期貸款總額為84.5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7.82億元；逾期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比例為2.68%，較上年末上升0.31個百分點。本集團對逾期貸款採取審慎的分類標準，不良貸款與逾期90天以上貸款的比值為1.15。

7.3.8 重組貸款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已重組貸款	601,712	0.19	489,234	0.17
其中：逾期超過90天的已重組貸款	502,377	0.16	469,455	0.17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15,955,793	100.00	281,220,076	10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重組貸款佔比為0.19%，較上年末上升0.02個百分點。

7.3.9 抵債資產及減值準備的計提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計提減值 準備金額	金額	計提減值 準備金額
抵債資產	83,769	(15,205)	74,801	(6,48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債資產為0.84億元，抵債資產減值準備為0.15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3.10 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動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年初餘額	10,967,207	8,721,904
新增或源生購入的金融資產	1,758,514	2,059,840
重新計量	4,747,302	4,570,203
還款	(1,906,645)	(2,375,318)
本年核銷及轉出	(4,850,525)	(2,156,615)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轉入	547,312	300,204
折現因素的影響	(84,826)	(153,011)
年末餘額	11,178,339	10,967,207

本集團堅持穩健、審慎的撥備計提政策，通過建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實現對資產預期損失的科學計量。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款損失準備餘額111.7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11億元；不良貸款撥備覆蓋率274.01%，較上年末減少了35.12個百分點；貸款撥備率3.56%，較上年末減少0.36個百分點。

7.4 分部經營業績

本集團主要業務分部包括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和資金業務。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概要經營業績。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營業收入	稅前利潤	營業收入	稅前利潤
公司銀行業務	8,799,959	2,768,434	7,563,419	2,884,627
個人銀行業務	2,820,156	1,300,274	2,919,029	983,432
資金業務	2,498,487	2,014,902	2,286,522	1,917,401
未分配	110,261	8,547	123,133	(51,678)
合計	14,228,863	6,092,157	12,892,103	5,733,782

7.5 根據監管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7.5.1 主要監管指標

項目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流動性比率(%)	人民幣	78.51	77.07	73.18
	外幣	622.10	787.01	385.34
貸款遷徙率(%)	正常	3.48	2.81	2.96
	關注	29.90	24.62	24.70
	次級	71.42	76.77	83.79
	可疑	24.65	63.80	25.91

註：

(1) 流動性比率數據為本集團口徑，根據中國銀保監會監管口徑計算。

(2) 貸款遷徙率數據為本集團口徑，根據中國銀保監會監管口徑計算。

(3) 正常類貸款遷徙率=期初正常類貸款向下遷徙金額／(期初正常類貸款餘額－期初正常類貸款期間減少金額)×100%；關注類貸款遷徙率=期初關注類貸款向下遷徙金額／(期初關注類貸款餘額－期初關注類貸款期間減少金額)×100%；次級類貸款遷徙率=期初次級類貸款向下遷徙金額／(期初次級類貸款餘額－期初次級類貸款期間減少金額)×100%；可疑類貸款遷徙率=期初可疑類貸款向下遷徙金額／(期初可疑類貸款餘額－期初可疑類貸款期間減少金額)×100%。

7.5.2 對財務狀況與經營成果造成重大影響的表外項目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12月31日	2020 年12月31日
信貸承諾		60,814,987	45,108,117
其中：			
不可撤消的貸款承諾		8,331	8,311
銀行承兌匯票		40,136,679	28,354,591
開出保函		4,075,148	4,342,096
開出信用證		10,407,922	7,482,028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6,186,907	4,921,091
資本性支出承諾		206,655	346,518
合計		61,021,642	45,454,63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5.3 現金流量情況

2021年，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50.85億元，淨流入額同比減少271.26億元，主要是吸收存款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增加額減少315億元導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158.41億元，淨流出額同比減少58.40億元，主要為為投資支付的現金減少所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162.74億元，淨流入額同比增加249.88億元，主要償還到期債務支付的現金減少所致。

7.6 業務綜述

7.6.1 公司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深度融入國家重點戰略，通過客戶服務能力提升、內外聯動能力提升，全力參與成渝雙城經濟圈建設，深化系列戰略合作，持續優化公司業務資產負債結構。

助力國家重點戰略，找準業務發展機遇。本行立足重慶，深耕川渝，結合十四五規劃及陸海新通道等區域戰略，明確雙城建設具體方向及對本行規模增長、轉型實體、創新發展的重要意義。制定《金融服務雙城建設方案》，涵蓋9大類40條工作措施，從信息渠道、資源保障等五方面強化支撐。與重慶市發展改革委員會開展戰略合作，已支持西昆高鐵等40多個重大項目建設。與高竹新區開展戰略合作，支持一批基建及產業項目，推動川渝交界區域融合發展。

深入挖掘客群潛力，構建分層管理體系。在整合全行資源優化戰略客戶服務模式的基礎上，將公司類客戶進一步細分為戰略客戶、重點客戶、潛力客戶、一般客戶4個層級，並根據不同層級客群，建立差異化的營銷服務體系，通過針對性的管理和服務，客群管理取得較好成效。實現戰略客戶、重點客戶及潛力客戶日均存款提升超100億元。

提升內外聯動能力，拓展業務發展路徑。一是加強銀政聯動，營銷財政資金，拓展專項債資金；二是加強同業聯動，強化與政策性銀行的合作，協同開展銀團貸款、資金管理等業務，持續加強金融供給；三是加強銀租聯動，聯動本行子公司鈔渝金租開展服務推介，發揮集團優勢，滿足客戶多元需求。

實施服務場景拓展，豐富客戶服務手段。本行以場景搭建為依託，將場景拓展作為降本增效的有力手段。以系統工具為支撐，搭建非稅電子化收繳場景，拓展學校收費場景，着力推廣教培資金監管業務場景，有效提升客群數量、拉升活期存款。推廣現金管理和票據池業務系統，強化集團客戶、優質企業營銷，有效拉動結算資金增長，充分滿足客戶資金劃撥、財務管理等需求；緊貼市場需求，推出可轉讓大額存單，滿足客戶資金收益性和靈活性雙重需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及墊款（含貼現）餘額為2,141.0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94.14億元，增幅15.93%；公司存款餘額為1,800.6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4.05億元，增幅0.79%，公司存款佔各項存款餘額的53.16%。

7.6.2 普惠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通過強化內部機制建設、優化金融產品創新、深化金融服務模式等多措並舉，持續擴大優質金融資源供給，進一步推動普惠金融服務高質量發展。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國標口徑小微企業貸款餘額879.0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5.81億元；單戶授信總額1000萬元及以下小微企業貸款（不含票據貼現和轉貼現業務）餘額397.83億元、53,950戶，較上年末增長55.24億元、6,982戶，當年投放的貸款加權平均利率5.49%，較上年降低0.39個百分點，貸款不良率3.34%，持續達標中國銀保監會「兩增兩控」監管要求。報告期內，在重慶銀保監局組織的評定中，本行獲評「小微企業金融服務先進單位」。本行除設立專營機構小企業信貸中心以外，4家分行級機構的下屬機構、重慶地區43家獨立核算支行均設立專門的小微業務部大力推動小微業務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強化內部機制建設，促進敢貸願貸能貸會貸。優化分支機構內部績效考核指標體系，提升普惠金融類指標權重佔比，將小微企業金融服務納入分支機構等級行評定、基層黨組織黨建考核以及「我為群眾辦實事」清單管理等考核評價體系。搭建小微企業金融服務「鏢渝數智」管理體系，開發營銷獲客端口、流失客戶管理、報審業務監測、機構業績展示等4個模塊，實現客戶線上留資、智能產品推薦、進件自動分配、客戶經理搶單、流失客戶跟蹤、辦貸進度查詢、業績排名展示等10餘項功能。實施客戶經理能力提升行動，提升分支機構和從業人員專業化發展能力。

優化金融產品創新，增強信貸資源供給質效。2021年6月，煥新發布本行小微企業金融服務「鏢渝金服」特色子品牌，舉辦中小企業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輔導、互聯網助農直播培訓體驗活動，支持舉辦「創客中國•中小企業創新創業大賽」全國總決賽，打造「經典」「特色」「線上」3個類別8個系列的小微金融產品體系。與重慶市經濟信息委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創新推出重慶市首款「專精特新」中小企業專屬信貸產品「專精特新信用貸」；豐富在線融資「好企貸」系列產品模式，創新推出重慶市首款基於知識產權大數據的在線信貸產品「好企知產貸」，推動「好企貸」系列產品貸款餘額再創新高。

深化金融服務模式，暢通銀企高效對接渠道。開展「百行進萬企」「貸動小生意，服務大民生」「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金融服務推介會」等融資推介活動，參加南川、萬州、奉節、石柱、酉陽、巫溪、九龍坡、渝北、江津、高新、梁平等地方政府舉辦的政銀企融資對接活動，將金融服務產品觸達更多小微企業。完善網點規劃和功能佈局，建立「1+5+N民營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金融服務港灣」，創建「央行再貸款支持實體經濟高質量發展示範基地」，推進小微企業金融服務進商圈、進園區、進社區、進街道。

7.6.3 個人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踐行「以客戶為中心」的發展理念，深耕經營「一市三省」零售市場，堅持內強風控、外促發展，呈現存款佔比提升、貸款結構優化、客群穩中提質的良好局面，積極推動本行零售業務高質量轉型發展。

個人存款方面，一是進一步夯實客群基礎。堅持「做精高端客戶、做細中端客戶、做強大眾客戶」，積極開展代發客戶精準化營銷，持續做好老年人及青少年等重點客群的維護提升。二是進一步加大宣傳營銷力度。持續開展對幸福存、夢想存等特色定期儲蓄產品宣傳營銷，繼續打造「渝樂惠」電子商城線上「生活圈」，陸續開展各類主題營銷活動，有效提升客戶活躍度、增強客戶黏性。本行重慶地區儲蓄存款市場佔比連續多年提升，異地分行儲蓄存款佔比進一步提升。

個人貸款方面，一是持續推進產品體系建設及營銷推廣。以自營互聯網消費貸款「捷e貸」為增長點，持續豐富產品類型，研發場景類分期和線上抵押類子產品；強化「捷e貸」營銷推廣，通過「星鏈智慧營銷平台」實現數據驅動型精準營銷。二是有序開展住房貸款業務，支持市民首套房及改善型住房融資需求。三是持續加強風控體系建設。完善「火眼智慧風控平台」建設，支撐新客群和新產品的平穩運行，推進新技術的多場景應用；持續更新風控策略、優化風控規則、迭代風控模型，豐富風控底層數據，夯實線上貸款催收體系，有力支撐線上消費貸款高質量發展。

財富管理方面，本行着力從產品、服務等維度構建財富管理體系，持續優化財富管理綜合資產配置服務能力，致力於打造「市民身邊的理財專家」品牌形象。一是持續優化財富管理產品體系，加大產品創新力度。形成「聚惠、金惠、財惠、靈惠、享惠」五大封閉式理財產品系列及「現金管理+定期開放」的理財產品體系，滿足客戶多樣化的理財需求。推出「幸福投顧」基金投顧服務，為客戶提供專業化、個性化的基金組合產品，量身打造特色化金融服務。二是持續打造優質財富管理服務體系。持續深化零售客戶分層管理，設立總行財富管理中心，為本行高淨值客戶提供專人、專業、專注、專屬的金融服務；優化貴賓增值服務體系，打造以貴賓出行、醫療健康、加油優惠為核心的增值服務體系。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銀行卡方面，本行致力於持續推進銀行卡消費、結算等應用功能的豐富，渠道的完善和安全性能的提升，不斷擴大基礎客群、推進銀行卡業務健康發展。借記卡方面，本行將手機閃付、雲閃付APP特色業務接入，代收付、快捷支付、賬戶驗證等支付功能集於一體，有效提升了客戶移動支付體驗，促進移動支付交易量。信用卡方面，本行通過建立信用卡敏捷創新機制、完善第三方支付功能、豐富用卡環境、加強渠道宣傳等方式，有力促進了本行信用卡發卡量及交易額的提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個人存款餘額較上年末增長人民幣180.93億元至1,399.19億元，增幅14.85%，本地市場佔有率持續提升。個人消費類貸款餘額（含個人消費貸款、按揭貸款、信用卡透支）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7.40億元至793.25億元。借記卡發卡總量較上年末增加36.69萬張達到466.51萬張，報告期內消費交易額達到153.74億元；信用卡發卡總量較上年增加6.41萬張達到34.10萬張，透支餘額達163.71億元。

7.6.4 金融市場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密切關注宏觀經濟和資金市場變化，加強市場研究分析，及時調整投資策略和業務結構，準確把握交易和配置節奏，拓寬同業合作空間、渠道和交易對手，金融市場業務交易量保持穩步增長，證券投資產品的結構不斷優化，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提高本行的資金使用效率。

2021年，本行金融市場業務獲得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2021年銀行間本幣市場評優－最佳進步獎」和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2021年度自營結算100強」等殊榮。

在貨幣市場交易方面，資金交易量進一步擴大，市場形象、市場影響力進一步提升。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參與貨幣市場交易，緊跟銀行間市場創新步伐，全年銀行間市場資金交易量同比增長81%。

在證券投資產品方面，一是優先配置高流動性優質資產，積極調整債券投資結構，大力配置國債等利率債券，提高抗風險能力。二是持續優化信用債投資結構，支持實體經濟和地方經濟發展，加大配置高評級信用債券。

在同業負債管理方面，一是加強市場研判，有效管控負債成本。二是拓展同業合作渠道、拓寬同業交易對手，報告期內成為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同業存款主參與機構。

7.6.5 資產管理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改革轉型與業績增長協同推進，穩步推進理財業務整改，全面完成淨值化轉型，持續鞏固業務發展基礎，不斷提高風險管理水平。

堅持合規經營規範運作。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理財業務管理制度，做好業務流程管控，構建了涵蓋理財產品銷售、產品研發、投資運作、運營核算、風險管理等多級制度體系。堅持每隻理財產品「單獨管理、單獨建賬、單獨核算」，按照會計準則要求準確計量金融資產，全面完成理財業務整改任務，順利實現穩健起步。

持續鞏固業務發展基礎。報告期內，本行持續新建、升級和優化業務系統，金融科技支撐進一步增強。加強銷售渠道管理，規範信息披露，重視投資者保護工作，客戶基礎穩中有升。投研交易持續發力，資產配置和組合管理能力逐步增強，資產結構持續優化。深入推進產品創新轉型，已經建成符合市場需求的淨值型產品體系。

不斷提高風險管理水平。報告期內，本行建立了與產品全流程管理相適應的風險管理體系，保持對信用風險、集中度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和操作風險等風險指標的實時監測。在大類資產配置、債券信用等級、投資區域管理等維度嚴格資產準入標準，資產信用結構和流動性持續優化，風險管理水平進一步提高。

7.6.6 投資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發揮「商行+投行」聯動優勢，加快推進地方政府債、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金融債和債權融資計劃承攬、承做和承銷業務，為客戶提供綜合金融服務方案。

積極開拓債券承銷業務。2021年8月，本行成為重慶市政府債券主承銷商。報告期內，作為牽頭或聯席主承銷商成功承銷發行9期重慶市政府債券、12隻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2隻金融債，本行債券承銷業務取得新突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融入國家戰略，服務區域經濟。積極參與鄉村振興等國家戰略項目相關債券的承銷發行工作，以金融手段鞏固脫貧攻堅成果，為國家重大戰略項目賦能。推進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建設工作，主動加強與四川省域銀行機構和非銀機構合作，為成渝雙城經濟圈企業提供直接融資服務。

7.6.7 貿易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穩中求進，創新產品供給，提升服務質效，推動貿易金融業務高質量發展邁上新台階。

以數字驅動為引擎，產品創新實現「雙投產」。一是出口e融實現業務落地。上線首款跨境金融線上融資產品「出口e融」，成為中西部首家依託國家外匯管理局跨境金融區塊鏈服務平台推出線上信貸產品的法人銀行。二是C鏈雲平台實現上線。平台以業務場景為切入點，以核心企業為支點，有力推動供應鏈金融智能化、便利化、綜合化。

以精細運營為導向，美元運用實現「雙提效」。一是資產端，投放規模與投放層級同步提效。報告期內，外幣債券累計投放4.67億美元，外幣債券規模達10.53億美元，增幅10.23%。新增投資發行人或擔保人評級均為AA+及以上，其中「一市三省」發行人佔比達73%，成渝雙城經濟圈投放項目佔比55%，中新互聯互通項目佔比24%。二是負債端，存款增長與成本控制同步提效。報告期內，外幣存款付息率較年初下降約70bp，降幅達42.68%。

以穩中求進為原則，衍生品業務實現「雙突破」。一是代客衍生品業務實現零突破。業務開辦首年代客及平盤規模達1.68億美元，套期保值比率在全市外匯銀行中保持較好水平。二是自營衍生品業務實現新突破。報告期內，業務交易量增幅達261%，實現衍生品業務收入增幅達766%。

以貿金賦能為引領，服務質效實現「雙邁進」。一是服務業務發展邁上新台階。搭建平台，拓寬業務渠道，成為「信保資金池」全市5家合作銀行之一，將「政府+信保」的風險補償機制引入出口融資產品。二是服務外匯運營邁上新台階。投產新一代外匯採集數據系統，完成國際網銀升級，全面提升智能化水平。報告期內，本行實現跨境結算量31.94億美元。

以固本強基為目標，牌照資源實現「雙覆蓋」。一是對公外匯牌照實現全覆蓋。實現全行48家分支機構外匯牌照全覆蓋，報告期內開辦外匯業務的分支機構達27家，14家機構實現外匯業務「零突破」。二是外匯從業人員實現全覆蓋。在48家分支機構設立近百人兼職外匯政策管理員，推動外匯業務人員隊伍專業水平不斷提升。

以強化溝通為抓手，監管評價實現「雙豐收」。一是外匯監管評級首次蟬聯「A級」。繼2020年首次在全市銀行外匯業務合規與審慎經營評估考核中獲得最高等級A類評級後，2021年度再次獲取A類評級。二是自律機制考核再獲嘉獎。在重慶市銀行外匯業務與跨境人民幣業務自律機制公布的2021年度成員單位評估考核結果中，本行再次獲得最高等級「優秀」考核評級，並獲評「我為群眾辦實事」優秀成員單位。

7.6.8 金融科技

本行高度重視金融科技發展戰略，將「科技賦能」、「數字轉型」明確為全行十四五期間的戰略任務，不斷夯實金融科技技術底座，迭代升級金融科技能力平台，全面助推數字轉型業務創新，編製信息科技十四五戰略規劃，制定數字化創新發展工作三年實施計劃，有序開展金融科技項目建設。2021年度本行科技投入總額為3.36億元。

加強金融科技隊伍建設。調整原互聯網金融部為數字銀行部，進一步明確其數字化創新管理職能；增設科技部安全內控和質量管理兩個二級中心，進一步提升科技管理專業化水平；金融科技條線全年累計新招聘22人，持續補充各領域專業人才。

提升金融科技交付效能。積極探索業技融合的敏捷創新交付機制，在信用卡業務領域充分試點，組建跨越信用卡部、數字銀行部、科技部的敏捷創新團隊，實現科技對業務需求持續、敏捷迭代創新，提高科技交付速度與質量，初步構建穩態與敏態有機結合的雙模創新機制，取得顯著成效。

深化金融科技技術運用。啟動一批人工智能迭代優化項目，提升人臉識別、OCR識別、語音識別、語義識別等AI技術性能與精準度，適應全新業務場景；拓展RPA機器人應用廣度與深度，持續落地信用卡、運營管理、風險防控等56個業務場景；增強區塊鏈技術運用模式，完成C鏈金融雲服務平台技術研究與系統建設，為本行供應鏈業務創新提供基礎運營平台；探索遠程銀行業務場景，實現信用卡、小微信貸等業務的遠程簽約、遠程服務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夯實金融科技基礎底座。完成科技創新中心前期調研、籌建評估及正式立項，有序推進場址考察、評估等選址工作；建成全行新一代智能化雲視頻會議系統、智能廣域網（一期）工程、開發測試環境雲平台等基礎設施；有序升級全行分支機構網絡設備與線路環境，部署通訊機房動力環境監控系統，確保網點適應數字化管理與業務發展需要；完成同城災備、異地災備兩個數據中心擴容建設規劃，為保障業務創新發展和提升業務連續性能力提前謀劃；不斷提升科技運營的專業化和標準化水平，本行科技部生產運維中心經中國網絡安全審查技術與認證中心認證，獲得「信息技術服務管理體系(ISO 20000)」和「信息安全管理體系(ISO 27001)」雙認證。

加速信息安全體系建設。完成網絡安全三年規劃，覆蓋安全管理、安全技術和安全運營三個方面；完善開發安全管理制度體系，為軟件開發全生命周期安全管控制定嚴格規範與安全基線；建成部署一批提升網絡安全、數據安全等管理、監控、威脅感知與異常處置能力的安全系統；常態化開展安全運營管理，及時識別、處置安全威脅，確保全行信息系統穩定運行。

鞏固數字化轉型基礎。完成基於國產MPP數據庫的全新數據統一整合平台建設，實現了基於國產技術的高性能、智能化數據倉庫，整體性能提升高達10倍以上；建成並持續優化數據管控平台，可持續維護數據標準，監控數據質量，落實元數據管理，為數據治理保駕護航；構建零售數據主題集市，完成了零售客戶信息、產品、理財基金、渠道、代發、客戶行為等行內外主題數據整合；完成客戶主數據項目群投產，一體化推進60多個涉及客戶信息的系統改造，落地200多項客戶數據標準；建成監管數據主題集市，通過1000餘項數據質量檢核規則，近700項監管數據標準，確保監管數據報送質量；研發投產外部數據管理平台，形成個人、企業、金融市場等多個主題60餘個細類的外部數據資產的統一接入管理。

7.6.9 數字化轉型

報告期內，本行將數字技術與金融服務實體經濟深度融合，有效賦能傳統業務轉型和新型業務發展。

扎實推進數字化創新基礎性工作。一是持續統籌全行數字化創新發展，制定發布《重慶銀行數字化創新發展工作三年實施計劃（2021-2023年）》，推進跟蹤各條線30多個數字化創新重點項目的研發落地。二是成立「金融科技創新監管試點工作組」，完善本行業務發展需要的創新監管試點項目的遴選和申報機制。三是組織完成人行金融標準化建設2021年相關材料報送，是西部唯一連續兩年蟬聯企業標準「領跑者」稱號的城商行。

夯實「數據中台」，助力數據賦能。一是上線橫跨15個部門、60個系統的「客戶主數據」項目，推動200多項客戶數據標準落地，解決近5萬筆客戶信息歷史遺留問題。建立涵蓋7大領域、36個主題、112個場景的數據應用規劃藍圖。二是以監管數據質量專項治理為抓手，建立1000多條質量檢核規則。強化外部數據資產管理，建設外部數據資產管理平台，引進30多家外部數據合作商，打通數百個數據接口，推動各條線數據互通共享。三是建設零售客戶數據集市，開展零售客戶標籤畫像和行為分析，賦能零售營銷管理。以國產分佈數據庫為基礎建設新數倉，初步形成大數據中台服務支撐能力，建設形成面向數據消費的標籤、知識圖譜、數據分析、外部數據、指標、算法模型等數據服務。

數字信貸產品量擴質優，持續支持小微企業發展。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小微線上拳頭產品「好企貸」系列擴展到48個子產品，累計投放超235億元，報告期內新增投放91.9億元，貸款餘額較去年末新增41.5億元，增幅超76%，且不良率持續大幅度低於同類普惠產品。2021年10月，本行作為全國13家銀行代表之一，參加全國銀行業數字信貸發展調研座談會並作經驗交流；並成為目前唯一與重慶市高級人民法院數字雲庭審系統實現直連的銀行機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強化數字風控輔助決策能力，「風鈴智評」入選人行第二批監管沙盒。「風鈴智評」系統上線2年多以來，在行內信貸評審、營銷拓展、內控管理、反洗錢等領域發揮的數字化輔助決策作用日益凸顯。持續完善企業全息畫像，輔助一線分支機構信貸業務過程中的風險決策與營銷拓展，快速篩選、精準定位對公目標客群。截至目前，「風鈴智評」服務已覆蓋總行24個部室、88家分支機構、1,700名有效用戶員工。全年企業查詢近180萬戶，下載數據952萬條，下載風險分析報告1,100餘份，為近10個業務或管理系統輸出定制數據1,538萬條。

以手機銀行5.0和「巴獅數智」平台為核心，築牢客戶精準營銷陣地。一是完成手機銀行5.0、個人網銀4.0、微信銀行、小程序、華為原子服務等升級建設。打造數字化運營平台「雲帆」，試行千人千面精準營銷模式，獲客活客成效顯著。手機銀行理財產品客均成交額較去年增長8倍；全渠道用戶瀏覽量較去年增長48%。二是持續升級「巴獅數智」平台，入選重慶市金融科技賦能鄉村振興示範工程。「巴獅數智」平台全年對私開戶量超櫃面3倍，交易量32萬筆，同比增加177%；通過「巴獅」新增個人有效戶6.8萬戶，佔報告期內全行新增個人有效戶的35%。三是在全行推廣「巴獅」手機APP版「渝鷹LINK」。通過將總行掌握的大數據實時分發給業務人員，協助零售、信用卡、小微等業務條線強化一線營銷和客戶管理。截至2021年12月31日，常駐客戶經理近千人，實現權益發放、訂單推動等操作超過8萬筆。

7.6.10 數字化運營

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致力於為客戶提供便捷、普惠、智慧的金融服務，不斷深化線上線下數字一體化運營。

物理網點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通過包含總行營業部、小企業信貸中心及4家一級分行在內的共156家分支機構、169個自助銀行服務點，299台智能櫃員機，以及電話銀行、手機銀行、網上銀行、微信銀行等廣泛的分銷渠道，在重慶所有38個區縣以及四川省、陝西省及貴州省三個西部省份經營業務，推廣銀行產品及服務。

手機銀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手機銀行個人客戶達147.81萬戶，較上年末增加31.94萬戶，增幅27.57%；累計交易659.38萬筆，較上年同期增加110.72萬筆，增幅20.18%；累計交易金額2,498.80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351.45億元，增幅16.37%。報告期內，以轉賬、繳費、理財銷售等高頻交易為主的線上業務替代率超過95%。

網上銀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網上銀行企業客戶3.32萬戶，較上年末增加0.33萬戶，增幅11.04%；累計交易331.12萬筆，較上年同期增加73.83萬筆，增幅28.70%；累計交易金額5,358.36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1,158.99億元，增幅27.60%。網上銀行個人客戶146.31萬戶，較上年末增長31.15萬戶，增幅27.05%；累計交易45.74萬筆，較上年同期減少6.84萬筆，降幅13.01%；累計交易金額367.65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49.85億元，降幅11.94%。

網絡支付

2021年，本行網絡支付業務發展迅速，與支付寶、財付通、京東等主流網絡支付平台開展合作。全年累計發生交易6,709.38萬筆，較上年同期增加1,321.53萬筆，增幅24.53%；累計交易金額494.90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28.07億元，降幅5.37%。

7.6.11 服務提升

本行注重科技創新賦能，着力提高業務辦理效率，提升客戶體驗，打造有「溫度」的銀行。建設「重銀驛家」便民服務點，為戶外勞動者等提供便民服務。持續開展小面額人民幣流通及兌換服務。搭建基於客戶體驗的廳堂服務聯動機制，合理調配櫃面人員進入廳堂開展引導與分流工作，提升客戶體驗。完善適老化智能機具，推出「老年客戶關愛版」，通過大字體、大圖標、語音導航等設計，提升老年人使用體驗。持續優化賬戶服務，為小微企業設立綠色通道，優先開戶，優先審核，為企業緊急開戶提供簡易賬戶服務，及時解決小微企業開戶及資金劃轉迫切問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6.12 控股子公司和參股公司情況

7.6.12.1 控股子公司

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鈞渝金租成立於2017年3月，註冊資本30.00億元，由本行作為主要發起人參與設立，本行持有其51.00%的股份。鈞渝金租主要經營融資租賃業務、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吸收非銀行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業拆借、向金融機構借款、境外借款、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經濟諮詢等業務。

鈞渝金租以「立足重慶、輻射西部、服務全國，通過‘規模、效益、質量、結構’的均衡，實現可持續發展」為企業願景；以「專注融資融物，服務實體經濟」為企業使命。

報告期末，鈞渝金租資產總額為302.45億元，負債總額為262.73億元，所有者權益總額為39.72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4.24億元。

興義萬豐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興義萬豐成立於2011年5月，註冊資本3.245億元，本行持有其66.72%股份。興義萬豐經營範圍包括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同業拆借；從事銀行卡業務；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等。

興義萬豐以「立足縣域、服務社會、支農支小」的市場定位，在「服務實體、服務鄉村、服務三農」中不斷向好發展。

報告期末，興義萬豐資產總額為8.55億元，負債總額為7.18億元，所有者權益總額為1.37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25.92萬元。

7.6.12.2 主要參股公司

馬上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馬上消費成立於2015年6月，註冊資本40.00億元，本行持有其15.53%的股份。馬上消費主營業務包括發放個人消費貸款；接受股東境內子公司及境內股東的存款；向境內金融機構借款；經批准發行金融債券；境內同業拆借；與消費金融相關的諮詢、代理業務；代理銷售與消費貸款相關的保險產品；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

馬上消費秉承「讓生活更輕鬆」的使命，聚焦普惠金融，通過科技賦能創新，致力於打造成為最被信賴的金融服務商。

報告期末，馬上消費資產總額為610.36億元，負債總額為527.32億元，所有者權益總額為83.04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13.82億元。

重慶三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峽銀行成立於1998年，註冊資本55.74億元，本行持有其4.97%股份。三峽銀行主營業務包括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從事同業拆借；外匯存款，外匯貸款，國際結算，同業外匯拆借，外匯票據承兌及貼現，外匯借款，外匯擔保，自營及代客外匯買賣（自營外匯買賣僅限於辦理即期外匯買賣），資信調查、諮詢、見證；提供擔保；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提供保管箱服務等。

三峽銀行秉持「一切為你着想」的服務理念，堅持「庫區銀行、零售銀行、數字銀行、中小企業銀行」四大戰略，全力服務地方經濟，服務小微企業，服務城鄉居民，全力推進高質量發展，經營效益持續向好，綜合實力不斷增強。

報告期末，三峽銀行資產總額為2,404.12億元，負債總額為2,199.60億元，所有者權益總額為204.52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16.45億元。

7.6.13 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本集團作為代理人而發行並管理的非保本理財產品。本集團在對潛在目標客戶群分析研究的基礎上，設計並向特定目標客戶群銷售的資金投資和管理計劃，並將募集到的理財資金根據產品合同的約定投入相關金融市場或投資相關金融產品，在獲取投資收益後，根據合同約定分配給投資者。本集團作為資產管理人獲取相對應的理財手續費收入。

更多內容詳見「財務報表附註」。

7.7 風險管理

本集團遵循風險管理「匹配性、全面性、獨立性、有效性」原則，圍繞集團發展戰略及風險偏好，致力於建立和完善覆蓋各類風險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全面、有效地實施風險管理，確保收益與承擔的風險相匹配，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完善風險管理體系，積極應對與防範各類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7.1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指由於債務人或交易對手違約或其信用評級、履約能力降低而造成的風險。本行通過確定信用風險偏好、健全組織管理體系、優化風險管理流程、培育風險管理文化，不斷提升信用風險管理核心能力，在提高資產健全性及未來獲利能力的同時，將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維持適度資本，實現經風險調整後的收益最大化。

制定授信政策適配市場環境。圍繞本行「十四五」規劃，適配「雙循環」新格局，充分研判內外部經濟金融和監管形勢，制定7大方面、28條授信政策「實招」。重點支持製造業、科技企業、綠色金融等實體經濟以及小微實體企業，做好普惠性金融、消費性金融，嚴控過剩產能項目。

做實授信集中度風險管控。建立「敞口+低風險」全口徑、全品種、全集團最高授信額度控制體系，推進統一授信管理邁入新階段。新增行業、產品等維度風險限額指標，不斷豐富風險限額監測體系，有效限制高風險領域信貸投放。

實施貸後管理專項治理。聚焦貸後管理突出典型問題，側重易發風險的業務及領域，以問題治理為導向，點面改進相結合，健全工作機制、優化流程做法，有針對性補齊短板、堵塞漏洞，牢固樹立「全流程監控信貸風險」理念，長效優化貸後管理機制。

強化不良資產計劃管理。制定不良資產管理目標計劃，建立並跟進不良資產和已核銷資產清收進度動態台賬。明確計劃管理專項工作聯繫人，在一戶一策的基礎上，推進一類一策。針對遇困企業，積極探索預重整，推動構建庭外兼併重組與庭內破產程序相互銜接的機制，提高風險化解效率。

加速數字風控拓展應用。依託基於知識圖譜與人工智能技術的「風鈴智評」公司客戶畫像平台，投產上線「關聯慧查」、「產業慧鏈」，針對性地開展場景化分析應用，助推業務一線實施定向營銷，輔助風險中台開展風險決策，夯實數字風控基礎能力。

7.7.2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本行以有效性、全面性、審慎性、成本效益為基本原則，不斷完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推進操作風險管理工具應用，深入開展貸後管理和員工行為專項治理，強化重點領域風險防控，完善業務連續性管理，促進操作風險管理的標準化、科學化。

深化推進操作風險管理工具應用。完成年度操作風險與控制自評估(RCSA)工作，組織總行相關部室開展操作風險關鍵風險指標年度優化工作，動態開展關鍵風險指標監測，持續推進事件收集工作，及時收集各機構操作風險事件，並向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匯報。

深入開展專項治理工作。報告期內，本行深入開展貸後管理專項治理和員工行為管理專項治理工作，聚焦易發風險領域，全面開展問題排查，推動問題整改，提升管理質效。

強化重點領域風險防控。嚴格落實輪崗制度，常態化開展員工異常行為排查，實現關鍵印章在線審批及印控區域監控全覆蓋，開展檔案管理專項檢查，夯實檔案管理基礎。

持續推進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建設。開展業務影響分析，制定全行業務連續性計劃和資源建設規劃，不斷優化業務連續性應急預案體系，切實開展系統真實切換背景下的業務連續性應急演練，保障演練的真實性、實效性和安全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7.3 市場風險管理

7.7.3.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分析

利率風險是指市場利率變動的不確定給商業銀行造成損失的可能性，即利率變化使商業銀行的實際收益與預期收益或實際成本與預期成本發生背離，使其實際收益低於預期收益，或實際成本高於預期成本，從而使商業銀行遭受損失的可能性。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面臨的是缺口風險，它產生於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重新定價時間或到期日的不匹配。

本集團定期計量利率敏感性缺口，通過缺口分析來評估承受的利率風險，並進一步評估在不同利率情景下，利率變動對利息淨收入和企業淨值的影響。

2021年，市場流動性保持合理充裕，市場利率中樞上半年在窄幅波動中有所回調，下半年呈波動下行趨勢。本集團密切關注外部市場利率環境變化，加強對市場的研判，不斷完善利率定價管理和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通過利率定價及內部資金轉移定價FTP等工具的合理運用，有效引導重定價期限結構調整，提高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主動性和前瞻性，確保利率風險整體平穩可接受。

本集團利率風險缺口按合同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兩者較早者）結構如下表。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總額	143,229,907	40,458,192	125,721,443	243,501,686	42,196,875	13,766,248	608,874,351
金融負債總額	(141,562,677)	(46,802,547)	(219,255,835)	(139,984,522)	(12,586,961)	(6,922,385)	(567,114,927)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1,667,230	(6,344,355)	(93,534,392)	103,517,164	29,609,914	6,843,863	41,759,424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總額	111,858,547	26,535,401	106,154,985	260,046,629	33,480,535	14,337,546	552,413,643
金融負債總額	(132,243,198)	(49,503,134)	(189,158,812)	(124,110,387)	(14,089,818)	(8,067,705)	(517,173,054)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20,384,651)	(22,967,733)	(83,003,827)	135,936,242	19,390,717	6,269,841	35,240,589

2021年末，本集團各期限累計缺口417.5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65.19億元，增幅18.5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利率敏感性分析

假設市場整體利率發生平行變化，並且不考慮管理層為減低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的風險管理活動，本行利率敏感性分析如下表。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利息淨收入變動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所有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基點	(387,646)	(698,015)
所有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基點	387,646	698,015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其他綜合收益變動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所有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基點	(1,219,118)	(845,008)
所有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基點	1,270,762	877,627

7.7.3.2 匯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主要是指由於主要外匯匯率變動對持有的外匯敞口的頭寸水平和現金流量產生的影響。本集團通過設定外匯敞口限額及止損限額來降低和控制匯率風險，確保將匯率變動產生的不利影響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內。

按原幣分類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折合人民幣後，本集團匯率風險敞口如下表。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人民幣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頭寸淨值	36,687,676	5,040,641	6,766	24,341	41,759,424
2020年12月31日					
頭寸淨值	29,852,769	5,372,015	3,441	12,364	35,240,589

匯率敏感性分析

假設市場整體匯率發生平行變化，並且不考慮管理層為減低匯率風險而可能採取的風險管理活動，本集團匯率敏感性分析如下表。

	預計稅前利潤／(虧損)變動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外匯對人民幣匯率上漲1%	50,474	53,878
外匯對人民幣匯率下跌1%	(50,474)	(53,878)

7.7.4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行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應對資產增長、償付到期債務或其他支付義務的風險。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遵循審慎性、前瞻性、全面性等原則，較好地適應了本行當前發展階段。

本行根據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政策制定、策略執行和監督職能相分離原則，建立流動性風險管理治理架構，明確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專門委員會、相關部門在流動性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和報告路線，形成分工協作、職責分明、運行高效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梳理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體系，不斷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通過繼續實施資產負債協調會制度、頭寸管理、流動性指標限額管理、期限錯配管理、流動性儲備資產管理、流動性風險動態管理，持續提升流動性風險計量、預測能力，提高流動性風險管理能力。同時，通過系統建設，積極應用科技手段，不斷提高流動性管理方面的信息系統應用水平，提升流動性風險監測及計量精細化、自動化水平。本集團定期計量頭寸餘額、流動性儲備、流動性缺口及相關監管指標情況，形成流動性風險計量及監控機制；同時，根據流動性缺口、流動性儲備、頭寸餘額、市場情況、相關監管指標達標要求等因素組織資產負債業務；通過限額管理、內部資金轉移定價等管理方式，積極主動調整資產負債期限結構，保證流動性風險安全可控。另外，本集團持續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至少每季度測試一次），通過實施壓力測試，提前發現流動性風險管理的薄弱環節，並採取應對措施，不斷提升本行流動性風險管控能力。2021年各季度壓力測試的結果顯示，壓力情景下流動性風險仍處於可控範圍。2021年末，反映本集團流動性狀況的主要監管指標均滿足監管要求。

本行按照監管部門要求，建立健全負債質量管理體系，並擬定負債質量內部管理辦法，年初制定負債管理策略，重點提升負債穩定性、多樣性，合理控制資產負債缺口，降低負債成本，提升負債獲取能力，保障負債真實性，整體負債質量持續改善。

本集團通過流動性缺口分析來評估流動性風險狀況。2021年末，按資產和負債淨值以報表日至合約到期日分類計算出的本集團流動性缺口如下：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即期償還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無期限	逾期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88,472,154)	13,175,703	(10,215,764)	(101,832,144)	153,254,370	126,809,551	28,132,352	7,666,895	128,518,809
2020年12月31日	(88,661,738)	18,373,305	(23,104,005)	(76,044,259)	130,647,533	88,057,396	29,632,363	7,771,389	86,671,984

2021年，本集團各期限累計缺口為1,285.1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418.47億元。儘管實時償還的負缺口為884.72億元，但本集團存款客戶基礎廣泛而堅實，活期存款沉澱率較高，資金來源穩定，負缺口對本集團實際流動性的影響不大。

流動性覆蓋率

本集團按照中國銀保監會最新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2018年5月23日下發）計算流動性覆蓋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性覆蓋率為172.87%，滿足中國銀保監會的監管要求。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50,084,928	38,740,874
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	28,972,043	18,889,865
流動性覆蓋率(%)	172.87	205.09

淨穩定資金比例

淨穩定資金比例旨在確保商業銀行具有充足的穩定資金來源，以滿足各類資產和表外風險敞口對穩定資金的需求。按照2018年7月1日施行的《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規定，淨穩定資金比例的最低監管標準為不低於1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用的穩定資金折為3,630.50億元，所需的穩定資金折為3,371.13億元，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07.69%，滿足監管要求。

7.7.5 大額風險暴露管理

本行根據銀保監會《商業銀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辦法》相關要求，搭建大額風險暴露管理體系，建立大額風險暴露管理系統，開展穿透至最終債務人的信用風險暴露計量，持續監測大額風險暴露情況與變動情況，有效管控客戶集中度風險。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大額風險暴露相關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

7.7.6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由本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本行負面評價的風險。聲譽風險管理作為公司治理及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覆蓋本行及附屬機構的所有行為、經營活動和業務領域，通過建立和制定聲譽風險管理相關制度和要求，主動、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和應對聲譽事件，最大程度地減少損失和負面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將聲譽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覆蓋各業務條線，所有分支機構和控股子公司。本行對現有輿情監測系統進行了迭代升級，並在重要時段、敏感時期，安排專人實行24小時的輿情監控，加強聲譽風險排查、分析與研判，持續開展聲譽風險專題培訓，進一步提升全行聲譽風險意識及管理水平。

7.7.7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風險是指本行因沒有遵循法律、規則和準則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和聲譽損失的風險。本行圍繞合規管理目標搭建了與本行經營範圍、公司治理結構和業務規模等相適應的符合監管要求的合規管理組織架構，明確了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內控合規部、各條線管理部門和各級分支機構的合規管理職責，建立了合規風險管理三道防線和雙線報告機制，並通過持續強化制度建設，提升管理技術，加強合規宣傳培訓與監督檢查等手段實現對合規風險的有效管控。

報告期內，面對持續「強監管、嚴監管」態勢，本行主動適應監管新要求，正確把握合規方向、確保監管要求傳導到位，進一步健全合規管理的長效機制，主要採取了以下合規管理舉措：一是完善合規管理制度體系，強化合規管理頂層設計。二是建立合規風險監測流程，優化合規風險管理模式，促進本行合規風險監測水平和能力的提升。三是做深做細制度清理與評價，確保本行規章制度持續動態更新，使本行規章制度體系的全面性、合規性、時效性、適用性和可操作性得以提升。四是全面開展「內控合規管理建設年」活動，強化內控合規管理建設，厚植穩健審慎經營的合規文化。五是以「合規控風險、合規創價值」為導向，強化合規審查，確保本行各項業務在依法合規的前提下穩健發展。六是以合規員為抓手，將合規管理工作滲入本行各級機構。七是通過舉行合規案防知識全行測試，舉辦法律合規知識專題培訓等多種形式不斷加強合規宣傳與教育，打造本行合規軟環境。

7.7.8 反洗錢管理

本行建立了較完善的反洗錢內部控制體系。依據反洗錢法律法規及本行實際，制定了一整套反洗錢管理制度，開發上線了較完善的反洗錢系統，建立了反洗錢組織體系，擁有一支專業的反洗錢隊伍，為本行業務的穩健運營提供了保障。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履行反洗錢義務，採取多項舉措提升反洗錢合規性和有效性。一是貫徹《法人金融機構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自評估指引》新規，搭建覆蓋地域、客戶、業務、渠道的洗錢風險自評估體系，提取了各個業務系統的多項數據對本行面臨的機構洗錢風險進行了科學評估，依據評估結果調整反洗錢策略、合理配置全行反洗錢資源；二是聚焦反洗錢監管重點，開展假名匿名賬戶等多項排查，強化洗錢風險薄弱環節管理，堵塞風險漏洞；三是持續建設洗錢風險管理文化，開展反洗錢徵文大賽、反洗錢創意宣傳短視頻徵集、反洗錢知識競賽等活動，報送的多個徵文作品、短視頻作品獲得監管反洗錢獎項；四是運用大數據思維，有效整合內外部數據，及時獲取非自然客戶身份變更或風險異動信息，提升客戶身份識別及時性、準確性；五是加強高風險領域管理，提高高風險客戶審批層級，建立異常現金交易常態化排查機制，深入踐行風險為本的管理理念。

7.8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以滿足監管之要求，不斷提高資本的風險抵禦能力和資本回報為目標，並在此基礎上合理確定資本充足率目標，運用績效考核、資本配置等手段引導業務發展，以此實現總體戰略、業務發展、資本管理戰略協同發展。

為促進本集團實現可持續發展，轉變增長方式，統籌資產業務發展與資本節約，進一步增強經營機構資本節約意識，近年來，本集團在績效考核方案中考慮各機構資本消耗情況與收益，進一步優化風險調整績效考核方案，引導分支機構和管理部門多做節約資本的業務及資本回報高的業務。同時實施資本預算管理，通過引入資本分配，建立健全資本佔用和風險資產之間的平衡制約機制，確保資本充足率持續達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8.1 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按照中國銀保監會發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和其他相關監管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其中：信用風險加權資產採用權重法計量，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採用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加權資產採用基本指標法計量。報告期內，本集團滿足中國銀保監會關於過渡期安排的最低資本要求、儲備資本要求以及逆周期資本要求。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及本行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量的資本淨額及資本充足率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團	本行	本集團	本行
資本淨額：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3,214,481	39,864,673	35,902,191	32,937,291
一級資本淨額	48,277,879	44,773,980	40,934,037	37,846,598
資本淨額	59,974,137	55,799,514	53,672,813	50,048,091
資本充足率(%)：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36	9.25	8.39	8.17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45	10.39	9.57	9.39
資本充足率	12.99	12.95	12.54	12.42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資本充足率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核心資本：		
股本	3,474,505	3,127,055
合格的資本公積	8,955,990	5,246,195
盈餘公積及一般風險準備	10,790,354	9,753,867
合格的未分配利潤	19,143,032	17,101,676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155,679	919,041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全額扣除項目	(305,079)	(245,643)
門檻扣除項目	—	—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3,214,481	35,902,191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5,063,398	5,031,846
二級資本淨額	11,696,258	12,738,776
資本淨額	59,974,137	53,672,813
表內風險加權資產	429,163,661	397,595,492
表外風險加權資產	7,264,706	6,893,744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露的風險加權資產	5,885	345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436,434,252	404,489,581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678,575	954,344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24,694,731	22,502,901
應用資本底線之前的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461,807,558	427,946,826
應用資本底線之後的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461,807,558	427,946,826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36	8.39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45	9.57
資本充足率(%)	12.99	12.5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集團口徑資本充足率為12.99%，較上年末上升了0.45個百分點；一級資本充足率為10.45%，較上年末提高了0.88個百分點；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為9.36%，較上年末上升了0.97個百分點。報告期內資本充足率變化的主要原因是：(1)內生資本積累增加，2021年利潤增長等內生因素帶動核心一級資本淨額增加約32億元。(2)外源性資本適時補充，報告期內A股IPO募集資金淨額約37億元。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關於商業銀行資本構成信息披露的監管要求》，本行資本構成、有關科目展開說明、資本工具主要特徵等信息，在本行網站(www.cqcbank.com)「投資者關係－財務信息－監管資本」專欄中進行詳細披露。

7.8.2 槓桿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槓桿率為7.22%，滿足中國銀保監會監管要求。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槓桿率(%)	7.22	6.84
一級資本	48,582,958	41,179,679
一級資本扣減項	305,079	245,642
一級資本淨額	48,277,879	40,934,037
調整後表內資產餘額	620,131,107	562,213,707
調整後表外資產餘額	48,300,181	36,389,776
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	668,431,288	598,603,483

7.8.3 資本融資管理

本行在通過利潤留存補充資本的基礎上，積極拓展外源性資本補充渠道，持續推進資本工具創新，增強資本實力、優化資本結構並合理控制資本成本。

本行於2016年2月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規模均15億元二級資本債券，為十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年利率為4.40%，募集資金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全部用於補充本行二級資本，該筆債券已於2021年2月贖回。

本行於2017年3月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規模為6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為十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年利率為4.80%，募集資金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機構的批准，全部用於補充本行二級資本。

本行於2017年12月在境外發行規模為7.5億美元優先股，折人民幣49.5億元，為無期限浮動利率，第一個贖回日為2022年12月20日，募集資金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機構的批准，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更多內容請參閱本年度報告「12.3優先股相關情況」。

7.8.4 經濟資本配置和管理

本行經濟資本管理包括計量、配置和應用三個主要方面，經濟資本指標包括經濟資本佔用(EC)、經濟資本回報率(RAROC)、經濟增加值(EVA)三類指標，應用領域包括信貸資源配置、限額管理、績效考核、費用分配、產品定價、客戶管理等。

本行從計量、配置、考核等方面進一步完善經濟資本管理體系，強化經濟資本約束激勵機制，推動走資本集約型發展道路。一是進一步完善經濟資本計量政策，優化經濟資本計量標準和計量系統；二是嚴格執行經濟資本限額管理措施，不斷提升經濟資本精細化管理水平，全面加強對分支機構及控股機構的資本約束；三是持續優化信貸業務經濟資本計量和考核政策，積極助力本行信貸結構調整；四是加強對各級機構的經濟資本管理培訓，大力推進經濟資本在經營管理和業務前沿的應用。

7.9 環境與展望

7.9.1 宏觀環境展望

2021年是疫情衝擊後全球經濟的復甦之年。我國經濟發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領先地位，產業鏈韌性得到提升。儘管在需求不足、供給衝擊和預期轉弱三重壓力下，2021年下半年國內經濟增速下行，特別是消費復甦動能不足和房地產景氣度下行，但我國經濟韌性強，長期向好的基本面不會改變。2021年，我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8.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展望2022年，在跨周期和逆周期宏觀調控政策有機結合支持下，中國經濟有望延續穩定恢復態勢。從結構上看，基建投資對經濟的拉動有望邊際上升；製造業投資受到企業盈利增長和產業轉型升級的支撐有望回暖；房地產投資在嚴調控政策和市場信心轉弱的約束下承壓；消費的復甦更多取決於疫情的防控形勢和市場信心；外貿將受益於出口部門的競爭力，但面臨海外生產恢復和需求回落的不確定性。物價方面，受基數效應、食品價格和大宗商品保供穩價等多因素影響，CPI與PPI的剪刀差預計將重新收斂，產業鏈上下游的企業盈利狀況將更趨均衡。

從宏觀經濟政策來看，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提出將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積極的財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準、可持續。要保證財政支出強度，加快支出進度，適度超前開展基礎設施投資。穩健的貨幣政策要靈活適度，保持流動性合理充裕。財政政策和貨幣政策要協調聯動，跨周期和逆周期宏觀調控政策要有機結合。實施好擴大內需戰略，增強發展內生動力。積極、穩健的宏觀經濟政策，為國內經濟增長、銀行業發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環境。

從監管環境來看，防範化解系統性風險、保持宏觀槓桿率基本穩定仍是監管重要目標。體系化、多層次、全覆蓋的監管制度架構，將為加強有效監管、依法監管奠定基礎。

從行業格局來看，在構建雙循環發展格局的要求下，中國銀行業將調整相關領域信貸投放力度，將貸款更多投向製造業、普惠金融等實體經濟領域。零售業務的發展將進入金融場景建設新階段，線上線下聯動的發展模式愈發深入，服務客群進一步下沉。金融創新全方位鋪開，綠色金融、普惠金融、跨境金融將成為行業新增長點。資產質量整體穩定，但隨着行業競爭持續加劇，不同機構可能出現分化趨勢。

從區域發展來看，重慶市作為中國最大的直轄市，是西部大開發的重要戰略支點，處在「一帶一路」和長江經濟帶的連結點上，擁有十分明顯的區位優勢。在支柱產業的帶動下，2021年重慶市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8.3%。同時，成渝雙城經濟圈建設已上升為國家戰略，《共建成渝地區雙層經濟圈2022年重大項目名單》共納入標誌性重大項目160個，總投資超2萬億元，2022年計劃投資1,835億元。《成渝共建西部金融中心規劃》出台，將成渝建設成為立足西部、面向東亞和東南亞、南亞，服務共建「一帶一路」國家和地區的西部金融中心，推動成渝地區加快雙城經濟圈建設，打造高質量發展重要增長極和新的動力源。地區發展契機和政策支持，為區域內金融機構帶來了重大的發展機遇。

7.9.2 經營計劃

2022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內外部環境，本集團將全面對接區域發展戰略，努力把握住國家和區域經濟發展的戰略機遇，深耕區域經濟，堅定高質量發展的信念，堅守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本源，持續提升金融服務水平和業務覆蓋面，不斷增強競爭力、創新力、抗風險能力。

存款立行，穩住負債基本盤。公司存款方面，一是加大現金管理系統推廣應用，圍繞交通出行、住房租賃、餐飲收單、智慧醫療等領域，搭建場景、研發系統，將日常收付款、資金管理、投融資管理業務有機整合，進一步提升客戶體驗，增強客戶黏性；二是優化大額存單額度使用機制，強化結構性存款配額管理，深入挖掘客戶資金管理需求，實現規模和成本平衡。儲蓄存款方面，一是加強重點營銷，圍繞重點客群深化分層管理，依託營業廳堂、增值活動等帶來的不同客群，強化重點營銷，通過把關鍵、抓要害，最大限度爭取營銷實效；二是建好用好渠道，積極打造更加便利的支付結算和用卡環境，持續加強品牌建設，推動產品銷售，強化資產配置能力，不斷提升高淨值客戶存款貢獻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加快轉型，融入新發展格局。一是緊抓戰略機遇，順勢而為加大資產投放。通過縱深推進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建設、堅定不移推進實體轉型、積極發展綠色金融、穩步支持基礎設施建設等戰略舉措，進一步夯實本集團公司業務的競爭優勢。二是突出發展重點，持續優化零售貸款結構。按揭貸款要探索線上獲客模式，優化集中審批流程，加強智能風控應用，着力營銷區位好、去化率高的優質項目；自營消費貸款要圍繞「捷e貸」打造新的增長點，擴展支持銀行卡範圍，上線專屬場景子產品，運用互聯網營銷舉措，實現獲客、活客，提升貸款使用率。三是緊跟政策導向，推動普惠金融業務擴量提質。通過完善產品體系，加強渠道整合，將「鎚渝金服」打造成小微企業金融服務專家品牌；聚焦「特、優、新、綠」等優勢特色農業，加大鄉村振興貸款投放，保持涉農貸款增長。

改革創新，培育增長新動能。深入推進數字創新轉型，強化創新成果轉化應用，為經營管理增強支撐保障。一是要推動數字信貸上規模。着力構建線上線下協同的數字信貸業務管理機制，圍繞綠色信貸等內容增加「好企貸」系列應用場景和子產品，持續提升數字信貸規模和質量。二是要推動數字創新優管理。加強監管統計數據質量綜合治理，構建數據資產管理運營體系，着力建設業務數據集市，打造面向經營一線的全量全要素連接應用工具。三是要推動數字研發強支撐。圍繞全行轉型方向、業務需求及市場熱點，加強數字技術研發，提前部署謀劃，加強技術儲備，持續鞏固本行數字化創新研發應用的核心優勢。

服務提升，做靚市場金招牌。要以服務能力的不斷提升，建立和鞏固可持續的競爭優勢。一是靠健全的體系爭取客戶。通過強化拳頭產品、獲客模式、考核機制的支撐作用，持續豐富引流獲客的源頭活水。二是靠完備的渠道涵養客戶。一方面要持續優化網點佈局，推進「小而美、多而精」的二級網點建設，構建科學合理的覆蓋網絡；另一方面要以提升用戶體驗為宗旨，持續優化在線系統，構建多渠道協同、全流程管理的數字運營體系，不斷增強「千人千面」的個性化營銷能力。三是靠優質的運營溫暖客戶。通過數字化運營提升效率、改善體驗，創新推出更多便民、惠民金融服務舉措，持續鞏固和提升服務水平。

公司治理報告

本行致力於構建高水平的公司治理，嚴格按照中國公司法、商業銀行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及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規則的規定，結合本行公司治理實踐，不斷優化公司治理結構，持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本行公司治理的實際狀況與法律、行政法規以及證券監管機構發布的有關上市公司治理的規範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異。

報告期內，本行着力提高公司治理的透明度及治理水平，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和提升企業價值。本行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等關於公司治理的規定，完成了市值管理、信息披露、股權投資、履職評價等制度修訂、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調整、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評價工作，規範和完善利益相關者保護機制，進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和市值管理水平。

報告期內，本行已全面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下稱「**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8.1 股東大會

8.1.1 股東大會的職責

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一） 決定本行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
- （二） 選舉和更換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三） 選舉和更換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決定有關監事的報酬事項；
- （四） 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五） 審議批准監事會的報告；
- （六） 審議批准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七） 審議批准本行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八） 對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九） 對本行和合併、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項作出決議；

公司治理報告

- (十) 對本行發行債券作出決議；
- (十一) 本行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十二) 修改本行章程；
- (十三) 審議代表本行有表決權的股份3%以上的股東的提案；
- (十四) 審議批准為股東或實際控制人提供擔保的事項；
- (十五) 審議本行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融資性擔保金額達到或超過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事項；
- (十六) 審議批准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融資性擔保；
- (十七) 審議批准單筆融資性擔保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
- (十八) 審議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和本行股票上市地的證券監督規則規定的應當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關聯交易；
- (十九) 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
- (二十) 審議股權激勵計劃；
- (二十一) 決定發行優先股；決定或授權董事會決定與本行已發行優先股相關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贖回、轉股、派發股息等；
- (二十二) 法律、行政法規及本行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的其他事項。

8.1.2 股東大會的會議情況

2021年，本行召開了1次年度股東大會、2次類別股東會議。詳情如下：

2021年5月20日，本行分別召開了2020年度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2020年度股東大會主要審議通過了：2020年度董事會報告、2020年度監事會報告、2020年度報告及其摘要、2021年度財務預算方案、2020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聘請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及報酬、2021年度投資計劃、選舉鍾弦女士為重慶銀行非執行董事、2021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投資建設科技創新中心、修訂《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等13項普通決議案，以及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方案、符合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條件、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報告、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措施、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辦理本次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有關事宜、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預案、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等8項特別決議案。

2021年第一次類別股東會議分為A股類別股東會議和H股類別股東會議，分別審議和通過了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方案、符合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條件、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報告、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措施、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辦理本次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有關事宜、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預案、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等8項特別決議案。

上述股東大會及類別會議的召開依法合規地履行了相應的法律程序。

8.2 董事會

8.2.1 董事會的職責

本行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一） 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二）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三） 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及發展戰略；
- （四） 制訂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公司治理報告

- (五) 制訂本行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六) 制訂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七) 制訂本行重大收購、收購本行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本行形式的方案；
- (八) 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行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委託理財、重大關聯交易等事項；
- (九) 審議批准本行的對外融資性擔保總額達到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10%（不含）以上、30%（含）以下提供的任何擔保；
- (十) 決定本行內部管理機構和分支機構的設置及撤並，董事會可授權給本行戰略與創新委員會行使；
- (十一) 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長、董事會秘書；根據行長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長、財務負責人、首席執行官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十二) 監督高級管理層的履職情況，確保高級管理層有效履行管理職責；
- (十三) 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定期評估並完善本行治理狀況；
- (十四) 制訂本行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政策；
- (十五) 制訂本行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十六) 管理本行信息披露事項，並對本行的會計和財務報告體系的完整性、準確性承擔最終責任；
- (十七)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本行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十八) 聽取本行行長的工作匯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
- (十九) 定期對本行發展戰略進行重新審議，並負責監督實施；負責管理本行資本金，承擔資本充足率管理的最終責任；
- (二十) 決定對外捐贈事項；

(二十一)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本行公司章程、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8.2.2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嚴格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及股東大會對董事會的授權事項，認真落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本行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0年度財務決算報告、聘請2021年度外部審計師等議案。

8.2.3 董事長及行長

本行董事長及行長的角色及職責由不同人士分別擔任，以符合上市規則的建議。董事長與行長角色相互分立，各自有明確職責區分。

本行董事長為本行的法定代表人，負責帶領董事會制定發展戰略規劃，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和適時地討論所有重大事項。

本行行長負責本行業務發展及總體業務的運營管理工作，行長由董事會聘任，對董事會負責，根據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和董事會的授權行使職責。行長領導下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日常運營和管理。

8.2.4 董事會的組成

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共有董事13名。其中包括：執行董事4名，即林軍女士（董事長）、冉海陵先生（行長）、劉建華先生、黃華盛先生；非執行董事4名，即黃漢興先生（副董事長）、楊雨松先生、吳珩先生、鍾弦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即劉星博士、王榮先生、鄒宏博士、馮敦孝博士、袁小彬先生。

董事會下設八個專門委員會，詳情請參閱「8.2.15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政策概要如下：

董事會認為擁有多元化成員構成的董事會將有助於本行更有效地提高董事會的工作質素、理解及滿足客戶的需要以及增強董事會的決策能力。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在遴選候選人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從董事會多元化角度每年報告董事會的組成，並監控這項政策的實行，包括董事會多元化目標和進度。

公司治理報告

本行重視持續提升董事會的專業性及結構合理性，形成與本行發展戰略相匹配的董事會成員最佳組合，為董事會的高效運作和科學決策奠定基礎。截至報告期末，董事會13名董事中2名為女性，3名為常居香港人士，1名具備財務專長、2名為知名院校教授、1名為資深律師。董事會成員就性別、專業背景及技能方面而言，均屬相當多元化。

董事名單（按董事類別）於本行根據上市規則發出的所有公司通訊中披露。

董事會負責制定公司管理制度及監控本行在業務上和財務策略上之決定及業績等事項並匯報給股東大會，同時已賦予管理層管理本行之權力及職責。此外，董事會亦已指派各專門委員會之職責，有關各專門委員會之詳情載列於本報告。

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能。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

8.2.5 董事變動情況

有關董事變動情況，請參閱本年度報告「公司治理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一節。

8.2.6 董事會的運作

本行董事會每季度至少召開1次定期會議。董事會會議採取現場會議方式或通訊表決方式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在徵求各位董事意見後擬定，會議議案文件及有關資料通常在董事會會議舉行前14天預先發送給全體董事和監事。全體董事均與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保持溝通，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

本行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若董事對董事會擬議事項有重大利害關係的，相關董事須對有關議案的討論回避並放棄表決，且該董事不會計入該議案表決的法定人數。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會議記錄在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董事審閱，與會董事在收到會議記錄後提出修改意見，並予以簽字確認。會議記錄定稿後，董事會秘書將盡快發送全體董事。董事會的會議記錄由董事會秘書保存，董事可隨時查閱。

本行董事會、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溝通、報告機制。本行行長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並接受監督。高級管理人員列席董事會會議，並進行解釋或答覆詢問。

董事會下設董事會辦公室，作為董事會的日常辦事機構，負責股東大會、董事會、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的籌備和開展，同時組織開展戰略規劃、公司治理、對外投資管理、關聯交易管理、股權管理、投資者關係管理、信息披露及其它日常事務。

8.2.7 董事委任

本行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3年任期屆滿後，依照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規定辦理任職事項。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同一家商業銀行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六年。

8.2.8 董事會會議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董事會會議21次，包括15次通訊表決、6次現場／視頻會議，主要審議通過了審計計劃、財務報告、利潤分配等102項議案，聽取報告54項，通報事項2項。不存在董事對本行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形。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見下表：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22次會議	2021/01/29	審議通過了：1.關於重慶銀行2021年度財務預算方案的議案；2.關於重慶銀行2021年度投資計劃的議案；3.關於重慶銀行2021年度審計計劃的議案；4.關於全面加強興義萬豐村鎮銀行並表管理意見的議案；5.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聯網貸款管理暫行辦法》的議案；6.關於修訂《重慶銀行外包風險管理辦法》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23次會議	2021/03/19	審議通過了：1.關於《董事會對行長授權方案》（2021年版）的議案；2.關於《重慶銀行互聯網貸款風險管理辦法》的議案；3.關於2021年網點發展規劃的議案；4.關於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名稱及職責調整的議案。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24次會議	2021/03/30	審議通過了：1.關於《2020年度財務報表及附註》的議案；2.關於《2020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3.關於《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4.關於《2020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5.關於《重慶銀行2020年社會責任（環境、社會、管治）報告》的議案；6.關於《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7.關於《2021年度資產負債管理策略》的議案；8.關於《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9.關於《2020年度董事會對董事履職評價報告》的議案；10.關於《2020年度獨立董事履職及相互評價報告》的議案；11.關於《2020年度非執行董事報酬執行情況報告》的議案；12.關於《2020年度關聯交易管理情況報告》的議案；13.關於2021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的議案；14.關於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聘請及報酬的議案；15.關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的議案；16.關於調整渝中管理部部分支行架構的議案；17.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方案的議案；18.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條件的議案；19.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報告的議案；20.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措施的議案；21.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辦理本次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有關事宜的議案；22.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預案的議案；23.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的議案；24.關於選舉鍾弦女士為重慶銀行非執行董事的議案；25.關於投資建設科技創新中心的議案；26.關於科技創新中心籌備工作的議案；27.關於召開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東大會的議案；28.關於召開2021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的議案。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25次會議	2021/04/12	審議通過了：1.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2.關於互聯網金融部更名為數字銀行部的議案；3.關於現金管理類理財產品增加發行額度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26次會議	2021/04/28	審議通過了：1.關於《2021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2.關於《重慶銀行全面推進法治建設實施辦法》的議案；3.關於《重慶銀行主要負責人履行推進法治建設第一責任人職責工作細則》的議案；4.關於《重慶銀行總法律顧問工作細則》的議案；5.關於修訂《重慶銀行全面風險管理政策》的議案；6.關於補充完善資產處置授權相關定義的議案；7.關於向重慶興農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提供擔保意向授信涉及重大關聯交易事項的議案；8.關於向重慶三峽融資擔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擔保意向授信涉及重大關聯交易事項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27次會議	2021/05/28	審議通過了：1.關於《重慶銀行2021-2025年資本規劃》的議案；2.關於《重慶銀行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ICAAP)報告》的議案；3.關於修訂《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評價管理辦法》的議案；4.關於完善抵債資產相關授權解釋的議案；5.關於核銷隆鑫控股有限公司、重慶商社化工有限公司不良貸款的議案；6.關於2020年度和2018-2020任期經營業績考核方案的議案；7.關於2020年度和2018-2020任期經營業績考核結果的議案；8.關於2021年度和2021-2023任期經營業績考核方案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28次會議	2021/06/08	審議通過了：關於向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授信涉及重大關聯交易事項的議案。

公司治理報告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29次會議	2021/06/30	審議通過了：1.關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投保方案的議案；2.關於修訂《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議案；3.關於提請審議重慶渝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30次會議	2021/7/30	審議通過了：1.關於調整理財產品發行授權的議案；2.關於提請修訂《費用預算及資本性支出預算管理實施細則》中預算審批流程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31次會議	2021/8/5	審議通過了：關於啟動A股穩定股價措施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32次會議	2021/8/13	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資產處置和資產核銷授權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33次會議	2021/08/30	審議通過了：1.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中期財務報表及審閱報告》的議案；2.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3.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的議案；4.關於《重慶銀行恢復計劃》與《重慶銀行處置計劃》的議案；5.關於2021年上半年網點發展規劃執行情況及年度規劃調整的議案；6.關於調整理財業務整改計劃回表資產總額內回表資產明細確定流程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34次會議	2021/9/13	審議通過了：關於以批量轉讓方式處置部分不良資產的議案。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35次會議	2021/9/30	審議通過了：1.關於制訂及修訂信息披露有關制度的議案；2.關於修訂《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項目後評價管理辦法》的議案；3.關於修訂《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辦法》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36次會議	2021/10/15	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海航系企業重整計劃(草案)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37次會議	2021/10/29	審議通過了：1.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2.關於2021年度投資項目後評價結果的議案；3.關於互聯網貸款業務2020年度基本情況及2021-2022年發展規劃的議案；4.關於修訂《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管理辦法》的議案；5.關於修訂《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及變動本行股份管理辦法》的議案；6.關於審議《重慶銀行安全保衛工作管理辦法》的議案；7.關於增加《重慶銀行2021年審計計劃》審計項目的議案；8.關於調整2021年度經營計劃和財務預算的議案；9.關於核銷貴州世紀中天(遵義)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不良貸款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38次會議	2021/11/15	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經理層任期制和契約化管理工作方案》及《重慶銀行高級管理人員考核及薪酬管理辦法》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39次會議	2021/11/30	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董事會部分專門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公司治理報告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40次會議	2021/12/7	審議通過了：關於2021年度境外優先股股息派發方案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41次會議	2021/12/22	審議通過了：關於重慶銀行高級管理人員2020年經營業績考核結果及薪酬兌付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42次會議	2021/12/30	審議通過了：1.關於重慶銀行2022年度主要經營指標計劃的議案；2.關於重慶銀行「十四五」發展規劃滾動更新的議案；3.關於2022年網點發展規劃的議案；4.關於將投資銀行部單設的議案；5.關於審議《關於將小微企業銀行部（三農金融部）更名為普惠金融部的建議方案》的議案；6.關於2022年度集團並表管理政策的議案；7.關於修訂《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股權投資管理辦法》的議案；8.關於修訂《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職評價辦法》的議案；9.關於修訂《重慶銀行聲譽風險管理辦法》的議案；10.關於修訂重慶銀行信息科技有關基本規章的議案；11.關於向重慶三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主要股東承諾函的議案；12.關於增加2021-2022年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投保額度的議案；13.關於處置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西部航空有限責任公司相關貸款的議案。

各位董事出席2021年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會議情況見下表（涉及關聯交易須回避董事視同出席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成員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委託出席會議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與 考核委員會	戰略與創新 委員會	風險管理 委員會	關聯交易 控制委員會	信息科技 指導委員會	消費者權益 保護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林軍	21/0/21		3/0/3	5/0/5	12/0/12					3/0/3
冉海陵	21/0/21				12/0/12	15/0/15		3/0/3		3/0/3
劉建華	20/1/21						8/0/8	3/0/3	3/0/3	3/0/3
黃華盛	21/0/21							3/0/3	3/0/3	3/0/3
非執行董事										
黃漢興	21/0/21				12/0/12	15/0/15			3/0/3	3/0/3
楊雨松	19/2/21				12/0/12					0/0/3
吳珩	21/0/21		3/0/3	5/0/5						3/0/3
鍾弦	5/0/5	1/0/1					1/0/1			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星	21/0/21	10/0/10	3/0/3	5/0/5			8/0/8			3/0/3
王榮	21/0/21		3/0/3	5/0/5		15/0/15	8/0/8			3/0/3
鄧宏	21/0/21						8/0/8	3/0/3		3/0/3
馮敦孝	21/0/21	10/0/10			12/0/12	15/0/15		3/0/3		3/0/3
袁小彬	21/0/21	10/0/10	3/0/3	5/0/5			7/0/7		3/0/3	3/0/3
報告期內離任董事										
鄧勇	0/1/1	2/0/2				1/0/1				0/0/0
湯曉東	1/0/1									0/0/0
劉影	17/1/18	9/0/9							3/0/3	3/0/3

註：

1. 董事變動情況請參見上述「9.1.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2. 親自出席包括現場出席以及通過電話、視頻聯機等電子通訊方法參與會議。
3. 報告期內，不存在董事連續兩次未親自出席董事會的情形。

8.2.9 獨立非執行董事

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且其中最少有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有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不具有業務和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任何管理職務。本行所有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選舉產生，任期為3年；3年任期屆滿，依照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規定辦理任職事項。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同一家商業銀行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六年。

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的年度承諾函，並對他們的獨立性保持認同。

本行重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建議，於年內召開了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座談會，就本行經營發展情況進行了溝通交流。

關於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職情況，請參見本行於2022年3月31日發布的《2021年度獨立董事履職及相互評價報告》。

8.2.10 董事就編製財務報告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承認其於編製本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具有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每個會計財務期間的財務報告，以使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反映本行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編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時，董事已選用適用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並已做出審慎合理的判斷。

8.2.11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各新獲委任之董事應於其首次獲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且特為其而設之的就任需知，以確保彼適當了解本行之業務及運營，並充分明白董事於上市規則、法律及有關監管規定項下之職責及責任。

董事培訓屬持續過程。本行鼓勵所有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於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組織全體董事參與了有關最新反洗錢合規管理要求、上市商業銀行關聯交易法律實務等培訓，本行亦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上市規則以及其它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概況，以確保董事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並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守則，亦提升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報告期內，本行全體董事參與培訓情況如下：

2021年10月29日，本行全體董事參與了《上市商業銀行關聯交易法律實務》培訓；

2021年10月29日，本行全體董事參與了反洗錢和制裁合規培訓；

2021年12月30日，本行全體董事參與了《商業銀行董事、監事履職規範及履職評價》培訓；

2021年12月30日，本行全體董事參與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合規培訓。

8.2.12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董事會與以行長為代表的高級管理層按照本行公司章程所確定的職責各自履行權力。

高級管理層除執行董事會決議外，亦負責日常經營管理活動。其重要的資本開支項目通過年度預算議案報董事會批准後執行，如有未列入預算項目，或列入預算項目但未細化支出，由董事會授權行長決定。該等授權事項還包括一定限額下的非同業自營業務、同業自營業務、中間業務、固定資產購置、商品及服務採購、資產處置、資產核銷、資產出讓、資產抵押、對外融資性擔保、關聯交易、對外贈予、資金調動及使用、機構設置等事項。有關詳情參見本年度報告之公司治理報告中「董事會的職責」一節。

公司治理報告

8.2.13 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行建立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報告期內，董事會已：

1. 制定及檢討本行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發展；
3. 檢討及監察本行在遵守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制定、檢討及監察董事及僱員的操守準則；
5. 檢討本行是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在公司治理報告內作出的披露。

8.2.14 公司秘書

本行委任外聘服務機構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何詠紫女士為本行的公司秘書，本行的黃華盛先生（執行董事）為外聘公司秘書的首席聯絡人。何詠紫女士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9條要求，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內，接受了至少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8.2.1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下設戰略與創新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信息科技指導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八個專門委員會。董事會轄下各專門委員會依據本行董事會所制定的職權範圍以及各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運作。

戰略與創新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戰略與創新委員會由5名董事構成。其中，主席為林軍女士；成員為冉海陵先生、黃漢興先生、楊雨松先生、馮敦孝博士。

戰略與創新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一） 審查本行中長期發展戰略；
- （二） 審查經營層提交的年度經營計劃，提出建議或意見；
- （三） 審查本行對外投資、兼併收購的相關制度和實施方案，對固定資產投資和股權投資等重大投資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或意見；
- （四） 監督、檢查本行戰略規劃、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
- （五） 對其它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六）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行第六屆戰略與創新委員會召開了第十四次會議（1月28日）、第十五次會議（3月18日）、第十六次會議（3月29日）、第十七次會議（4月9日）、第十八次會議（5月27日）、第十九次會議（7月21日）、第二十次會議（7月26日）、第二十一次會議（7月27日）、第二十二次會議（9月28日）、第二十三次會議（10月27日）、第二十四次會議（11月29日）、第二十五次會議（12月29日），通報及審議了盈利性分析報告、市值管理工作報告、網點發展規劃、預算方案等51項事項。

公司治理報告

審計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審計委員會由4名董事構成。其中，主席為劉星博士，成員為鍾弦女士、馮敦孝博士、袁小彬先生。審計委員會的設立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2)條、第3.21條以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的要求。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一) 負責對本行貫徹落實戰略規劃、經營發展等重大事項和可能出現的整體性風險進行審計分析和監測評價；
- (二) 指導及開展關於風險管理、合規管理、財務管理等方面的專項審計；
- (三) 關於外部審計機構相關事宜的職責；
- (四) 檢查本行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審核本行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
- (五) 負責主持本行年度審計工作，並負責督促整改；
- (六) 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
- (七) 審查內部審計制度和工作情況；
- (八)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票發行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於報告期內，本行第六屆審計委員會召開了第十一次會議（1月7日）、第十二次會議（1月28日）、第十三次會議（3月29日）、第十四次會議（4月27日）、第十五次會議（5月27日）、第十六次會議（6月29日）、第十七次會議（7月28日）、第十八次會議（8月27日）、第十九次會議（10月27日）、第二十次會議（12月6日），審議了2020年度業績、2021年季度業績、利潤分配方案、財務決算報告等25項議案。同時，本行亦按照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召開了審計委員會與審計師會面會議2次。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5名董事構成。其中，主席為王榮先生，成員為林軍女士、吳珩先生、劉星博士、袁小彬先生，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設立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5條規定的要求。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一) 向董事會建議薪酬管理辦法或方案；
- (二) 研究和審查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與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實施；
- (三) 審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及績效考評的情況；
- (四)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票發行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行第六屆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召開了第六次會議（3月26日）、第七次會議（5月27日）、第八次會議（11月12日）、第九次會議（12月21日）、第十次會議（12月29日），審議了董事履職評價報告、獨立董事履職及相互評價報告、高級管理人員2020年經營業績考核結果及薪酬兌付等10個議案。

提名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提名委員會由5名董事構成。其中，主席為袁小彬先生，成員為林軍女士、吳珩先生、劉星博士、王榮先生，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的設立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一) 根據本行經營管理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每年應對董事會、管理層的架構、人數和構成進行審視，並就任何為配合本行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二) 研究、制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
- (三) 搜尋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
- (四) 對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進行初步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選任建議；
- (五)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六)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行第六屆提名委員會召開了第四次會議（3月26日）、第五次會議（11月26日）、第六次會議（12月23日），審議了調整董事會部分專門委員會委員、選舉鍾弦女士為重慶銀行非執行董事等2項議案，聽取報告1項。

公司治理報告

風險管理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由4名董事構成。其中，主席為馮敦孝博士，成員為冉海陵先生、黃漢興先生、王榮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一） 業務戰略和計劃：

1. 審議本行的風險戰略、偏好、容忍度；
2. 審議或提出本行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職能分工建議；
3. 審議全行的風險限額管理框架及限額；
4. 審議本行風險管理、合規管理、案防工作和反洗錢工作的總體政策；
5. 審議和批准風險組織架構與職能；
6. 審議和批准本行的風險管理標準、重要的風險計量方法與工具；
7. 審議和批准風險類別政策，包括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市場風險等；

（二） 操作和執行：

1. 審議董事會對行長的授權，對超過管理層授權範圍之外的風險承擔活動進行審議，並報董事會批准；
2. 聽取和審議本行管理層關於風險政策等方面的執行情況的報告、風險監測報告、合規風險報告、案防工作報告、反洗錢工作報告，提出建議及改進措施；

（三） 監督和評估：

1. 評估本行是否建立了完整的風險管理組織、人員、流程、系統和內控體系；
2. 監督管理層對本行風險管理原則、標準和政策的執行情況；
3. 聽取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審議和批准事項的情況報告，監督和評估管理層層面風險管理運作的有效性；
4. 考核評估本行案防工作、反洗錢工作的有效性。

於報告期內，本行第六屆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了第十三次會議（1月28日）、第十四次會議（3月18日）、第十五次會議（4月9日）、第十六次會議（4月27日）、第十七次會議（5月27日）、第十八次會議（6月29日）、第十九次會議（7月28日）、第二十次會議（8月6日）、第二十一次會議（8月27日）、第二十二次會議（9月13日）、第二十三次會議（9月28日）、第二十四次會議（10月13日）、第二十五次會議（10月27日）、第二十六次會議（11月26日）、第二十七次會議（12月28日），審議了本行風險監測報告、重慶銀行外包風險管理辦法修訂、重慶銀行聲譽風險管理辦法修訂等37項議案，聽取報告2項。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5名董事構成。其中，主席為鄧宏博士，委員會成員為劉建華先生、劉星博士、王榮先生、鍾弦女士。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一） 擬訂關聯交易的管理制度，監督、檢查制度執行的情況；
- （二） 控制關聯交易的總量，規範關聯交易行為，確保其符合監管規定；
- （三） 接受一般關聯交易的備案；
- （四） 對需要提交董事會審議批准的關聯交易議案進行初步審查，提出專業性審查意見後報送董事會批准；
- （五） 收集、整理及確認本行關聯方名單、信息；
- （六）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及本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行第六屆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召開了第十三次會議（1月28日）、第十四次會議（3月29日）、第十五次會議（4月27日）、第十六次會議（6月7日）、第十七次會議（6月29日）、第十八次會議（7月28日）、第十九次會議（10月28日）、第二十次會議（12月20日），審議了重大關聯交易、關聯方名錄更新情況報告等11項議案。

公司治理報告

信息科技指導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息科技指導委員會由5名董事構成。其中，主席為冉海陵先生，成員為劉建華先生、黃華盛先生、鄒宏博士、馮敦孝博士。

信息科技指導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一） 審查信息科技戰略規劃、信息科技治理的組織架構和超過高級管理層權限的重大信息科技建設項目及預算；
- （二） 按年度定期評估信息科技工作的總體成效和信息科技戰略規劃及其重大項目的執行進度；
- （三） 協調擬定可接受的風險級別；指導、督促高級管理層及其相關管理部門開展信息科技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工作；
- （四） 協調開展信息科技風險審計並督促整改；
- （五） 指導信息科技管理委員會的工作，對信息科技風險年度報告進行初審；
- （六） 聽取關於信息科技情況的匯報，提出改進措施或建議，監督其執行；
- （七）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於報告期內，本行第六屆信息科技指導委員會召開了第五次會議（3月26日）、第六次會議（12月13日）、第七次會議（12月28日），審議了投資建設科技創新中心、科技創新中心籌備工作等4項議案，聽取報告1項。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4名董事構成。其中，主席為黃漢興先生，成員為劉建華先生、黃華盛先生、袁小彬先生。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一) 制定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規劃；
- (二) 審查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組織架構；
- (三) 對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以及高管履職情況進行監督、評價；
- (四) 指導消費者權益保護領導小組的工作；
- (五)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於報告期內，本行第六屆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召開了第四次會議（3月18日）、第五次會議（8月27日）、第六次會議（9月17日），審議2020年度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報告、消費者權益保護2021年上半年工作情況的報告等2項議案，聽取報告2項。

8.3 監事會

8.3.1 監事會的職責

本行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一) 監事會對董事會及其成員的監督重點包括：遵守法律、法規、規章及其他規範性文件等情況；遵循本行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執行股東大會和監事會相關決議，在經營管理重大決策中依法行使職權和履行義務的情況；持續改善公司治理、發展戰略、經營理念、資本管理、薪酬管理和信息披露及維護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利益的情況；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有效運作情況；董事參加會議、發表意見、提出建議情況；獨立董事對重大關聯交易、利潤分配方案、可能損害存款人及中小股東權益或造成本行重大損失等有關事項發表獨立意見的情況等；

公司治理報告

- (二) 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監督重點包括：遵守法律、法規、規章及其他規範性文件等情況；遵循本行《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權，執行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決議，在職權範圍內履行經營管理職責的情況；持續改善經營管理、風險管理、內部控制情況等；
- (三) 監事會發現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有違反法律、法規、規章及本行《公司章程》規定等情形時，應當要求其限期整改，並建議追究有關責任人員責任；
- (四) 監事會應當建立健全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評價制度，明確評價內容、標準和方式，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情況進行評價，對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離任審計；
- (五) 監事會應當建立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監督記錄制度，完善履職監督檔案；
- (六) 對董事會編製的本行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
- (七) 監督、檢查本行財務；
- (八)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可以本行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覆審；
- (九)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 (十)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 (十一) 依照《公司法》相關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
- (十二) 發現本行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專業機構協助其工作，費用由本行承擔；

(十三) 根據需要對本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審計；

(十四) 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就某些事項進行質詢；

(十五) 擬定監事薪酬方案，並報請股東大會審定；

(十六)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本行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8.3.2 監事會的組成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監事會由9名監事組成，其中：職工監事4名，即楊小濤先生、黃常勝先生、尹軍先生、吳平先生；股東監事2名，即曾祥鳴先生、漆軍先生；外部監事3名，即陳重先生、彭代輝先生、侯國躍先生。職工監事、外部監事在監事會成員中的佔比均符合監管要求。本行監事會成員具有履職所需的專業能力，誠信、勤勉、忠實地履行職責，能夠確保監事會獨立有效履行監督職能。

本行監事會下設監督及提名委員會。

8.3.3 監事長

2015年3月24日，本行監事會選舉楊小濤先生為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監事長，自同日生效；2019年12月9日，本行監事會選舉楊小濤先生為本行第六屆監事會監事長，自同日生效。2022年2月21日，楊小濤先生因工作調動原因自願辭去本行監事長、職工監事職務。2022年3月18日，監事會推選外部監事陳重為監事會會議臨時召集人，在新任監事長到任之前，召集並主持監事會會議直至本行選舉出新任監事長。

公司治理報告

8.3.4 監事會會議

2021年，本行共召開9次監事會會議，審議議案及聽取情況通報共36項，內容包括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年度工作要點、定期報告、年度財務報告、利潤分配方案、檢查報告、監事履職評價報告等。監事會在報告期內的監督活動中未發現公司存在風險，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下表列示了各位監事在報告期內出席監事會會議的情況：

監事會成員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楊小濤	9/0/9
黃常勝	9/0/9
陳重	9/0/9
彭代輝	9/0/9
侯國躍	8/1/9
曾祥鳴	8/1/9
漆軍	9/0/9
尹軍	9/0/9
吳平	9/0/9

註：親自出席包括現場出席以及通過電話、視頻聯機等電子通訊方法參與會議。

8.3.5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有監事會轄下委員會：監督及提名委員會。監事會監督及提名委員會依據監事會所制定的職權範圍工作。

監督及提名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監督及提名委員會由5名監事構成。主任委員：彭代輝先生（外部監事）；委員：黃常勝先生（職工監事）、侯國躍先生（外部監事）、漆軍先生（股東監事）、尹軍先生（職工監事）。

監督及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

- （一） 負責擬定監事會行使監督職權的具體方案；
- （二） 在監事會授權下執行監督審計職能。負責擬定監督董事、董事長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履職盡職情況的審計方案；擬定在監事會授權下執行對本行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審計的方案，並組織實施上述審計活動；負責董事、高管層成員的離任審計；
- （三） 負責在監事會授權下開展對本行特定事項的調查，調查結果應報告監事會；
- （四） 根據相關法律規定，擬定監事的任選程序和標準，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五）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及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2021年，監督及提名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議案共計3項，內容包括監督檢查方案等。

8.4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是本行的執行機構，對董事會負責，接受監事會的監督。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權限劃分嚴格按照本行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文件執行。

行長根據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行使以下主要職權：

- (一) 主持本行日常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二) 組織實施本行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三) 擬訂本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四) 擬訂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 制定本行的具體規章；
- (六)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副行長、財務負責人、首席執行官等高級管理層成員；
- (七)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部門或分支機構的管理人員；
- (八) 授權高級管理層成員、內部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從事經營活動；
- (九) 在本行發生擠兌等重大突發事件時，採取有利於本行的緊急措施，並立即向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和董事會、監事會報告；
- (十) 本行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8.5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的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為本行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經查詢，就本行所知，本行全體董事及監事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上述標準守則。

本行亦就有關僱員買賣本行證券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報告期內，本行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8.6 內部控制

本行董事會負責內部控制體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監事會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高級管理層負責組織領導全行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同時，本行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以履行內部控制管理的相應職責，評價內部控制的效能。

本行董事會高度重視內部控制建設，依據財政部等五部委頒布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內部控制規章，構建滲透本行各項業務過程和各個操作環節、覆蓋本行各部門和崗位的內部控制體系；明確了內部控制體系的五個構成要素，即：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重點對授信、資金、存款、銀行卡業務以及會計管理、財務活動、信息系統的控制作了內控要求。

本行董事會將持續推動內部控制建設，促進內部控制體系不斷健全和完善，追求長期、持續、穩健的經營和發展，有關內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要求對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報告期內的內部控制進行了評價，有關評價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監控，本行已設有內部審核功能，在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設計或執行方面有效及足夠，未發現存在重大缺陷。有關具體內容請參見本行於2022年3月3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官方網站發布的《2021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以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標準無保留意見的《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8.7 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況

本集團共2家子公司，分別是重慶鈔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興義萬豐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本集團按照公司法以及上述子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分別向鈔渝金租和興義萬豐委派了1名和2名董事，通過其股東大會和董事會嚴格有效地行使股東權利。

本集團嚴格履行並表管理相關規定，2021年度共召開了6次集團並表管理聯席會議，對兩家子公司的公司治理、資本和財務等並表管理領域進行全面持續的管控，並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本集團總體風險狀況，充分發揮集團內部業務協同效能。

8.8 股東權利

8.8.1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本行嚴格依照監管法規和企業管治基本制度，切實保障股東權利。

持有本行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時，董事會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此外，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0%以上股份的股東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時，董事會應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或者在收到請求後30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知的，提出該要求的股東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4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召集的程序應當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有關規定的詳細內容股東可參閱登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官方網站的公司章程）。

8.8.2 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

本行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行提出提案。除本行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持有或者合併持有本行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分別向董事會、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監事候選人名單，但提名的人數必須符合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並且不得多於擬選任人數。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的期限前（以較早者為準）以書面方式向召集人提出臨時提案，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及根據上市規則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臨時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並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

8.8.3 向銀行提出查詢

依據本行公司章程，股東有權獲得本行有關信息，包括公司章程、股本狀況、財務會計報告、董事會決議、監事會決議等。

8.9 公司章程修訂

2021年2月5日，本行完成A股發行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包含有關A股發行之修訂的公司章程（草案）須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後生效。

2021年3月30日，本行收到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修訂公司章程的批覆》（渝銀保監複[2021]54號），本行A股上市後生效並適用的《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已獲得核准。

完成A股發行後，本行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127,054,805元變更為人民幣3,474,505,339元。2022年1月，本行完成了相關的公司章程工商備案手續。

8.10 與股東的溝通

8.10.1 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及投資者關係工作

本行重視與股東之間的溝通，通過股東大會、業績發布會、路演活動、來訪調研、電話諮詢等多種渠道增進與股東之間的了解及交流。

2021年，本行繼續加大與市場的有效溝通，採取「走出去」與「請進來」相結合的方式，通過組織業績發布與路演、主動拜訪投資者、接待投資者到訪、回覆投資者熱線和郵件等多種渠道，認真傾聽市場聲音，充分回應市場關切，向市場傳遞本行戰略發展成效和穩健均衡的業績表現，得到市場和投資者的充分認同和高度評價。

8.10.2 信息披露

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高度重視本行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行的信息披露以良好的公司治理為基礎，完善的內部控制為依託，健全的信息披露制度為保障，確保了投資者能夠及時、準確、平等地獲取信息。內幕信息管理方面，本行嚴格遵守有關法律法規和內部制度，落實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和追責機制，確保內幕信息的保密管理和合規披露。

公司治理報告

8.10.3 股東查詢

股東如對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詢事項，如股份轉讓、更改地址、報失股票及股息單等，

請致函下列地址：

A股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楊高南路188號
電話：86-4008-058-058

H股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
電話：852-2862-8555

8.10.4 投資者查詢

股東及投資者如需向董事會查詢請聯絡：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中國重慶市江北區永平門街6號
電話：+86 (23) 63367688
傳真：+86 (23) 63799024
電郵地址：ir@cqcbank.com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投資者可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http://www.cqcbank.com>)閱覽本年報。

8.10.5 其他信息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持有B0206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00000202869177Y號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9.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9.1.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董事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職位	任職時間	期初持股(股)	期末持股(股)	增減數量(股)	增減原因
林軍	女	1963年8月	黨委書記	2017年6月至今	-	8,600	8,600	穩定股價增持
			董事長	2018年3月至今				
			執行董事	2018年3月至今				
冉海陵	男	1963年5月	黨委副書記	2013年12月至今	45,374	54,574	9,200	穩定股價增持
			執行董事	2011年2月至今				
			行長	2013年4月至今				
劉建華	男	1965年12月	黨委委員	2013年2月至今	167,975	176,375	8,400	穩定股價增持
			執行董事	2016年8月至今				
			副行長	2014年10月至今				
黃華盛	男	1960年7月	執行董事	2016年9月至今	-	8,700	8,700	穩定股價增持
			首席風險官	2016年9月至今				
			首席反洗錢官	2019年12月至今				
黃漢興	男	1952年8月	副董事長	2007年7月至今	-	2,000	2,000	穩定股價增持
			非執行董事					
楊雨松	男	1972年6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至今	1,033	1,033	-	-
吳珩	男	1976年8月	非執行董事	2019年4月至今	-	-	-	-
鍾弦	女	1977年6月	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至今	-	-	-	-
劉星	男	1956年9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3月至今	-	-	-	-
王榮	男	1956年3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3月至今	-	-	-	-
鄧宏	男	1969年10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3月至今	-	-	-	-
馮敦孝	男	1952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3月至今	-	-	-	-
袁小彬	男	1969年8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5月至今	-	-	-	-

報告期內離任董事

鄧勇	男	1960年1月	非執行董事	2013年2月至2021年2月	-	-	-	-
湯曉東	男	1970年4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至2021年3月	-	1,000	1,000	認購新股
劉影	女	1974年6月	非執行董事	2020年3月至2021年11月	-	1,200	1,200	穩定股價增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監事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職位	任職時間	期初持股(股)	期末持股(股)	增減數量(股)	增減原因
楊小濤	男	1963年8月	黨委委員 監事長 職工監事	2015年3月至 2022年2月	-	-	-	-
黃常勝	男	1964年2月	黨委副書記 職工監事 工會主席	2013年4月至今	123,451	123,451	-	-
尹軍	男	1979年9月	職工監事	2019年5月至今	-	-	-	-
吳平	男	1967年10月	職工監事	2019年12月至今	65,625	65,625	-	-
曾祥鳴	男	1974年10月	股東監事	2019年8月至2022年3月	-	-	-	-
漆軍	男	1978年12月	股東監事	2019年12月至今	-	-	-	-
陳重	男	1956年4月	外部監事	2016年6月至今	-	-	-	-
彭代輝	男	1954年10月	外部監事	2018年5月至今	-	-	-	-
侯國躍	男	1974年5月	外部監事	2019年12月至今	-	-	-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職位	任職時間	期初持股(股)	期末持股(股)	增減數量(股)	增減原因
冉海陵	男	1963年5月	黨委副書記 執行董事 行長	2013年12月至今 2011年2月至今 2013年4月至今	45,374	54,574	9,200	穩定股價增持
隋軍	男	1968年1月	黨委委員 副行長	2016年4月至今 2017年6月至今	-	9,900	9,900	穩定股價增持
劉建華	男	1965年12月	黨委委員 執行董事 副行長	2013年2月至今 2016年8月至今 2014年10月至今	167,975	176,375	8,400	穩定股價增持
楊世銀	女	1965年9月	黨委委員 副行長	2013年2月至今 2014年10月至今	134,947	144,947	10,000	穩定股價增持
周國華	男	1965年12月	黨委委員 副行長	2013年2月至今 2014年10月至今	68,723	77,723	9,000	穩定股價增持
彭彥曦	女	1976年6月	黨委委員 副行長 董事會秘書	2015年10月至今 2016年3月至今 2018年8月至今	-	8,300	8,300	穩定股價增持
黃寧	男	1974年6月	黨委委員 副行長	2014年10月至今 2016年3月至今	62,162	70,862	8,700	穩定股價增持
黃華盛	男	1960年7月	執行董事 首席風險官 首席反洗錢官	2016年9月至今 2016年9月至今 2019年12月至今	-	8,700	8,700	穩定股價增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9.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簡歷

林軍

黨委書記、董事長、執行董事

林軍女士自2017年6月起擔任本行黨委書記，自2018年3月起擔任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林女士亦擔任本行戰略與創新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林女士歷任中國人民銀行九龍坡區石坪橋分理處信貸員；中國工商銀行重慶市分行辦公室科員、副科長、主任科員、副處級秘書、副主任；中國人民銀行重慶營業管理部辦公室副主任，銀行二處副處長，非銀行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處長，合作處處長；中國銀監會重慶監管局合作金融機構監管處處長；重慶市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副主任；重慶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黨委副書記、副主任（正廳局級）。

林女士於2011年12月獲重慶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林女士是高級經濟師。

冉海陵

黨委副書記、行長、執行董事

冉海陵先生自2011年2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2013年4月起擔任本行行長、2013年12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副書記。冉先生亦擔任本行信息科技指導委員會主席，戰略與創新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冉先生於2003年3月加入本行，冉先生曾任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於加入本行前，冉先生曾於2002年12月至2003年3月擔任西南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總裁助理，於1993年3月至2002年12月擔任四川省信託投資公司涪陵辦事處黨支部書記、副總經理、涪陵證券營業部總經理，於1992年3月至1993年3月擔任重慶涪陵地區罐頭食品廠黨委委員、副廠長，於1990年2月至1992年3月擔任重慶涪陵地區行政公署辦公室秘書及科長。

冉先生於1989年12月取得四川廣播電視大學黨政管理幹部基礎專修科專業畢業證書，2000年10月取得西南政法大學法學（民商法）專業研究生進修班結業證書，2007年6月取得重慶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冉先生為經濟師。

劉建華

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副行長

劉建華先生自2013年2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委員，自2014年10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自2016年8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劉先生亦擔任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信息科技指導委員會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劉先生於1996年12月加入本行。劉先生曾任本行上清寺支行副行長、行長，人和街支行行長，第二屆、第三屆和第四屆監事會職工監事，本行公司銀行部總經理、首席零售業務執行官。劉先生現時負責本行的普惠金融業務，個人銀行業務及信用卡業務的管理和發展。

於加入本行前，劉先生曾於1993年6月至1996年12月擔任重慶儲金城市信用社副主任，並於1984年12月至1993年6月擔任重慶市郵政局轉運處及儲匯局業務員。

劉先生於2011年12月獲得重慶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01年6月自中國共產黨重慶市委黨校取得研究生班法學專業畢業證書。劉先生為高級經濟師。於2009年被重慶市人民政府授予「重慶市第三屆勞動模範」榮譽稱號。

黃華盛

執行董事、首席風險官、首席反洗錢官

黃華盛先生自2016年9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及首席風險官，自2019年12月起擔任本行首席反洗錢官。黃先生亦擔任本行信息科技指導委員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

黃先生自2014年6月至2016年5月擔任大新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風險總監、副行長。黃先生從1982年起開始職業生涯，歷任香港滙豐銀行信貸部、匯款部、出口貿易部人員、香港滙豐銀行特殊資產部副經理、香港滙豐銀行信貸風險部經理、香港滙豐銀行信貸風險部高級經理、香港星展銀行大中華區特殊資產部高級副總裁、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特殊資產部總監、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華東區公司業務部信貸總監、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華北區零售業務部信貸總監及大新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首席信貸官。

黃先生於2003年10月取得香港銀行學會會士資格，於2011年6月取得香港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6年3月完成債券市場高管研修班的學習。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黃漢興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黃漢興先生，獲本行股東大新銀行提名，自2007年7月25日起擔任本行的副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亦是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席，戰略與創新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黃先生於1977年加入大新銀行及現時擔任該公司董事會副主席。於1977年至1989年，黃先生曾擔任大新銀行多個部門的主管，繼1989年擔任大新銀行執行董事及於2000年晉升為董事總經理後，於2011年4月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彼現時為澳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新保險(1976)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大新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

黃先生為大新銀行的控股公司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356)的董事會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彼亦為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440)的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黃先生於1977年10月取得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商業學高級文憑。黃先生亦為英國銀行學會會士、香港銀行學會及英國國際零售銀行理事會創始會員。彼具有逾40年銀行業務經驗。

楊雨松

非執行董事

楊雨松先生，獲本行股東重慶渝富提名，自2018年12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楊先生亦擔任本行戰略與創新委員會成員。

楊先生自2016年1月至2021年7月擔任重慶渝富副總經理及黨委委員。2021年7月至今任重慶渝富董事長。楊先生於1992年9月開展其職業生涯。楊先生於2015年6月至2019年12月擔任重慶渝富職工董事(期間2016年1月至2016年7月兼任金融事業部部長)；於2006年4月至2016年1月曆任重慶渝富投資部經理助理、副經理、經理、投資管理部部長、產業事業部部長及金融事業部部長；於2004年3月至2006年3月曆任重慶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經理、投資部經理、總經理助理；於2002年5月至2003年10月擔任華夏證券有限公司貴陽合群路營業部總經理；於2000年3月至2002年5月擔任華夏證券有限公司重慶臨江支路營業部副總經理；於1993年10月至2000年3月擔任華夏證券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投資銀行部副經理；於1992年9月至1993年10月任重慶市總工會財務部員工。

楊先生現任重慶百貨大樓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0729)董事。

楊先生於1992年取得重慶工業管理學院會計學專業大專學歷，於1999年取得重慶大學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管理學碩士學位。楊先生為高級經濟師。

吳珩

非執行董事

吳珩先生，獲本行股東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自2019年4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吳先生亦擔任本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吳先生現擔任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事業部總經理，兼任上海汽車集團金控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吳先生曾於2000年3月至2005年3月曆任上海汽車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計劃財務部副經理、經理、固定收益部經理；於2005年3月至2009年4月曆任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財務會計科科長、執行總監助理兼財務會計科經理；於2009年4月至2015年5月任華域汽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其中2014年5月至2015年5月兼任華域汽車系統(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吳先生於1997年6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1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獲管理學碩士學位。吳先生為高級會計師。

鍾弦

非執行董事

鍾弦女士自2021年10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鍾女士亦擔任本行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鍾女士曾任深圳科力遠新能源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總經理，湖南科力遠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總監、董事會秘書。鍾女士現任吉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1777)董事。

鍾女士於1999年7月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法學專業，獲法學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劉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星博士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博士亦擔任本行審計委員會主席，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劉博士現任重慶大學經濟與工商管理學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導師。劉博士於1993年6月至1998年8月擔任重慶大學經濟與工商管理學院會計學系系主任，於2005年2月至2017年7月擔任重慶大學經濟與工商管理學院院長，於2012年5月至2018年5月擔任重慶大學－沃頓聯合金融研究中心中方主任，於2013年7月至2015年6月擔任中國會計學會教育分會會長，於2012年6月至今擔任重慶大學財務與會計研究中心主任，於2013年11月至今擔任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項目學科評審組專家，於2014年7月至今擔任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學科項目評審組專家，於2017年9月至今擔任中國會計學會對外學術交流委員會副主任。劉博士曾任國務院學位委員會第七屆工商管理學科評議組成員、教育部第五屆工商管理專業學位教育指導委員會委員、教育部第四屆工商管理類（會計學）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委員。

劉博士現任重慶新大正物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股份代號：002968）獨立董事、中電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0877）獨立董事。

劉博士於1983年7月畢業於重慶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1990年7月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獲得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1997年7月畢業於重慶大學，獲得管理學博士學位。劉博士是非執業註冊會計師以及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

王榮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榮先生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擔任本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王先生於1994年8月前在部隊服役，於1994年8月至1996年10月擔任中國農業銀行重慶市分行九龍坡支行紀檢組長，於1996年10月至2004年3月擔任重慶九龍坡信用合作社聯合社理事長、主任，於2004年3月至2008年6月擔任重慶市農村信用社聯合社副主任、黨委委員，於2008年6月至2015年4月擔任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行長，於2015年4月至2016年4月擔任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級資深經理。

王先生於1998年12月畢業於重慶市委黨校，獲得財政金融專業本科學歷。王先生為高級經濟師。

鄒宏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宏博士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博士亦擔任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席，信息科技指導委員會成員。

鄒博士現任香港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學院金融學教授。鄒博士於1991年8月至1995年7月在成都市人民政府統計局任職，1998年5月至2000年1月在成都證券有限公司（現稱國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工作，2002年8月至2003年7月在英國卡迪夫大學(Cardiff University)商學院擔任會計與金融系金融學講師，2003年8月至2007年7月在香港嶺南大學擔任金融與保險學系助理教授，2007年8月至2013年7月在香港城市大學擔任經濟與金融系副教授，2013年8月至2020年2月在香港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學院擔任金融學副教授，2020年3月至今在香港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學院擔任金融學教授。

鄒博士於1991年7月獲得復旦大學管理學院數理統計專業學士學位，1998年6月獲得西南財經大學貨幣銀行學專業碩士學位，並於2003年7月獲得英國威爾士大學（斯旺西）(University of Wales (Swansea)) 歐洲商業管理學院金融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馮敦孝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敦孝博士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博士亦擔任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戰略與創新委員會、信息科技指導委員會成員。

馮博士現任中國銀行業協會高級顧問、香港銀行業學會高級顧問、中國銀保監會客座教授、亞洲金融合作協會轄下亞洲金融智庫特約研究員，馮博士現亦擔任長安銀行獨立董事。馮博士於1978年10月至1993年3月擔任前香港政府銀行業監理處銀行監管部及外匯基金管理局經理，於1993年3月至2012年12月擔任前香港金融管理局銀行監管部及外事部高級經理（期間於1994年11月至1995年12月獲金融管理局委派在英國中央銀行從事銀行監管工作），於2006年1月至2008年1月擔任前亞太經濟合作組織轄下金融監管機構培訓組織顧問委員會2006-2008年度主席，以及擔任前亞太經濟合作組織轄下金融監管機構培訓組織顧問委員會2008-2012年度委員。此外，其亦於2005年9月至2019年8月擔任香港城市大學商學院客座教授、經濟及金融學系客座教授。

馮博士於1983年11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獲得銀行學高級文憑；於1984年12月獲得英國倫敦皇家銀行學會專業文憑及會員資格；於2004年11月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經濟及金融學系，獲得銀行學碩士學位；並於2011年11月畢業於菲律賓國立比立勤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哲學博士學位。

袁小彬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小彬先生自2020年5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先生亦擔任本行提名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

袁先生現任中豪律師事務所董事局主席、民革中央委員會常委、民革重慶市委副主委、重慶市政協常委、重慶市律師協會會長。袁先生於1987年9月至1992年11月擔任四川省瀘州市人大黨委會工作人員，1992年11月至1993年7月擔任重慶霧都律師事務所律師，1993年7月至1996年7月擔任四川工商律師事務所副主任；1996年7月至1997年4月擔任四川中豪律師事務所副主任。此外，其亦擔任中共重慶市委法律顧問、重慶市人民政府決策諮詢專家、西南政法大學兼職教授、上海國際仲裁中心仲裁員、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

袁先生現任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3903）獨立董事。

袁先生於1991年7月畢業於西南政法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於2013年6月畢業於重慶大學，獲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袁先生為一級律師。

監事簡歷

黃常勝

黨委副書記、職工監事、工會主席

黃常勝先生自2013年4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副書記、職工監事、工會主席。黃先生於1996年9月加入本行，歷任本行小龍坎支行營業部主任、信貸部主任、辦公室主任，觀音橋支行行長助理，總行辦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總行董事會秘書兼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人力資源部總經理、貴陽分行籌備組組長及貴陽分行黨委書記、行長，重慶銀行紀委書記。於加入本行前，黃先生於1994年2月至1996年9月擔任重慶沙坪壩城市信用社信貸部主任。

黃先生於2013年9月取得重慶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為經濟師、高級政工師。

尹軍

職工監事

尹軍先生，自2019年5月起擔任本行職工監事。尹先生於2016年2月加入本行，現任重慶市紀委監委駐重慶銀行紀檢監察組副組長。此前，尹先生歷任本行黨群工作部兼監察室主任助理、紀檢監察部部長助理及紀檢監察部副部長、副部長（主持工作）、部長。於加入本行前，尹先生歷任重慶市江北區人大常委會辦公室秘書科科員，重慶市委第四巡視組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重慶市紀委第五紀檢監察室主任科員及重慶市紀委第五紀檢監察室副處級紀檢監察員。

尹先生於2002年7月取得西南政法大學國際經濟法專業法學學士學位，2007年7月取得重慶市委黨校區域經濟學研究生學歷。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吳平

職工監事

吳平先生自2019年12月起擔任本行職工監事。吳先生現任本行兩江分行黨委書記、行長。吳先生於1992年11月至2003年5月曆任中國農業銀行重慶市分行銀行卡部科長、總經理助理以及九龍坡支行行長助理、黨委委員，於2003年6月至2004年4月擔任華夏銀行重慶分行個人金融處處長助理、渝中支行行長助理，於2004年5月至2007年12月曆任重慶市商業銀行個人業務部副總經理以及兩路口支行行長，於2008年1月至2018年12月曆任總行營業部副總經理以及營業部總經理。

吳先生於1989年7月畢業於南京航空學院（現南京航空航天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獲得重慶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吳先生為經濟師。

漆軍

股東監事

漆軍先生，由本行股東重慶北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和重慶川儀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聯合提名，自2019年12月起擔任本行股東監事。

漆先生現任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經理。漆先生於2011年3月至2012年7月擔任重慶中科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會計主管，於2012年8月至2015年4月擔任重慶星宏教育投資有限公司投資會計，於2015年5月至2016年12月擔任重慶廣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監察審計部副部長，於2017年1月至今擔任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經理，兼任重慶北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監事、重慶聚泰民生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監事、重慶頁岩氣產業投資基金有限責任公司監事。

漆先生於2002年6月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經濟學院，獲得基建財務專業學士學位。漆先生是高級會計師、審計師、一級建造師。

陳重

外部監事

陳重先生自2016年6月起擔任本行外部監事。

陳先生於2019年5月起擔任明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於2008年4月至2019年4月擔任新華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此前，陳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企業管理協會研究部副主任、主任，中國企業聯合會主任、副理事長，重慶市人民政府副秘書長，中國企業聯合會常務副理事長。

陳先生現任愛美客技術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300896）獨立董事，四川發展龍蟒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2312）董事，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300010）獨立董事。

陳先生於1979年8月取得吉林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85年3月取得吉林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00年6月取得北京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彭代輝

外部監事

彭代輝先生自2018年5月起擔任本行外部監事。

彭先生於2008年1月至2017年12月期間先後擔任重慶市政協民族宗教委員會特邀委員、副主任委員；於2000年2月至2014年11月期間歷任中國農業銀行重慶市分行資產負債管理處處長、副行長及黨委委員；於1984年1月至2000年1月期間曾先後擔任中國農業銀行南充地區中心支行辦公室副主任及農業信貸科科长、岳池縣支行行長及黨組書記、涪陵分行副行長及黨組成員、涪陵分行行長及黨委書記；於1976年12月至1983年12月期間在武勝縣樂善、義和信用社擔任出納、會計、主任。彭先生亦於2007年1月至2010年12月期間擔任西南政法大學民商法學院之兼職教授。

彭先生於1996年12月畢業於四川省委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本科班，於2000年9月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市場經濟專業研究生課程進修班。彭先生為高級經濟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侯國躍

外部監事

侯國躍先生自2019年12月起擔任本行外部監事。

侯先生現任西南政法大學民商法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最高人民法院研修學者(2019-2020)，中國衛生法學會理事、中國行為法學會理事以及重慶市建築房地產法研究會理事。侯先生於2003年至今歷任西南政法大學的講師、副教授以及教授，於2001年1月至2006年4月擔任重慶欣力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2006年4月至2014年5月擔任重慶志和智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2014年5月至今擔任重慶坤源衡泰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

侯先生於1996年畢業於重慶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於2002年7月獲得西南政法大學民商法學專業法學碩士學位，並於2006年7月獲得西南政法大學民商法學法學博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有關冉海陵先生、劉建華先生、黃華盛先生的簡歷，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簡歷」一節。

隋軍

黨委委員、副行長

隋軍先生自2016年4月起加入本行並擔任黨委委員，自2017年6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隋先生現時負責資產保全、信息科技、數字銀行及辦公室等工作的管理和發展。

於加入本行前，隋先生於2013年9月至2016年4月擔任重慶汽車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隋先生於2008年8月至2013年9月曆任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津支行行長、總行營業部總經理、總行副行長、黨委委員兼董事會秘書及執行董事。隋先生於2004年7月至2008年8月任重慶市江津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理事長、黨委書記。隋先生於1994年9月至2004年7月在中國建設銀行南充分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營業部總經理、副總經理。

隋先生於1990年7月獲得西南財經大學農業經濟系農業經濟專業學士學位，於2010年6月獲得重慶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於2020年12月取得西南財經大學金融學專業經濟學博士學位。隋先生為高級經濟師。

楊世銀

黨委委員、副行長

楊世銀女士自2013年2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委員，自2014年10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楊女士於2001年9月加入本行，曾任本行楊家坪支行行長、解放碑支行行長；並於2011年1月至2014年8月任本行首席公司業務執行官，負責本行公司業務、貿易金融業務、房地產金融業務等，期間2011年3月至12月掛職任國家開發銀行市場與投資局副局長。楊女士現時負責本行財務管理、授信評審管理。於加入本行前，楊女士曾於1989年5月至2001年9月擔任中國銀行重慶九龍坡區支行出納兌換科副科長、營業部主任。

楊女士於1987年8月自安徽財貿學院（現安徽財經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12月取得重慶大學經濟與工商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楊女士為高級經濟師。

周國華

黨委委員、副行長

周國華先生自2013年2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委員，自2014年10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周先生於2003年9月加入本行。周先生曾擔任本行監事會辦公室負責人、主任助理、渝北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高新區支行行長、大禮堂支行負責人及支行行長、本行首席運營業務執行官。周先生現時負責公司業務、貿易金融業務、投資銀行業務及綠色金融業務的管理和發展。

於加入本行前，周先生曾於1998年1月至2003年9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長壽支行金管科科員、副科長，並於1996年12月至1997年12月擔任中國農業銀行長壽支行營業部主任。

周先生於1991年7月自四川農業大學取得農牧業經濟管理專業本科畢業證書。周先生為助理經濟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彭彥曦

黨委委員、副行長、董事會秘書

彭彥曦女士自2015年10月起加入本行並擔任本行黨委委員，自2016年3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自2018年8月起兼任本行董事會秘書。彭女士現時負責董事會辦公室、企業文化及公共關係、金融研究院、機構發展及結算運營業務等工作的管理和發展。

於加入本行前，彭女士於2008年8月至2015年10月期間先後擔任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上市辦公室主任，辦公室主任，董（監）事會辦公室主任，董事會秘書和黨委委員。在此之前，彭女士於2003年1月至2008年8月期間先後擔任重慶市農村信用合作社聯合社人事教育處員工、個人業務處副處長、辦公室副主任，其間於2006年1月至2006年7月掛職招商銀行重慶分行零售業務部任副總經理；並於1998年7月至2003年1月期間先後擔任重慶市南岸區農村信用合作社聯合社營業部會計和辦公室員工。

彭女士於1998年7月於西南師範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彭女士為正高級經濟師。

黃寧

黨委委員、副行長

黃寧先生自2014年10月起擔任本行黨委委員，自2016年3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黃先生現時負責金融市場業務、資產管理業務以及行政和安全保衛工作的管理和發展。

黃寧先生於1997年7月起加入本行，於1997年7月至2014年10月期間先後擔任本行太溪溝支行會計、業務部客戶經理，信貸管理部客戶經理、主任助理，辦公室副主任、主任，大禮堂支行行長，黨委組織部、人力資源部總經理。

黃先生於2014年12月取得重慶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為經濟師。

9.1.3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黃漢興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董事會副主席	1989年8月 2011年4月	至今
楊雨松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1年7月	至今
吳珩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事業部總經理	2019年8月	至今
鍾弦	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至今
漆軍	重慶北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監事	2015年5月	至今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黃漢興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兼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副主席
	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兼任行政總裁
	澳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大新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大新保險(1976)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銀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銀聯信託有限公司	董事
	銀聯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
	能敏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DSB BCM (1) Limited	董事
	DSB BCM (2) Limited	董事
	DSGI (1) Limited	董事
	DSL I (2) Limited	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楊雨松	DSLI (BVI) (1) Limited	董事
	DSMI Group Limited	董事
	大新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
	大新財務有限公司	董事
	Dah Sing Properties Limited	董事
	Filey Investment Corporation	董事
	High Standard Investment Ltd.	董事
	鸞鳳置業有限公司	董事
	澳門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豐明(1931)有限公司	董事
	MEVAS Nominees Limited	董事
	新力威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新力輝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新永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怡泰富財務(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South Development Limited	董事
	Reliable Associates Limited	董事
	Upway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域寶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維興有限公司	董事
	Well Idea Enterprises Limited	董事
	香港華商銀行公會有限公司	董事
	大新信託有限公司	董事
	香港銀行學會	董事
	安誠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重慶商社(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重慶百貨大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吳珩	上海汽車集團金控管理有限公司	總經理
	上海汽車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上海汽車集團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汽車集團保險銷售有限公司	董事
	上汽通用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董事
	上汽香港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上汽恒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賽可出行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鍾弦 劉星	上汽(常州)創新發展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任法人
	武漢光庭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武漢中海庭數據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
	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吉華宇物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房車生活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友道智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安吉汽車租賃有限公司	董事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吉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裁
	重慶大學經濟與工商管理學院	教授、博士研究生導師
	新大正物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中電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銀華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重慶大學中國財務與會計研究中心	主任
	國家社會科學基金學科評審組	專家
鄒宏 馮敦孝	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學科評審組	專家
	中國會計學會對外學術交流委員會	副主任
	香港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學院	金融學教授(終身職位)
	中國銀行業協會	高級顧問(兼職性質)
	香港銀行業學會	高級顧問(兼職性質)
	亞洲金融合作協會轄下亞洲金融智庫	特約研究員(兼職性質)
	長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中國銀保監會	客座教授(兼職性質)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袁小彬	中豪律師事務所	董事局主席
	中國國民黨革命委員會中央委員會	常務委員
	中國國民黨革命委員會重慶市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
	重慶市律師協會	會長
	中共重慶市委	法律顧問
	重慶法學會	副會長
	重慶市人民政府	決策諮詢專家
	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	仲裁員
	上海國際仲裁中心	仲裁員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長安汽車金融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重慶平偉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陳重	明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明石創新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愛美客技術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四川發展龍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侯國躍	西南政法大學	教授
	重慶坤源衡泰律師事務所	管委會副主任
	重慶機場集團有限公司	監事
	重慶合眾慧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漆軍	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部副經理
	重慶聚泰民生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監事
	重慶頁岩氣產業投資基金有限責任公司	監事
黃寧	馬上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董事

9.1.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董事變動

2021年2月22日，鄧勇先生因退休自願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審計委員會委員職務。

2021年3月12日，湯曉東先生因工作調整自願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職務。

2021年10月29日，經重慶銀保監局《關於鍾弦任職資格的批覆》（渝銀保監複[2021]251號）核准，鍾弦女士自該日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鍾弦女士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該核准日期（即2021年10月29日）起生效，並於第六屆董事會屆滿時終止。

2021年11月23日，劉影女士因個人工作原因自願辭去本行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職務。

監事變動

2021年，本行監事未發生變動。2022年2月21日，楊小濤先生因工作調動原因自願辭去本行監事長、職工監事職務。2022年3月29日，曾祥鳴先生因工作原因自願辭去本行股東監事職務。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報告期內，本行高級管理人員未發生變動。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9.1.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

董事薪酬

(單位：萬元)

姓名	薪金、津貼 及福利	預發績效	以前年度 酌情獎金	養老金 計劃供款	酬金	合計	是否在 關聯方 領取薪酬	備註
	(薪金及 公務用車 補貼)	(當年 預考核 發放績效)	(以前年度 績效清算)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及 補充醫療 保險單位 繳存部分)				
執行董事								
林軍	20.24	19.12	36.60	12.31	-	88.27	否	-
冉海陵	20.24	19.12	36.60	12.38	-	88.34	否	-
劉建華	20.03	15.30	32.30	12.12	-	79.75	否	-
黃華盛	16.19	15.30	32.11	0.35	-	63.95	是	-
非執行董事								
黃漢興	-	-	-	-	15.40	15.40	是	-
楊雨松	-	-	-	-	9.90	9.90	是	根據提名股東單位重慶渝富相關管理要求，楊雨松董事薪酬直接劃轉重慶渝富公司賬戶。
吳珩	-	-	-	-	-	-	是	根據提名股東單位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要求，不予以發放津貼及薪酬。
鍾弦	-	-	-	-	2.29	2.29	是	2021年10月29日獲重慶銀保監局任職資格核准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姓名	薪金、津貼 及福利	預發績效	以前年度 酌情獎金	養老金 計劃供款	酬金	合計	是否在 關聯方 領取薪酬	備註
	(薪金及 公務用車 補貼)	(當年 預考核 發放績效)	(以前年度 績效清算)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及 補充醫療 保險單位 繳存部分)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星	-	-	-	-	18.55	18.55	是	-
王榮	-	-	-	-	19.60	19.60	否	-
鄒宏	-	-	-	-	15.70	15.70	否	-
馮敦孝	-	-	-	-	20.95	20.95	是	-
袁小彬	-	-	-	-	19.00	19.00	是	-
報告期內離任董事								
鄧勇	-	-	-	-	0.90	0.90	是	2021年2月22日離任非執行董事
湯曉東	-	-	-	-	0.30	0.30	是	2021年3月12日離任非執行董事
劉影	-	-	-	-	10.04	10.04	是	2021年11月23日離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監事薪酬

(單位：萬元)

姓名	薪金、津貼 及福利	預發績效	以前年度 酌情獎金	養老金 計劃供款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及 補充醫療 保險單位 繳存部分)	酬金	合計	是否在 關聯方 領取薪酬	備註
職工監事								
楊小濤	25.04	19.12	33.58	12.38	—	90.12	否	—
黃常勝	20.03	15.30	32.25	12.12	—	79.70	否	—
尹軍	21.43	39.67	39.48	11.94	—	112.52	否	—
吳平	25.44	44.66	86.54	11.99	—	168.63	否	—
股東監事								
曾祥鳴	—	—	—	—	4.90	4.90	是	—
漆軍	—	—	—	—	5.00	5.00	否	—
外部監事								
陳重	—	—	—	—	7.60	7.60	是	—
彭代輝	—	—	—	—	9.70	9.70	否	—
侯國躍	—	—	—	—	7.50	7.50	是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單位：萬元)

姓名	薪金、津貼 及福利	預發績效	以前年度 酌情獎金	養老金 計劃供款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及 補充醫療 保險單位 繳存部分)	酬金	合計	是否在關聯 方領取薪酬	備註
	(薪金及 公務用車 補貼)	(當年 預考核 發放績效)	(以前年度 績效清算)					
冉海陵	20.24	19.12	36.60	12.38	—	88.34	否	—
隋軍	20.03	15.30	32.25	12.09	—	79.67	否	—
劉建華	20.03	15.30	32.30	12.12	—	79.75	否	—
楊世銀	20.03	15.30	32.08	12.12	—	79.53	否	—
周國華	20.03	15.30	30.66	12.12	—	78.11	否	—
彭彥曦	20.03	15.30	31.98	12.07	—	79.38	否	—
黃寧	20.03	15.30	32.10	12.07	—	79.50	否	—
黃華盛	16.19	15.30	32.11	0.35	—	63.95	是	—

註：

1.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上述部分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2021年度薪酬總額(含酌情獎金)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21年全年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根據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領導人員兼職問題的相關規定，並經吳珩先生確認，其將不會就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之職位收取任何薪酬。除此之外，不存在本行其他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安排的情況。
3. 本行職工代表監事作為職工代表監事身份不領取薪酬。

董事會授權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擬定對本行股東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報酬標準並具體組織實施。本行股東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報酬根據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確定。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本行非職工監事的報酬政策由股東大會審議決定。根據2011年4月29日召開的201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第四屆非執行董事、非職工監事薪酬標準的議案》以及2016年6月17日召開的2015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本行外部監事、股東監事浮動薪酬發放方式的議案》來確定非職工監事報酬。

董事會授權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擬定對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並具體組織實施。本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根據重慶市國資委《市屬國有重點企業負責人薪酬管理暫行辦法》《重慶銀行高級管理人員考核及薪酬管理辦法》等制度確定。

9.2 員工情況

9.2.1 員工人數及構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在職員工4,714人，其中本科及以上學歷4,369人，佔比92.68%。另有派遣人員220人、退養員工58人、退休員工255人、控股子公司員工155（鈞渝金租88，興義萬豐67）人。

下表列示本行在職員工構成情況。

項目	人數	佔比(%)
專業構成		
支持保障	665	14.11
風險控制	360	7.64
運營操作	870	18.46
業務發展	1,446	30.67
信息科技	141	2.99
管理人員	1,232	26.13
學歷構成		
碩士及以上	704	14.93
大學本科	3,665	77.75
大專及以下	345	7.32
年齡構成		
30歲及以下	1,078	22.87
31-40歲	2,501	53.05
41-50歲	851	18.05
51歲及以上	284	6.02
合計	4,714	100.00

9.2.2 人力資源管理總體情況

本行積極構建完善的勞動用工關係，積極化解員工及銀行雙方的勞動用工風險，並通過不斷完善人員福利保障措施和激勵約束機制，積極保障員工利益，充分調動員工積極性，進一步構建和諧的勞動用工關係。同時，本行堅持定崗、定編、定員原則，積極強化人員招聘與配置，優化部室職能和崗位職責，完善人力資源結構，創新人才培養開發，提升員工素質，營造良好氛圍，提升服務質量和管理水平，着力構建現代人力資源管理體系，達成了以改革促管理，以管理促提升的目的。

9.2.3 員工薪酬政策

本行薪酬政策以健全和完善激勵約束機制、實現企業戰略、提高組織績效、約束經營風險為目標，遵循「戰略導向、績效體現、風險約束、內部公平、市場適應」的薪酬管理原則，堅持「以崗定薪，按勞取酬」的薪酬支付理念。

9.2.4 員工培訓開發

本行緊密圍繞戰略發展規劃，成立重銀學堂，構築知識管理、人才培育、市場競爭的智力平台。本行培訓工作堅持以服務本行發展戰略為使命，以助推高質量發展為願景，培養高素質人才隊伍為目標，聚焦關鍵崗位和核心人才，大力開展人才供應鏈建設，全方位打造認同本行企業文化，與經營發展要求相匹配的人才隊伍，推動本行人才培養和員工培訓工作提質增效。現以課程和師資兩大核心資源開發與利用為抓手，通過搭建線上培訓學習平台，引入豐富多樣的混合式培訓技術，不斷豐富培訓資源，創新培訓機制、手段和方法，逐步建立起多維度和分層分類的人才培養和培訓體系，持續提升員工的整體素質，構建本行的人才競爭優勢。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9.3 分支機構情況

項目	分支機構數量 (個)	員工人數 (人)	資產規模 (億元)	營業地址
總行	—	1,037	3,173.35	重慶市江北區永平門街6號
兩江分行	9	241	294.14	重慶市渝北區黃山大道中段52號
重慶地區其他分支機構	119	2,399	2,028.37	詳見第十八章「分支機構名錄」
成都分行	13	422	221.97	成都市高新區天府二街99號 新天府國際中心北樓
西安分行	9	324	247.84	西安市唐延路25號銀河新坐標大廈 第2幢1層至3層
貴陽分行	6	291	223.87	貴陽市南明區解放路51號盛世華庭 II幢一、二、三層
合計	156	4,714	6,189.54	—

環境與社會責任

10.1 環境保護

10.1.1 推進綠色金融

2021年2月2日，本行正式採納赤道原則，成為境內第七家「赤道銀行」。報告期內，本行圍繞「30•60目標」，制定了關於「打造‘綠色方舟’加快綠色金融發展」的三年實施規劃及年度計劃，聚焦綠色製造、綠色建築、綠色交通、綠色能源、綠色農林等重點領域，穩步推進綠色金融創新發展。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綠色信貸餘額191.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3%。

本行以研究驅動、產品創新、科技賦能、協同聯動、理念宣貫為着力點，積極應對不斷變化的綠色金融新形勢、新要求，持續深化綠色金融創新。

雙重標準發力，發展對標國際。本行在採納赤道原則的基礎上，主動研究歐盟可持續金融分類標準，成為率先探索性落地實施歐盟標準的銀行。在雙重國際標準的推動下，引領本行綠色金融發展。

創新特色產品，提升服務质效。本行推出全行「雙碳」綠色金融產品體系，以低碳節能、綠色碳匯、污染防治等目標為方向，搭建形成「減碳融」、「碳匯融」、「清潔融」3大綠色金融產品；成功運用碳排放權為企業提供融資服務，既有效盤活企業閒置碳資產，又緩解節能減排企業融資難、擔保難等問題。

強化科技運用，賦能綠色發展。本行上線全市首個綠色金融管理系統，實現對綠色標準智能識別、環境效益自動測算、環境風險多維監測及集團綠金業務的統籌管理四大功能，全面構建本行綠色金融數字化管理體系賦能綠色發展；在重慶「長江綠融通」上線綠易貸及碳減排支持工具模塊，助推全域綠色金融智能化管理。

發揮聯動效能，深化交流合作。積極與政府聯動，本行與重慶市生態環境局簽署碳達峰碳中和戰略合作協議，成為首家與其就「雙碳」達成合作的銀行，將為「雙碳」及氣候投融資項目提供500億元金融支持；積極與專業組織交流，成為中國綠色金融專業委員會、重慶綠色金融專業委員會理事單位，汲取先進發展經驗。

環境與社會責任

打造綠色形象，宣導綠色理念。本行積極倡導和踐行綠色運營，大力推行無紙化辦公；發揮網點優勢及渠道優勢，在世界地球日、全國低碳日等重要時間節點開展形式多樣的線上線下環保主題活動，提升公眾宣貫綠色低碳發展意識。

10.1.2 實施綠色運營

本行大力倡導低碳、綠色辦公理念，節能降耗、保護環境的理念深入人心。制定《重慶銀行大廈管理辦法》，對辦公大樓能耗、環境管理進行規範。總行大樓被重慶市城鄉建設委員會授予綠色建築設計金級標識，辦公大樓採用江水源可再生能源集中供冷供暖，燈光明明和空調採用智能化控制，智能調控辦公區域的節能管理，根據氣溫變化合理使用空調。辦公大樓陸續建設充電樁，積極推動新能源汽車發展，降低汽車廢氣污染。

充分發揮線上辦公優勢，深入推進無紙化辦公，採取雙面用紙，減少紙杯等一次性用品，最大程度減少紙張消耗。全行踐行光盤行動，厲行節約、珍惜糧食，拒絕舌尖上的浪費。

在各個網點的建築節能方面，一方面外牆採用節能保溫材料，建築材料使用環保產品。另一方面逐步推行網點室內照明智能化控制以有效節能，並按網點實際條件，室內盡量採用自然通風和採光，進一步達到節能降耗的目標。

在採購管理中，倡導和踐行綠色環保理念。嚴控供應商在綠色環保、節能減排等方面的準入要求，將智能化輔材、窗簾、標識標牌、辦公家具等產品供應商的環保資質、節能表現作為採購的重要考量指標。建成採購管理系統並全面運行，推行供應商線上遠程投標，降低採購環節成本。

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布的重點排污單位。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子公司未出現因違反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而受到處罰的情況。本行所屬貨幣金融服務行業，主營業務不產生《重點排污單位名錄管理規定》所規定的污染物，本行及本行子公司在未來的生產經營活動中，將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環保方面的法律法規，踐行金融企業的環境保護責任。

10.2 履行社會責任情況

有關具體內容請參見本行於2022年3月31日發布的《2021年社會責任（環境、社會、管治）報告》。

10.3 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等工作情況

本行持續加大對「三農」領域的金融支持力度，為鞏固脫貧攻堅成果、全面推進鄉村振興提供堅實的金融支持。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涉農貸款餘額487.4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6.15億元，有效滿足農戶、家庭農場、農民專業合作社、龍頭企業等農業經營主體融資服務需求；其中普惠型涉農貸款餘額105.2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8.68億元，貸款加權平均利率5.51%，較上年下降0.27個百分點。

聚焦體制機制，增強鄉村振興金融服務能力。成立總行鄉村振興工作組，建立專人負責、專門考核、專項工作機制，出台《「十四五」金融支持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全面推進鄉村振興戰略的實施意見》，從信貸審批流程、授信權限、產品研發、經濟資本配置、內部資金轉移定價、人員配備、考核激勵、費用安排、盡職免責等多個方面加大政策和資源傾斜，促進分支機構和從業人員敢貸、願貸、能貸、會貸。

聚焦重點領域，加大鄉村振興金融資源供給。圍繞重要農產品生產、鄉村產業振興、基礎設施建設、城鄉融合發展等重點領域，聚焦新型農業經營主體、脫貧人口、農戶、農村創新創業人員等融資需求，推出重慶市首款聯動區縣財政和政府性擔保公司支持農業基礎設施建設的「鄉村振興貸」，打造線上申請、線下審查、線上審批、線上放款O2O模式的「兩山兩化•好企助農貸」，推動「實體經濟信用貸」「知識價值信用貸」「鄉村振興青年貸」「生豬活體抵押貸」「捷e貸」「薪e貸」「幸福貸」等擴面增量，聯合承銷重慶東北部地區首筆超短期鄉村振興融資券。

聚焦鞏固脫貧，保持幫扶政策支持力度穩定。嚴格執行「四個不摘」要求，強化信貸、消費、銷售等幫扶舉措，讓脫貧基礎更加穩固、成效更可持續。信貸幫扶上，採用移動展業平台辦理「脫貧人口小額信貸」，讓脫貧人口足不出戶即可體驗開卡、申請、簽約、放款一站式服務，支持脫貧人口發展生產。消費幫扶上，通過食堂食材採購、工會採購等形式購買農產品，助力農產品轉換為脫貧人口實際收益。銷售幫扶上，在「重慶銀行長江財富匯」「重慶銀行積分商城」等線上平台開設「惠農幫扶」專區，拓寬農產品銷售渠道。

聚焦優化服務，提升農村基礎金融服務水平。緊盯農戶、老年人、個體工商戶等金融服務需求，打造手機銀行5.0版、個人網銀4.0版以及微信銀行、小程序等模塊，搭建功能齊全、場景豐富、移動智能的線上服務矩陣。推進「1+2+N普惠金融服務到村」工作，打造集基層黨建、便民服務、金融服務、金融消保、金融宣傳「五位一體」服務平台，提升農村基礎金融服務廣度和深度。在鄉村振興重點幫扶區縣為商戶免費安裝POS機具（含二維碼），提高農村地區支付服務便利性。走進璧山區廣普鎮、長壽區葛蘭鎮、酉陽縣花田鄉等鄉鎮村社開展金融知識宣教活動，推動農戶金融素養提升和農村金融環境優化。

10.4 消費者權益保護情況

10.4.1 消費者權益保護整體情況

本行高度重視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遵循自願、平等、公平、誠實信用的原則，切實承擔金融消費者合法權益保護的主體責任，履行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的法定義務，將其融入公司治理、企業文化建設和經營發展戰略。

在董事會層面，本行董事會承擔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最終責任，成立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負責指導、督促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開展，並監督、評價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及高級管理層相關履職情況等。

在組織架構及運行保障方面，本行於2016年成立總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專職部門，承擔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規劃管理、組織協調等工作職責，並根據內部職責分工，在經營層組建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領導小組，成員包括19個相關部室，分為信息披露協調、知識普及教育、消費者信息保護、產品設計協調、消保投訴協調五個專業團隊，更有效地統籌協調和調動行內資源做好消費者合法權益的保障工作。

在策略制定和執行措施層面，本行根據年度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計劃，通過「三個落實」、「三個提升」，呈現體制機制健全、事前管控到位、監督檢查得力、投訴處置高效、宣傳成效顯著的高質量發展態勢。一是對標對表，落實監管要求。根據監管機構最新出台的政策，結合本行實際情況，對行內現有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體系進行深入梳理，補齊缺位、強化短板，逐步建立起產品設計合規、營銷宣傳規範、信息披露到位、考核評價有力、責任追究到底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體系。二是預防為先，落實事前管控。圍繞「預防為先」的工作原則，切實發揮牽頭作用進一步健全事前協調和管控機制，前移風險關口，在產品和服務的設計開發、定價管理、協議制定、審批准入的各個環節，落實消費者權益保護的內部規章和監管要求。三是多點發力，落實監督檢查。樹立全行消保「一盤棋」的思想，齊抓共管、發揮合力，持續深入開展針對員工銷售行為、客戶信息保護等重點風險領域的監督檢查。四是強化員工培訓，提升隊伍專業性。進一步強化覆蓋各個層級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專題培訓，提升全員消費者權益保護意識和能力。着力強化專崗人員隊伍的政策應用能力和工作實務水平，提升隊伍的專業性和權威性。五是強化宣傳教育，提升品牌知名度。堅持主題教育和日常教育相結合，線上宣教與線下宣教相融合，兼顧公益性、實效性、服務性、持續性等原則，開展層次鮮明、具有特色的金融知識宣傳教育。六是強化投訴處置，提升客戶滿意度。高度重視客戶意見和建議，不斷健全多元化客戶投訴處理應對機制，嚴格投訴受理、處理的流程和時限，對客戶投訴進行分析與分類，強化溯源整改，推動投訴分析結果運用。

10.4.2 強化投訴處理

本行高度重視客戶投訴處理工作，積極建立健全投訴處置及糾紛化解機制。在客戶投訴處置工作中，本行遵循「首問負責制」原則，進一步細化了投訴處理流程，充分發揮各層級資源，有效化解疑難投訴，根據線上與線下產品特點，縮短投訴處理時間，有效落實《重慶銀行客戶投訴快速處置辦法》，及時響應客戶訴求。同時，針對客戶集中反映的問題，加強源頭治理，推動溯源整改，將客戶意見轉化為優化產品與服務的重要抓手。

2021年，本行共受理客戶投訴1,841筆。其中，投訴業務領域方面，主要集中在貸款（701筆，佔比38.1%）、借記卡（292筆，佔比15.9%）、信用卡（254筆，佔比13.8%）等。投訴原因方面，主要為制度規則、服務態度及質量等。地域分佈方面，重慶地區1,717筆、佔比93.2%，四川地區36筆、佔比2%，貴州地區27筆、佔比1.5%，陝西地區61筆、佔比3.3%。

重要事項

11.1 普通股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11.1.1 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根據《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令第144號)第十八條的有關規定,「上市公司發行證券,存在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東大會表決或者雖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但未實施的,應當在方案實施後發行。」

鑑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尚未完成全部發行工作,從股東利益和本行發展等綜合因素考慮,董事會建議延遲審議本行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待本次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完成後,盡快按照監管部門的要求與《公司章程》規定,進行利潤分配相關事宜。

11.1.2 本行近三年利潤分配情況

分紅年度	分紅年度				合併報表中	佔合併報表中
	每股送紅	每股派息數	每股轉增數	現金分紅	歸屬於上市	歸屬於上市
	股數(股)	(含稅) (人民幣元)	(股)	的數額(含稅) (人民幣千元)	公司普通股 股東的淨利潤 (人民幣千元)	公司普通股 股東的淨利潤 的比率(%)
2019年	—	0.236	—	737,985	3,896,896	18.94
2020年	—	0.373	—	1,295,990	4,116,662	31.48
2021年	—	—	—	—	—	—

註：本行將在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完成後,及時進行2021年度利潤分配相關事宜並發布《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公告》。

重要事項

11.1.3 本行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及執行情況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等相關制度，本行普通股利潤分配政策如下：

- (1) 本行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一般準備及支付優先股股東股息後，經股東大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本行彌補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和提取一般準備、支付優先股股東股息和提取任意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種類和比例分配。
- (2) 本行資本充足率未滿足有關監管機構要求的，不得向投資者分配利潤。在確保資本充足率滿足監管規定的前提下，本行有可分配利潤的，可以進行利潤分配。
- (3) 本行可以採取現金、股票或者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於催繳股款前已繳付的任何股份的股款均享有股息，惟股份持有人無權就預繳股款收取於其後宣派的股息。
- (4) 本行向A股股東支付現金利潤，以人民幣計價、宣布和支付。本行向H股股東支付現金利潤，以人民幣計價和宣布，以港幣支付。
- (5) 本行應當按照相關規定在定期報告中披露現金分紅政策的執行情況和其他相關情況。

本行利潤分配政策執行情況如下：

報告期內，本行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實施嚴格按照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執行，經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第24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提交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分紅標準和比例明確、清晰，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本行董事會已具體實施了該利潤分配方案。

本行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也將嚴格按照本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執行。本行獨立董事對《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關於延遲審議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均發表了獨立意見，本行權益分派方案及實施過程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11.2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根據本行於2020年12月30日披露的《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A股）招股說明書》，本行、本行股東、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等作出並正在履行以下承諾：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股份限售	本行A股發行前持有本行股份5%以上的內資股股東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重慶路橋股份有限公司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重慶路橋股份有限公司承諾如下： 1、自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本公司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重慶銀行回購本公司持有的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本公司承諾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包括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在股份限售方面的規定。 2、如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後6個月內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發行價，或者上市後6個月期末（如該日不是交易日，則為該日後第一個交易日）收盤價低於發行價，則本公司持有的重慶銀行股票的鎖定期限在本承諾函第一條所述鎖定期基礎上自動延長6個月。	2021年2月5日	36個月，視情況可延長	是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 嚴格履行
			3、 本公司持有的重慶銀行股票在鎖定期滿後2年內減持的，減持價格不低於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時的發行價。			
			4、 如本公司違反上述承諾或法律強制性規定減持重慶銀行股份的，本公司承諾違規減持重慶銀行股份所得收益歸重慶銀行所有。如本公司未將違規減持所得收益支付給重慶銀行，則重慶銀行有權扣留處置應付本公司現金分紅中與本公司應支付給重慶銀行的違規減持所得收益金額相等的現金分紅，用於抵償本公司應向重慶銀行支付的違規減持所得收益。在上述承諾期間，如重慶銀行發生派息、送股、資本公積轉增股本、配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則上述發行價格亦作相應調整。」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股份限售	本行股東重慶市水利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市地產集團、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¹ 、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重慶發展置業管理有限公司 ² 、重慶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和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重慶市水利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市地產集團、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重慶發展置業管理有限公司、重慶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和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等7名股東承諾如下： 「自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重慶銀行回購本公司持有的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鎖定期屆滿後將按有關監管機構的相關規定執行。」	2021年2月5日	36個月	是

1 原力帆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2021年3月3日更名為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並變更法定代表人、註冊資本及經營範圍。

2 原重慶交通旅遊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於2020年4月30日更名為重慶發展置業管理有限公司，並變更投資人、註冊資本及經營範圍。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股份限售	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擔任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且持有本行股份的冉海陵、劉建華、楊雨松、楊世銀、周國華、黃寧承諾如下： 「1、 本人將遵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公司股東、董監高減持股份的若干規定》的相關規定。 2、 自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本人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重慶銀行回購本人持有的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 3、 如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後6個月內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發行價，或者上市後6個月期末（如該日不是交易日，則為該日後第一個交易日）收盤價低於發行價，則本人持有的重慶銀行股票的鎖定期限在本承諾函第二條所述鎖定期基礎上自動延長6個月。在延長的鎖定期內，本人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重慶銀行回購本人持有的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	2021年2月5日	36個月，視情況可延長	是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4、 本人持有的重慶銀行股票在鎖定期滿後2年內減持的，減持價格不低於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時的發行價。 5、 上述承諾的鎖定期屆滿後，本人還將依法及時向重慶銀行申報所持有的重慶銀行股份及其變動情況： (1)在任職期間內每年轉讓的股份不超過本人所持重慶銀行股份總數的25%，離職後半年內，不轉讓本人持有的重慶銀行股份；(2)本人每年轉讓的股份不超過所持重慶銀行股份總數的15%，5年內轉讓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本人所持重慶銀行股份總數的50%；(3)本人不會在賣出後六個月內再行買入，或買入後六個月內再行賣出重慶銀行股份。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6、如本人違反上述承諾或法律強制性規定減持重慶銀行股份的，本人承諾違規減持重慶銀行股份所得收益歸重慶銀行所有。如本人未將違規減持所得收益上繳重慶銀行，則重慶銀行有權扣留處置應付本人現金分紅中與本人應上繳重慶銀行的違規減持所得收益金額相等的現金分紅，用於抵償本人應向重慶銀行上繳的違規減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職務變更、離職等原因而放棄履行作出的上述承諾。在上述承諾期間，如重慶銀行發生派息、送股、資本公積轉增股本、配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則上述發行價格亦作相應調整。」 擔任本行監事且持有本行股份的黃常勝、吳平承諾如下： 「1、本人將遵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公司股東、董監高減持股份的若干規定》的相關規定。 2、自重慶銀行首次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本人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重慶銀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重慶銀行回購本人持有的重慶銀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3、 在上述承諾的鎖定期屆滿後，本人還將依法及時向重慶銀行申報所持有的重慶銀行股份及其變動情況：(1)在任職期間內每年轉讓的股份不超過本人所持重慶銀行股份總數的25%，離職後半年內，不轉讓本人持有的重慶銀行股份。(2)本人每年轉讓的股份不超過所持重慶銀行股份總數的15%，5年內轉讓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本人所持重慶銀行股份總數的50%；(3)不會在賣出後六個月內再行買入，或買入後六個月內再行賣出重慶銀行股份。 4、 如本人違反上述承諾或法律強制性規定減持重慶銀行股份的，本人承諾違規減持重慶銀行股份所得收益歸重慶銀行所有。如本人未將違規減持所得收益上繳重慶銀行，則重慶銀行有權扣留處置應付本人現金分紅中與本人應上繳重慶銀行的違規減持所得收益金額相等的現金分紅，用於抵償本人應向重慶銀行上繳的違規減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職務變更、離職等原因而放棄履行作出的上述承諾。」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股份限售	本行內部職工股股東	本行220名持有本行內部職工股股份超過5萬股的自然人承諾： 「自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本人不轉讓所持有的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已發行的股份；在上述承諾的鎖定期屆滿後，本人每年轉讓的股份不超過所持重慶銀行股份總數的15%，5年內轉讓的股份不超過所持重慶銀行股份總數的50%。」	2021年2月5日	36個月	是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其他	本行	本行對於招股說明書內容承諾如下： [1、 本行招股說明書如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對判斷本行是否符合法律規定的發行條件構成重大、實質影響的，本行將在中國證監會或人民法院等有權部門作出發行人存在上述事實的最終認定或生效判決後5個交易日內啟動與股份回購有關的程序，回購本行本次公開發行的全部A股新股，具體的股份回購方案將依據所適用的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章程等規定進行本行內部審批程序和外部審批程序。回購價格不低於本行股票發行價加算股票發行後至回購時相關期間銀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本行本次發行上市後有利潤分配、送配股份、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行為，回購的股份包括本次公開發行的全部A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發行價相應進行除權除息調整。	2021年2月5日	長期	是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其他	本行第一大股東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2、 本行招股說明書如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致使投資者在證券交易中遭受損失的，本行將根據中國證監會或人民法院等有權部門的最終處理決定或生效判決，依法及時足額賠償投資者損失。	2021年2月5日	長期	是
			3、 本行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諾，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及監管部門的要求承擔相應的責任。」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對於本行招股說明書內容承諾如下：			
			「1、 重慶銀行本次發行的招股說明書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依法承擔法律責任。			
			2、 因重慶銀行本次發行的招股說明書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對判斷重慶銀行是否符合法律規定的發行條件構成重大、實質影響的，本公司將敦促重慶銀行回購本次發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如重慶銀行本次發行並上市後有利潤分配、送配股份、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行為）。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 嚴格履行
			3、因重慶銀行本次發行的招股說明書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致使投資者在證券交易中遭受損失的，本公司將依法賠償投資者損失。 本公司以重慶銀行A股上市當年及以後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中應享有的分紅作為履行上述承諾的擔保，且若在本公司上述承諾中的相關義務產生後履行前，本公司屆時所持的重慶銀行股份不得轉讓。」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其他	本行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本行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對於本行招股說明書內容承諾如下： 本行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特此承諾如下： 「1、重慶銀行為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公告的招股說明書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如證券監督管理部門或司法機關認定重慶銀行公告的招股說明書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致使投資者在證券交易中遭受損失的，本人將依法賠償投資者損失。 2、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諾，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監管部門的要求承擔相應的責任。」	2021年2月5日	長期	是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解決同業競爭	本行第一大股東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承諾如下： 「(一)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屬企業(包括全資、控股子公司以及本公司對其有實際控制權的企業)現有主營業務並不涉及商業銀行業務，與發行人不存在同業競爭的情形。 (二) 在本公司作為發行人主要股東的期間內，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屬企業(包括全資、控股子公司以及本公司對其有實際控制權的企業)不會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地從事與發行人主營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產生競爭的業務活動。本公司將對下屬企業按照本承諾進行監督，並行使必要的權利，促使其遵守本承諾。	2021年2月5日	長期	是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三) 儘管有上述第(一)條和第(二)條的規定，鑑於本公司是重慶市人民政府批准設立的從事綜合性投資和國有資產經營的公司，經營業務包括投資證券公司、銀行、保險公司等內在的金融業務，管理相關金融資產。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業可以以法規允許的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於獨資經營、合資或合作經營以及直接或間接擁有其他公司或企業的股票或其他權益)在重慶市人民政府授權範圍內投資經營商業銀行業務的企業。截至本承諾出具之日，本公司除投資發行人外，還投資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約9.98%的股份。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四) 本公司承諾將公平地對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業所投資的商業銀行，不會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業所取得或可能取得的經營商業銀行業務的政府批准、授權、許可或業務機會授予或提供給任何商業銀行，亦不會利用發行人主要股東的地位或利用該地位獲得的信息作出不利於發行人而有利於其他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業所投資的商業銀行的決定或判斷，並將盡力避免該種客觀結果的發生。本公司在行使發行人股東權利時將如同所投資的商業銀行僅有發行人，為發行人的最大或最佳利益行使股東權利，不會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業投資於其他商業銀行而影響作為發行人股東為發行人謀求最大或最佳利益的商業判斷。 (五) 本公司保證嚴格遵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上市地證券交易所所有關規章制度及發行人章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規定，與其他股東平等地行使股東權利、履行股東義務，不利用主要股東的地位謀取不當利益，不損害發行人和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其他	本行	本行就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三年內的股價穩定承諾如下： 「一、 啟動穩定股價措施的條件 本行A股發行後三年內，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本行A股股票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最近一期審計基準日後，因利潤分配、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增發、配股等情況導致本行淨資產或股份總數出現變化的，每股淨資產相應進行調整，下同），在滿足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關於增持或回購相關規定的情形下，本行及相關主體將根據《穩定A股股價預案》採取措施穩定本行股價。	2021年2月5日	36個月	是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二、 穩定股價的具體措施			
			(一) 本行回購股票			
			1、 如本行A股股票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則觸發本行採取穩定股價措施的義務。本行董事會應在觸發前述義務之日起10個交易日內制定並公告本行穩定股價方案。本行穩定股價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回購本行股票的方案或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其他規範性文件（包括本行股票上市地規則）規定的其他方案。具體方案將依據所適用的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本行《公司章程》等規定履行本行的內部審批程序和所適用的外部審批程序。			
			2、 本行將在董事會決議作出後盡快按照本行章程規定召開股東大會以及類別股東會，審議實施回購股票的議案（以下簡稱「回購議案」），回購議案均須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過。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3、若本行採取回購本行股票方案的，股份回購預案將包括但不限於回購股份數量、回購價格區間、回購資金來源、回購對本行股價及本行經營的影響等內容。本行應在股份回購預案依據所適用的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本行《公司章程》等規定完成本行的內部審批程序，履行相關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所規定的其他相關程序並取得所需的相關批准後，實施股份回購方案。本行應通過證券交易所以集中競價方式、要約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購本行股份。本行用於回購股份的資金總額不低於本行上一年度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的5%，不超過本行本次公開發行股票募集資金淨額。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4、若本行採取其他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其他規範性文件(包括本行股票上市地規則)規定的穩定股價方案的,則該等方案在本行依據所適用的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包括本行股票上市地規則)及本行《公司章程》等履行相應審批及/或報備程序後實施。			
			5、在實施股價穩定方案過程中,如以下情形之一出現,則本行可中止實施股價穩定方案:(1)本行A股股票連續1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高於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2)繼續回購股票將導致本行不滿足法定上市條件;或(3)回購股票的數量達到回購前本行A股股份總數的2%。本行中止股價穩定方案後,自上述穩定股價義務觸發之日起12個月內,如再次出現本行A股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的情況,則本行應繼續實施上述股價穩定方案。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6、 本行中止股價穩定方案後，自上述穩定股價義務觸發之日起12個月內，如再次出現本行A股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的情況，則本行應繼續實施上述股價穩定方案。 7、 本行的回購行為及信息披露、回購後的股份處置應當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行政法規以及本行章程的規定。 (二) 未能履行增持或股份回購義務的約束措施 1、 若本行未按照穩定股價預案所述在觸發本行穩定股價義務之日起10個交易日內制定並公告穩定股價預案，或未按照公告的預案實施，則本行將在5個交易日內自動凍結相當於上一年度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的10%的貨幣資金，以用於履行上述穩定股價的承諾。如本行未履行股份穩定股價義務，造成投資者損失的，本行將依法賠償投資者損失。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2、如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未能在觸發增持義務之日起10個交易日提出具體增持計劃，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計劃實施，則本行應自未能履行約定義務當月起扣減相關當事人每月薪酬的15%並扣減現金分紅（如有），直至累計扣減金額達到應履行穩定股價義務的上一會計年度從本公司已取得薪酬總額（稅後）的15%，該等扣減金額歸本行所有。 三、本行在履行上述義務時，應按照本行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監管規定履行相應的信息披露義務，並需符合商業銀行監管等相關規定。」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其他	本行第一大股東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就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三年內的股價穩定承諾如下： 「一、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三年內，如重慶銀行A股股票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重慶銀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最近一期審計基準日後，因利潤分配、公積金轉增股本、增發、配股等情況導致本行淨資產或股份總數出現變化的，每股淨資產相應進行調整，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則本公司將根據《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三年內穩定公司A股股價預案》的穩定股價具體方案，積極採取下述措施穩定重慶銀行股價。	2021年2月5日	36個月	是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二、 如重慶銀行A股股票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重慶銀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且重慶銀行董事會未能如期公告穩定股價方案或者重慶銀行公告的穩定股價方案未能獲得有權機構或有權部門批准的，則觸發本公司增持重慶銀行股份的義務，本公司將採取以下措施： 1、 本公司將在觸發日後15個交易日內向重慶銀行提交增持重慶銀行股票的方案並由重慶銀行公告。增持通知書應包括增持股份數量、增持價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標及其他有關增持的內容。 2、 本公司將於穩定股價義務觸發之日起6個月內，以累計不低於增持重慶銀行股票方案公告時所享有的重慶銀行最近一個年度的現金分紅15%的資金增持本行股份。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3、 在實施上述增持計劃過程中，如重慶銀行A股股票連續1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高於重慶銀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則本公司可中止實施股份增持計劃。中止實施股份增持計劃後，自上述增持義務觸發之日起12個月內，如再次出現重慶銀行股票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重慶銀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的情況，則本公司將繼續實施上述股份增持計劃。 4、 本公司在增持計劃完成後的六個月內將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並且本公司增持後，重慶銀行的股權分佈應當符合上市條件，增持行為應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			
			三、 若本公司未能在觸發增持義務之日起15個交易日提出具體增持計劃，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計劃實施，則重慶銀行有權將本公司履行增持義務相等金額的該年度及以後年度應付本公司的現金分紅款項收歸重慶銀行所有，直至本公司履行增持義務；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股份增持義務造成重慶銀行、投資者損失的，本公司將依法賠償重慶銀行、投資者損失。」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其他	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本行董事(不包括獨立董事及不在本行領取薪酬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就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三年內的股價穩定承諾如下:	2021年2月5日	36個月	是

「一、 啟動穩定股價措施的條件

重慶銀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三年內,如重慶銀行A股股票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重慶銀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最近一期審計基準日後,因利潤分配、公積金轉增股本、增發、配股等情況導致本行淨資產或股份總數出現變化的,每股淨資產相應進行調整,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則本人將根據《穩定A股股價預案》的穩定股價具體方案,積極採取下述措施穩定重慶銀行股價。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二、 穩定股價的具體措施			
			1、 如重慶銀行A股股票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重慶銀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且重慶銀行穩定股價方案未能獲得重慶銀行股東大會以及類別股東會批准或其他合法原因無法實施股票回購，則本人將在達到觸發啟動股價穩定措施條件之日起90日內或重慶銀行股東大會以及類別股東會做出不實施回購股票計劃的決議之日起90日內（以先到者為準）增持重慶銀行股票。			
			2、 如重慶銀行雖實施股票回購計劃，但仍未滿足「重慶銀行A股股票連續1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已高於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之條件，本人將在重慶銀行股票回購計劃實施完畢之日起90日內開始增持重慶銀行股份，且增持計劃完成後的6個月內將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本人承諾增持股份行為及信息披露應當符合《公司法》、《證券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3、在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包括重慶銀行上市地上市規則)規定的前提下,本人將在觸發增持義務後10個交易日內就增持重慶銀行股份的具體計劃書面通知重慶銀行,包括但不限於擬增持的數量範圍、價格區間、完成期限等信息,並由重慶銀行公告。			
			4、在實施上述增持計劃過程中,在達到以下條件之一的情況下本人可中止實施股份增持計劃:(1)通過增持重慶銀行股票,如重慶銀行A股股票連續1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高於重慶銀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2)繼續增持股票將導致重慶銀行不滿足法定上市條件;(3)繼續增持股票將導致需要履行要約收購義務且其未計劃實施要約收購;或(4)已經增持股票所用資金達到其上一年度在重慶銀行取得薪酬總額的15%。			
			5、中止實施股份增持計劃後,自上述增持義務觸發之日起12個月內,如再次出現重慶銀行股票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重慶銀行最近一期經審計的每股淨資產的情況,則本人將繼續實施上述股份增持計劃。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生效時間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三、 未能履行增持或股份回購義務的約束措施 如本人未能在觸發增持義務之日起10個交易日提出具體增持計劃，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計劃實施，則重慶銀行應自未能履行約定義務當月起扣減本人每月薪酬的15%並扣減現金分紅（如有），直至累計扣減金額達到應履行穩定股價義務的上一會計年度從重慶銀行已取得薪酬總額（稅後）的15%，該等扣減金額歸重慶銀行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股份增持義務造成重慶銀行、投資者損失的，本人將依法賠償重慶銀行、投資者損失。 四、 本人在履行上述義務時，應按照本行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監管規定履行相應的信息披露義務，並需符合商業銀行監管等相關規定。」			

11.3 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對上市公司的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本行資金的情況，本行審計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對此出具專項審計意見。

11.4 重大關聯交易事項

11.4.1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按照《商業銀行與內部人和股東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關聯交易實施指引》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等境內外監管制度和《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開展關聯交易，發生的關聯交易定價公允，符合本行和股東的整體利益。

重要事項

本行於2021年5月20日召開的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2021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的議案》。報告期內，本行日常關聯交易事項的實際履行情況如下：

單位：億元

序號	關聯方名稱	交易類別	2021年關聯	截至2021年
			交易預計額度	12月31日 開展情況
1	重慶渝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相關方	授信類業務	38.55	29.95
2	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及其相關方	授信類業務	50.00	28.98
3	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類業務	11.85	2.88
4	重慶路橋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類業務	5.00	0.00
5	重慶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授信類業務	13.51	0.00
6	重慶對外經貿(集團)有限公司及其相關方	授信類業務	25.45	14.89
7	重慶商社(集團)有限公司及其相關方	授信類業務	46.60	8.60
8	西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類業務	3.00	0.00
9	華潤渝康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¹⁾	授信類業務	10.00	1.90
10	馬上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類業務	20.00	0.00
11	重慶三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類業務	15.00	2.40
		非授信類業務	15.00	0.00
12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類業務	30.00	0.00
		非授信類業務	20.00	0.00
13	重慶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授信類業務	4.25	0.01
14	重慶興農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非授信類業務	26.70	9.32
15	重慶三峽融資擔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非授信類業務	30.00	8.59
16	重慶市交通融資擔保有限公司	非授信類業務	6.00	1.73
17	重慶市融資再擔保有限責任公司	非授信類業務	5.00	1.83
18	重慶進出口融資擔保有限公司	非授信類業務	6.00	0.00
19	關聯自然人	授信類業務	3.30	1.16

註：(1)2021年5月，重慶渝康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更名為華潤渝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報告期內，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第28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授信涉及重大關聯交易事項的議案》，同意給予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最高授信額度40億元。截至報告期末，關聯方授信餘額為14.50億元。按照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與內部人和股東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規定，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為本行關聯方。

11.4.2 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的關聯交易。

11.4.3 共同對外投資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共同對外投資的關聯交易。

11.4.4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非經營性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11.4.5 與存在關聯關係的財務公司、公司控股財務公司與關聯方之間的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與存在關聯關係的財務公司的金融業務，本行不存在控股財務公司。

11.4.6 其他重大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其他重大關聯交易。

11.5 中介機構聘請

11.5.1 會計師事務所聘請情況

2021年3月30日，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第24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聘請及報酬的議案》，擬聘用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本行2021年度國內會計師事務所和國際會計師事務所。2021年5月20日，本行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前述議案。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2021年度財務報表審計的國內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2021年度財務報表審計的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2021年度內部控制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是首年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在此之前，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連續八年（2013至2020年度）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參照財政部《國有金融企業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財金[2020]6號）對國有金融企業連續聘用同一會計師事務所最長不得超過8年的規定，本行於2021年對會計師事務所進行了變更。

2021年，本集團（含子公司）審計費用合計約為444.80萬元，其中內部控制審計費用約為50萬元。報告期內，安永華明向本集團提供的非審計服務主要包括為債券發行項目提供的專業服務等，收取的非審計專業服務費用共計68.80萬元。

重要事項

11.5.2 財務顧問和保薦人聘請情況

本集團因首次公開發行A股並上市聘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本行保薦人，並在發行完成後，於2021年1月支付承銷及保薦費4,579.37萬元（不含增值稅）。

報告期內，本集團因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聘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本行保薦人，保薦人報酬將在發行完成後進行支付。

11.6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重大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簽署的重大合同中沒有在銀行正常業務範圍之外的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託管、承包、租賃本行資產事項。

重大擔保事項

擔保業務屬本行日常業務。報告期內，本行除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外，沒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重慶銀行對外擔保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根據中國證監會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本着公開、公平、客觀的原則，對本行2021年度對外擔保情況進行了認真核查，並發表專項核查意見如下：

經核查，重慶銀行開展對外擔保業務是經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屬於銀行正常經營範圍內的常規業務之一。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重慶銀行開出保函餘額為40.75億元。

重慶銀行高度重視對外擔保業務的風險管理，對被擔保對象的資信標準、擔保業務的操作流程和審批程序均制定了相關制度，並嚴格按照制度開展相關業務。

11.7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本行在日常經營過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訴訟，其中大部分是為收回不良貸款而主動提起的。本行與重慶愛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市新城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債券交易糾紛一案相關信息請參見本行於2022年1月2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官方網站發布的《關於訴訟事項的公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有未決應訴案件(含本行作為第三人)21筆，訴訟標的金額為2.66億元。本行認為上述訴訟及仲裁事項不會對本行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11.8 處罰及整改情況

- (一)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調查的情形，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採取強制措施情況。
- (二) 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受到刑事處罰，不存在涉嫌違法違規被證監會立案調查情形，未受到證監會行政處罰，未受到其他有權機關重大行政處罰。
- (三)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涉嫌嚴重違紀違法、職務犯罪被紀檢監察機關採取留置措施的情形。
- (四)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因涉嫌違法違規被其他有權機關採取強制措施的情形。
- (五) 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被證監會採取行政監管措施、被證券交易所採取紀律處分的情形。
- (六) 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近三年受到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形。

重要事項

11.9 誠信狀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未履行重大訴訟案件法院生效判決情況，無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的情形。

11.10 會計政策變更、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說明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的情形，也不存在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情形。

11.11 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吸收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吸收合併事項。

11.12 審閱年度業績

本行外部審計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分別對本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進行審計，並分別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行董事會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行2021年度報告。

11.13 發布年度報告

本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年報編製規則編製的中文版本的年度報告，可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本行網站查閱。

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上市規則編製的中英文兩種語言版本的年度報告，可在香港聯交所和本行網站查閱。在對本年度報告的中英文版本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為準。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12.1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

12.1.1 普通股股份總體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3,474,505,339股。其中A股為1,895,484,527股，H股為1,579,020,812股。

	2020年12月31日		本次變動增減(+,-)					2021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1,548,033,993	49.50	-	-	-	-	-	1,548,033,993	44.55
1、國家持股	5,529,998	0.18	-	-	-	-5,529,998	-5,529,998	-	-
2、國有法人持股	1,018,216,524	32.56	-	-	-	2,258,725	2,258,725	1,020,475,249	29.37
3、其他內資持股	524,287,471	16.77	-	-	-	3,271,273	3,271,273	527,558,744	15.18
其中：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466,751,232	14.93	-	-	-	3,454,634	3,454,634	470,205,866	13.53
境內自然人持股	57,536,239	1.84	-	-	-	-183,361	-183,361	57,352,878	1.65
4、外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1,579,020,812	50.50	347,450,534	-	-	-	347,450,534	1,926,471,346	55.45
1、人民幣普通股	-	-	347,450,534	-	-	-	347,450,534	347,450,534	10.00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579,020,812	50.50	-	-	-	-	-	1,579,020,812	45.45
4、其他	-	-	-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總數	3,127,054,805	100.00	347,450,534	-	-	-	347,450,534	3,474,505,339	100.00

註：

(1) 在有限售條件股份中，國有法人、境內非國有法人、境內自然人持股數量變動，系股東證券賬戶性質變動、股東新確權、未確權股份託管專用證券賬戶劃歸境內非國有法人等原因所致。

(2)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股份質押232,951,788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70%；凍結股份1,812,498股，佔本行總股本的0.05%。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12.1.2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2020年12月18日，本行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20]3511號），核准本行公開發行不超過347,450,534股新股。2021年2月5日，本行A股股票正式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發行的普通股股份總數為3,474,505,339股。

12.1.3 普通股股份變動對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

本行於2021年2月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發行價格為每股人民幣10.83元，發行數量347,450,534股普通股，總股本由3,127,054,805股變更為3,474,505,339股。2021年12月31日，本行基本每股收益為1.28元，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12.19元，若按發行前股本計算，則本行基本每股收益為1.40元，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13.55元。

12.1.4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因本行在報告期內首次公開發行A股上市，原1,548,033,993股內資股股份登記為限售流通股，鎖定期為自上市之日起12個月、36個月；報告期內限售流通股未到解除限售日期，無解除限售情況變化。截至報告期末，有限售條件股份數為1,548,033,993股。

12.2 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12.2.1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79,492戶，其中，A股股東總數78,373戶，H股股東總數1,119戶。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前一月末（即2022年2月28日），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80,414戶，其中，A股股東總數79,295戶，H股股東總數1,119戶。

12.2.2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期末 持股數(股)	佔總股本 比例(%)	股份類別	報告期內 增減(股)	持有有限 售條件股份 數量(股)	質押或 凍結(股)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72,860,932	33.76	H股	54,108,113	-	-
2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485,434,803	13.97	A股+H股	23,255,055	407,929,748	-
3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58,574,853	13.20	H股	-	-	-
4	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民營法人	294,818,932	8.49	A股+H股	-	129,564,932	129,564,932
5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240,463,650	6.92	H股	-	-	-
6	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民營法人	217,570,150	6.26	H股	-	-	-
7	重慶路橋股份有限公司	民營法人	171,339,698	4.93	A股	-	171,339,698	-
8	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159,926,519	4.60	A股	20,087,844	139,838,675	-
9	重慶市水利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139,838,675	4.02	A股	-	139,838,675	-
10	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94,506,878	2.72	A股	-	94,506,878	-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普通股股東持股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數量(股)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股)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172,860,932	H股	1,172,860,932
2	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20,087,844	A股	20,087,844
3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6,543,733	A股	6,543,733
4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2,939,055	A股	2,939,055
5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寶中證銀行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 投資基金	1,724,800	A股	1,724,800
6	王月紅	1,500,000	A股	1,500,000
7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證銀行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 投資基金	1,385,376	A股	1,385,376
8	王玉忠	1,080,000	A股	1,080,000
9	丁林	953,300	A股	953,300
10	高艷	885,200	A股	885,200

前十名股東中回購專戶情況說明：無

上述股東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放棄表決權的說明：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東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人情形。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不適用

註：

-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份數為其代理的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系統中的本行H股股東賬戶的股份總數。
- (2)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A股410,868,803股，通過其子公司重慶渝富(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74,566,000股；其關聯方重慶川儀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川儀微電路有限責任公司、重慶四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西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重慶賓館有限公司、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慶聯合產權交易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市交通融資擔保有限公司、楊雨松持有本行A股35,225,837股，合併持有本行股份520,660,640股，佔本行總股份的14.99%。
- (3) 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129,564,932股，通過其子公司力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165,254,000股，合計持有本行股份294,818,932股，佔本行總股本的8.49%。
- (4)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通過其子公司上海汽車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240,463,650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92%。
- (5) 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H股150,000,000股，通過其子公司富德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67,570,150股，合併持有本行H股217,570,150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26%。
- (6) 重慶路橋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A股171,339,698股，其關聯方重慶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195,102股，合併持有本行A股股份171,534,800股，佔本行總股份的4.94%。
- (7) 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限售條件股份系重慶市地產集團無償劃轉。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A股159,926,519股，其關聯方重慶康居物業發展有限公司、重慶市城市害蟲防治研究所有限公司、重慶慶安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重慶市重點工程開發有限公司、重慶房綜置業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3,673,494股，合併持有本行A股股份163,600,013股，佔本行總股份的4.71%。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前十名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序號	有限售條件股東名稱	持有的 有限售條件 股份數量(股)	有限售條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況		
			可上市 交易時間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數量	限售條件
1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407,929,748	2024年2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個月
2	重慶路橋股份有限公司	171,339,698	2024年2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個月
3	重慶市水利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139,838,675	2024年2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個月
4	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139,838,675	2024年2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個月
5	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29,564,932	2024年2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個月
6	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	94,506,878	2024年2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個月
7	重慶南方集團有限公司	68,602,362	2022年2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12個月
8	重慶發展置業管理有限公司	37,456,522	2024年2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個月
9	重慶高速公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29,942,325	2024年2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個月
10	重慶中節能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¹	24,901,099	2022年2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12個月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本行未知上述股東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人情形。

是否存在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的情形：否

¹ 截至報告期末，重慶中節能實業有限責任公司因吸收合併重慶中節能民安實業開發有限公司，持有本行有限售條件股份24,901,099股。

12.2.3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無控股股東。本行不存在單獨或與他人一致行動時可行使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0%以上的股東，本行任一股東無法以其所持股份表決權控制股東大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不存在通過股東大會控制本行行為或者通過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實際控制本行行為的股東。同時，本行也不存在單獨或者與他人一致行動時，以其他方式在事實上控制本行的股東。因此，本行無控股股東。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實際控制人。本行不存在投資者依其對本行直接或間接的股權投資關係、協議安排或其他安排而實際控制本行的情形。因此，本行不存在實際控制人。

12.2.4 持股5%以上股東情況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是經重慶市政府批准設立的全國首家地方國有獨資綜合性資產經營管理公司，重慶渝富的控股股東為重慶渝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重慶渝富成立於2004年2月27日，註冊資本100.00億元，法定代表人楊雨松，住所為重慶市兩江新區黃山大道東段198號。經營範圍為市政府授權範圍內的資產收購、處置及相關產業投資，投資諮詢，財務顧問，企業重組兼併顧問及代理，企業和資產託管（國家法律法規規定須取得前置審批的，在未取得審批前不得經營）。

截至報告期末，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A股410,868,803股，通過其子公司重慶渝富（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74,566,000股，其關聯方重慶川儀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川儀微電路有限責任公司、重慶四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西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重慶賓館有限公司、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慶聯合產權交易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市交通融資擔保有限公司、楊雨松持有本行A股35,225,837股，合併持有本行股份520,660,640股，佔本行總股份的14.99%。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為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大新銀行成立於1947年5月1日，註冊資本62.00億港幣，住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26樓，大新銀行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提供零售銀行、商業銀行及其他相關金融服務。

截至報告期末，大新銀行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458,574,853股，佔本行總股本的13.20%。

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為重慶滿江紅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1997年12月1日，於2010年11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截至報告期末，力帆股份註冊資本45億元，法定代表人徐志豪，住所為重慶市兩江新區金山大道黃環北路2號。經營範圍為一般項目：研製、開發、生產、銷售：汽車、汽車發動機、摩托車、摩托車發動機、車輛配件、摩托車配件、小型汽油機及配件、電動自行車及配件、汽油機助力車及配件；銷售：有色金屬(不含貴金屬)、金屬材料、金屬製品、白銀飾品、計算機、體育(限汽車、摩托車運動)及運動產品(不含研製、生產)；為本企業研製、生產、銷售的產品提供售後服務；經營本企業研製開發的技術和生產的科技產品的出口業務；經營本企業科研和生產所需的技術、原輔材料、機械設備、儀器儀表、零配件的進口業務，經營本企業的進料加工和「三來一補」業務；經濟信息諮詢服務；批發、零售：潤滑油、潤滑脂；普通貨運(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截至報告期末，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129,564,932股，通過其全資子公司力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165,254,000股，合計持有本行股份294,818,932股，佔本行總股本的8.49%。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A股質押129,564,932股。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為上海汽車工業(集團)總公司。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1984年4月16日，於1997年11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註冊資本116.83億元，法定代表人陳虹，住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松濤路563號1號樓509室。經營範圍為汽車，摩托車，拖拉機等各種機動車整車，機械設備，總成及零部件的生產、銷售，國內貿易(除專項規定)，諮詢服務業，以電子商務方式從事汽車整車，總成及零部件的銷售，從事網絡科技領域內的技術服務，經營本企業自產產品及技術的出口業務和本企業所需的機械設備、零配件、原輔材料及技術的進口業務(但國家限定公司經營或禁止進出口的商品及技術除外)，本企業包括本企業控股的成員企業，汽車租賃及機械設備租賃，實業投資，期刊出版，利用自有媒體發布廣告，從事貨物及技術進出口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截至報告期末，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通過其全資控股的上海汽車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240,463,650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92%。

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無控股股東。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02年3月4日，註冊資本117.52億元，法定代表人方力，住所為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01號生命保險大廈27、28、29、30層。經營範圍為個人意外傷害保險、個人定期死亡保險、個人兩全壽險、個人終身壽險、個人年金保險、個人短期健康保險、個人長期健康保險、團體意外傷害保險、團體定期壽險、團體終身保險、團體年金保險、團體短期健康保險、團體長期健康保險、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人身保險業務。上述保險業務的再保險業務。保險兼業代理業務(憑許可證經營)。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資金運用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H股150,000,000股，通過其全資子公司富德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67,570,150股，合併持有本行H股217,570,150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26%。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12.2.5 監管口徑下的其他主要股東

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限售條件股份系重慶市地產集團無償劃轉。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是重慶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2006年9月12日，註冊資本50億元，法定代表人李仕川，住所為重慶市渝北區佳園路2號，經營範圍為一般項目：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土地整治服務，工程管理服務（除依法須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截至報告期末，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159,926,519股，其關聯方重慶康居物業發展有限公司、重慶市城市害蟲防治研究所有限公司、重慶慶安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重慶市重點工程開發有限公司、重慶房綜置業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3,673,494股，合併持有本行A股股份163,600,013股，佔本行總股份的4.71%。按中國銀保監會規定，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駐監事，因此，其為本行的主要股東。

重慶北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重慶北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為重慶兩江新區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北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成立於2012年11月19日，註冊資本11億元，法定代表人陳珍明，住所為重慶市北部新區高新園星光大道1號B座及C、D座，經營範圍為利用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業務；投資諮詢；財務諮詢；資產管理（以上項目不得從事銀行、保險、證券等需要取得許可或審批的金融業務）；房地產開發；房地產經紀；園林綠化設計及維護；園林景觀設計；物業管理（憑資質執業）；酒店管理；從事建築相關業務（取得相關資質後方可執業）。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截至報告期末，重慶北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84,823,500股，其關聯方重慶金泰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重慶高科集團有限公司、重慶渝高科技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1,934,949股，合併持有本行股份86,758,449股，佔本行總股本2.50%。按中國銀保監會規定，重慶北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駐監事，因此，其為本行的主要股東。

12.2.6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和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行所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除本行之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所定義的主要股東擁有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類別比例(%)	佔本行總股本比例(%)
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¹⁾	H股	好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458,574,853	29.04	13.20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¹⁾	H股	好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458,574,853	29.04	13.20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¹⁾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58,574,853	29.04	13.20
王守業 ⁽¹⁾	H股	好倉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信託受益人的權益	458,574,853	29.04	13.20
王嚴君琴 ⁽¹⁾	H股	好倉	配偶權益	458,574,853	29.04	13.20
王祖興 ⁽¹⁾	H股	好倉	被視作擁有權益	458,574,853	29.04	13.20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²⁾	H股	好倉	受託人權益	458,574,853	29.04	13.20
重慶渝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³⁾	A股	好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410,868,803	21.68	11.83
	H股	好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74,566,000	4.72	2.15
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³⁾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10,868,803	21.68	11.83
	H股	好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74,566,000	4.72	2.15
重慶渝富(香港)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4,566,000	4.72	2.15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類別比例(%)	佔本行總股本比例(%)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⁴⁾	H股	好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240,463,650	15.23	6.92
上海汽車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⁴⁾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40,463,650	15.23	6.92
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⁵⁾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29,564,932	6.84	3.73
	H股	好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5,254,000	10.47	4.76
	H股	淡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122,500,000	7.76	3.53
重慶力帆實業(集團)進出口有限公司 ⁽⁵⁾	H股	好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5,254,000	10.47	4.76
	H股	淡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122,500,000	7.76	3.53
力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⁵⁾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65,254,000	10.47	4.76
	H股	淡倉	實益擁有人	122,500,000	7.76	3.53
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⁶⁾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	9.50	4.32
	H股	好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67,570,150	4.28	1.94
富德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⁶⁾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67,570,150	4.28	1.94
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⁷⁾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59,926,519	8.44	4.60
	A股	好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3,673,494	0.19	0.11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類別比例(%)	佔本行總股本比例(%)
重慶康居物業發展有限公司 ⁽⁷⁾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659,547	0.09	0.05
重慶慶安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⁷⁾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914,351	0.05	0.03
重慶市重點工程開發有限公司 ⁽⁷⁾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20,142	0.04	0.02
重慶房綜置業有限公司 ⁽⁷⁾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88,020	0.02	0.01
重慶市城市害蟲防治研究所有限公司 ⁽⁷⁾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91,434	0.00	0.00
重慶市水利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39,838,675	7.38	4.02
星展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101,813,153	6.45	2.93
(DBS Group Holdings Ltd.) ⁽⁸⁾	H股	淡倉	受控法團的權益	101,813,153	6.45	2.93
DBS Bank Ltd. ⁽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01,813,153	6.45	2.93
	H股	淡倉	實益擁有人	101,813,153	6.45	2.93
重慶北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4,823,500	5.37	2.44

註：

- (1)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458,574,853股H股。大新銀行有限公司由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則由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約74.37%權益。王守業先生實益擁有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2.96%權益。王嚴君琴女士為王守業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王守業先生、王嚴君琴女士及王祖興先生被視為擁有大新銀行有限公司在本行持有的股份權益。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 (2) 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為就王守業先生作為授予人成立之家族全權信託受託人，間接持有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39.49%權益，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大新銀行有限公司(見上文注(1))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 (3) 據本行所知，截至報告期末，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410,868,803股A股，重慶渝富(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74,566,000股。重慶渝富(香港)由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由重慶渝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重慶渝富(香港)有限公司在本行持有的股份權益，重慶渝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重慶渝富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及重慶渝富(香港)有限公司在本行持有的股份權益。
- (4) 上海汽車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240,463,650股H股。上海汽車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由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上海汽車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在本行持有的股份權益。
- (5) 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129,564,932股A股。力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165,254,000股H股(好倉)及122,500,000股H股(淡倉)，而力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重慶力帆實業(集團)進出口有限公司所全資持有，重慶力帆實業(集團)進出口有限公司由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力帆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和重慶力帆實業(集團)進出口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力帆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 (6) 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150,000,000股H股，富德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67,570,150股H股。富德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富德生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富德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在本行持有的股份權益。
- (7) 據本行所知，截至報告期末，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A股159,926,519股，重慶康居物業發展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1,659,547股，重慶慶安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914,351股，重慶市重點工程開發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720,142股，重慶房綜置業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288,020股，重慶市城市害蟲防治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本行A股91,434股。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重慶市城市害蟲防治研究所有限公司100%的股權，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通過下屬子公司間接持有重慶慶安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重慶市重點工程開發有限公司、重慶房綜置業有限公司、重慶康居物業發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權。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重慶市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重慶康居物業發展有限公司、重慶房綜置業有限公司、重慶市重點工程開發有限公司、重慶慶安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和重慶市城市害蟲防治研究所有限公司在本行持有的股份權益。
- (8) DBS Bank Ltd.直接持有本行101,813,153股H股(好倉)101,813,153股H股(淡倉)，DBS Bank Ltd. 為星展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星展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DBS Bank Ltd.在本行持有的股份權益。DBS Bank Ltd.所持有的101,813,153股H股(好倉)及101,813,153股H股(淡倉)均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101,813,153股H股(好倉)及101,813,153股H股(淡倉)

— 上市衍生工具(可轉換文書)

12.3 優先股相關情況

近三年優先股發行上市情況

經原中國銀監會重慶監管局渝銀監覆[2017]78號文及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7]2242號文核准，本行於2017年12月20日發行了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具體情況請參見下表）。本次發行的境外優先股於2017年12月2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次境外優先股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以美元金額繳納資本的形式發行，每股境外優先股的總發行價格為20美元，本次境外優先股按記名形式發行，最小發行和轉讓金額為200,000美元（或10,000股境外優先股），超過部分為1,000美元（或50股境外優先股）的整數倍。本次境外優先股的合格獲配售人不少於6名，其僅發售給專業投資者並不適合零售投資者。

按照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布的2017年12月20日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本次境外優先股發行所募集資金的總額約為人民幣49.5億元。在扣除發行費用後，本次境外優先股發行所募集資金依據適用法律法規和監管機構的批准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境外優先股種類	股份代號	股息率	發行總額	每股募集資金全額	發行股數
美元優先股	4616	5.4%	750,000,000美元	20美元	37,500,000股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優先股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總數為1戶。詳情如下表。

優先股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 持股數量 (股)	持股比例	質押或凍結的 股份數量
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	37,500,000	100.00%	未知

註：(1) 上述股東持有的股份均為本行無限售條件股份。

(2) 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根據本行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3) 由於本次發行為非公開發行，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為獲配售人代持人的信息。

(4) 本行未知上述優先股股東與前十名普通股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5) 「持股比例」指優先股股東持有境外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境外優先股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優先股股息分配情況

根據股東大會決議及授權，本行2021年12月7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40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21年度境外優先股股息派發方案的議案》。本行以現金形式向境外優先股股東支付股息，每年支付一次。境外優先股採取非累積股息支付方式，且境外優先股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後，不再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與剩餘利潤分配。

按照有關法律規定，在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時，本行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相關稅費由本行承擔，一併計入境外優先股股息。根據境外優先股發行條款，本行於2021年12月20日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45,000,000美元，其中：實際支付給境外優先股股東40,500,000美元，代扣代繳所得稅4,500,000美元。

本行近期優先股股息分配情況如下表：

境外優先股種類	2021年	
	股息率	派息總額(含稅)
境外優先股	5.4%	45,000,000美元

上述股息分配方案已實施完畢，具體情況請參見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官方網站發布的公告。

優先股贖回或轉股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贖回或轉股。

優先股表決權恢復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表決權恢復事項。

優先股採取的會計政策及理由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制定的《國際會計準則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和《國際會計準則32號金融工具：列報》等會計準則的相關要求，本行已發行且存續的優先股的條款符合作為權益工具核算的要求，作為權益工具核算。

12.4購買、出售及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證券。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13.1 普通股發行與上市情況

為滿足本行業務發展需要、進一步增強資本實力，本行啟動了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項目。

2020年12月18日，本行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20]3511號），核准本行公開發行不超過347,450,534股新股。2021年1月27日，本行刊登了《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發行結果公告》，本行共計發行347,450,534股A股。2021年2月5日，本行A股股票正式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詳情請參見本行於2021年2月4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官方網站發布的《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書》。

本行以每股人民幣10.83元的價格向符合資格的詢價對象和已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開戶的自然人和機構投資者（國家法律、法規禁止購買的除外）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共計347,450,534股A股股票，A股發行的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47,450,534元，本行原內資股股東持有的合計1,548,033,993股內資股登記為1,548,033,993股A股股票。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總額約為人民幣37.63億元，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7.05億元，每股可得淨額約為人民幣10.66元。本行已按既定計劃將募集資金淨額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發行的普通股股份總數為3,474,505,339股，其中1,895,484,527股A股股票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1,579,020,812股H股股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

13.2 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有限售條件內部職工股股份總數為35,271,593股，佔本行總股本的1.02%；符合《關於規範金融企業內部職工持股的通知》（財金2010[97]號文）的規定。有限售條件內部職工持股主要通過以下方式取得股份：1.本行設立時，原39個區縣行社在崗正式員工或業務類短期合同工以發起人股東身份參與本行設立所取得的股份；2.本行1997年的職工入股以及歷次分紅轉增的股份；3.通過協議轉讓、贈與受讓、繼承及司法判決等方式取得的本行股份。本行現存有限售條件內部職工股系因設立時原信用社員工持股轉為本行股份等原因形成，現已無法準確核定內部職工股發行日期、發行價格。

13.3 優先股發行與上市情況

有關本行優先股發行與上市情況的相關詳情，請參閱「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優先股相關情況」一節。

13.4 債券發行情況

13.4.1 報告期內債券發行情況

經本行2019年4月30日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審議通過，並經2020年9月17日中國銀保監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重慶銀行發行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的批覆》（渝銀保監複[2020]205號）核准，本行於2021年1月22日在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發行了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全部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債券存續期間票面年利率為3.5%。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發放小微企業貸款。

經本行2019年4月30日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審議通過，並經2020年9月15日中國銀保監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重慶銀行發行綠色金融債券的批覆》（渝銀保監複[2020]202號）核准，本行於2021年3月16日在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發行了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綠色金融債券第一期，在債券存續期間票面年利率為3.57%；全部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支持中國金融學會綠色金融專業委員會編製的《綠色債券支持項目目錄》規定的綠色產業項目。

經鈞渝金租2019年12月27日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經2020年8月27日中國銀保監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鈞渝金租發行金融債券的批覆》（渝銀監覆[2020]175號）核准，鈞渝金租於2021年6月23日發行了集團口徑餘額為12億元人民幣的金融債券，該期債券期限為3年。此債券採用固定利率單利按年計息，每年付息一次，票面年利率為3.95%。

13.4.2 報告期末債券存續情況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債券存續情況的相關詳情，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一節。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13.5 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情況

2021年3月，本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方案及各項議案經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本行擬公開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30億元（含130億元）的可轉換為本行A股股票的公司債券。2021年5月，前述議案經本行2020年度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H股類別股東會議審議通過。

2021年9月，本行收到重慶銀保監局出具的《重慶銀保監局關於同意重慶銀行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批覆》，重慶銀保監局同意本行在境內A股證券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30億元（含130億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並在轉股後按照相關監管要求計入核心一級資本。

2021年10月，本行收到中國證監會出具的《中國證監會行政許可申請受理單》，中國證監會決定對本行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行政許可申請予以受理。

2022年2月，本行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申請經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

2022年3月，本行收到中國證監會出具的《關於核准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批覆》，中國證監會核准本行向社會公開發行面值總額130億元可轉換公司債券，期限6年。

有關本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詳情，請參見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官方網站發布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本行董事會謹此呈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書及本行經審計的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行主要在國內從事銀行業務及有關的金融服務。

業務審視

有關本行業務審視概覽，請參閱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7.1總體經營情況]一節。

銀行業務未來發展展望

有關銀行業務未來發展展望，請參閱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7.9環境與展望]一節。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有關本行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請參閱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7.7風險管理」一節。

僱傭關係及退休福利

本行非常重視企業文化建設和員工的管理及培養，努力建設和諧、穩定的僱傭關係。本行將員工視為公司最重要及具價值的資產之一，一直珍視彼等的貢獻和支持，本行着力為員工構建和諧的工作環境、完善的福利薪酬體系以及合理的職業生涯規劃，通過適當培訓及提供機會協助彼等在本行內發展事業及晉升。

本行提供給僱員的退休福利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退休福利負債」。

董事會報告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行積極做好向各類客戶的金融服務，爭取客戶的理解、信任和支持。對貸款客戶特別是具有關聯關係的客戶，堅持市場原則，不以優於其他客戶的條件提供信貸支持。

於2021年內，本行最大五家客戶所帶來的利息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總額不超過本行利息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總額的30%。

鑑於本行的業務性質，本行並無主要供應商。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行持續關注和重視環境的保護，提出並實施綠色信貸金融服務，包括支持從事環境保護的行業、新能源產業、新材料產業，嚴格控制並逐步減少高污染、高能耗和產能過剩行業的信貸規模。

本行自身也推行低碳環保運營理念，做到紙張雙面打印，推廣無紙化辦公，選購節能設備，隨手關電關水，持續減少能源消耗和碳排放，積極做好任何可能的環境保護工作。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須遵守多項法律法規規定，主要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境內外證券法律法規及交易所規則，以及其他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本行董事會密切關注本行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本行已聘用國內和境外法律顧問，確保本行之交易及業務乃於適用的法律框架內進行。相關員工及經營單位會不時獲知悉適用法律及法規之更新。

在審閱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的、對公司有影響的重大事件的詳情

本行遵照國家法律及監管規定全面審閱2021年度財務表現，並編製2021年度報告。在年度財政審閱終結之後，本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申請獲得中國證監會核准，本行已啟動相關發行工作，詳情請參見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官方網站發布的相關公告。

盈利與股息

本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本行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部分。

經於2021年5月20日舉行的2020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本行按照每股0.373元（含稅）向本行全體股東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0年度末期股息**」）。基於2020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利潤和發行股數，股息分配總額為1,295,990,491.447元（含稅）。該2020年度末期股息已經於2021年7月9日派發給H股和內資股股東。

根據《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令第144號）第十八條的有關規定，「上市公司發行證券，存在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東大會表決或者雖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但未實施的，應當在方案實施後發行。」鑑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尚未完成全部發行工作，從股東利益和本行發展等綜合因素考慮，董事會建議延遲審議本行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待本次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完成後，盡快按照監管部門的要求與《公司章程》規定，進行利潤分配相關事宜。

董事會報告

儲備變動情況

本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之「其他儲備」。

財務資料概要

本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內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之概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財務摘要」。

捐款

本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計409萬元。

物業和設備

本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物業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之「固定資產」。

主要股東

於2021年12月31日，本行的主要股東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行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行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公司章程及中國相關法律沒有授予本行股東優先認股權的條款。公司章程規定，本行增加資本，可以採取向非特定投資人募集新股、向現有股東配售新股、向現有股東派送新股、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或法律、行政法規以及相關監管機構許可的其他方式進行。

股本

本行於報告期內的股本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及「財務報表」附註之「股本」。

股票掛鈎協議

本行年內並無訂立其他股票掛鈎協議，亦不存在其他於年末仍然有效之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詳細資料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的確認

本行已經收到每名獨立董事根據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行認為本行所有獨立董事均屬於獨立人士，其獨立性符合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在本行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在本行的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	身份	持有股份 數目(股)	佔本行總股本 之百分比(%)
林軍	黨委書記 董事長 執行董事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600	0.00025
冉海陵	黨委副書記 執行董事 行長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4,574	0.00157
劉建華	黨委委員 執行董事 副行長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76,375	0.00508
黃華盛	執行董事 首席風險官 首席反洗錢官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700	0.00025
黃漢興	副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00	0.00006
楊雨松	非執行董事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033	0.00003
黃常勝	黨委副書記 職工監事 工會主席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23,451	0.00355
		A股	好倉	配偶權益	60,647	0.00175
吳平	職工監事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65,625	0.0018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本行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除工作關係外，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行、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行董事及監事藉購買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及監事之合約權益及服務合約

除本行的關連交易（均為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完全豁免的關連交易）外，本行各董事、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於報告期末及報告期內任何時間，在本行及本行附屬公司所訂立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概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重大權益。本行董事及監事概無與本行簽訂任何在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之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行已經購買適當的董事責任險以彌償董事因公司事務而產生的責任。有關董事責任險於報告期內有效，並於本報告日期亦維持有效。

管理合約

除本行管理人員的服務合同外，本行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其他合同，以管理或處理本行任何業務的整體部份或任何重大部份。

董事及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之業務所佔權益

本行概無任何董事及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公司治理

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本行所應用及執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的方法載於本年度報告「公司治理報告」。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行與本行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及香港上市規則所指定若干第三方之間的交易構成本行的關連交易。然而，本行於報告期內的關連交易均可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全面豁免遵守有關股東批准、年度審核及所有披露的規定。本行已審閱所有關連交易，確認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對於關連人士的定義有別於國際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對於關聯方的定義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其的詮釋。載於財務報表中的若干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

本行在國家相關政策指導下，努力完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管理辦法與績效評價體系。

本行執行董事、職工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制度遵循激勵與約束相統一，短期激勵與長期激勵相兼顧，政府監管與市場調節相結合的原則，實行由基本年薪、績效年薪、任期激勵組成的薪酬制度。本行為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內的員工加入了中國各級政府組織的各類法定供款退休計劃。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行可獲得的公開數據所示及就董事所知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及香港聯交所所授予豁免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代表董事會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軍

監事會報告

2021年，本行監事會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引領，深入學習貫徹黨的十九大和十九屆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會精神，按照《公司法》、《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商業銀行監事會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始終堅持問題導向，圍繞重要業務及風險領域，認真履行監督職責，深入務實地開展各項監督活動，為進一步完善本行公司治理，健全內部控制，強化風險管理，推動高質量發展發揮了積極作用。

主要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召開監事會、監督及提名委員會共計12次，審議監督事項、聽取情況通報共計39項，內容包括檢查方案及報告、董事及監事履職評價、年度財務報告、利潤分配方案等方面；監事參加股東大會3次，列席董事會及下設各專委會會議共計76次，監督議案內容及會議程序的合法合規性。

針對內部控制、風險管理、財務活動、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等方面的監督，監事會主要開展了以下幾方面的工作：

一是加強對重要業務及主要風險領域的監督，扎實開展綜合性的項目檢查。報告期內，監事會完成了3個綜合性項目檢查，包括對2020年度的集中監督檢查；對本行2019年度重慶轄內直屬支行負責人離任審計提出問題整改情況的專項檢查；對本行網點建設項目招標管理及執行情況的專項檢查。通過檢查，揭示管理漏洞及風險隱患10個，涉及不良資產清收費用管理、安全管理、資本和流動性風險管理、信貸業務、績效考核、印章管理、檔案管理、網點建設過程管理等方面。

監事會報告

二是強化事中監督，及時揭示主要問題和風險隱患。報告期內，監事會不斷強化事中監督，全年就抵債資產管理、網點購建管理、定期存款利率管理、不良資產處置等方面存在的主要風險和問題形成日常監督專報4份。針對公務用車管理、差旅費用支出、往來賬項科目核算管理、城投類企業融資限額管理、銀行詢證函業務等5個方面的問題發出《監事會提醒函》5份。這些問題得到了高級管理層的高度重視，及時部署了整改。

三是加強對問題整改的跟蹤核實，提高監督有效性。報告期內，監事會先後對以前年度及2021年監督檢查提出的32個問題的整改情況進行了跟蹤，逐項核實整改措施及執行情況。32個問題均已完成整改，有效推動本行堵塞管理漏洞、消除風險隱患。

四是持續開展履職監督，實施履職評價。報告期內，監事會持續開展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監督。一是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2020年度履職情況進行總體評價，並單獨對董事長、行長、財務負責人進行了個人評價；二是對董事按照定性指標加定量指標，自評、互評、監事會評價相結合的方式實施2020年度個人評價；三是對離任的3名董事實施離任履職評價；四是規範建立了董事、監事、高管層成員的個人履職檔案，按季更新履職信息。

2021年，監事會不斷加強自身建設，根據最新監管要求，對本行《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對董事履職評價辦法》及《監事履職評價辦法》進行了修訂，進一步完善了監事會相關工作制度。此外，還先後多次赴分支機構開展調研，了解分支機構經營情況和主要困難。通過調研，不斷改進工作，切實提高監督實效。

對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職

報告期內，董事會按照《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公司《章程》等規定勤勉履職，積極貫徹執行國家及地方金融方針政策和股東大會決議，自覺接受監事會的監督；準確把握國家宏觀形勢和重慶銀行改革發展方向，適時調整發展戰略。2021年，董事會強力推進A股IPO成功上市，深入推進市值管理，加強與投資者的聯繫溝通，為本行高質量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堅定落實重大決策部署，推動融入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建設；加快發展綠色金融，大力支持鄉村振興，持續提升實體經濟服務能力；深化改革轉型發展，深入推進國企三年改革行動，改革任務提前完成，推進對標管理提升行動。董事會高度重視公司治理、風險管理、資本管理、薪酬管理、並表管理、內控及合規管理、數據治理，按照監管要求，定期聽取經營工作情況報告、盈利性分析報告、風險監測報告、資產負債管理分析報告、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報告、案防工作報告、合規管理報告、內審工作報告、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等，根據市場變化及本行實際，及時調整發展戰略，發揮科學決策作用，有效推進重慶銀行戰略規劃落地及風險管理、資本管理、內控合規管理、反洗錢及消費者權益保護等方面工作落到實處。董事會決策依據充分，決策程序符合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本行董事忠實誠信、勤勉履職，按規定參加董事會及下設專委會，認真審議議案，對重慶銀行的重大事項作出科學決策。根據《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對董事履職評價辦法》，監事會對13名董事履職情況進行了考核評分，評價結果均為「稱職」。

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高級管理層全面貫徹董事會部署，嚴格執行各項監管要求，認真落實監事會意見，較好完成全年經營計劃，實現了「十四五」良好開局。經營管理中，堅決貫徹中央、市委決策部署，全力支持「六穩」「六保」；堅決恪守本源，創新產品和業務模式，積極服務實體經濟；狠抓貫徹落實，建立健全整改工作機制，切實把各項整改意見貫徹落實到位；扎實推進「內控合規建設年」活動，持續加強員工行為管理，嚴格落實反洗錢、消費者權益保護相關工作要求，認真做好授權管理，切實把監管要求落到日常、抓在經常；全力參與成渝雙城經濟圈建設，深化系列戰略合作，支持重大項目40餘個；強化金融科技賦能，豐富數字信貸產品體系，完善數字風控體系，加強科技人才隊伍建設，強化科技支撐保障能力；統籌加強全面風險管理，健全信用風險防控體系，開展貸後管理專項治理，推進重點問題授信實質轉化，提高風險處置效率；持續健全內控管理體系，常態化推進制度優化，加強法治建設；統籌抓好安全生產、信訪穩定、疫情防控，營造安全穩定的發展環境。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恪盡職守、勤勉履職，堅持以高質量發展為目標，帶領全行員工攻堅克難、砥礪奮進，在本行戰略轉型、業務推動、強化管理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貢獻，有效促進本行持續穩健發展。

依法運作

報告期內，本行依法開展經營活動，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忠實誠信，勤勉盡責，未發現其履行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財務報告

本行2021年度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地反映了本行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收購和出售資產

報告期內，未發現收購和出售資產中有內幕交易、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資產流失的行為。

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進一步規範關聯交易管理，監事會未發現關聯交易中有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內部控制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加強和完善內部控制，監事會未發現本行內部控制制度及執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履行社會責任

報告期內，本行認真履行社會責任，監事會對《重慶銀行2021年社會責任（環境、社會、管治）報告》無異議。

財務報告

16.1	獨立核數師報告	218
16.2	財務報表及附註	225
16.3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	369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後附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發布的《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本報告的「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在本報告的「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	
貴集團在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較多重大判斷和假設，包括： -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認定標準高度依賴判斷，並可能對存續期較長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及金融投資 — 債權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有重大影響； - 模型和參數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大量的參數和數據，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和假設； - 前瞻性信息 — 對宏觀經濟進行預測，考慮不同經濟情景權重下，對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 - 是否已發生減值 — 認定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需要考慮多項因素，且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依賴於未來預計現金流量的估計。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的內部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包括相關的數據質量和信息系統。 我們採用風險導向的抽樣方法，選取樣本對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執行覆核程序，基於貸後或投後調查報告、債務人的財務信息、抵押品價值評估報告以及其他可獲取信息，分析債務人的還款能力，評估貴集團對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評級的判斷結果。 我們在內部信用風險模型專家的協助下，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重要參數、管理層重大判斷及其相關假設的應用進行了評估及測試，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 1、預期信用損失模型： 結合宏觀經濟變化，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方法論以及相關參數的合理性，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風險敞口、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等；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續)

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涉及較多重大判斷和假設，且考慮到其金額的重要性(於2021年12月31日，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總額為人民幣4,495.65億元，佔總資產的72.63%；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總額為人民幣122.89億元)，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會計報表附註3.1.4、附註4(d)、附註21和附註22。

- 評估管理層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時採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宏觀經濟變量的預測和多個宏觀情景的假設及權重；
- 評估管理層對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認定的合理性，並對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分析管理層預計未來現金量的金額、時間以及發生概率，尤其是抵質押品的可回收金額。

2、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 評估並測試用於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數據和流程，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業務數據、內部信用評級數據、宏觀經濟數據等，及減值系統的計算邏輯、數據輸入、系統接口等；
- 評估並測試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關鍵控制，包括模型變更審批、模型表現的持續監測、模型驗證和參數校準等。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貴集團信用風險敞口和預期信用損失相關披露的控制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及披露

貴集團在開展金融投資、資產管理、信貸資產轉讓等業務過程中，持有很多不同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包括理財產品、基金、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資產支持類證券等。貴集團需要綜合考慮擁有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及兩者的聯繫等，判斷對每個結構化主體是否存在控制，從而應將其納入合併報表範圍。

貴集團在逐一分析是否對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時需要考慮諸多因素，包括每個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貴集團主導其相關活動的能力、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權益及回報、獲取的管理業績報酬、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持等而獲得的報酬或承擔的損失等。對這些因素進行綜合分析並形成控制與否的結論，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

考慮到該事項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層判斷的複雜程度，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b)、附註37。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對結構化主體控制與否的判斷相關的內部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我們根據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擁有的權力、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的量級和可變動性的分析，評估了貴集團對其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的分析 and 結論。我們檢查了相關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貴集團是否有義務最終承擔結構化主體的風險，包括抽查貴集團是否對其發起的結構化主體提供過流動性支持、信用增級等情況。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貴集團對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相關披露的控制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刊載於年度報告中的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行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允列報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行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行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行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同時：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分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行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貴行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有關的披露不充分，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消除不利影響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志強。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2年3月31日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收入		27,410,536	25,191,048
利息支出		(15,813,763)	(14,130,310)
利息淨收入	6	11,596,773	11,060,738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03,753	1,151,89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34,931)	(114,85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	768,822	1,037,047
淨交易損益	8	266,650	(216,780)
證券投資淨收益	9	1,442,636	885,304
其他營業收入	10	153,982	125,794
營業收入		14,228,863	12,892,103
營業費用	11	(3,322,383)	(2,885,200)
信用減值損失	13	(5,100,660)	(4,316,721)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9,485)	(119,303)
營業利潤		5,796,335	5,570,879
享有聯營利潤的份額	23	295,822	162,903
稅前利潤		6,092,157	5,733,782
所得稅	15	(1,233,132)	(1,168,087)
本年淨利潤		4,859,025	4,565,695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4,663,743	4,423,633
非控制性權益		195,282	142,062
		4,859,025	4,565,69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投資的淨收益／(損失)		570,982	(204,003)
減：相關所得稅影響		(142,745)	51,001
小計		428,237	(153,002)
其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淨損失		(161,009)	—
減：相關所得稅影響		40,252	—
退休福利重估損益		1,798	(142)
減：相關所得稅影響		(450)	35
小計		(119,409)	(107)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總額	40	308,828	(153,109)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5,167,853	4,412,586
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行股東		4,972,571	4,270,524
非控制性權益		195,282	142,062
		5,167,853	4,412,586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基本及稀釋	16	1.28	1.3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7	37,200,469	35,305,289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8	44,831,819	52,659,4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24,585,122	31,208,753
客戶貸款及墊款	21	306,883,598	272,259,348
證券投資	2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64,087,193	45,881,18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30,464,527	113,700,026
對聯營企業投資	23	2,228,158	1,945,081
固定資產	24	3,152,421	3,233,2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	3,846,343	3,353,016
其他資產	25	1,673,970	2,095,927
資產總額		618,953,620	561,641,397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26	107,241,149	97,411,9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	5,772	6,904
客戶存款	27	338,695,343	314,500,257
應交稅金		248,418	405,461
發行債券	28	118,852,070	101,040,342
其他負債	29	4,664,173	6,282,319
負債總額		569,706,925	519,647,183
股東權益			
股本	32	3,474,505	3,127,055
優先股	33	4,909,307	4,909,307
資本公積	34	8,044,708	4,680,638
其他儲備	35	11,701,636	10,356,321
未分配利潤		19,143,032	17,101,676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47,273,188	40,174,997
非控制性權益		1,973,507	1,819,217
股東權益合計		49,246,695	41,994,214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618,953,620	561,641,39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董事長：
林軍

行長：
冉海陵

副行長：
楊世銀

財務部總經理：
楊昆

合併權益變動表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股本	優先股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金	一般風險準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重估儲備	重估退休福利計劃	未分配利潤	非控制性權益	合計
	附註32	附註33	附註34	附註35	附註35	附註35	附註35			
2020年12月31日餘額	3,127,055	4,909,307	4,680,638	3,458,521	6,295,346	607,806	(5,352)	17,101,676	1,819,217	41,994,214
本年淨利潤	-	-	-	-	-	-	-	4,663,743	195,282	4,859,025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附註40)	-	-	-	-	-	307,480	1,348	-	-	308,828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307,480	1,348	4,663,743	195,282	5,167,853
發行股份	347,450	-	3,357,838	-	-	-	-	-	-	3,705,288
分配普通股股息(附註36)	-	-	-	-	-	-	-	(1,293,754)	(44,100)	(1,337,854)
分配優先股股息(附註36)	-	-	-	-	-	-	-	(292,146)	-	(292,146)
轉入其他儲備	-	-	-	451,628	584,859	-	-	(1,036,487)	-	-
其他	-	-	6,232	-	-	-	-	-	3,108	9,340
2021年12月31日餘額	3,474,505	4,909,307	8,044,708	3,910,149	6,880,205	915,286	(4,004)	19,143,032	1,973,507	49,246,695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3,127,055	4,909,307	4,680,638	3,026,522	5,516,685	760,808	(5,245)	14,933,659	1,664,240	38,613,669
本年淨利潤	-	-	-	-	-	-	-	4,423,633	142,062	4,565,695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附註40)	-	-	-	-	-	(153,002)	(107)	-	-	(153,109)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153,002)	(107)	4,423,633	142,062	4,412,586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	-	-	-	-	-	-	-	40,845	40,845
分配普通股股息(附註36)	-	-	-	-	-	-	-	(737,985)	(27,930)	(765,915)
分配優先股股息(附註36)	-	-	-	-	-	-	-	(306,971)	-	(306,971)
轉入其他儲備	-	-	-	431,999	778,661	-	-	(1,210,660)	-	-
2020年12月31日餘額	3,127,055	4,909,307	4,680,638	3,458,521	6,295,346	607,806	(5,352)	17,101,676	1,819,217	41,994,21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1年度	2020年度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6,092,157	5,733,782
調整：		
折舊及攤銷	347,582	315,944
貸款損失準備	4,621,888	4,211,102
其他資產減值準備計提	488,257	224,922
處置固定資產和抵債資產淨收益	(20,873)	(34,322)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396,016)	248,532
金融投資淨收益	(1,360,334)	(1,229,705)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	(295,822)	(162,903)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8,991,252)	(8,041,501)
籌資活動利息支出	3,613,553	3,270,567
經營資產的淨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限定性存款淨減少／(增加)額	1,246,713	(2,409,797)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淨減少額	2,122,352	4,410,00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減少額	8,043,590	4,753,891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增加額	(39,025,158)	(37,531,136)
其他營運資產淨增加額	(1,489,688)	(892,423)
經營負債的淨變動：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額	22,687,576	15,274,98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淨(減少)／增加額	(14,753,931)	10,063,91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淨增加額	1,822,273	1,923,768
客戶存款淨增加額	23,623,827	33,451,346
其他營運負債淨(減少)／增加額	(1,305,040)	645,900
支付所得稅	(1,986,445)	(2,015,81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085,209	32,211,06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1年度	2020年度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到股利	2,080	1,440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到的現金	69,918	53,107
購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349,659)	(444,857)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54,820,365	63,771,833
投資支付的現金	(80,123,830)	(94,988,330)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現金淨額	—	17,507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9,739,645	9,908,315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841,481)	(21,680,98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3,714,628	—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125,942,895	123,831,323
償還債券支付的現金	(110,940,000)	(130,720,000)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37,958)	(40,131)
償還利息支付的現金	(801,499)	(721,600)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1,604,330)	(1,064,190)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6,273,736	(8,714,59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3,122)	(249,9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5,504,342	1,565,5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數	11,524,221	9,958,6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數(附註41)	17,028,563	11,524,22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 一般資料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前身為重慶城市合作銀行，系經中國人民銀行（銀覆[1996]140號文）批准，在原重慶市37家城市合作信用社及1家城市信用合作社聯合社清產核資的基礎上設立的。本行於1998年3月31日，經中國人民銀行重慶市分行（渝銀覆[1998]48號文）批准更名為「重慶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8月1日，經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現為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銀保監會」）（銀監覆[2007]325號文）批准，本行更名為「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1月6日，本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於2021年2月5日，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行總部設於重慶市，本行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陝西省經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共設有包含總行營業部、小企業信貸中心、4家一級分行在內的共156家分支機構，在重慶所有38個區縣以及中國西部三個省份（即四川省、陝西省及貴州省）經營業務。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經營範圍包括存款、貸款、結算服務、金融租賃及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服務。

本合併財務報表由本行董事會於2022年3月31日批准報出。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列示如下。除非另行說明，此等政策在所呈列的相關期間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礎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礎 (續)

(a) 已頒布且已採用的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自2021年開始採用以下準則及修訂，列示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	第二階段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讓

採用上述準則及修訂未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和其他綜合收益產生重大影響。

除上述事項外，本年度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採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與編製2020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用的重要會計政策一致。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可能對本集團有影響的準則及修訂

		於此日期起／ 之後的年度內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	《概念框架》的引用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	不動產、廠房和設備 — 達到預期可使用狀態前 的收益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	虧損性合同 — 履行合同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項目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 非流動負債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 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生效期已被無線遞延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礎 (續)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可能對本集團有影響的準則及修訂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旨在使用對2018年3月發布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引用，代替對1989年發布的《財務報表編製和列報框架》的引用，並未對該準則要求進行大幅改動。該修訂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確認原則新增了一項例外情況，以避免可能的針對負債和或有負債出現的「第二天」即被確認的利得或損失的情況，同時澄清了或有資產在收購日不符合確認條件。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禁止主體從不動產、廠場和設備的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主體必須將這些資產的出售所得計入當期損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明確了履行合同的成本包含與合同直接相關的直接成本。與合同直接相關的直接成本包含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如直接人工、直接資料)和應分攤的與履行直接合同相關的其他成本(如履行同時涉及的應分攤的不動產、廠場和設備的折舊費)。

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項目於2020年5月頒佈。該年度改進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以說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還是非流動的要求。該修訂澄清了：延期清償權利的含義；報告期末必須存在延期權利；該分類不受主體行使其延期權利的可能性影響；只有當可轉債中的嵌入衍生工具本身是權益工具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將「重大會計政策」一詞改為「重要會計政策」，並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中增加解釋段和示例，為主體在進行會計政策披露的判斷時應用重要性概念提供幫助。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為會計估計提供了新的定義。會計估計的新定義是「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性金額」。該修訂澄清，什麼是會計估計的變更，以及會計估計變更與會計政策變更和會計差錯更正的區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礎 (續)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可能對本集團有影響的準則及修訂 (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縮小了關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初始確認豁免的適用範圍，明確了與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棄置義務相關的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方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和合營的投資作了小範圍修訂，澄清了對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會計處理。修訂還確定，會計處理取決於向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資的非貨幣性資產是否構成「業務」(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所述)。

如果非貨幣性資產構成業務，投資者將全額確認資產出售或注資的利得或損失。如果資產不符合業務定義，投資者將按照另一投資者在聯營或合營中的投資者確認利得或損失。該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

採用上述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準則及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和其他綜合收益產生重大影響。

2.2.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包括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財務報表。當本行符合以下條件時，其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 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行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子公司的合併始於本集團獲得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集團喪失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特別是，在年度內購入或處置的子公司產生的收益和費用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起直至本集團停止對子公司實施控制之日為止納入合併綜合收益表內。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2. 合併基準 (續)

本集團對企業合併採用購買法進行會計處理。購買子公司所支付的對價為付出的資產、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發行的權益性工具的公允價值，並包括由或有對價協議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企業合併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企業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認資產、負債以及或有負債以合併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在每次合併時，本集團對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按非控制性權益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份額進行計量。

支付的對價、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及分步實現企業合併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合計，超過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確認為商譽；對廉價購買中上述金額合計小於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子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本行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為使子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必要時已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合併時，集團成員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和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和現金流量均全額抵銷。

2.3. 商譽

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以支付的對價、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及分步實現企業合併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合計，超過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作為初始成本。商譽不予以攤銷。由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從合同中因協同效應而受益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且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

處置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利得或損失會將購入商譽扣除減值準備（如有）後的淨額考慮在內。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企業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以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在購買日以後，通過增加或減少賬面金額來確認投資者佔被投資者利潤或虧損的份額。

本集團在財務報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存在減值。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額部分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是指對聯營企業投資的公允價值扣除處置費用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

2.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個企業的金融資產，並形成其他單位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終止確認

本集團於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滿足下列條件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即從其賬戶和資產負債表內予以轉銷：

- (1)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
- (2) 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並且(a)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條款的約定，在法規或通行慣例規定的期限內收取或交付金融資產。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5.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根據本集團企業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當且僅當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時，才對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進行重分類。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業務模式

業務模式反映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比如本集團持有該項金融資產是僅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還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如果以上兩種情況都不適用，那麼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其他」。業務模式在金融資產組合層面進行評估，並以按照合理預期會發生的情形為基礎確定，考慮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該組資產的現金流、該組資產的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評估旨在識別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本金金額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在金融資產的存續期內發生變動；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末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5.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減值損失及匯兌差額確認為當期損益外，其餘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不可撤銷地選擇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僅將相關股利收入（明確作為投資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計入當期損益，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需計提減值準備。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外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金融負債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本集團將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包括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5.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分類和計量 (續)

其他金融負債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金融工具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進行減值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金融工具抵銷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特定債務人到期不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償付債務時，發行方向蒙受損失的合同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的合同。財務擔保合同在初始確認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除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財務擔保合同外，其餘財務擔保合同在初始確認後按照資產負債表日確定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金額和初始確認金額扣除按照收入確認原則確定的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兩者孰高者進行後續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5. 金融工具（續）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匯遠期合同、利率掉期，分別對匯率風險、利率風險進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金融資產轉移

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保留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分別按下列情況處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未放棄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按照其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財務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按照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和財務擔保金額兩者之中的較低者，確認繼續涉入形成的資產。財務擔保金額，是指所收到的對價中，將被要求償還的最高金額。

2.6. 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與利息支出按實際利率法以權責發生制確認於損益。實際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在確定實際利率時，本集團在考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有合同條款（例如：提前還款權）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但不考慮未來信用損失。本集團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等，在確定實際利率時予以考慮。當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類似的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確認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為計量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進行貼現時使用的利率。對於源生或購入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用經信用調整的原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計算得出。

2.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對於履約義務在某一時點履行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服務控制權時點確認收入。對於履約義務在某一時段內履行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本集團在該段時間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8. 股利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於股東大會批准的當期，確認為負債。優先股現金股利於董事會批准的當期，確認為負債。

2.9. 賣出回購及買入返售交易

已出售給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並根據協議將於日後購回的資產（「賣出回購資產」），由於與該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與報酬仍屬於本集團，因此作為用於交易的金融資產或證券投資於財務資料內列示為資產，其對應的債務計入在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買入返售交易為買入資產時已協議於約定日以協定價格出售相同之資產，買入的資產不予以確認，對交易對手的債權在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中列示。

買入返售協議中所賺取之利息收入及賣出回購協議須支付之利息支出在協議期間按實際利率法確認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2.10. 固定資產

本集團的固定資產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築物、運輸工具、電子設備、辦公設備、經營性租出固定資產，以及在建工程。

所有固定資產按歷史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準備計量。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的直接相關支出。

與固定資產有關的後續支出，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的計量時，計入固定資產賬面價值。所有其他修理維護費用均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固定資產根據其原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後的金額，按其預計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日對固定資產的預計淨殘值和預計使用年限進行檢查，並根據實際情況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日對固定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進行評估。當有跡象表明固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時，本集團將賬面價值調減至可收回金額。固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指固定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0. 固定資產（續）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的淨值計入當期損益。

房屋及建築物主要包括總分行網點物業和辦公場所。房屋及建築物、運輸工具、電子設備、辦公設備和經營性租出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率和折舊率列示如下：

資產類別	預計使用年限	預計淨殘值率	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年	3.0%	3.23%
運輸工具	5年	3.0%	19.40%
電子設備	5年	3.0%	19.40%
辦公設備	5年	3.0%	19.40%
經營性租出固定資產	4-8年	0.0%-30.0%	8.75%-24.25%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設或安裝的資產，以成本計價。成本包括設備原價、建築成本、安裝成本和發生的其他直接成本。分類為在建工程的項目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固定資產並開始計提折舊。

如果固定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則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

2.11.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作為貸款本金及利息的補償而獲得的實物資產，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後續計量時按其賬面價值與可變現淨值孰低列示。於財務狀況表日，本集團對抵債資產進行逐項檢查，對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價值的計提減值準備，計入當期損益。

2.12.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初始按「成本」（即使用及佔用土地權所付之代價）入賬，列示於「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採用直線法在其授權使用期限內攤銷。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3.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為取得該資產而發生的直接費用。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時起，按其原值在其預計使用壽命內採用直線法分期平均攤銷。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不予攤銷。

每一報告期末，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進行覆核，必要時進行調整。

無形資產在被處置或當繼續使用或處置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流入時，對其進行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的處置對價淨額與賬面價值的差額作為處置收益或損失，在終止確認時計入當期損益。

2.14.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權和以出租為目的的建築物以及正在建造或開發過程中將來用於出租的建築物，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與投資性房地產有關的後續支出，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的計量時，計入投資性房地產成本；否則，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按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取得時的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該資產的支出。本集團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模式進行後續計量，資產類別、預計使用壽命、年折舊率（年攤銷率）及預計淨殘值率如下：

資產類別	折舊年限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年	3.0%	3.23%

投資性房地產的用途改變為自用時，自改變之日起，將該投資性房地產轉換為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自用房地產的用途改變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時，自改變之日起，將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轉換為投資性房地產。發生轉換時，以轉換前的賬面價值作為轉換後的入賬價值。

於財務狀況表日，本集團對投資性房地產逐項進行檢查，當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估計的可收回金額，立即減記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孰高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5.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日對除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外的資產減值，按以下方法確定：

在財務狀況日判斷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如果存在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但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將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可收回金額。

資產組是本集團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在預計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及折現率等因素。

(a) 含有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減值的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應分配到本集團預計能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每一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但如果有跡象顯示該現金產出單元可能會發生減值，則會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

(b) 減值損失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與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按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中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例，相應抵減其賬面價值。

(c) 減值損失的轉回

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在日後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損失情況下該資產在轉回日的賬面價值。

商譽的減值損失不予轉回。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6. 租賃

租賃，是指在一定期間內，出租人將資產的使用權讓與承租人以獲取對價的合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期開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並按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額包括固定付款額，以及在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情況下需支付的款項等。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築物、辦公設備、電子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等。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該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賃付款額、初始直接費用等，並扣除已收到的租賃激勵。本集團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是否能夠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則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當可收回金額低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時，本集團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

對於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短期租賃和單項資產全新時價值較低、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將相關租金支出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租賃發生變更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本集團將其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1)該租賃變更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租賃資產的使用權而擴大了租賃範圍；(2)增加的對價與租賃範圍擴大部分的單獨價格按該合同情況調整後的金額相當。

當租賃變更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時，本集團在租賃變更生效日重新確定租賃期，並採用修訂後的折現率對變更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租賃變更導致租賃範圍縮小或租賃期縮短的，本集團相應調減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並將部分終止或完全終止租賃的相關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其他租賃變更導致租賃負債重新計量的，本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其他的租賃為經營租賃。

(i) 經營租賃

本集團經營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及運輸工具時，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確認。

(ii) 融資租賃

本集團作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時，於租賃期開始日將最低租賃收款額、未擔保餘值及初始直接費用淨值之和通過租賃內含利率折現後（即「租賃投資淨額」），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租賃投資淨額和未折現值的差額作為未實現融資收益，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計算並確認租賃期內各個期間的利息收入。本集團應收租賃款項的減值按照金融資產的減值進行處理。

2.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自購買日起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的款項，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2.18.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乃來自過去事項的可能責任，其出現將僅由一件或一件以上本集團不能完全控制的未來事項發生與否而確認。其亦可能為一項來自過去事項的現有責任，由於經濟資源不太可能流出或不能可靠地計算而不予確認。

或有負債並未確認但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如流出可能性出現改變後，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出同時金額是可以可靠計量時，將確認為預計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9. 預計負債

本集團因過去事項而形成的現實法定或推定義務，當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為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按照未來承擔義務可能支付額的現值確認，在確定稅前貼現率的時候，應當綜合考慮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

2.20. 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的交易相關的所得稅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權益，除此之外的所得稅費用計入損益。

當期所得稅以本集團產生應納稅收入所在地於財務狀況表日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法為基礎進行計算。管理層定期根據適用的稅法評估納稅申報情況，按照預計未來還要支付的稅額計提應付稅款。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務基準與合併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之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合併財務報表日，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根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

本集團的暫時性差異主要來自貸款損失準備、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當很可能取得足夠應納稅利潤以抵扣暫時性差異，並且能利用的暫時性差異及未彌補損失在可預見未來將轉回時，方可確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的應交所得稅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為將來預計應交稅務當局的金額為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21. 股本

股東權益中的股本由發行的普通股構成。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22. 僱員福利

薪金及獎金、住房福利和社會保障福利的成本於本集團的僱員提供服務的財務期間內計提。並且本集團參與多個主要由市及省政府設立的退休金供款計劃。

除此以外，本集團對在2011年6月30日前已退休的員工支付補充退休福利。本集團就補充退休福利所承擔的責任是以精算方式估計本集團對員工承諾支付其退休後的福利的金額計算。這項福利以貼現率釐定其折現現值。貼現率為參考到期日與本集團所承擔責任的期間相若的政府債券於財務狀況表日的收益率。精算利得或損失和精算假設的變化在發生當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服務成本以及設定收益負債(資產)的淨利息確認為損益。

本集團員工從2010年1月1日起，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自願參加本集團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設立的企業年金計劃，本集團按上一年度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本集團承擔的繳款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2.23. 外幣折算

(a) 功能及記賬本位幣

本集團的記賬本位幣為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列入本集團實體的合併財務報表的各項目均以最能反映有關本集團的相關事項及情況的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算。合併財務報表按人民幣(也是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或估價日當時的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由該等交易結算及以外幣定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在年末折算引致的匯兌收入及虧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貨幣性資產所產生的匯兌收益或損失確認在損益中。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和負債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折算差額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的交易活動所得收益或損失。對於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相關折算差額列入其他綜合收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4. 受託業務

當本集團擔任受託人身份（例如：代理人、受託人、管理人或代理）從而產生的資產及收入，未包括在本合併財務報表內。

本集團代表第三方貸款人授出委託貸款。本集團（作為代理）按該等貸款提供資金的第三方貸款人指示向借款人授出貸款。本集團已與該等第三方貸款人立約，代其管理該等貸款及收款。第三方貸款人釐定委託貸款的放款要求及其所有條款包括其目的、金額、利率及還款期。本集團收取有關委託貸款業務的佣金（在提供服務期間按比例確認）。貸款損失風險由第三方貸款人承擔，因此委託貸款按其本金記錄為合併財務狀況表外項目。

2.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報告與匯報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是向各經營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其業績的個人或團隊。以行長為代表的高級管理層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1)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2)本集團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3)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有關會計信息。如果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滿足一定條件的，則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

分部之間的收入和費用都會進行抵銷。與各分部直接相關的收入和費用在決定分部業績時加以考慮。

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與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相關的費用按照規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間分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6.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資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資助後，政府補助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確認補助金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於損益內以系統的方式確認，尤其是，首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興建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之政府補助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按有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轉撥至損益。

作為開支或已發生的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可收取（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乃於確認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計入損益。

3. 金融風險管理

概述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各種風險。金融風險管理包括分析、評估、接受和管理不同程度的風險以及風險組合。承受風險是金融業務的核心特徵，開展業務將不可避免地面臨風險。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力求保持風險和回報的平衡，並盡可能減少對財務狀況的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為了發現和分析這些風險，以制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監測風險以及通過可靠並不斷更新的系統控制風險限額。本集團定期審閱風險管理政策和系統以反映市場及產品的變化和出現的最佳操作。

董事會是風險管理最高機構，負責最終風險管理及審查並批准風險管理戰略及措施，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依據監控信息和高級管理層的風險報告對整體風險做出評估。其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在董事會的授權下，負責制定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及流程，包括涵蓋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和操作風險的書面政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全面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訂並實施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此外，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對於風險管理和控制環境進行獨立的審查。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金融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和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和操作風險。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本集團承擔着信用風險，該風險指因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或不願意履行與本集團簽訂的合約責任的風險。經濟環境變化或本集團資產組合中某一特定行業分部的信用質量發生變化都將導致與財務狀況表日已計提的準備不同的損失。倘交易對方集中於同類行業或地理區域，信用風險集中度將會增加。信用風險主要發生在貸款及墊款、債券和同業往來等，以及未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工具投資和衍生金融資產等，同時也存在表外的信用風險暴露，如貸款承諾、保函、承兌匯票和信用證等。

本集團通過定期分析借款人償還利息及本金的能力及在適當時候改變該等放款限制來管理所承擔的信用風險。本集團亦通過取得抵押品、公司及個人擔保來控制部分信用風險。

3.1.1. 信用風險管理

(a) 授信業務

本集團根據銀保監會制定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和《小企業貸款風險分類辦法(試行)》衡量及監控本集團貸款的質量。貸款分類依據借款人的還款能力、還款記錄、還款意願、貸款的擔保、貸款償還的法律責任和銀行的信貸管理等因素。《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要求金融機構把信貸資產劃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和損失五個類別，其中次級、可疑和損失類的貸款為不良貸款。對於零售貸款，貸款逾期天數也是進行貸款分類的重要指標。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1. 信用風險管理 (續)

(a) 授信業務 (續)

《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對信貸資產分類的核心定義為：

正常： 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

關注： 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還款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

次級： 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可疑： 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肯定造成較大損失。

損失： 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貸款本息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風險管理部牽頭負責全行貸款分類工作。貸款分類工作遵循「每月認定，實時調整」的原則。風險管理部每月匯總資產保全部、互聯網金融部和個人銀行部等部門的分類調整意見，連同分類結果及相關內容上報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進行最終審定。貸款分類工作通過新一代信用風險管理系統進行。

(b) 資金業務

對於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本集團主要考慮同業規模、財務狀況及外部信用風險評級結果確定交易對手的信用情況，對手方信用風險按對手方由總行定期統一審查，實行額度管理。本集團通過限制所投資債券的外部信用評級管理債券的信用風險敞口，加強信用風險控制。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2. 風險限額控制和緩釋措施

(a) 授信業務

本集團對表內授信業務和表外授信業務基本採取相同的信用風險控制流程。本集團信用風險的基本控制流程主要包括以下步驟：信貸政策制訂；貸前調查；公司客戶信用評級和個人信用評估；擔保評估；貸款審查和審批；放款；貸後管理；不良貸款管理；不良信貸資產的責任追究。

本集團已經建立了授信業務的風險預警機制，主要包括單一客戶授信風險預警和系統性風險預警。對重點客戶實施統一授信管理，一旦客戶的最高敞口融資額度確定，在未取得新的授信額度之前，該客戶在任何時點在本集團的敞口融資額度都不能超過授信額度。

本集團採取措施強化對集團客戶和關聯客戶授信業務管理及授信風險的控制。對集團客戶實行授信集中度管理；對於關聯客戶，在董事會下設立了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對關聯交易進行審查。

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政策與指南緩釋信用風險。其中最典型也最常見的方式是獲取擔保。

除了少量特別優質的客戶外，本集團一般會要求借款人提供適當的擔保，擔保的形式主要包括抵押、質押和保證。本集團聘請具有相應資產評估資格的資產評估機構對本集團的抵質押品進行評估，抵質押物的類型和金額視交易對手或客戶的信用風險評估而定，具體的抵質押和擔保指引請參見附註3.1.5(c)。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2. 風險限額控制和緩釋措施 (續)

(b) 資金業務

本集團金融同業條線對資金業務實行集中管理，分級授權制度，根據不同業務類別（債券認購、分銷、現券買、賣、回購操作等）從部門負責人至行長實行逐級授權管理制度。

本集團債券投資在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的統一安排及指導下，按逐級審批制度進行投資。對交易類投資債券風險狀況和損失情況進行必要的評估，根據不同的剩餘期限設置了相應的止損點；同業信用拆出拆入設立風險警戒線，對拆出拆入額度嚴格控制在監管當局和本集團授信額度以內，在授權額度範圍內嚴格按照逐筆逐級進行審批。

本集團通過限制所投資債券的外部信用評級管理債券的主體風險。授權中包括對債券發行人外部信用評級、單筆債券購買面值、賣出價格要求等方面的限制。所投資的人民幣債券，要求購買時債券的信用評級均為AA-(含)以上。所投資的外幣債券中，金融機構債券系外部信用評級（以標準普爾或穆迪等評級機構為標準）在BBB(含)以上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本集團債券交易人員作為市場利率變動的及時監測人，定期將債券市場交易價格報告金融市場部與資產負債管理部，並根據其指導意見進行風險防範措施，如遇市場出現重大利率變化或債券主體出現重大信用風險時，負責債券投資的相關業務部門可提請召開臨時資產負債管理會議研究應急方案，債券交易人員將根據研究意見進行相應操作。

本集團投資的信託受益權和資產管理計劃主要由第三方銀行、擔保公司、企業擔保或資產抵押。本集團對對手方銀行及第三方企業設置了信貸風險限額來控制信用風險。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3. 信用風險計量

基於風險管理目的的信用風險敞口估計比較複雜且需要使用模型，因為該敞口隨着市場條件、預期現金流量及時間推移的變動而發生變化。對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評估需要更多估計，如違約發生的可能性、相關損失率及對手方之間違約的相關性。本集團使用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計量信用風險。

針對公司類客戶風險暴露，本集團採用內部信用風險評級反映單個交易對手的違約概率評估結果，且對不同類別的交易對手採用不同的內部評級模型。在貸款申請時收集的借款人及特定貸款信息（例如：關鍵財務指標、公司借款人的銷售收入和行業分類）都被納入評級模型。此外，本模型還將信用風險管理人員的專家判斷納入到逐筆信用敞口的最終內部信用評級中，從而將可能未被其他來源考慮的因素納入評級模型。本集團在借款人層面確定評級。客戶經理持續地將更新的信息／信用評估錄入信用系統。此外，客戶經理也從其他渠道獲取公開財務報表等信息，並每年對借款人的信用狀況進行更新。這些信息將決定更新的內部信用評級和違約概率。

本集團對該評級結果進行校準，使得更高風險級別的違約風險以指數方式增加。例如，這意味着A和A－級之間的違約概率差異低於BB及B級之間的違約概率差異。

針對債券投資及同業業務，本集團採用外部信用風險評級反映單個交易對手的違約概率，作為對未來各債項違約概率的預測基礎。本集團使用外部評級機構發布的信用等級，並持續進行監控和更新。相應等級的違約概率是根據評級機構公布的過去12個月期間的實際違約率而確定。

針對零售風險敞口，利用歷史數據，估算不同逾期期次下，不同賬齡的歷史違約數據，作為對未來各債項違約概率的預測基礎。本集團定期監控借款人在初始確認日期後的付款行為，如逾期記錄等。該情況與違約概率存在映射關係。

本集團的內部評級體系包括15個未違約等級(AAA+到C)及1個違約等級(D)。主標尺表為每個評級類別匹配特定範圍的違約概率，且在一定時間內保持穩定。本集團定期對評級方法進行驗證和重新校準，使其能夠反映所有實際可觀察違約情況。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4.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了一個自初始確認之後信用質量發生「三階段」變化的減值模型，概述如下：

- 初始確認時未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進入「第1階段」，且本集團對其信用風險進行持續監控。
- 如果識別出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發生顯著增加，但並未將其視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工具，則本集團將其轉移至「第2階段」。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參見附註3.1.4(a)。
- 如果金融工具發生信用減值，則將被轉移至「第3階段」。本集團對違約及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參見附註3.1.4(b)。
- 不同階段下的減值計提方法如下：第1階段金融工具的損失準備為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該金額對應為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中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第2階段或第3階段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所使用的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參見附註3.1.4(c)。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應充分考慮前瞻性信息。關於本集團如何將前瞻性信息納入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說明，參見附註3.1.4(d)。
- 購入或源生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是指在初始確認時即存在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這些資產的損失準備為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4.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a)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當觸發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或上限指標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定量標準

使用內部評級的公司貸款及證券投資業務在報告日剩餘存續期違約概率較初始確認時對應相同期限的違約概率上升超過100%，且報告日違約概率大於2%。

為了說明臨界值的使用，以一筆公司貸款為例，貸款在初始確認時違約概率為1.31%。如果在本報告日期的剩餘存續期違約概率為2.74%，與初始變化超過上述臨界值，則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本集團基於各類工具發生違約前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如何變動的評估，對使用內部評級的公司貸款及投資業務確定了相應的臨界值。

如果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30天仍未付款，則視為該金融工具已經發生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定性標準

- 1) 借款人在預警清單上的貸款類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預警清單監控信用風險，並在交易對手層面進行定期評估；或
- 2) 資產風險分類為關注一級至關注三級的債項；或
- 3) 內部管理狀態分類為問題或逾期的信用卡。

新冠肺炎疫情發生後，本集團依政府規定對受疫情影響的存量客戶提供紓困方案。對於申請貸款紓困政策的客戶，本集團審慎評估該等客戶的還款能力，對於滿足政策標準的客戶採用延期還息、調整還款計劃等方式予以紓困，同時評估該等客戶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上升。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4.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b)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當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項或多項條件時，本集團將該金融資產界定為已發生違約，其標準與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定義一致：

定量標準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90天仍未付款。

定性標準

- 1) 借款人在重點監控名單上的貸款類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重點監控名單監控信用風險，並在交易對手層面進行定期評估；或
- 2) 資產風險分類為次級一級至損失級的5類債項；或
- 3) 信用卡內部管理狀態分類為委外催收或訴訟停計息費。

借款人滿足「難以還款」的標準，表明借款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具體示例包括：

- 借款人處於長期寬限期
- 借款人死亡
- 借款人破產
- 借款人違反合同中對債務人約束的條款（一項或多項）
- 由於借款人財務困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債權人由於借款人的財務困難作出讓步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
- 以較高折扣購入或源生的已經發生信用損失的金融資產

上述標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的金融工具，且與內部信用風險管理所採用的違約定義一致。違約定義已被一致地應用於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計算過程中對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的模型建立。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4.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c)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一對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的說明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預期信用損失是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三者的乘積折現後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其中違約的定義參見附註3.1.4(b)。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例如，對於循環信貸協議，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已放款的貸款金額與合同限額內的預期提取金額之和視為違約風險敞口。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擔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進行計算。

本集團通過預計未來各月份中單個敞口或資產組合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來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這三者相乘並對其存續性進行調整。這種做法可以有效地計算未來各月的預期信用損失。再將各月的計算結果折現至報告日並加總。預期信用損失計算中使用的折現率為初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是基於到期信息由12個月違約概率推演而成。到期分析覆蓋了貸款從初始確認到整個存續期結束的違約變化情況。到期組合的基礎是可觀察的歷史數據，並假定同一組合和信用等級的資產的情況相同。上述分析以歷史數據作為支持。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4.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c)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 對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的說明 (續)

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的違約風險敞口是根據預期還款安排進行確定，不同類型的產品將有所不同：

- 對於分期還款以及一次性償還的貸款，本集團根據合同約定的還款計劃確定12個月期間或整個存續期違約敞口。
- 對於循環信貸產品，本集團使用已提取貸款餘額加上「信用轉換系數」估計剩餘限額內的提款，來預測違約風險敞口。

本集團根據對影響違約後回收的因素來確定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損失率。不同產品類型的違約損失率有所不同。對於擔保貸款，本集團主要根據擔保品類型確定違約損失率。

在確定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時應考慮前瞻性經濟信息。此假設因產品類型的不同而有所不同。關於前瞻性信息以及如何將其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的說明，參見附註3.1.4(d)。

本集團定期監控並覆核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包括各期限下的違約概率及擔保品價值的變動情況。

2021年度，除前瞻性信息外，本集團使用的估計技術或關鍵假設未發生重大變化(2020年度：無)。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4.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d)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變化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主要包括：居民消費價格指數增長率(「CPI」)累計同比增長率、工業增加值累計同比增長率、中國製造業採購經理指數(「PMI」)等。本集團至少每年對這些經濟指標進行評估預測，並定期檢測評估結果。2021年度，本集團採用統計分析方法，結合專家判斷，調整了前瞻性經濟指標的預測。在考慮前瞻性信息時，本集團綜合考慮內外部數據、專家預測以及統計分析確定這些經濟指標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敞口之間的關係。在充分考慮新冠肺炎疫情對未來的宏觀經濟影響基礎上，對模型輸入值部分進行了平滑調整。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各宏觀經濟情景中使用的重要宏觀經濟參數及未來一年預測值列示如下：

	經濟情景		
	基準	樂觀	悲觀
CPI：累計同比	2.40	2.80	2.20
工業增加值：累計同比	4.90	6.00	3.50
PMI	50.00	50.50	49.50

這些經濟指標及其對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對不同的金融工具有所不同。本集團在此過程中應用專家判斷及外部數據，對這些經濟指標進行預測(「基本經濟情景」)，並提供未來經濟情況的最佳估計及各場景下預測。對於預測期後至金融工具剩餘存續期結束時的經濟指標，本集團認為經濟指標在後續期間內，趨向於長期平均值或增長率保持長期平均。本集團通過莫頓公式及回歸分析確定這些經濟指標與違約概率之間的關係，以理解這些指標歷史上的變化對違約率的影響。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4.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d)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續)

本集團根據外部數據提供了其他可能的情景及情景權重。根據對每一個主要產品類型的分析，設定情景的數量，以確保覆蓋非線性特徵。本集團按年重新評估情景的數量及其特徵。本集團結合統計分析及專家信用判斷來確定情景權重，也同時考慮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結果的範圍。在確定金融工具處於第1階段、第2階段或第3階段時，也相應確定了應當按照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本集團以加權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第1階段)或加權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第2階段及第3階段)計量相關的損失準備。上述加權的信用損失是由各情景下預期信用損失乘以相應情景的權重計算得出，而不是對參數進行加權計算。於2021年12月31日，分配至各項經濟情景的權重為：「基準」70%，「樂觀」10%，「悲觀」20%(2020年12月31日：同)。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上述三種情景計算的信用損失準備及按上述三種情景加權平均後的信用損失準備比較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公司貸款 和墊款	零售貸款	證券投資
三種情景加權平均後的信用損失準備	9,112,642	2,065,697	1,791,443
基準情景下的信用損失準備	9,108,915	1,708,517	1,784,211
樂觀情景下的信用損失準備	8,220,545	1,294,628	1,367,142
悲觀情景下的信用損失準備	9,571,735	3,701,365	2,028,904

	2020年12月31日		
	公司貸款 和墊款	零售貸款	證券投資
三種情景加權平均後的信用損失準備	8,820,311	2,146,896	1,504,326
基準情景下的信用損失準備	8,687,648	1,775,027	1,421,288
樂觀情景下的信用損失準備	7,988,461	1,429,771	1,063,119
悲觀情景下的信用損失準備	9,700,558	3,806,999	2,015,563

其他未納入上述情景的前瞻性考慮因素，如監管變化、法律變更或政治變革的影響，也已進行評估，但不視為具有重大影響，因此並未據此調整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按季度覆核並監控上述假設的恰當性。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4.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d)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續)

與其他經濟預測類似，對預計值和發生可能性的估計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確定性，因此實際結果可能同預測存在重大差異。本集團認為這些預測體現了集團對可能結果的最佳估計，所選擇的情景能夠適當地代表可能發生的情景。

下表列示了假設第2階段的金融資產和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全部進入第1階段，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預期信用減值準備和預計負債將發生的變化：

	2021年 12月31日
假設第2階段的金融資產及信用承諾全部計入第1階段， 減值準備和預計負債合計金額	2,505,221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減值準備和預計負債合計金額	2,934,309
差異－金額	(429,088)
差異－百分比	(15%)
2020年12月31日	
假設第2階段的金融資產及信用承諾全部計入第1階段， 減值準備和預計負債合計金額	3,151,153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減值準備和預計負債合計金額	3,986,686
差異－金額	(835,533)
差異－百分比	(21%)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5. 信用風險敞口

(a)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 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就這些資產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集團賬面價值	集團賬面價值
表內項目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第1階段)	36,599,182	34,656,253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44,831,819	52,659,497
第1階段	44,769,143	52,568,049
第3階段	49,750	49,750
應計利息	12,926	41,698
客戶貸款及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	278,734,705	252,226,428
第1階段	262,500,678	232,835,680
第2階段	11,759,240	14,901,761
第3階段	2,368,643	2,482,508
應計利息	2,106,144	2,006,47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8,148,893	20,032,920
第1階段	28,148,893	20,032,718
第2階段	—	202
證券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30,464,527	113,700,026
第1階段	125,686,404	109,391,050
第2階段	1,901,995	1,156,129
第3階段	451,231	673,771
應計利息	2,424,897	2,479,076
證券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63,971,188	45,604,166
第1階段	62,232,306	44,641,068
第2階段	252,336	—
應計利息	1,486,546	963,098
其他應收款項	334,309	461,168
第1階段	249,665	169,094
第2階段	76,057	242,951
第3階段	8,587	49,123
表內合計	583,084,623	519,340,458
表外合計	60,653,256	44,751,215
合計	643,737,879	564,091,673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5. 信用風險敞口 (續)

(a)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 (續)

本集團根據資產的質量狀況對資產風險特徵進行內部評級，按內部評級將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金融資產的信用等級區分為「低風險」、「中風險」和「高風險」，該信用等級為本集團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所使用。「低風險」指資產質量良好，未來違約可能性較低，受外部不利因素影響較小；「中風險」指有一定的償債能力，但持續的重大不穩定情況或惡劣的商業、金融或經濟條件，可能使其償債能力下降；「高風險」指存在對償債能力造成較大影響的不利因素，違約風險較高或符合本集團違約定義的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按信用等級的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信用等級				
低風險	200,673,892	427,973	—	201,101,865
中風險	65,286,830	11,066,701	—	76,353,531
高風險	—	3,148,783	7,202,721	10,351,504
本金餘額	265,960,722	14,643,457	7,202,721	287,806,900
減值準備	(3,460,044)	(2,884,217)	(4,834,078)	(11,178,339)
合計	262,500,678	11,759,240	2,368,643	276,628,561

	2020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信用等級				
低風險	165,880,096	133,592	—	166,013,688
中風險	70,292,784	13,765,608	—	84,058,392
高風險	—	4,945,242	6,169,834	11,115,076
本金餘額	236,172,880	18,844,442	6,169,834	261,187,156
減值準備	(3,337,200)	(3,942,681)	(3,687,326)	(10,967,207)
合計	232,835,680	14,901,761	2,482,508	250,219,949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5. 信用風險敞口(續)

(a)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按信用等級的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信用等級				
低風險	111,425,029	—	—	111,425,029
中風險	14,829,714	1,952,000	—	16,781,714
高風險	—	—	871,413	871,413
本金餘額	126,254,743	1,952,000	871,413	129,078,156
減值準備	(568,339)	(50,005)	(420,182)	(1,038,526)
合計	125,686,404	1,901,995	451,231	128,039,630

	2020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信用等級				
低風險	92,431,369	—	—	92,431,369
中風險	17,807,000	1,200,000	—	19,007,000
高風險	—	—	1,109,083	1,109,083
本金餘額	110,238,369	1,200,000	1,109,083	112,547,452
減值準備	(847,319)	(43,871)	(435,312)	(1,326,502)
合計	109,391,050	1,156,129	673,771	111,220,9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5. 信用風險敞口 (續)

(a)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按信用等級的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信用等級				
低風險	62,232,320	—	—	62,232,320
高風險	—	—	252,336	252,336
本金餘額	62,232,320	—	252,336	62,484,656
減值準備	(288,917)	—	(464,000)	(752,917)
合計	61,943,403	—	(211,664)	61,731,739

	2020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信用等級				
低風險	44,641,082	—	—	44,641,082
本金餘額	44,641,082	—	—	44,641,082
減值準備	(177,824)	—	—	(177,824)
合計	44,463,258	—	—	44,463,258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5. 信用風險敞口 (續)

(b)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 未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

下表對未納入減值評估範圍，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分析：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3,170,991	1,490,543
信託投資	5,743,525	5,178,637
資產管理計劃	9,890,126	10,297,886
向金融機構購買的理財產品	2,026,559	7,800,943
基金投資	3,032,399	5,904,445
合計	23,863,600	30,672,454

(c) 擔保品和其他信用增級

本集團採取一系列政策和措施以緩釋信用風險。最普遍的做法是接受抵質押物。

本集團頒布指引，明確了不同抵質押物可接受程度。貸款的主要抵質押物種類有：

- 住宅；
- 商業資產，如商業房產、存貨和應收款項；
- 金融工具，如股票。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5. 信用風險敞口 (續)

(c) 擔保品和其他信用增級 (續)

放款時抵質押物的價值由評審部確定並按不同種類受到貸款抵押率的限制，公司貸款和零售貸款的主要抵質押物種類如下：

抵質押品種類	最高貸款成數
銀行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	90%
倉單及應收賬款	70%
在建工程	50%
公開上市交易股票	60%
房地產	70%
土地使用權	70%
交通運輸設備	40%

個人住房貸款通常由房產作為抵押品。其他貸款是否要求抵質押由貸款的性質決定。

對於第三方提供擔保的貸款，本集團會評估保證人的財務狀況、信用記錄及償債能力。

除貸款和墊款之外的其他金融資產的抵質押品，由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質決定。通常情況下，除以金融工具組合提供信用支持的資產支持性證券或類似金融工具外，債券、國債和其他合格票據沒有其他擔保。

買入返售協議下，也存在資產被作為抵質押品的情況。此類協議下，本集團接受的、但有義務返還的抵質押品情況參見附註39。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5. 信用風險敞口 (續)

(c) 擔保品和其他信用增級 (續)

本集團密切監控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對應的擔保品，因為相較於其他擔保品，本集團為降低潛在信用損失而沒收這些擔保品的可能性更大。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以及為降低其潛在損失而持有的擔保品價值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總敞口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持有擔保品的公允價值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 (第3階段)				
客戶貸款及墊款				
— 公司貸款	6,265,132	(4,263,034)	2,002,098	4,330,711
— 零售貸款	937,589	(571,044)	366,545	708,43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871,398	(420,182)	451,216	451,216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總額	8,074,119	(5,254,260)	2,819,859	5,490,359

2020年12月31日	總敞口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持有擔保品的公允價值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 (第3階段)				
客戶貸款及墊款				
— 公司貸款	5,205,827	(3,035,014)	2,170,813	976,150
— 零售貸款	964,007	(652,312)	311,695	231,09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109,083	(435,312)	673,771	673,771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總額	7,278,917	(4,122,638)	3,156,279	1,881,016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6. 損失準備的變動

本年確認的損失準備受以下多種因素的影響：

- 由於金融工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減少)或發生信用減值，而導致金融工具在第1、2、3階段之間發生轉移，以及相應導致損失準備的計量基礎在12個月和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之間的轉換；
- 為本年新增的金融工具額外計提損失準備；
- 本年內模型參數的常規更新，導致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和違約損失率變動，從而對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產生影響；
- 模型和假設變化對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產生影響；
- 由於預期信用損失以現值計量，該折現效果隨時間釋放導致預期信用損失發生變化；
- 外幣資產由於重新進行外幣折算對預期信用損失產生影響，以及其他變動；
- 本年終止確認及核銷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對應損失準備的轉出。

本年年初至年末之間由於上述因素變動而對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損失準備產生的影響參見附註21(c)，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損失準備產生的影響參見附註22，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損失準備產生的影響參見附註22。

3.1.7. 核銷政策

在符合財政部呆賬核銷相關文件規定的情況下，當本集團執行了必要的程序後仍認為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金融資產的整體或一部分時，則將其進行核銷。表明無法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1)催收或強制執行經過必要期間，以及；(2)本集團的收回方法是處置擔保品，但仍預期擔保品的價值無法覆蓋全部本息。

本集團有可能核銷仍然處於強制執行中的金融資產。2021年度，本集團已核銷資產對應的未結清的資產餘額為3,735,807千元(2020年度：2,156,615千元)。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8. 客戶貸款及墊款

(a) 重組貸款及墊款

重組貸款是指本集團與因為財務狀況惡化以致無法按照原貸款條款如期還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商定還款條件而產生的貸款項目。不良貸款重組後均一直處於本集團的持續監控之中。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重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601,712千元(2020年12月31日：489,234千元)。

(b)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地區分佈的風險集中度(總額)

	2021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佔比%	不良貸款率
重慶市	247,898,840	77.94	1.25%
陝西省	24,729,584	7.78	0.32%
貴州省	23,466,601	7.38	2.28%
四川省	19,860,768	6.24	1.95%
應計利息	2,106,144	0.66	不適用
合計	318,061,937	100.00	1.30%

	2020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佔比%	不良貸款率
重慶市	222,907,038	78.70	1.17%
陝西省	20,959,824	7.40	0.51%
貴州省	20,611,515	7.28	0.62%
四川省	16,741,699	5.91	4.31%
應計利息	2,006,479	0.71	不適用
合計	283,226,555	100.00	1.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8.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c) 客戶貸款及墊款佔比按行業或用途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公司貸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48,240,630	22.53	35,349,761	19.13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46,610,041	21.76	35,458,997	19.20
製造業	22,395,267	10.46	23,232,705	12.58
建築業	19,476,734	9.10	17,680,813	9.57
批發和零售業	14,860,177	6.94	14,095,203	7.63
房地產業	11,534,439	5.39	14,556,043	7.88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6,012,594	2.81	6,845,137	3.71
農、林、牧、漁業	3,043,563	1.42	2,506,763	1.3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816,982	1.32	3,910,638	2.12
衛生和社會工作	2,032,034	0.95	2,102,213	1.14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1,815,385	0.85	1,630,880	0.88
採礦業	1,545,653	0.72	1,756,136	0.95
住宿和餐飲業	1,526,935	0.71	1,454,567	0.79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1,218,619	0.57	1,231,397	0.67
金融業	878,949	0.41	725,257	0.39
教育	831,517	0.39	903,269	0.49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781,354	0.36	953,156	0.52
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337,473	0.16	267,737	0.14
公司貸款 –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票據貼現	28,148,893	13.15	20,032,920	10.85
公司貸款總額	214,107,239	100.00	184,693,592	100.00
零售貸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				
按揭貸款	42,843,185	42.06	35,530,566	36.80
個人經營貸款	22,524,007	22.12	19,942,281	20.66
個人消費貸款	20,110,306	19.75	31,366,897	32.50
信用卡透支	16,371,056	16.07	9,686,740	10.04
零售貸款總額	101,848,554	100.00	96,526,484	100.00
應計利息	2,106,144		2,006,479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18,061,937		283,226,555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8.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d)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擔保方式分析 (總額)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行業分佈風險集中度分析乃根據借款人行業類型界定。

	2021年 12月31日 金額	2020年 12月31日 金額
保證貸款	136,184,651	123,129,602
抵押貸款	91,070,650	86,550,044
信用貸款	48,041,918	40,198,310
質押貸款	40,658,574	31,342,120
應計利息	2,106,144	2,006,479
合計	318,061,937	283,226,555

3.1.9. 證券投資

本集團債券由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聯合資信評估有限公司、上海遠東資信評估有限公司、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鵬元資信評估有限公司、東方金誠國際信用評估有限公司評級。

獨立評級機構對本集團證券投資的評級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金融投資	以攤餘 成本計量 的金融投資	合計
AAA	1,444,666	8,258,633	149,753	9,853,052
AA- 到AA+	—	26,980,811	—	26,980,811
A+及以下	—	252,336	—	252,336
未評級債券 ^(a) ：	22,418,934	26,992,862	127,889,877	177,301,673
應計利息	—	1,486,546	2,424,897	3,911,443
合計	23,863,600	63,971,188	130,464,527	218,299,3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1. 信用風險 (續)

3.1.9. 證券投資 (續)

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金融投資	以攤餘 成本計量 的金融投資	合計
AAA	613,345	6,174,056	149,813	6,937,214
AA- 到AA+	227,752	19,267,317	—	19,495,069
A+及以下	49,348	—	—	49,348
未評級債券 ^(a) ：	29,782,009	19,199,695	111,071,137	160,052,841
應計利息	—	963,098	2,479,076	3,442,174
合計	30,672,454	45,604,166	113,700,026	189,976,646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券性證券、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性證券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性證券中主要包含中國財政部、中央銀行和政策性銀行等市場上信用評級較好的發行人發行的未經獨立評級機構評級的投資類和交易類證券。除上述證券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券性證券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性證券還包含購買他行發行的非保本的理財產品、信託受益權和資產管理計劃。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性證券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券性證券分別計提預期信用減值準備人民幣752,917千元和人民幣1,038,526千元(2020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177,824千元和人民幣1,326,502千元)。

信託投資／資管計劃按底層資產分類匯總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信貸類資產	15,633,651	15,476,52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債券類資產	10,623,698	42,495,000
— 信貸類資產	35,138,500	15,216,883
合計	45,762,198	57,711,883

於2021年12月31日，以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中第3階段的本金為人民幣871,398千元，底層均為信貸類資產，計提預期信用減值準備人民幣420,182千元(2020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1,109,083千元和人民幣435,312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

3.2.1. 概述

本集團承擔由於市場價格的變動而引發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波動的市場風險。市場風險是由受整體或個別市場波動影響和利率、信貸點差以及權益性資產等市場價格波動影響的利率、貨幣和權益性產品敞口引起的。本集團將市場風險分為交易性和非交易性。

根據銀保監會的要求，本集團將資金管理分為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交易賬戶包括因交易目的持有或為對沖交易賬戶或銀行賬戶而持有的金融工具頭寸。銀行賬戶包括本集團通過使用多餘資金和其他不屬於交易賬戶的金融工具購買的資產。

交易性和非交易性活動產生的市場風險由兩支團隊分別監控，定期向董事會及各業務部門主管匯報。

3.2.2. 利率風險

現金流的利率風險是指一項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將會隨着市場利率的變化而發生波動的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是指一項金融工具的市場價值將會因為市場利率的變化而發生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利率敏感性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日或者重新定價期限不相匹配，致使淨利息收入受到利率水平變動的影響。

本集團將資產分為交易賬簿和銀行賬簿進行管理。為交易目的或規避交易賬簿其他項目的風險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記入交易賬簿，其他則記入銀行賬簿。

金融市場部根據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的管理政策及批准的利率風險限額，進行前台資金交易。金融市場部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利率風險限額來管理和實施資金交易業務，監控交易賬簿的市場風險及其風險限額的遵守情況。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續)

3.2.2. 利率風險 (續)

本行董事會或下屬的專門委員會根據風險偏好審核批准與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相關的政策、策略、程序。高級管理層或下設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評估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相關的政策、策略、程序。資產負債管理部執行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日常管理工作，負責人民幣利率風險分析，並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提交利率風險分析報告，對發現的利率風險異常情況及時進行報告與處理。

本集團使用人民幣利率風險管理系統來監控和管理銀行賬簿資產和負債組合的整體利率風險。本集團現在主要通過提出資產和負債重定價日的建議、設定市場風險限額等手段來管理利率風險。本集團通過利率缺口分析，來評估本集團在一定時期內到期或者需要重新定價的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兩者的差額，進而為調整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重定價日提供指引。同時，本集團通過制訂投資組合指引和授權限額，來控制和管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本集團的資金管理實行實時的市場價值考核，從而更準確的監控投資風險。此外，本集團通過採用內部資金轉移定價機制，將分支機構的利率風險集中到總行統一管理。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3.2.2. 利率風險（續）

下表概述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並按賬面價值列示了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而金融資產及負債按重定息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分類。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於中央銀行款項	36,586,283	-	-	-	-	614,186	37,200,469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38,315,509	6,375,994	127,390	-	-	12,926	44,831,8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436,462	3,000,599	8,464,430	5,751,096	2,062,412	870,123	24,585,122
客戶貸款及墊款	60,295,076	20,669,433	83,398,990	114,074,462	21,025,681	7,419,956	306,883,598
證券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1,513,144	1,735,979	4,058,742	48,036,185	7,140,606	1,602,537	64,087,19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2,083,433	8,676,187	29,671,891	75,639,943	11,968,176	2,424,897	130,464,527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821,623	821,623
金融資產總額	143,229,907	40,458,192	125,721,443	243,501,686	42,196,875	13,766,248	608,874,351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29,282,074)	(5,262,706)	(71,956,069)	(40,000)	-	(700,300)	(107,241,149)
客戶存款	(109,103,983)	(16,651,375)	(70,096,196)	(132,745,704)	(6,588,997)	(3,509,088)	(338,695,343)
發行債券	(3,176,620)	(24,888,466)	(77,203,570)	(7,198,818)	(5,997,964)	(386,632)	(118,852,070)
其他金融負債	-	-	-	-	-	(2,320,593)	(2,320,593)
金融負債總額	(141,562,677)	(46,802,547)	(219,255,835)	(139,984,522)	(12,586,961)	(6,922,385)	(567,114,927)
利率風險缺口	1,667,230	(6,344,355)	(93,534,392)	103,517,164	29,609,914	6,843,863	41,759,4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續)

3.2.2. 利率風險 (續)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於中央銀行款項	34,641,833	-	-	-	-	663,456	35,305,289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48,846,599	2,352,290	1,418,910	-	-	41,698	52,659,4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519,153	2,204,453	19,324,907	381,109	1,022,877	756,254	31,208,753
客戶貸款及墊款	18,788,821	17,902,882	59,007,911	150,691,486	18,110,848	7,757,400	272,259,348
證券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投資	1,173,629	2,715,331	4,681,438	30,744,253	5,326,417	1,240,112	45,881,18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888,512	1,360,445	21,721,819	78,229,781	9,020,393	2,479,076	113,700,026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1,399,550	1,399,550
金融資產總額	111,858,547	26,535,401	106,154,985	260,046,629	33,480,535	14,337,546	552,413,643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19,448,413)	(9,404,757)	(67,829,486)	(102,275)	-	(626,969)	(97,411,9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6,904)	(6,904)
客戶存款	(106,823,031)	(22,681,055)	(53,548,595)	(121,932,476)	(6,577,271)	(2,937,829)	(314,500,257)
發行債券	(5,971,180)	(17,414,803)	(67,750,327)	(2,000,000)	(7,495,836)	(408,196)	(101,040,342)
其他金融負債	(574)	(2,519)	(30,404)	(75,636)	(16,711)	(4,087,807)	(4,213,651)
金融負債總額	(132,243,198)	(49,503,134)	(189,158,812)	(124,110,387)	(14,089,818)	(8,067,705)	(517,173,054)
利率風險缺口	(20,384,651)	(22,967,733)	(83,003,827)	135,936,242	19,390,717	6,269,841	35,240,589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本集團淨利潤和權益的可能影響。下表列出於財務狀況表日按當日資產和負債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結果。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續)

3.2.2. 利率風險 (續)

利率敏感性測試

本集團在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時，基於以下假設：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資產和負債組合具有靜態的利率風險結構，且所有頭寸將會被持有，並在到期後續期。但未考慮：財務狀況表日後業務的變化；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複雜結構性產品與利率變動的複雜關係；利率變動對市場價格的影響；利率變動對表外產品的影響；風險管理辦法所產生的影響。

基於以上的利率風險缺口分析，本集團實施敏感性測試以分析銀行淨利息收入對利率變動的敏感性。假設收益率曲線在各財務狀況表日平行移動100個基點，對本集團未來1年的利息淨收入的潛在稅前影響分析如下：

	利息淨收入變動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所有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基點	(387,646)	(698,015)
所有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基點	387,646	698,015

下表列示了假設所有收益率曲線平移100個基點對本集團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前影響：

	其他綜合收益變動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所有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基點	(1,219,118)	(845,008)
所有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基點	1,270,762	877,6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3.2.3.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位於中國境內，主要業務以人民幣結算。但本集團已確認的外幣資產和負債及未來的外幣交易依然存在外匯風險，該匯率風險是指因主要外匯匯率波動，本集團持有的外匯敞口的頭寸水平和現金流量也會隨之受到影響。本集團的日常匯率風險管理由貿易金融部負責，通過設定外匯敞口限額與止損限額來降低和控制匯率風險。

本集團按原幣分類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折合人民幣列示如下：

	人民幣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於中央銀行款項	36,594,191	605,987	142	149	37,200,469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40,458,933	4,340,209	6,655	26,022	44,831,8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585,122	—	—	—	24,585,122
客戶貸款及墊款	306,712,826	170,772	—	—	306,883,598
證券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57,267,597	6,819,596	—	—	64,087,19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30,464,527	—	—	—	130,464,527
其他金融資產	821,623	—	—	—	821,623
金融資產總額	596,904,819	11,936,564	6,797	26,171	608,874,351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07,241,097)	(52)	—	—	(107,241,149)
客戶存款	(331,797,624)	(6,895,859)	(31)	(1,829)	(338,695,343)
發行債券	(118,852,070)	—	—	—	(118,852,070)
其他金融負債	(2,320,580)	(12)	—	(1)	(2,320,593)
金融負債總額	(560,217,143)	(6,895,923)	(31)	(1,830)	(567,114,927)
頭寸淨值	36,687,676	5,040,641	6,766	24,341	41,759,424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53,044,857	7,275,967	—	494,163	60,814,987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續)

3.2.3. 匯率風險 (續)

	人民幣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於中央銀行款項	35,055,055	249,897	159	178	35,305,289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50,201,642	2,419,866	3,365	34,624	52,659,4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1,208,753	–	–	–	31,208,753
客戶貸款及墊款	271,463,921	795,427	–	–	272,259,348
證券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39,533,096	6,348,084	–	–	45,881,18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13,700,026	–	–	–	113,700,026
其他金融資產	1,399,550	–	–	–	1,399,550
金融資產總額	542,562,043	9,813,274	3,524	34,802	552,413,643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97,394,008)	(55)	–	(17,837)	(97,411,900)
客戶存款	(310,054,945)	(4,441,204)	(83)	(4,025)	(314,500,257)
發行債券	(101,040,342)	–	–	–	(101,040,342)
其他金融負債	(4,213,075)	–	–	(576)	(4,213,651)
金融負債總額	(512,709,274)	(4,441,259)	(83)	(22,438)	(517,173,054)
頭寸淨值	29,852,769	5,372,015	3,441	12,364	35,240,589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39,221,228	5,159,644	–	727,245	45,108,117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匯率變化對本集團淨利潤的可能影響。下表列出了於財務狀況表日按當日資產和負債進行匯率敏感性分析結果。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2. 市場風險 (續)

3.2.3. 匯率風險 (續)

匯率敏感性測試

本集團在進行匯率敏感性分析時，以財務狀況表日本集團匯率風險缺口產生的稅前利潤為準，基於以下假設：各幣種匯率敏感度是指各幣種對人民幣於財務狀況表日當天收盤價匯率絕對值波動1%，造成的匯兌損益；各幣種對人民幣匯率同時同向波動；資產和負債組合具有靜態的匯率風險結構，且所有頭寸將會被持有，並在到期後續期。但未考慮：財務狀況表日後業務的變化；匯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複雜結構性產品與匯率變動的複雜關係；匯率變動對市場價格的影響和匯率變動對表外產品的影響；風險管理方法所產生的影響。

下表列示當人民幣相對各外幣匯率變動1%時對稅前利潤的影響：

	預計稅前利潤變動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外匯對人民幣匯率上漲1%	50,474	53,878
外匯對人民幣匯率下跌1%	(50,474)	(53,878)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

3.3.1. 概述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應對資產增長、償付到期債務或其他支付義務的風險。本集團對流動性管理的目標就是在確保有充裕的資金來滿足提款、到期債務償還及貸款發放承諾的同時把握更多新的投資機會。

本集團每天需運用可動用的現金資源，以滿足來自隔夜存款、活期賬戶、到期存款、貸款支取、擔保和保證金的需求。董事會就應付上述需求的資金最低比例，以及需具備以應付不同程度的未預期動用金額的同業及其他借款融通的最低水平設定限額。於2021年12月31日，本行人民幣客戶存款總額的8%（2020年12月31日：9%）和本行外幣客戶存款總額的9%（2020年12月31日：5%）須存放於中央銀行。

3.3.2. 流動性風險管理程序

本行董事會或下屬的專門委員會根據風險偏好審核批准與流動性風險整體管理相關的政策、策略、程序、限額及應急計劃；高級管理層下設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評估與流動性風險整體管理相關的政策、策略、程序、限額及應急計劃，執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日常工作；資產負債管理部、金融市場部及其他業務部室相互配合，形成分工協作、職責分明、運行高效的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

本集團積極應用科技手段，不斷提高流動性管理方面的信息系統應用水平，通過系統實時監控流動性指標及流動性敞口情況，形成計量流動性風險的自動化手段及定期監控機制，並根據流動性敞口狀況組織全行資產負債業務；通過內部資金轉移定價，積極主動調整資產負債期限結構；通過績效考核，主動控制流動性風險限額；本集團不斷改善流動性管理手段，建立資產負債管理協調會制度，加強和完善制度建設，及時進行政策調整，加強對流動性水平的調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續）

3.3.3. 非衍生工具現金流

下表列示了從財務狀況表日至合同到期日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以及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到期現金流。表中所列金額是按合同約定的未折現現金流。

	即期償還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無期限	逾期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	(285,877)	(29,223,188)	(5,438,454)	(74,931,930)	(43,731)	-	-	-	(109,923,180)
客戶存款	(95,277,430)	(14,199,757)	(16,977,934)	(72,406,656)	(149,321,982)	(7,535,285)	-	-	(355,719,044)
發行債券	-	(3,180,000)	(25,449,400)	(78,602,000)	(8,827,900)	(6,288,000)	-	-	(122,347,300)
其他金融負債	(233,618)	(77,667)	(7,740)	(207,851)	(1,307,659)	(349,191)	(136,867)	-	(2,320,593)
金融負債總額	(95,796,925)	(46,680,612)	(47,873,528)	(226,148,437)	(159,501,272)	(14,172,476)	(136,867)	-	(590,310,117)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01,287	9,409,597	-	-	-	-	27,189,585	-	37,200,469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6,706,417	31,584,659	6,397,887	127,574	-	-	-	55,456	44,871,9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	3,637,934	2,197,452	792,565	11,887,237	9,782,484	716,966	1,479	29,016,117
客戶貸款及墊款	-	11,576,886	16,154,418	81,064,605	163,465,503	108,586,659	-	6,188,246	387,036,317
證券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1,858,795	2,684,962	7,510,417	56,120,008	7,860,225	115,991	252,336	76,402,734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1,763,436	10,195,865	34,785,095	81,278,565	14,523,154	-	933,558	143,479,673
其他金融資產	17,067	25,008	27,180	36,037	4,329	229,505	246,677	235,820	821,623
金融資產總額	7,324,771	59,856,315	37,657,764	124,316,293	312,755,642	140,982,027	28,269,219	7,666,895	718,828,926
流動性缺口淨值	(88,472,154)	13,175,703	(10,215,764)	(101,832,144)	153,254,370	126,809,551	28,132,352	7,666,895	128,518,809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續）

3.3.3. 非衍生工具現金流（續）

	即期償還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無期限	逾期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	(138,257)	(19,381,963)	(10,012,886)	(69,145,672)	(111,822)	-	-	-	(98,790,600)
客戶存款	(90,631,676)	(16,222,847)	(22,857,576)	(61,859,300)	(135,108,633)	(6,128,404)	-	-	(332,808,436)
發行債券	-	(15,582,872)	(18,050,498)	(54,837,599)	(7,553,496)	(8,143,441)	-	-	(104,167,906)
其他金融負債	(2,581,991)	(886)	(322)	(37,953)	(1,159,495)	(338,648)	(111,627)	-	(4,230,922)
金融負債總額	(93,351,924)	(51,188,568)	(50,921,282)	(185,880,524)	(143,933,446)	(14,610,493)	(111,627)	-	(539,997,864)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49,036	6,208,125	-	-	-	-	28,448,128	-	35,305,289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4,040,926	45,017,825	2,365,089	1,454,451	-	-	-	23,646	52,901,9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	5,906,555	1,243,514	7,810,228	9,402,346	12,217,063	531,756	-	37,111,462
客戶貸款及墊款	-	10,123,545	19,537,150	69,066,936	138,983,937	73,148,460	-	6,779,429	317,639,457
證券投資	-	-	-	-	-	-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1,221,503	2,797,166	6,243,312	37,432,367	5,936,972	277,000	-	53,908,32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337,902	1,874,358	25,257,957	88,762,329	11,135,912	-	859,708	128,228,166
其他金融資產	224	746,418	-	3,381	-	229,482	487,106	108,606	1,575,217
金融資產總額	4,690,186	69,561,873	27,817,277	109,836,265	274,580,979	102,667,889	29,743,990	7,771,389	626,669,848
流動性缺口淨值	(88,661,738)	18,373,305	(23,104,005)	(76,044,259)	130,647,533	88,057,396	29,632,363	7,771,389	86,671,984

用以滿足所有負債的資產包括：現金、存放央行款項、在託收和資金往來中的款項、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以及客戶貸款及墊款。在正常業務中，部分一年內到期的客戶貸款會被續借。同時，部分債券投資為負債提供了抵押擔保。本集團將會通過出售證券投資，使用其他金融機構的信貸承諾，提前終止拆出資金和逆返售協議，以及經央行的批准使用存款準備金來償付未預計的現金流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續)

3.3.4. 衍生工具現金流

本集團以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為利率掉期。下表列示了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的以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合同規定的到期分佈情況。表內數字均為合同規定的未貼現現金流。

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利率掉期現金淨流出	2,430	3,364	20	5,814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利率掉期現金淨流出	549	2,420	—	2,969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續）

3.3.5. 到期分析

下面的表格分析了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淨值按自報表日至合約到期日分類的不同到期日類別。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無期限	逾期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於中央銀行 款項	601,287	9,409,597	-	-	-	-	27,189,585	-	37,200,469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的款項	6,706,417	31,566,419	6,376,001	127,526	-	-	-	55,456	44,831,8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	-	3,545,081	2,030,929	24,813	8,621,634	9,639,664	721,522	1,479	24,585,122
客戶貸款及墊款	-	10,454,374	13,785,108	70,925,205	138,378,007	68,378,937	-	4,961,967	306,883,598
證券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投資	-	1,569,463	2,090,808	4,881,804	48,036,185	7,140,606	115,991	252,336	64,087,19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投資	-	1,273,828	9,289,802	31,359,220	75,639,943	11,968,176	-	933,558	130,464,527
其他金融資產	17,067	25,008	27,180	36,037	4,329	229,505	246,677	235,820	821,623
金融資產總額	7,324,771	57,843,770	33,599,828	107,354,605	270,680,098	97,356,888	28,273,775	6,440,616	608,874,351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	(285,877)	(29,132,335)	(5,306,708)	(72,475,695)	(40,534)	-	-	-	(107,241,1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負債	-	-	-	-	-	-	(5,772)	-	(5,772)
客戶存款	(95,277,430)	(14,181,519)	(16,901,172)	(71,063,422)	(134,422,934)	(6,848,866)	-	-	(338,695,343)
發行債券	-	(3,176,620)	(25,238,480)	(77,240,188)	(7,198,818)	(5,997,964)	-	-	(118,852,070)
其他金融負債	(233,618)	(77,667)	(7,740)	(207,851)	(1,307,659)	(349,191)	(136,867)	-	(2,320,593)
金融負債總額	(95,796,925)	(46,568,141)	(47,454,100)	(220,987,156)	(142,969,945)	(13,196,021)	(142,639)	-	(567,114,927)
流動性缺口淨值	(88,472,154)	11,275,629	(13,854,272)	(113,632,551)	127,710,153	84,160,867	28,131,136	6,440,616	41,759,4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3. 流動性風險 (續)

3.3.5. 到期分析 (續)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無期限	逾期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於中央銀行									
款項	649,036	6,208,125	-	-	-	-	28,448,128	-	35,305,289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的款項	4,040,396	44,834,882	2,353,281	1,430,938	-	-	-	-	52,659,4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	-	5,904,445	1,223,652	7,005,862	5,635,521	10,902,974	536,299	-	31,208,753
客戶貸款及墊款	-	9,141,281	17,297,040	60,100,084	120,826,495	60,384,548	-	4,509,900	272,259,348
證券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投資	-	1,219,055	2,788,803	4,781,714	31,375,854	5,438,754	277,000	-	45,881,180
—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投資	-	339,849	1,495,794	22,112,475	80,113,454	9,089,371	-	549,083	113,700,026
其他金融資產	224	746,419	-	3,381	-	229,482	311,438	108,606	1,399,550
金融資產總額	4,689,656	68,394,056	25,158,570	95,434,454	237,951,324	86,045,129	29,572,865	5,167,589	552,413,643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	(138,257)	(19,357,489)	(9,474,418)	(68,338,337)	(103,399)	-	-	-	(97,411,9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									
融負債	-	-	-	-	-	-	(6,904)	-	(6,904)
客戶存款	(90,631,676)	(16,205,335)	(22,710,600)	(56,624,885)	(122,272,610)	(6,055,151)	-	-	(314,500,257)
發行債券	-	(15,510,770)	(17,863,755)	(53,884,107)	(5,998,976)	(7,782,734)	-	-	(101,040,342)
其他金融負債	(2,581,991)	(1,365)	(2,519)	(59,037)	(1,138,226)	(318,886)	(111,627)	-	(4,213,651)
金融負債總額	(93,351,924)	(51,074,959)	(50,051,292)	(178,906,366)	(129,513,211)	(14,156,771)	(118,531)	-	(517,173,054)
流動性缺口淨值	(88,662,268)	17,319,097	(24,892,722)	(83,471,912)	108,438,113	71,888,358	29,454,334	5,167,589	35,240,589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續）

3.3.6. 表外項目

本集團表外項目按合同的剩餘期限在下表中列示。財務擔保按照最早的合同到期日以名義金額列示。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在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也包括在下表中。

202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銀行承兌匯票	40,136,679	—	—	40,136,679
開出信用證	10,399,645	8,277	—	10,407,922
開出保函	2,924,581	1,150,367	200	4,075,148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6,186,907	—	—	6,186,907
不可撤銷的貸款承諾	8,331	—	—	8,331
資本開支承擔	139,264	67,391	—	206,655
合計	59,795,407	1,226,035	200	61,021,642

202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銀行承兌匯票	28,354,591	—	—	28,354,591
開出信用證	7,482,028	—	—	7,482,028
開出保函	1,160,247	3,181,549	300	4,342,096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4,921,091	—	—	4,921,091
不可撤銷的貸款承諾	8,311	—	—	8,311
資本開支承擔	189,664	156,854	—	346,518
合計	42,115,932	3,338,403	300	45,454,6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a)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客戶貸款及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客戶存款、發行債券。除下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外，其他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差很小。

下表概述未於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允價值呈列的有關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和公允價值。

	2021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金融資產					
證券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30,464,527	—	74,581,193	57,899,294	132,480,487
金融負債					
發行債券	118,852,070	—	119,076,039	—	119,076,039

	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金融資產					
證券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13,700,026	—	41,741,818	72,144,202	113,886,020
金融負債					
發行債券	101,040,342	—	101,440,380	—	101,440,380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a)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證券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公允價值是以市價或經紀人／交易員的報價為基礎的。當此類信息不可獲得，公允價值是以信用風險、到期日以及收益率等特徵相近的證券的市場報價為基礎進行估計的。

發行債券

固定利率的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依據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該模型使用的貼現率來源於當前適用於該應付債券剩餘期限的收益率曲線的貼現率。

除上述金融資產和負債外，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是公允價值的近似合理數，例如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客戶貸款及墊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客戶存款等，其公允價值採用未來現金流折現法確定。

(b)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利用估值法使用的輸入值的層級分析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 第一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
- 第二層級 — 除第一層級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
- 第三層級 — 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b) 公允價值層級 (續)

本集團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按上述三個層級列示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客戶貸款及墊款				
— 票據貼現	—	28,148,893	—	28,148,8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性證券	—	3,170,991	—	3,170,991
— 基金投資	3,032,399	—	—	3,032,399
— 信託投資	—	—	5,743,525	5,743,525
— 向金融機構購買的理財產品	—	—	2,026,559	2,026,559
— 資產管理計劃	—	—	9,890,126	9,890,126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股權投資	594,216	—	122,750	716,966
— 衍生金融資產	—	4,556	—	4,556
	3,626,615	3,175,547	17,782,960	24,585,1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性證券	—	63,971,202	—	63,971,202
— 權益性證券	—	—	115,991	115,991
	—	63,971,202	115,991	64,087,193
合計	3,626,615	95,295,642	17,898,951	116,821,208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b) 公允價值層級 (續)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客戶貸款及墊款				
— 票據貼現	—	20,032,920	—	20,032,9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性證券	—	1,490,543	—	1,490,543
— 基金投資	5,904,445	—	—	5,904,445
— 信託投資	—	—	5,178,637	5,178,637
— 向金融機構購買的理財產品	—	—	7,800,943	7,800,943
— 資產管理計劃	—	—	10,297,886	10,297,886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股權投資	425,373	—	106,383	531,756
— 衍生金融資產	—	4,543	—	4,543
	6,329,818	1,495,086	23,383,849	31,208,7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性證券	—	45,604,180	—	45,604,180
— 權益性證券	—	—	277,000	277,000
	—	45,604,180	277,000	45,881,180
合計	6,329,818	67,132,186	23,660,849	97,122,853

本集團以導致各層級之間轉換的事項發生日為確認各層級之間轉換的時點。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各層級間無重大轉移。

對於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以其活躍市場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對於不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為現金流量折現模型和市場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術的輸入值主要包括無風險利率、基準利率、匯率、信用點差、缺乏流動性折價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b) 公允價值層級 (續)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其他技術，例如折算現金使用分析，用以釐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上述第三層級資產變動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020年12月31日餘額	23,383,849	277,000
總收益和損失		
— 當期損益	184,455	—
— 其他綜合收益	—	(161,009)
購入	2,476,046	—
賣出或到期	(8,261,390)	—
2021年12月31日餘額	17,782,960	115,991
2021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資產 計入當期損益的未實現收益	390,28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25,198,130	277,000
總收益和損失		
— 當期損益	(120,664)	—
— 其他綜合收益	—	—
購入	7,700,000	—
賣出或到期	(9,393,617)	—
2020年12月31日餘額	23,383,849	277,000
2020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資產 計入當期損益的未實現收益	189,462	—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b) 公允價值層級 (續)

基於重大不可觀察的模型輸入計量的公允價值

採用包括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的金融工具主要為未上市股權和衍生合約。所採用的估值方法為現金流折現法和市場法。該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觀察假設包括折現率和市場價格波動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採用包括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的金融工具賬面價值不重大，且採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觀察假設替換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觀察假設對公允價值計量結果的影響也不重大。

3.5. 資本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中「資本」的概念，比合併財務狀況表上的「股東權益」更加廣義。資本管理目標為：

- 符合本集團所處的銀行市場資本監管的要求；
- 保證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保持持續對股東和其他利益關係方的回報；
- 保持經營發展所需的充足的資本支持。

本集團管理層採用銀保監會根據巴塞爾委員會的指引發布的管理辦法每季監控資本充足率及對法定資本的使用進行監管，每季度將要求的信息呈報銀保監局。

本集團依據銀保監會2012年6月下發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資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報告期信用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權重法，市場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標準法，操作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基本指標法。

銀保監會要求商業銀行在2018年底前達到《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規定的資本充足率要求，對於非系統重要性銀行，銀保監會要求其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7.50%，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50%，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10.50%。目前，本集團完全滿足各項法定監管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3.5. 資本管理 (續)

本集團按《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量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核心資本：		
股本	3,474,505	3,127,055
合格的資本公積	8,955,990	5,246,195
盈餘公積及一般風險準備	10,790,354	9,753,867
合格的未分配利潤	19,143,032	17,101,676
非控制性權益注入資本	1,155,679	919,041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全額扣除項目	(305,079)	(245,643)
門檻扣除項目	—	—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43,214,481	35,902,191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5,063,398	5,031,846
二級資本淨額	11,696,258	12,738,776
資本淨額	59,974,137	53,672,813
表內風險加權資產	429,163,661	397,595,492
表外風險加權資產	7,264,706	6,893,744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露的風險加權資產	5,885	345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436,434,252	404,489,581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678,575	954,344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24,694,731	22,502,901
應用資本底線之前的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461,807,558	427,946,826
應用資本底線之後的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461,807,558	427,946,826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36%	8.39%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45%	9.57%
資本充足率	12.99%	12.54%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6.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為客戶保管和管理資產。受託業務中所涉及的資產及其相關收益或損失不屬本集團，所以這些資產並未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委託貸款餘額為人民幣7,535,455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8,190,410千元）。

4. 實施會計政策中採用的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列報金額及其披露，以及財務狀況表日或有負債的披露。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對於無法獲得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了估值模型（例如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其公允價值。現金流貼現模型盡可能地使用可觀察數據，但是管理層仍需要對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信用風險（包括交易雙方）、市場波動及相關性等因素進行估計。就上述因素所作出的假設若發生變動，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將受到影響。

(b)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結構化主體，是指在判斷主體的控制方時，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沒有被作為設計主體架構時的決定性因素（例如表決權僅與行政管理事務相關），而主導該主體相關活動的依據是合同或相應安排。

當本集團在結構化主體中擔任資產管理人時，本集團將評估就該結構化主體而言，本集團是以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決策權。如果資產管理人僅僅是代理人，則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結構化主體的其他投資者）行使決策權，因此並不控制該結構化主體。但若資產管理人被判斷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使決策權，則是主要責任人，因而控制該結構化主體。在評估判斷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多方面因素，例如：每個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本集團主導其相關活動的能力、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權益及回報、獲取的管理業績報酬、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持等而獲得的報酬或承擔的損失等。

4. 實施會計政策中採用的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c) 所得稅

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某些交易及活動最終的稅務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結合當前的稅收法規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機關對本集團的政策，對新稅收法規的實施及不確定性的事項等進行了稅務估計。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認定結果同原估計的金額存在差異，則該差異將對最終認定期間的當期所得稅、遞延所得稅產生影響。

(d)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對於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等金融資產，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行為（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

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涉及許多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例如：

-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認定標準高度依賴判斷，並可能對存續期較長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及金融投資 — 債權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有重大影響；模型和參數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大量的參數和數據，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和假設；
- 前瞻性信息 — 對宏觀經濟進行預測，考慮不同經濟情景權重下，對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及
- 是否已發生減值 — 認定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需要考慮多項因素，且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依賴於未來預計現金流量的估計。

關於上述判斷及估計的具體信息請參見附註3.1.4。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5. 子公司

於2021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註冊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主要經營地 及註冊地點	實收資本	權益比例	本行		主要業務
					表決權比例		
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3日	中國重慶	3,000,000	51.00%	51.00%		金融租賃
興義萬豐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5月5日	中國貴州	324,500	66.72%	66.72%		金融業務
		資產	負債	收入	淨利潤		
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0,245,030	26,273,335	913,040	423,940		
興義萬豐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854,880	718,362	33,044	259		
		31,099,910	26,991,697	946,084	424,199		

於2020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基本情況如下：

註冊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主要經營地 及註冊地點	實收資本	權益比例	本行		主要業務
					表決權比例		
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3日	中國重慶	3,000,000	51.00%	51.00%		金融租賃
興義萬豐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5月5日	中國貴州	324,500	66.72%	66.72%		金融業務
		資產	負債	收入	淨利潤／ (虧損)		
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3,998,981	20,369,651	902,845	289,924		
興義萬豐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1,040,395	917,672	24,426	(22,019)		
		25,039,376	21,287,323	927,271	267,905		

上述子公司的企業類型為股份有限公司及有限責任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6. 利息淨收入

	2021年	2020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77,365	463,954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094,151	1,047,236
客戶貸款及墊款	16,847,768	15,638,357
證券投資	8,991,252	8,041,501
	27,410,536	25,191,048
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2,874,834)	(2,008,731)
客戶存款	(9,325,376)	(8,851,012)
發行債券	(3,610,332)	(3,264,613)
其他負債	(3,221)	(5,954)
	(15,813,763)	(14,130,310)
利息淨收入	11,596,773	11,060,738

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1年	2020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理財業務	567,144	796,591
擔保及承諾業務	107,983	113,135
支付結算及代理業務	107,497	92,746
銀行卡年費及手續費	73,105	27,266
託管業務	48,024	117,048
財務顧問和諮詢服務	—	5,111
	903,753	1,151,89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支付結算及代理業務	(69,000)	(65,412)
銀行卡手續費	(28,351)	(17,467)
其他	(37,580)	(31,971)
	(134,931)	(114,85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68,822	1,037,047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8. 淨交易損益

	2021年	2020年
匯兌損益	(59,522)	(358,726)
債券及基金投資	147,576	230,840
權益投資	185,210	(85,868)
衍生金融工具	(6,614)	(3,026)
	266,650	(216,780)

淨交易損益主要包括匯兌損益和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買賣損益、利息收入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匯兌損益包括外匯即期、外匯掉期產生的損益以及外幣資產和負債折算成人民幣而產生的盈利和損失。

9. 證券投資淨收益

	2021年	2020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	1,442,636	885,304

10. 其他營業收入

	2021年	2020年
政府補助 ^(a)	78,344	60,142
出售長期資產收益	21,057	35,375
出租收入 ^(b)	41,880	20,484
其他雜項收入 ^(c)	10,621	8,353
非上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證券的股息收入	2,080	1,440
	153,982	125,794

(a) 政府補助主要為企業發展扶持獎勵、小微貸款獎勵及其他政府獎勵。

(b) 本集團的租金收入來自於出租自有房屋及建築物、運輸工具、電子設備及機器設備。

(c) 其他雜項收入主要包含出納長款、罰沒收入及核銷無法支付的其他應付款收入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1. 營業費用

	2021年	2020年
人工成本(附註12)	1,945,510	1,679,589
一般及行政支出	748,051	622,536
税金及附加	169,964	155,778
固定資產折舊(附註24)	204,795	177,35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25(b))	87,458	74,706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25(c))	42,978	53,504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附註25(f))	232	241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12,119	10,142
經營性租賃租金	6,700	8,428
專業費用	88,163	73,473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4,845	5,798
捐贈	4,090	19,500
其他	7,478	4,154
	3,322,383	2,885,200

12. 人工成本

	2021年	2020年
薪金和獎金	1,420,053	1,299,841
養老金費用(附註31)	193,747	73,722
住房福利及補貼	119,340	106,228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34,467	31,819
其他社會保障和福利費用	177,903	167,979
	1,945,510	1,679,589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有關年度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並無於附註14中列報的董事及監事，其酬金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酬金、薪金、津貼及福利	1,772	1,729
酌情獎金	8,408	7,999
養老金計劃供款	592	383
	10,772	10,111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2. 人工成本 (續)**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續)**

該等高級管理層及個人的酬金介乎在下列範圍內：

	人數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1,500,001元－2,000,000元	–	3
人民幣2,000,001元－2,500,000元	5	2
	5	5

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的賠償。

13.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2021年	2020年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4,599,171	4,201,0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22,717	10,085
證證券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287,976)	(75,802)
證券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575,093	73,525
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	(195,171)	(51,432)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6,108)	156,499
其他信用減值損失	392,934	2,829
	5,100,660	4,316,7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的利益和權益

(a) 董事、監事的酬金

2021年度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薪金、津貼 及福利 (薪金及公務 用車補貼， 含以前年度 補發金額)	預發績效 (當年預考核 發放績效)	以前年度 酌情獎金 (以前年度 績效清算 及以前年度 任期激勵)	養老金 計劃供款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及 補充醫療保險 單位繳存部分)	酬金	合計	備註
執行董事							
林軍	20.24	19.12	36.60	12.31	-	88.27	
冉海陵(行長)	20.24	19.12	36.60	12.38	-	88.34	
劉建華	20.03	15.30	32.30	12.12	-	79.75	
黃華盛	16.19	15.30	32.11	0.35	-	63.95	
非執行董事							
黃漢興	-	-	-	-	15.40	15.40	
楊雨松	-	-	-	-	9.90	9.90	
劉影	-	-	-	-	10.04	10.04	2021年11月23日 辭任非執行董事
劉星	-	-	-	-	18.55	18.55	
王榮	-	-	-	-	19.60	19.60	
吳珩	-	-	-	-	-	-	根據提名股東單位上汽 集團有限公司要求， 不予以發放津貼 及薪酬。
鄒宏	-	-	-	-	15.70	15.70	
馮敦孝	-	-	-	-	20.95	20.95	
袁小彬	-	-	-	-	19.00	19.00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a) 董事、監事的酬金(續)

姓名	薪金、津貼 及福利 (薪金及公務 用車補貼， 含以前年度 補發金額)	預發績效 (當年預考核 發放績效)	以前年度 酌情獎金 (以前年度 績效清算 及以前年度 任期激勵)	養老金 計劃供款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及 補充醫療保險 單位繳存部分)	酬金	合計	備註
湯曉東	-	-	-	-	0.30	0.30	2021年3月12日 辭任非執行董事
鄧勇	-	-	-	-	0.90	0.90	2021年2月22日 辭任非執行董事
鍾弦	-	-	-	-	2.29	2.29	2021年10月29日 獲銀保監局任 職資格核准為 非執行董事。
監事							
楊小濤	25.04	19.12	33.58	12.38	-	90.12	
黃常勝	20.03	15.30	32.25	12.12	-	79.70	
尹軍	21.43	39.67	39.48	11.94	-	112.52	
吳平	25.44	44.66	86.54	11.99	-	168.63	
陳重	-	-	-	-	7.60	7.60	
彭代輝	-	-	-	-	9.70	9.70	
侯國躍	-	-	-	-	7.50	7.50	
曾祥鳴	-	-	-	-	4.90	4.90	
漆軍	-	-	-	-	5.00	5.00	
合計	168.64	187.59	329.46	85.59	167.33	938.61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上述董事及監事的2021年全年薪酬總額(含酌情獎金)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21年全年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a) 董事、監事的酬金（續）

2020年度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薪金、津貼 及福利 (薪金及公務 用車補貼， 含以前年度 補發金額)	預發績效 (當年預考核 發放績效)	以前年度 酌情獎金 (以前年度 績效清算 及以前年度 任期激勵)	養老金 計劃供款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及 補充醫療保險 單位繳存部分)	酬金	合計	備註
執行董事							
林軍	19.12	19.12	35.63	7.86	—	81.73	
冉海陵(行長)	19.12	19.12	35.63	8.18	—	82.05	
劉建華	19.14	15.30	33.60	8.00	—	76.04	
黃華盛	15.30	15.30	30.94	0.30	—	61.84	
非執行董事							
鄧勇	—	—	—	—	8.40	8.40	
黃漢興	—	—	—	—	14.05	14.05	
靳景玉	—	—	—	—	6.43	6.43	2020年5月9日 離任非執行董事。
孔祥彬	—	—	—	—	3.63	3.63	2020年3月30日 離任非執行董事。
李和	—	—	—	—	2.90	2.90	2020年3月3日 離任非執行董事。
王彭果	—	—	—	—	3.07	3.07	2020年3月3日 離任非執行董事。
湯曉東	—	—	—	—	7.05	7.05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a) 董事、監事的酬金（續）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薪金、津貼 及福利 (薪金及公務 用車補貼， 含以前年度 補發金額)	預發績效 (當年預考核 發放績效)	以前年度 酌情獎金 (以前年度 績效清算 及以前年度 任期激勵)	養老金 計劃供款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及 補充醫療保險 單位繳存部分)	酬金	合計	備註
楊雨松	-	-	-	-	9.60	9.60	
袁小彬	-	-	-	-	12.27	12.27	2020年5月9日 獲銀保監局任 職資格核准為 非執行董事。
鄒宏	-	-	-	-	12.28	12.28	2020年3月30日 獲銀保監局任 職資格核准為 非執行董事。
馮敦孝	-	-	-	-	15.43	15.43	2020年3月30日 獲銀保監局任 職資格核准為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劉影	-	-	-	-	8.83	8.83	2020年3月3日 獲銀保監局任 職資格核准為 非執行董事。
劉星	-	-	-	-	15.63	15.63	2020年3月3日 獲銀保監局任 職資格核准為 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a) 董事、監事的酬金（續）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薪金、津貼 及福利 (薪金及公務 用車補貼， 含以前年度 補發金額)	預發績效 (當年預考核 發放績效)	以前年度 酌情獎金 (以前年度 績效清算 及以前年度 任期激勵)	養老金 計劃供款 (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及 補充醫療保險 單位繳存部分)	酬金	合計	備註
王榮	-	-	-	-	15.45	15.45	2020年3月3日 獲銀保監局任職 資格核准為 非執行董事。
吳珩	-	-	-	-	-	-	根據提名股東單位 上汽集團有限公司 要求，不予以發放 津貼及薪酬。
監事							
楊小濤	23.92	19.12	33.71	8.18	-	84.93	
黃常勝	19.14	15.30	30.94	8.00	-	73.38	
陳重	-	-	-	-	7.90	7.90	
彭代輝	-	-	-	-	10.40	10.40	
侯國躍	-	-	-	-	8.40	8.40	
曾祥鳴	-	-	-	-	6.20	6.20	
漆軍	-	-	-	-	6.10	6.10	
尹軍	21.71	45.12	28.23	7.66	-	102.72	
吳平	25.31	49.77	73.81	7.74	-	156.63	
合計	162.76	198.15	302.49	55.92	174.02	893.34	

14. 董事、監事的利益和權益 (續)**(b) 董事、監事的退休福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本集團營運的設定受益退休計劃未向本行董事和監事支付退休福利金額(2020年：無)。

(c) 董事、監事的終止福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就提前終止委任向董事和監事支付補償(2020年：無)。

(d) 就提供董事、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的对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就董事和監事的委任向其前僱主支付對價(2020年：無)。

(e) 向董事、監事以及受該等董事、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提供的貸款、准貸款和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向受董事、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作出貸款、准貸款以及其他交易。向董事、監事提供的貸款明細如下：

借款人名稱	關聯關係	年初 未償還款額	年末 未償還款額	年內最高 未償還款	已到期 但未付金額	呆壞賬 準備	年期	利率	擔保方式
劉建華	執行董事	679	642	679	-	-	18年， 等額本息	4.015%	抵押－房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e) 向董事、監事以及受該等董事、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提供的貸款、准貸款和其他交易的資料(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向受董事、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作出貸款、准貸款以及其他交易。向董事、監事提供的貸款明細如下：

借款人名稱	關聯關係	年初	年末	年內最高	已到期	呆壞賬	年期	利率	擔保方式
		未償還款額	未償還款額	未償還款	但未付金額	準備			
劉建華	執行董事	1,761	679	1,761	-	-	18年， 等額本息	4.015%	抵押－房產

(f) 董事、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權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簽訂任何涉及本行業務而本行的董事、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2020年：無)。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5. 所得稅

	2021年	2020年
本年稅項	1,828,952	1,917,459
遞延稅項(附註30)	(595,820)	(749,372)
	1,233,132	1,168,087

所得稅是根據本集團每個相應年份的預計可達收益按中國所得稅法規確定的應納稅所得額以法定稅率計算得到的。

本集團的實際稅額有別於按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與適用稅率計算所得的理論金額。主要調節事項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稅前利潤	6,092,157	5,733,782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額	1,523,039	1,433,445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a)	(48,394)	(39,519)
免稅收入產生的稅務影響 ^(b)	(423,402)	(296,770)
不可抵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c)	139,415	92,83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5,049	(92,198)
稅率變動對期初遞延所得稅餘額的影響	27,425	70,297
所得稅支出	1,233,132	1,168,087

(a) 本行子公司重慶鈞渝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國家發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號)及2021年最新頒布的《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2020年本)》相關規定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按照1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b) 本集團的免稅收入主要指國債及地方政府債的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利息收入是免稅的。

(c) 本集團的不可抵稅支出主要指不滿足所得稅稅前扣除條件的資產減值損失及業務招待費等超過中國稅法規定可抵稅限額部分的費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6. 基本和稀釋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是以年度內銀行股東享有淨利潤除以本年內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1年	2020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4,663,743	4,423,633
減：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持有者的淨利潤	(292,146)	(306,97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4,371,597	4,116,662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	3,416,597	3,127,055
基本和稀釋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1.28	1.32

2017年12月20日，本行發行了非累積型優先股，其具體條款於附註33中予以披露。計算普通股基本每股盈利時，應在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中扣除當期宣告發放的優先股股利。優先股的轉股特徵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發行普通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轉股的觸發事件並未發生，因此優先股的轉股特徵對2021年度稀釋每股盈利的計算沒有影響(2020年度：同)。

1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現金	601,287	649,036
法定存款準備金	27,073,358	28,310,077
超額存款準備金	9,396,699	6,205,535
財政性存款	116,226	126,221
合計	37,187,570	35,290,869
應計利息	12,899	14,420
	37,200,469	35,305,289

本集團必須於中央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存放金額根據本集團吸收客戶存款金額計算。

於報告期末，本行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為：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	8.0%	9.0%
外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	9.0%	5.0%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續)

本行子公司法定準備金繳存比例按中國人民銀行相關規定執行。

存放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存款不能用於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存放中央銀行除法定存款準備金以外的款項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18.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買入返售票據	24,958,637	24,975,897
買入返售證券	12,658,570	20,684,900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6,707,428	4,316,522
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650,178	2,828,434
合計	44,974,813	52,805,753
應計利息	12,926	41,698
減：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155,920)	(187,954)
	44,831,819	52,659,497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第3階段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本金餘額為人民幣199,000千元，已計提預期信用減值準備人民幣149,250千元。其餘均處於第1階段。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第3階段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本金餘額為人民幣224,943千元，已計提預期信用減值準備人民幣175,193千元。其餘均處於第1階段。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香港以外上市	594,216	453,568
— 非上市	23,986,350	30,750,642
	24,580,566	31,204,210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0)	4,556	4,543
	24,585,122	31,208,7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金融資產列示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金融資產		
— 信託投資 ^(a)	5,743,525	5,178,637
— 資產管理計劃 ^(b)	9,890,126	10,297,886
— 向金融機構購買的理財產品	2,026,559	7,800,943
— 基金投資	3,032,399	5,904,445
— 商業銀行債券	1,444,666	862,250
— 政府債券	1,726,325	600,098
— 權益性投資	122,750	106,383
合計	23,986,350	30,750,642

本集團未上市商業銀行債券、公司債券、政府債券均在中國大陸銀行間市場交易。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回購協議中抵押給第三方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2020年12月31日：無）。

(a) 信託投資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向信託公司購買		
— 第三方企業擔保	5,210,898	5,173,923
— 信用	532,627	4,714
合計	5,743,525	5,178,637

(b) 資產管理計劃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向證券公司購買		
— 第三方企業擔保	9,890,126	10,297,886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b) 資產管理計劃（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按發行人分析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信託公司	5,743,525	5,178,637
— 證券公司	9,890,126	10,297,886
— 商業銀行	3,471,225	8,663,193
— 基金公司	3,032,399	5,904,445
— 企業	—	28,195
— 政府	1,726,325	600,098
— 股權投資	716,966	531,756
合計	24,580,566	31,204,210

20. 衍生金融工具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利率掉期	39,864,023	4,556	(5,772)

202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利率掉期	29,855,200	4,543	(6,904)

於2021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全部來自衍生金融工具（2020年12月31日：同）。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	287,806,900	261,187,15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8,148,893	20,032,920
合計	315,955,793	281,220,076
應計利息	2,106,144	2,006,479
減：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11,178,339)	(10,967,207)
	306,883,598	272,259,3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a) 客戶貸款及墊款分析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公司貸款及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		
－ 公司貸款及墊款	185,958,346	164,660,672
公司貸款及墊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票據貼現	28,148,893	20,032,920
小計	214,107,239	184,693,592
零售貸款－以攤餘成本計量		
－ 按揭貸款	42,843,185	35,530,566
－ 個人經營貸款	22,524,007	19,942,281
－ 個人消費貸款	20,110,306	31,366,897
－ 信用卡透支	16,371,056	9,686,740
小計	101,848,554	96,526,484
合計	315,955,793	281,220,076
應計利息	2,106,144	2,006,479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318,061,937	283,226,555
減：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11,178,339)	(10,967,207)
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306,883,598	272,259,348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b)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信用質量

	2021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	逾期90天 至1年(含)	逾期1年 至3年(含)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抵押貸款	2,270,493	854,203	417,898	129,554	3,672,148
保證貸款	1,610,237	642,118	904,168	238,681	3,395,204
信用貸款	371,224	240,583	82,687	30,494	724,988
質押貸款	636,232	–	22,741	–	658,973
合計	4,888,186	1,736,904	1,427,494	398,729	8,451,313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	逾期90天 至1年(含)	逾期1年 至3年(含)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抵押貸款	1,955,775	447,974	740,499	51,995	3,196,243
保證貸款	1,556,961	476,492	623,883	20,329	2,677,665
信用貸款	264,479	264,774	84,329	20,010	633,592
質押貸款	21,400	27,765	112,912	–	162,077
合計	3,798,615	1,217,005	1,561,623	92,334	6,669,5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c)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動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準備變動

公司貸款及墊款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合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2020年12月31日	2,246,170	3,539,127	3,035,014	8,820,311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1,134,001	—	—	1,134,001
重新計量	(391,343)	1,292,713	3,108,277	4,009,647
還款	(592,850)	(302,700)	(89,659)	(985,209)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4,238,317)	(4,238,317)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134,820)	134,820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20,210)	—	20,210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47,285	(147,285)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2,174,215)	2,174,215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118,915	(118,915)	—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轉入	—	—	407,117	407,117
折現因素的影響	—	—	(34,908)	(34,908)
2021年12月31日	2,388,233	2,461,375	4,263,034	9,112,642
2019年12月31日	1,662,368	3,707,187	1,681,872	7,051,427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1,366,047	—	—	1,366,047
重新計量	(167,794)	1,815,264	1,780,671	3,428,141
還款	(601,336)	(664,275)	(337,569)	(1,603,180)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1,500,085)	(1,500,085)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122,826)	122,826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11,203)	—	11,203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20,914	(120,914)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1,376,427)	1,376,427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55,466	(55,466)	—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轉入	—	—	210,531	210,531
折現因素的影響	—	—	(132,570)	(132,570)
2020年12月31日	2,246,170	3,539,127	3,035,014	8,820,311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c)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動 (續)****(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準備變動 (續)**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零售貸款				
2020年12月31日	1,091,030	403,554	652,312	2,146,896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624,513	—	—	624,513
重新計量	6,435	296,842	434,378	737,655
還款	(608,274)	(208,218)	(104,944)	(921,436)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612,208)	(612,208)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35,227)	35,227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19,066)	—	19,066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0,471	(10,471)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103,408)	103,408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9,316	(9,316)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929	—	(1,929)	—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轉入	—	—	140,195	140,195
折現因素的影響	—	—	(49,918)	(49,918)
2021年12月31日	1,071,811	422,842	571,044	2,065,6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c)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動(續)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準備變動(續)

2019年12月31日	752,811	357,178	560,488	1,670,477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693,793	—	—	693,793
重新計量	174,667	308,645	658,750	1,142,062
還款	(419,750)	(150,898)	(201,490)	(772,138)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656,530)	(656,530)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58,024)	58,024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66,781)	—	66,781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0,699	(10,699)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163,824)	163,824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5,128	(5,128)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3,615	—	(3,615)	—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轉入	—	—	89,673	89,673
折現因素的影響	—	—	(20,441)	(20,441)
2020年12月31日	1,091,030	403,554	652,312	2,146,896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c)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動（續）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準備變動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12個月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票據貼現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49,196	1	—	49,197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71,914	—	—	71,914
還款	(49,196)	(1)	—	(49,197)
2021年12月31日	71,914	—	—	71,914
2019年12月31日	39,111	1	—	39,112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49,197	—	—	49,197
還款	(39,111)	(1)	—	(39,112)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1)	1	—	—
2020年12月31日	49,196	1	—	49,1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d) 客戶貸款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的變動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變動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公司貸款及墊款				
2020年12月31日	142,210,652	17,244,193	5,205,827	164,660,672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78,924,157	—	—	78,924,157
本年收回	(48,329,607)	(4,149,236)	(193,253)	(52,672,096)
本年終止確認（核銷除外）	—	—	(1,699,097)	(1,699,097)
本年核銷	—	—	(3,255,290)	(3,255,290)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7,023,100)	7,023,100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626,293)	—	626,293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798,318	(1,798,318)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5,905,243)	5,905,243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324,591	(324,591)	—
2021年12月31日	166,954,127	12,739,087	6,265,132	185,958,346
2019年12月31日	118,943,528	19,589,885	2,246,797	140,780,210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76,821,220	—	—	76,821,220
本年收回	(45,687,591)	(5,102,413)	(635,963)	(51,425,967)
本年終止確認（核銷除外）	—	—	(106,930)	(106,930)
本年核銷	—	—	(1,500,085)	(1,500,085)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8,861,664)	8,861,664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673,400)	—	673,400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576,335	(1,576,335)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4,592,910)	4,592,910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64,302	(64,302)	—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92,224	—	—	92,224
2020年12月31日	142,210,652	17,244,193	5,205,827	164,660,672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d) 客戶貸款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的變動(續)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變動(續)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零售貸款				
2020年12月31日	93,962,228	1,600,249	964,007	96,526,484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47,184,014	—	—	47,184,014
本年收回	(40,252,069)	(800,981)	(182,025)	(41,235,075)
本年終止確認(核銷除外)	—	—	(14,780)	(14,780)
本年核銷	—	—	(612,089)	(612,089)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1,489,244)	1,489,244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498,619)	—	498,619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94,576	(94,576)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310,177)	310,177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20,611	(20,611)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5,709	—	(5,709)	—
2021年12月31日	99,006,595	1,904,370	937,589	101,848,554
2019年12月31日	88,560,210	1,325,409	894,244	90,779,863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52,480,769	—	—	52,480,769
本年收回	(45,476,343)	(793,759)	(284,545)	(46,554,647)
本年核銷	—	—	(656,530)	(656,530)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1,611,886)	1,611,886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555,463)	—	555,463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76,932	(76,932)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479,488)	479,488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13,133	(13,133)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0,980	—	(10,9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477,029	—	—	477,029
2020年12月31日	93,962,228	1,600,249	964,007	96,526,4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1.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d) 客戶貸款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的變動（續）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變動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票據貼現				
2020年12月31日	20,032,718	202	—	20,032,920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27,744,279	—	—	27,744,279
本年收回	(20,032,718)	(202)	—	(20,032,920)
公允價值變動	404,614	—	—	404,614
2021年12月31日	28,148,893	—	—	28,148,893
2019年12月31日	14,270,608	912	—	14,271,520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19,695,990	—	—	19,695,990
本年收回	(14,270,608)	(912)	—	(14,271,520)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200)	200	—	—
公允價值變動	336,928	2	—	336,930
2020年12月31日	20,032,718	202	—	20,032,920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2. 證券投資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證券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投資		
債券性證券－按公允價值		
－香港以外上市	21,900,014	8,402,710
－香港上市	6,195,354	5,828,833
－非上市	34,389,274	30,409,525
合計	62,484,642	44,641,068
應計利息	1,486,546	963,098
	63,971,188	45,604,166
權益性證券－按公允價值		
－非上市	115,991	277,000
其他	14	14
	64,087,193	45,881,180

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上市金融投資列示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債券性證券－按公允價值（非上市）		
－公司債券	32,458,833	28,094,726
－政策性銀行債券	1,117,018	1,092,775
－商業銀行債券	612,857	1,025,161
－政府債券	200,566	196,863
小計	34,389,274	30,409,525
權益性證券－按公允價值（非上市）		
－股權投資	115,991	277,000
合計	34,505,265	30,686,5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2. 證券投資（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證券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債券性證券－按攤餘成本		
－ 香港以外上市	10,106,458	10,240,510
－ 非上市	118,971,698	102,306,942
合計	129,078,156	112,547,452
應計利息	2,424,897	2,479,076
減：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1,038,526)	(1,326,502)
	130,464,527	113,700,026

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非上市金融投資列示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債券性證券－按攤餘成本（非上市）		
－ 債券	62,487,500	31,281,059
－ 信託投資 ^(a)	8,630,698	12,957,883
－ 資產管理計劃 ^(b)	37,131,500	44,754,000
－ 債權融資計劃	10,722,000	13,314,000
合計	118,971,698	102,306,942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2. 證券投資 (續)**(a) 信託投資**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向信託公司購買		
— 財產抵押	5,288,017	6,079,676
— 第三方企業擔保	2,677,300	5,057,800
— 信用	665,381	1,820,407
合計	8,630,698	12,957,883

(b) 資產管理計劃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向證券公司購買		
— 第三方企業擔保	1,275,000	1,422,000
— 財產抵押	488,000	797,000
— 信用	—	800,000
小計	1,763,000	3,019,000
向資產管理公司購買		
— 信用	29,186,000	34,000,000
— 第三方企業擔保	6,182,500	7,735,000
小計	35,368,500	41,735,000
合計	37,131,500	44,754,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2. 證券投資（續）

證券投資減值準備變動概述如下：

證券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2020年12月31日	177,824	—	—	177,824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126,767	94,900	—	221,667
重新計量	8,029	—	369,100	377,129
還款	(23,703)	—	—	(23,703)
本年轉移：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94,900)	94,900	—
2021年12月31日	288,917	—	464,000	752,917

證券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2020年12月31日	847,319	43,871	435,312	1,326,502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41,128	2,240	—	43,368
重新計量	(143,093)	(2,462)	69,737	(75,818)
還款	(164,596)	(6,063)	(84,867)	(255,526)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20,076)	20,076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7,657	(7,657)	—	—
2021年12月31日	568,339	50,005	420,182	1,038,526

證券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投資	證券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合計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1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第2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2019年12月31日	104,299	853,589	262,547	286,168	1,506,603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89,060	375,529	—	—	464,589
重新計量	19,459	(136,769)	(5,038)	(41,017)	(163,365)
還款	(34,994)	(212,702)	(44,186)	(11,619)	(303,501)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48,910)	48,910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	16,582)	(16,582)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	(201,780)	201,780	—
2020年12月31日	177,824	847,319	43,871	435,312	1,504,326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2. 證券投資（續）

證券投資賬面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變動概述如下：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證券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中有500,000千元分類為第3階段，並累計確認了人民幣464,000千元的減值準備，其餘全部劃分為第1階段（2020年12月31日：均劃分為第1階段）。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證券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110,238,369	1,200,000	1,109,083	112,547,452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39,069,748	235,000	–	39,304,748
本年收回	(22,306,359)	(230,000)	(237,685)	(22,774,044)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1,447,000)	1,447,000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700,000	(700,000)	–	–
2021年12月31日	126,254,758	1,952,000	871,398	129,078,156
2019年12月31日	93,010,807	2,191,644	657,022	95,859,473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39,303,562	–	–	39,303,562
本年收回	(21,153,350)	(1,450,614)	(11,619)	(22,615,583)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1,222,650)	1,222,650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300,000	(300,000)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463,680)	463,680	–
2020年12月31日	110,238,369	1,200,000	1,109,083	112,547,4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2. 證券投資 (續)

證券投資按發行人分析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證券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企業	60,084,188	42,306,711
－ 政策性銀行	1,117,018	1,092,775
－ 商業銀行	720,628	1,044,719
－ 政府	361,212	196,863
－ 其他金融債券	201,596	—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股權投資	115,991	277,000
－ 其他	14	14
合計	62,600,647	44,918,082
應計利息	1,486,546	963,098
	64,087,193	45,881,180
證券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政府	69,980,313	38,545,306
－ 資產管理公司	35,368,500	41,735,000
－ 企業	10,752,000	13,344,000
－ 信託公司	8,630,698	12,957,883
－ 政策性銀行	2,463,645	2,826,263
－ 證券公司	1,763,000	3,019,000
－ 商業銀行	120,000	120,000
合計	129,078,156	112,547,452
應計利息	2,424,897	2,479,076
減：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1,038,526)	(1,326,502)
	130,464,527	113,700,026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3. 聯營企業投資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年初餘額	1,945,081	1,801,573
應享稅後利潤	295,822	162,903
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	(12,745)	(19,395)
年末餘額	2,228,158	1,945,081

本集團於2015年6月15日出資參與成立了馬上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馬上消費」)，並任命1名董事。本集團初始出資人民幣54,000千元。於2016年8月14日馬上消費增加註冊資本至人民幣13億元，本集團追加投資至人民幣205,270千元，佔比15.79%；於2017年7月13日馬上消費增加註冊資本至22.1億元，本集團追加投資至338,346千元，佔比15.31%；於2018年8月9日馬上消費增加註冊資本至40億元，本集團追加投資至655,142千元，佔比15.53%。

根據重慶三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峽銀行」)於2017年4月21日召開董事會形成的決議，本集團於當日任命1名三峽銀行的董事，因此本集團能夠對三峽銀行施加重大影響，三峽銀行成為本集團的聯營企業。三峽銀行註冊資本人民幣5,573,974千元，本集團持股佔比4.97%。本集團的投資成本為人民幣379,024千元。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為非上市公司，聯營企業的資產、負債、收入和利潤列示如下：

	註冊地	資產	負債	收入	淨利潤	持股比例
2021年12月31日						
馬上消費	中國	61,035,922	52,731,689	10,012,470	1,382,162	15.53%
三峽銀行	中國	240,412,099	219,959,634	5,238,682	1,644,741	4.97%
2020年12月31日						
馬上消費	中國	52,484,181	45,332,216	7,603,987	711,514	15.53%
三峽銀行	中國	236,763,108	217,580,346	4,543,405	1,503,511	4.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4. 固定資產

	房屋及 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	辦公設備	經營性租出 固定資產	在建工程	合計
原值							
2020年12月31日	3,058,596	9,851	552,564	143,723	178,975	516,935	4,460,644
增加	21,478	524	68,075	16,642	–	64,219	170,938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79,381	–	–	2,357	–	(81,738)	–
處置	(14,663)	–	(9,950)	(9,647)	–	(40,316)	(74,576)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1,525)	–	–	–	–	–	(1,525)
2021年12月31日	3,143,267	10,375	610,689	153,075	178,975	459,100	4,555,481
累計折舊							
2020年12月31日	(730,333)	(8,835)	(367,540)	(105,712)	(13,444)	–	(1,225,864)
本年折舊(附註11)	(102,527)	(524)	(61,133)	(12,347)	(28,264)	–	(204,795)
處置	9,771	–	9,663	9,366	–	–	28,800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299	–	–	–	–	–	299
2021年12月31日	(822,790)	(9,359)	(419,010)	(108,693)	(41,708)	–	(1,401,560)
減值準備							
2020年12月31日	–	–	–	–	–	(1,500)	(1,500)
加：在建工程轉入	(1,500)	–	–	–	–	1,500	–
2021年12月31日	(1,500)	–	–	–	–	–	(1,500)
賬面淨值							
2021年12月31日	2,318,977	1,016	191,679	44,382	137,267	459,100	3,152,421
2020年12月31日	2,328,263	1,016	185,024	38,011	165,531	515,435	3,233,280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4. 固定資產（續）

	房屋及 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子設備	辦公設備	經營性租出 固定資產	在建工程	合計
原值							
2019年12月31日	2,983,027	8,876	537,585	137,584	48,663	448,156	4,163,891
增加	8,456	1,452	55,050	19,772	130,312	127,135	342,177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58,021	—	2	333	—	(58,356)	—
持有待售資產轉入	19,570	—	—	—	—	—	19,570
處置	(10,478)	(477)	(40,073)	(13,966)	—	—	(64,994)
2020年12月31日	3,058,596	9,851	552,564	143,723	178,975	516,935	4,460,644
累計折舊							
2019年12月31日	(629,271)	(8,560)	(346,346)	(108,105)	(1,598)	—	(1,093,880)
本年折舊（附註11）	(98,047)	(277)	(56,586)	(10,595)	(11,846)	—	(177,351)
其他增加	—	(461)	(4,558)	(732)	—	—	(5,751)
持有待售資產轉入	(9,606)	—	—	—	—	—	(9,606)
處置	6,591	463	39,950	13,720	—	—	60,724
2020年12月31日	(730,333)	(8,835)	(367,540)	(105,712)	(13,444)	—	(1,225,864)
減值準備	—	—	—	—	—	(1,500)	(1,500)
賬面淨值							
2020年12月31日	2,328,263	1,016	185,024	38,011	165,531	515,435	3,233,280
2019年12月31日	2,353,756	316	191,239	29,479	47,065	448,156	3,070,011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開展經營租賃業務租出的運輸及機器設備賬面原值為人民幣178,975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78,975千元），本年折舊金額為人民幣28,264千元（2020年度：人民幣11,846千元）。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簽訂的租賃合同未設置餘值擔保條款。

於2021年12月31日，登記手續尚未完成的房屋及建築物淨值為人民幣93,489千元（2020年12月31日：109,229千元）。該登記程序對本集團擁有該固定資產的權利影響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5. 其他資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項 ^(a)	372,134	634,190
減：減值準備 ^(a)	(37,825)	(173,022)
無形資產 ^(b)	305,079	245,643
使用權資產 ^(c)	242,168	264,402
應收利息	235,820	108,606
繼續涉入資產	229,505	229,482
應收手續費及佣金	105,885	665,365
抵債資產 ^(d)	68,564	68,321
租入房屋裝修	49,279	29,571
預付租金開支 ^(e)	4,298	20,035
投資性房地產 ^(f)	3,569	2,575
其他	95,494	759
	1,673,970	2,095,927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5. 其他資產 (續)

(a)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變動列示如下：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12個月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其他應收款項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1,093	69,370	102,559	173,022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1,300	—	—	1,300
重新計量	(11,271)	(11,138)	52,193	29,784
本年核銷	—	—	(126,046)	(126,046)
還款	(604)	(22,610)	(17,021)	(40,235)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54)	54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512)	—	512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5,396	(15,396)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3,117)	3,117	—
2021年12月31日	5,348	17,163	15,314	37,825
2019年12月31日	1,370	142,621	12,843	156,834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600	—	—	600
重新計量	(839)	28,095	43,944	71,200
還款	(18)	(53,301)	(2,293)	(55,612)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151)	151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110)	—	110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73	(173)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48,025)	48,025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2	(2)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68	—	(68)	—
2020年12月31日	1,093	69,370	102,559	173,0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5. 其他資產 (續)

(a) 其他應收款項 (續)

其他應收款項的本金變動列示如下：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12個月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其他應收款項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170,187	312,321	151,682	634,190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131,760	—	—	131,760
本年收回	(85,456)	(122,818)	(26,564)	(234,838)
本年核銷	—	—	(158,978)	(158,978)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4,283)	4,283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40,827)	—	40,827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83,632	(83,632)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16,934)	16,934	—
2021年12月31日	255,013	93,220	23,901	372,134
2019年12月31日	145,336	656,763	22,334	824,433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62,702	—	—	62,702
本年收回	(1,433)	(247,675)	(3,837)	(252,945)
本年轉移：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29,490)	29,490	—	—
從第1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8,015)	—	8,015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976	(976)	—	—
從第2階段轉移至第3階段	—	(125,284)	125,284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2階段	—	3	(3)	—
從第3階段轉移至第1階段	111	—	(111)	—
2020年12月31日	170,187	312,321	151,682	634,190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5. 其他資產 (續)

(b) 無形資產

	2021年	2020年
原值		
年初餘額	538,642	424,910
新增	146,894	113,790
處置	—	(58)
年末餘額	685,536	538,642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292,999)	(218,351)
新增 (附註11)	(87,458)	(74,706)
處置	—	58
年末餘額	(380,457)	(292,999)
賬面淨值		
年末餘額	305,079	245,643
年初餘額	245,643	206,5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5. 其他資產 (續) (c) 使用權資產

	房屋建築物	電子設備	辦公設備	土地使用權	合計
原值					
2020年12月31日	208,232	12,745	66	186,905	407,948
加：本年增加	59,771	–	–	–	59,771
減：本年減少	(100,008)	(8,625)	(66)	–	(108,699)
2021年12月31日	167,995	4,120	–	186,905	359,020
累計折舊					
2020年12月31日	(79,850)	(10,527)	(2)	(53,167)	(143,546)
加：本年折舊	(36,530)	(1,775)	–	(4,673)	(42,978)
減：折舊沖銷	61,045	8,625	2	–	69,672
2021年12月31日	(55,335)	(3,677)	–	(57,840)	(116,852)
賬面淨值					
2021年12月31日	112,660	443	–	129,065	242,168
2020年12月31日	128,382	2,218	64	133,738	264,402

	房屋建築物	電子設備	辦公設備	土地使用權	合計
原值					
2019年12月31日	157,667	12,693	474	186,905	357,739
加：本年增加	50,565	52	–	–	50,617
減：本年減少	–	–	(408)	–	(408)
2020年12月31日	208,232	12,745	66	186,905	407,948
累計折舊					
2019年12月31日	(36,117)	(5,195)	(238)	(48,492)	(90,042)
加：本年折舊	(43,733)	(5,332)	(116)	(4,675)	(53,856)
減：折舊沖銷	–	–	352	–	352
2020年12月31日	(79,850)	(10,527)	(2)	(53,167)	(143,546)
賬面淨值					
2020年12月31日	128,382	2,218	64	133,738	264,402
2019年12月31日	121,550	7,498	236	138,413	267,697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5. 其他資產(續)**(d) 抵債資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商業物業	65,221	67,910
住宅物業	3,343	411
合計	68,564	68,321

本集團計劃通過拍賣、競價和轉讓方式對上述抵債資產進行處置。2021年度，本集團共處置原值為人民幣5,850千元的抵債資產(2020年度：人民幣9,409千元)。

(e) 預付租金開支

該項為預付因租賃期短於12個月或單項租賃資產全新時價值較低而豁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的租賃物的租金。

(f) 投資性房地產

	2021年	2020年
原值		
年初餘額	5,949	8,125
固定資產轉入	1,525	—
處置	—	(2,176)
年末餘額	7,474	5,949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3,374)	(4,560)
從固定資產轉入	(299)	—
計提(附註11)	(232)	(241)
處置	—	1,427
年末餘額	(3,905)	(3,374)
賬面淨值		
年末餘額	3,569	2,575
年初餘額	2,575	3,5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中央銀行拆入	50,286,801	27,599,225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拆入	25,576,022	22,072,275
同業存款	7,823,804	25,936,877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5,682,022	5,826,627
賣出回購票據	—	6,925,527
賣出回購證券	17,172,200	8,424,400
合計	106,540,849	96,784,931
應計利息	700,300	626,969
	107,241,149	97,411,900

27. 客戶存款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企業活期存款	71,149,941	74,291,268
企業定期存款	108,914,851	104,368,093
個人活期存款	17,235,404	16,011,350
個人定期存款	122,683,998	105,814,582
其他存款	15,202,061	11,077,135
合計	335,186,255	311,562,428
應計利息	3,509,088	2,937,829
	338,695,343	314,500,257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8. 發行債券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次級債		
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2026年 ^(a)	—	1,497,618
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2027年 ^(b)	5,997,964	5,998,079
金融債		
固定利率金融債－2021年 ^(c)	—	2,999,282
固定利率綠色金融債－2021年 ^(d)	—	5,998,982
固定利率小微債－2023年 ^(e)	2,000,000	2,000,000
固定利率小微債－2024年 ^(f)	1,999,722	—
固定利率綠色金融債－2024年 ^(g)	1,999,846	—
固定利率金融債－2024年 ^(h)	1,199,250	—
同業存單 ⁽ⁱ⁾	105,268,656	82,138,185
合計	118,465,438	100,632,146
應計利息	386,632	408,196
	118,852,070	101,040,342

(a) 經本行2014年5月16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於2015年9月21日經銀保監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批覆》(渝銀監覆[2015]107號)批准，本行於2016年2月19日在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發行人民幣15億元二級資本債券，全部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債券存續期間票面年利率為4.4%，本行有權在2021年2月22日以面值贖回債券，於2021年2月22日本行已行使贖回權贖回全部債券。

(b) 經本行2016年6月17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於2016年11月30日經銀保監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重慶銀行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批覆》(渝銀監覆[2016]162號)批准，本行於2017年3月20日在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發行人民幣60億元二級資本債券，全部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債券存續期間票面年利率為4.8%。本行有權在2022年3月21日以面值贖回債券。

上述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發生發行文件中約定的監管觸發事件時，本行有權對上述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依據銀保監會相關規定，上述二級資本債券符合合格二級資本工具的標準。

(c) 經本行2017年7月21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於2017年11月3日經銀保監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重慶銀行發行金融債券的批覆》(渝銀監覆[2017]156號)批准，本行於2018年6月8日在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發行了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雙創債金融債券，全部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債券存續期間票面年利率為4.50%。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支持雙創企業(項目)。本期債券已於2021年6月到期償付。

28. 發行債券（續）

- (d) 經本行2017年7月21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於2017年11月2日經銀保監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重慶銀行發行綠色金融債券的批覆》（渝銀監覆[2017]157號）批准，本行於2018年11月5日在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發行了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綠色金融債券第一期，在債券存續期間票面年利率為4.05%；於2018年11月21日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發行了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綠色金融債券第二期，在債券存續期間票面年利率為3.88%；全部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支持中國金融學會綠色金融專業委員會編製的《綠色債券支持項目目錄》規定的綠色產業項目。本期債券已於2021年11月到期償付。
- (e) 經本行2019年4月30日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審議通過，並於2020年9月17日經銀保監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重慶銀行發行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的批覆》（渝銀保監複[2020]205號）批准，本行於2020年11月2日在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發行了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全部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債券存續期間票面年利率為3.73%。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發放小微企業貸款。
- (f) 經本行2019年4月30日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審議通過，並於2020年9月17日經銀保監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重慶銀行發行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的批覆》（渝銀保監複[2020]205號）批准，本行於2021年1月22日在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發行了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全部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債券存續期間票面年利率為3.5%。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發放小微企業貸款。
- (g) 經本行2019年4月30日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審議通過，並於2020年9月15日經銀保監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重慶銀行發行綠色金融債券的批覆》（渝銀保監複[2020]202號）批准，本行於2021年3月16日在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發行了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綠色金融債券第一期，在債券存續期間票面年利率為3.57%；全部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支持中國金融學會綠色金融專業委員會編製的《綠色債券支持項目目錄》規定的綠色產業項目。
- (h) 經鈞渝金租2019年12月27日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於2020年8月27日經銀保監會重慶監管局《關於鈞渝金租發行金融債券的批覆》（渝銀監覆[2020]175號）批准，鈞渝金租於2021年6月23日在中國國內銀行間市場發行了本金金額為15億元人民幣的金融債券第一期，在債券存續期間票面年利率為3.95%，全部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融資租賃項目的投放。於2021年12月31日，本期債券在集團口徑本金餘額為12億元人民幣。
- (i) 2021年，本集團以貼現方式共發行175期同業存單，期限為1個月至1年，年利率範圍為2.02%至3.28%（2020年：共發行185期同業存單，期限為1個月至1年，年利率範圍為1.22%至3.40%）。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到期已發行同業存單共139期，面值合計人民幣1,066.8億元（2020年12月31日：共125期，面值合計人民幣832.9億元）。

2021年度，本集團未發生涉及發行債券本息及其他違反債券協議條款的事件（2020年：無）。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9. 其他負債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租賃押金	1,648,685	1,159,566
其他應付款	744,322	350,373
應付員工薪酬	719,387	707,531
遞延收益	484,170	396,392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	287,765	328,983
繼續涉入負債	229,505	229,482
預計負債	195,231	390,402
理財產品待兌付資金	117,084	2,470,425
租賃負債 ^(a)	96,777	125,844
應付股利	93,024	67,354
其他	48,223	55,967
	4,664,173	6,282,319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8筆已簽訂但尚未開始執行的租賃合同(2020年12月31日：無)。

30.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年初餘額	3,353,016	2,479,531
貸記所得稅費用(附註15)	595,820	749,3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6,959	71,9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149,452)	(20,902)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	73,112
年末餘額	3,846,343	3,353,0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0.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包括下列項目：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3,916,675	3,353,0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	41,040
其他 ^(a)	299,548	295,390
	4,216,223	3,689,4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81,95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98,829)	(145,788)
聯營企業權益法核算收益	(144,067)	(144,067)
其他	(45,034)	(46,618)
	(369,880)	(336,47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846,343	3,353,016

(a) 本集團其他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由固定資產加速折舊、尚未發放的薪金和獎金、預收款項、政府補助款等產生。

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遞延所得稅包括下列暫時性差異：

	2021年	2020年
資產減值準備	713,068	706,0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22,990)	61,656
聯營企業損益調整	—	12,698
其他	5,742	(31,025)
	595,820	749,372

31. 退休福利負債

本集團對在2011年6月30日前已退休的境內員工支付補充退休福利。本集團就補充退休福利所承擔的責任是以精算方式估計本集團對員工承諾支付其退休後的未來福利的金額計算。這項福利以貼現率釐定其折現現值。貼現率為參考到期日與本集團所承擔責任的期間相若的政府債券於報告日的收益率。精算利得或損失以及精算假設的變化在發生當期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本集團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代表未提供資金責任的現值與未實現精算利得或損失之和減未確認的過去服務成本。

本集團員工從2010年1月1日起，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自願參加本集團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設立的企業年金計劃，本集團按上一年度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本集團承擔的繳款相應支出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本集團並無沒收任何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即僱員在有關供款歸其所有前退出該計劃，由僱主代僱員處理的供款）。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項下並無任何被沒收供款可用於扣減未來年度之應繳供款。

	2021年	2020年
退休福利計劃開支	135,443	21,017
補充退休福利支出	433	248
企業年金計劃支出	57,871	52,457
合計（附註12）	193,747	73,722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債務		
— 退休金福利	17,671	20,563

	2021年	2020年
合併綜合收益表		
— 退休金福利	433	2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1. 退休福利負債（續）

合併財務狀況表上金額確認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未提供資金責任的現值	17,671	20,563
未確認歷史服務成本	—	—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債務淨額	17,671	20,563

未提供資金責任的現值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1年	2020年
年初數	20,563	22,808
支付退休金補貼	(1,527)	(2,635)
利息成本	433	248
淨精算損益	(1,798)	142
年末數	17,671	20,563

合併綜合收益表上確認退休福利金額如下：

	2021年	2020年
當期服務成本	—	—
利息成本	433	248
歷史服務成本	—	—
退休福利費用合計數	433	248

合併綜合收益表上確認的退休計劃重新計量如下：

	2021年	2020年
退休計劃重新計量（附註40）	1,348	(107)

31. 退休福利負債（續）

死亡率的假設是以銀保監會發布的統計數據為依據。

下表列示了60歲退休的男性職工和55歲退休的女性職工的平均預期剩餘生命年限：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男性	22.08	22.08
女性	29.58	29.58

32. 股本

本行股本全部為已發行且繳足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本集團股本份數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2021年 12月31日
股份數目（千股）	3,127,055	347,450	—	3,474,505
金額	3,127,055	347,450	—	3,474,505

33. 優先股**(1) 期末發行在外的優先股情況表**

	發行時間	股息率	原幣發行價格 (美元)	數量(股)	原幣 (美元，千元)	折合人民幣 (千元)	到期日	轉換情況
境外優先股	2017年12月20日	初始股息率為5.40%， 其後在存續期內 按約定重置，股息率 在任何時間均不得 高於每年16.21%	20	37,500,000	750,000	4,909,307	無到期日	未發生轉換

(2) 發行在外的優先股變動情況表

	202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1年 12月31日
數量(股)	37,500,000	—	—	37,500,000
賬面價值(千元)	4,909,307	—	—	4,909,307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0年 12月31日
數量(股)	37,500,000	—	—	37,500,000
賬面價值(千元)	4,909,307	—	—	4,909,307

33. 優先股 (續)

(3) 主要條款

(a) 股息

境外優先股將以其清算優先金額，按下述相關股息率計息：

- (1) 自發行日起 (含該日) 至第一個複位價日止 (不含該日)，按初始股息率計息；以及
- (2) 此後，自第一個複位價日及隨後每一個複位價日起 (含該日) 至下一個複位價日止 (不含該日) 的期間，按相關重置股息率計息，但前提是，股息率在任何時間均不得高於每年 16.21%，即發行日之前本行最近兩個會計年度的年均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 (2010年修訂)》確定，以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口徑進行計算)。

(b) 股息發放條件

在確保資本充足率滿足監管機構的要求的前提下，本行在依法彌補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和一般準備金後，有可分配稅後利潤，且本行董事會已根據本行的公司章程通過宣布派發股息的決議的情況下，本行可以向境外優先股股東派發該等股息。

在任何情況下，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相關決議後，本行有權以條款與條件載明的方式取消已計劃在付息日派發的全部或部份股息。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所獲的資金，將其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除條款與條件規定的情況外，境外優先股股東無權召開、出席該等股東大會或在該等股東大會表決。

在本行股東大會通過上述關於取消 (全部或部份) 任何境外優先股股息的決議後，須盡快且最遲在相應付息日前10個支付營業日之前 (按條款與條件指定的方式)，由本行將取消已計劃派發的全部或部份股息的通知，發給境外優先股股東和財務代理，但不發出該等通知，不會對本行取消的股息 (全部或部份) 產生任何影響，而且在任何情況下不構成違約。

如本行股東大會決議取消全部或部分當期境外優先股股息，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或受償順序位於或明確說明位於境外優先股之後的任何其他類別的股份或義務進行任何分配或股息分派。

33. 優先股 (續)**(3) 主要條款 (續)****(c) 轉股**

如果發生任何觸發事件，本行應（在報告銀保監會並獲得其批准但無需獲得優先股股東或普通股股東同意的情况下）：

- (1) 取消截至轉股日（包含該日）就相關損失吸收金額應計的但未派發的任何股息；及
- (2) 於轉股日將全部或部份境外優先股不可撤銷地、強制性地轉換為相應數量的H股，該等H股的數量等於(i)境外優先股股東持有的損失吸收金額（按照1.00美元兌7.7628元港幣的固定匯率兌換為港幣）除以(ii)有效的轉股價格，並向下取整至最接近的H股整數股數（在適用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該等轉換為H股的轉股稱為「轉股」，「被轉股」具有相應的含義），轉股產生的不足一股H股的任何非整股將不會予以發行，且不會通過任何現金付款或其他調整作出替代。

以上觸發事件是指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或無法生存觸發事件（以適用者為準）。其中，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是指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無法生存觸發事件是指以下兩種情形的較早發生者：

- (i) 銀保監會認定若不進行轉股或減記，本行將無法生存；及
- (ii) 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將無法生存。

33. 優先股 (續)

(3) 主要條款 (續)

(d) 清償順序及清算方法

在本行發生清盤時，境外優先股持有人的受償順序如下：

- (1) 在本行所有債務（包括次級性債務）以及本行發行或擔保的、受償順序在或明文規定在境外優先股之前的義務的持有人之後；
- (2) 所有境外優先股持有人受償順序相同，彼此之間不存在優先性，並與具有同等受償順序的義務的持有人的受償順序相同；以及
- (3) 在普通股股東之前。

在本行發生清算時，本行財產將按照下列順序清償：

- (i) 支付清算費用；
- (ii) 支付本行職工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
- (iii) 支付個人儲蓄存款本金和其合法利息；
- (iv) 繳納所欠稅款；以及
- (v) 清償本行債務。

當本行發生清算時，在按上文第(i)至(v)段分配後，本行的任何剩餘財產應用於清償境外優先股股東主張的索償，境外優先股股東應在所有方面與具有同等受償順序的義務的持有人同比例分享，且受償順序在普通股股東之前。當本行發生清算時，就每股境外優先股而言，境外優先股股東就每股境外優先股有權分配到的金額等於該境外優先股的清算優先金額加上該境外優先股的計息期當期已宣告但尚未支付的股息。

如果在清算時本行的剩餘財產不足以支付境外優先股和所有具有同等受償順序的義務的全部應付額，境外優先股股東和該類具有同等受償順序的義務的持有人將根據各自有權獲得的總金額，按比例分配本行的剩餘財產（如有）。

33. 優先股 (續)**(3) 主要條款 (續)****(e) 贖回條款**

本行有權在取得銀保監會批准，滿足條款與條件所規定股息發放前提條件以及贖回前提條件的前提下，在提前至少30日，但不超過60日的時間內通知境外優先股股東和財務代理後，在第一個複位價日以及後續任何付息日贖回全部或部份境外優先股。境外優先股的贖回價格為該境外優先股的清算優先金額加上自前一付息日（含該日）起至計劃的贖回日（不含該日）為止的期間內的已宣告但尚未支付的股息總額。

34. 資本公積

總體來說，下列性質的交易列入資本公積：

- (a) 按超出面值價格發行股份產生的股本溢價；
- (b) 收到股東捐贈；及
- (c) 中國法規規定的任何其他項目。

經股東大會批准，資本公積可用作發行紅股或增加繳足資本。

本行按股本溢價在扣除直接發行成本（主要包括承銷費及專業費用）後計入資本公積。

本集團的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股本溢價	8,037,676	4,679,838
股東捐贈	7,032	800
	8,044,708	4,680,6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5. 其他儲備

	盈餘公積金 ^(a)	一般風險準備 ^(b)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工具重估 增值儲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債務工具重估 增值儲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 減值準備	重估退休 福利計劃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3,458,521	6,295,346	201,300	236,242	170,264	(5,352)	10,356,321
其他綜合收益	-	-	(120,757)	(20,121)	448,358	1,348	308,828
提取儲備	451,628	584,859	-	-	-	-	1,036,487
2021年12月31日	3,910,149	6,880,205	80,543	216,121	618,622	(4,004)	11,701,636
2019年12月31日	3,026,522	5,516,685	201,300	451,951	107,557	(5,245)	9,298,770
其他綜合收益	-	-	-	(215,709)	62,707	(107)	(153,109)
提取儲備	431,999	778,661	-	-	-	-	1,210,660
2020年12月31日	3,458,521	6,295,346	201,300	236,242	170,264	(5,352)	10,356,321

(a) 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行及子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經批准後可用於彌補虧損，或者增加股本。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法定盈餘公積金為人民幣3,910,149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458,521千元）。

(b) 一般風險準備

本行及子公司根據財政部於2012年3月30日頒布的《關於印發〈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的通知》（財金[2012]20號）提取一般準備，原則上一般準備餘額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6. 股息

	2021年	2020年
年內宣派的普通股股息	1,293,754	737,985
每股股息(每股人民幣元)(以上年度末股份計)	0.373	0.236
年內宣派的優先股股息	292,146	306,971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本行的公司章程，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內呈報的稅後淨利潤經撥作下列各項的撥備後，方可分配作股息：

- (i) 彌補上個年度的累計虧損(如有)；
- (ii) 銀行10%淨利潤撥入不可分配的法定盈餘公積金。

按照有關法規，銀行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銀行用作利潤分配的稅後淨利潤應為(i)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得出的可分配利潤和(i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得出的可分配利潤中的較低者。

37. 結構化主體

(a) 合併的結構化主體

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為本集團控制的由獨立第三方發行並管理的理財產品。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併的結構化主體金額共計人民幣2,026,559千元（2020年12月31日：7,800,943千元）。

(b) 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i)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本集團作為代理人而發行並管理的非保本理財產品。本集團在對潛在目標客戶群分析研究的基礎上，設計並向特定目標客戶群銷售的資金投資和管理計劃，並將募集到的理財資金根據產品合同的約定投入相關金融市場或投資相關金融產品，在獲取投資收益後，根據合同約定分配給投資者。本集團作為資產管理人獲取相對應的理財手續費收入。於2021年度，本集團因對該非保本理財產品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收取的中間業務收入為人民幣567,144千元（2020年度：人民幣796,591千元）。本集團認為該等結構化主體相關的可變動回報並不顯著。

於2021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發行並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理財產品資產規模為人民幣52,391,448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9,018,236千元），相應的本集團發行並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理財產品餘額為人民幣52,275,708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1,488,661千元）。

2020年7月，監管部門宣布將《關於規範金融機構資產管理業務的指導意見》過渡期延長至2021年末，鼓勵採取新產品承接、市場化轉讓、回表等多種方式有序處置存量資產，本集團於2021年度將部分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存量資產計入「證券投資」。

37. 結構化主體 (續)**(b) 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續)****(ii) 本集團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為了更好地運用資金獲取收益，本集團2021年度和2020年度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由獨立第三方發行和管理的資金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及基金。

下表列出本集團因持有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利益所形成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2021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 風險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8,666,050	18,666,050
證券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44,561,876	44,561,876
	63,227,926	63,227,926

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 風險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380,968	21,380,968
證券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56,569,611	56,569,611
	77,950,579	77,950,579

上述本集團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的總體規模無公開可獲得的市場信息。

本集團自上述管理或投資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取得的利息收入和手續費收入為：

	2021年	2020年
利息收入	4,342,055	4,552,158
投資收益	1,065,048	991,47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15,168	913,639
	6,022,271	6,457,269

2021年度，本集團未發生與上述未合併結構化主體相關的損失（2020年：無）。

2021年度，本集團沒有對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提供流動性支持的計劃（2020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8.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 財務擔保及其他信貸承諾

下表列示本集團給予客戶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合約數額：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承兌	40,136,679	28,354,591
信用證	10,407,922	7,482,028
擔保	4,075,148	4,342,096
原始期限如下的其他承擔：		
— 1年以下	6,195,238	4,929,402
	60,814,987	45,108,117

資本開支承擔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已簽訂有關購置合同尚未付款		
— 樓宇資本開支承擔	63,068	71,883
— 電子信息系統購置	143,587	274,635
	206,655	346,518

對外投資承諾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對外投資承諾（2020年12月31日：無）。

法律訴訟

第三方對本集團（作為辯方）提起法律訴訟。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21筆涉及標的金額共計人民幣266,099千元的應訴案件（2020年12月31日：25筆，涉及標的金額共計人民幣314,615千元的應訴案件）。經向專業法律顧問諮詢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目前該等法律訴訟及仲裁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39. 擔保物**(a)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被用作賣出回購的質押物的資產賬面價值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債券	18,460,752	8,424,400
票據貼現	–	6,925,527
合計	18,460,752	15,349,927

被用作向央行再貸款的質押物的資產賬面價值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貸款	11,740,631	8,095,531
債券	51,564,637	26,378,797
合計	63,305,268	34,474,328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回購協議與再貸款協議均在12個月內到期（2020年12月31日：同）。

(b)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在相關買入返售業務中接受了債券、票據等抵質押物不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接受的該等質押物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7,659,703千元（2020年：45,660,797千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已再次質押、但有義務到期返還的該等質押物（2020年12月31日：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40. 其他綜合收益

	稅前金額	所得稅	稅後金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期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估值淨損益	(23,212)	5,803	(17,4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在處置時重分類至損益的淨損益	(3,616)	904	(2,7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信用損失準備	597,810	(149,452)	448,358
期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61,009)	40,252	(120,757)
重估退休福利計劃	1,798	(450)	1,348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411,771	(102,943)	308,82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期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估值淨損益	(286,280)	71,570	(214,7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在處置時重分類至損益的淨損益	(1,333)	334	(9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信用損失準備	83,610	(20,903)	62,707
期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估退休福利計劃	(142)	35	(107)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204,145)	51,036	(153,109)

41.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現金及存放於中央銀行款項	9,997,985	6,854,571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6,707,428	4,292,876
拆放同業	323,150	376,774
	17,028,563	11,524,221

(b) 與租賃相關的總現金流出

2021年度，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支付的與租賃相關的總現金流出為人民幣44,658千元（2020年度：人民幣48,599千元），其中計入籌資活動償付租賃負債與相關利息支出支付的金額為人民幣37,958千元（2020年度：人民幣40,131千元），其餘為因租賃期短於12個月或單項租賃資產全新時價值較低而豁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的租賃物的租金，均計入經營活動。

42. 金融資產的轉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特殊目的實體。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幾乎所有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確認上述資產。

(a) 客戶貸款轉讓

2021年度，本集團向第三方轉讓原值為人民幣1,430,983千元的貸款，轉讓價格為人民幣577,372千元。於2021年12月31日，轉讓價款中尚有人民幣26,000千元未收到，將在未來三年內分期收回，於2021年12月31日，該轉讓價款未發生逾期。本集團對於轉讓的貸款進行了終止確認。

2020年度，本集團向第三方轉讓原值為人民幣113,656千元的貸款，轉讓價格為人民幣106,930千元。於2020年12月31日，轉讓價款中尚有人民幣43,000千元未收到，將在未來兩年內分期收回。於2021年12月31日，該轉讓價款中尚有人民幣20,000千元未收到。於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該應收轉讓款均未發生逾期。本集團對於轉讓的貸款進行了終止確認。

42. 金融資產的轉讓(續)

(b) 資產證券化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信託公司或特殊目的信託，再由特殊目的信託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

本集團在該等業務中可能會持有部分次級檔的信貸資產支持證券，從而可能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繼續涉入。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上會按照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資產，其餘部分終止確認。繼續涉入所轉讓金融資產的程度，是指該金融資產價值變動使本集團面臨的風險水平。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持有次級檔證券對已證券化信貸資產保留了繼續涉入，本集團繼續確認的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29,505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29,482千元)。

43.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的關聯方

本集團的關聯方主要包括本行主要股東(持有本行5%及以上股份的股東或持有資本總額或股份總額不足5%但對本行經營管理有重大影響的股東)；本行主要股東的關聯方；本行的聯營企業；本行關鍵管理人員(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關鍵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能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除本行以外的企業；授信相關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授信相關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共同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響的除本行以外的企業；在過去12個月內或者根據相關協定安排在未來12個月內存在上述情況之一的自然人或者法人。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43. 關聯方交易 (續)

(b) 關聯方交易及餘額

	2021年	2020年
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267,287	120,937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66,724	87,698
買入返售利息收入	2,253	1,209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207,460	63,24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992	3,901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	6,886,829	4,929,543
客戶存款	9,480,191	8,695,32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480,692	1,608,478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9,446	—
買入返售	—	618,973
其他資產	69,806	86,51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500,000	500,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430,000	1,370,000
銀行承兌匯票	214,962	11,777
信貸資產轉讓交易價款	231,835	—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	3.19%-8.33%	2.05%-7.50%
客戶存款	0.01%-5.40%	0.05%-4.2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0.39%-2.85%	0.39%-3.33%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0.05%-0.35%	—
買入返售	0.83%-3.19%	2.70%-3.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6.52%	6.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55%-5.6%	3.30%-6.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43. 關聯方交易（續）

(c) 關聯方對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擔保餘額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重慶興農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931,639	381,108
重慶三峽融資擔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859,414	316,320
重慶市教育融資擔保有限公司	40,890	42,994
重慶渝台融資擔保有限公司	27,400	31,440
重慶市小微企業融資擔保有限公司	不適用	24,340
重慶市交通融資擔保有限公司	173,350	374,869
重慶市融資再擔保有限責任公司	183,220	121,627
	2,215,913	1,292,698

(d) 本行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

本行與子公司之間存在關聯交易。交易均以市場價格為定價基礎，按正常業務程序進行，或按照本行的合同約定進行處理，並視交易類型及內容由相應決策機構審批。

主要餘額及交易的詳細情況如下：

本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1,065,967	392,311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944,09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306,168	—

	2021年	2020年
利息收入	10,393	5,658
利息支出	10,532	6,520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1
其他營業收入	1,492	1,536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43. 關聯方交易（續）**(e) 與關鍵管理人員的交易**

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並負責直接或間接規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業務的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本集團於日常業務中與關鍵管理人員進行正常的銀行業務交易。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的交易及餘額單筆均不重大。

關鍵管理人員於2021年度及2020年度的薪酬組成如下：

	2021年	2020年
酬金、薪金、津貼及福利	4,561	4,516
酌情獎金	8,002	7,781
養老金計劃供款	1,580	1,035
	14,143	13,332

註：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等關鍵管理人員的2021年度的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行2021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薪酬總額待確認之後將再另行披露。

(f) 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發放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已發放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信貸交易的餘額不重大。本集團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發放的貸款和墊款是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並按正常的商業條款或授予其他員工的同等商業條款進行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44. 分部分析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系提供不同的金融產品和服務以及從事不同類型金融交易的業務單元。由於各種業務分部面向不同的客戶和交易對手，需要不同的技術和市場戰略，各分部獨立管理。

公司銀行業務，系指向公司類客戶提供包括存款和貸款在內的金融產品和服務。

個人銀行業務，系指向個人客戶提供包括存款和貸款在內的金融產品和服務。

資金業務，包括本集團在銀行間市場進行的同業拆借交易、債券投資交易、回購交易以及外匯買賣交易等。

未分配的部分，系指不包括在上述業務分部中的其他業務或不能按照合理基準進行分配的業務。

	2021年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未分配	合計
外部客戶淨利息收入	6,811,614	310,227	4,474,932	—	11,596,773
分部內部淨利息收入／(支出)	1,752,823	2,477,523	(4,230,346)	—	—
淨利息收入	8,564,437	2,787,750	244,586	—	11,596,773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21,248	32,406	615,168	—	768,822
淨交易損益	72,633	—	194,017	—	266,650
證券投資淨收益	—	—	1,442,636	—	1,442,636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295,822	—	295,822
其他營業收入	41,641	—	2,080	110,261	153,982
資產減值損失	(4,317,143)	(350,629)	(369,896)	(72,477)	(5,110,145)
營業費用	(1,714,382)	(1,169,253)	(409,511)	(29,237)	(3,322,383)
— 折舊和攤銷	(231,349)	(86,903)	(29,330)	—	(347,582)
— 其他	(1,483,033)	(1,082,350)	(380,181)	(29,237)	(2,974,801)
稅前利潤	2,768,434	1,300,274	2,014,902	8,547	6,092,157

	2021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未分配	合計
資本開支	115,938	44,956	186,548	2,217	349,659
分部資產	205,228,896	79,579,422	330,220,763	3,924,539	618,953,620
分部負債	(201,028,735)	(142,107,145)	(226,570,149)	(896)	(569,706,925)

44. 分部分析 (續)

	2020年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未分配	合計
外部客戶淨利息收入	5,766,617	853,064	4,441,057	–	11,060,738
分部內部淨利息 收入／(支出)	1,702,185	2,056,204	(3,758,389)	–	–
淨利息收入	7,468,802	2,909,268	682,668	–	11,060,738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4,868	8,540	913,639	–	1,037,047
淨交易損益	(20,251)	–	(196,529)	–	(216,780)
證券投資淨收益	–	–	885,304	–	885,304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162,903	–	162,903
其他營業收入	–	1,221	1,440	123,133	125,794
資產減值損失	(3,241,037)	(917,454)	(155,401)	(122,132)	(4,436,024)
營業費用	(1,437,755)	(1,018,143)	(376,623)	(52,679)	(2,885,200)
– 折舊和攤銷	(157,441)	(111,492)	(41,242)	(5,769)	(315,944)
– 其他	(1,280,314)	(906,651)	(335,381)	(46,910)	(2,569,256)
稅前利潤／(虧損)	2,884,627	983,432	1,917,401	(51,678)	5,733,782
2020年12月31日					
資本開支	174,653	71,299	196,223	2,682	444,857
分部資產	220,503,307	90,016,322	247,735,848	3,385,920	561,641,397
分部負債	(225,473,190)	(123,294,942)	(170,877,914)	(1,137)	(519,647,183)

45. 財務狀況表日後經營租賃收款額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財務狀況表日後應收的租賃收款額的未折現金額匯總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	38,048	38,163
1至2年	29,470	20,400
2至3年	26,420	20,400
3至4年	16,370	17,350
4至5年	9,070	7,300
	119,378	103,6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46.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

(a) 本行財務狀況表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7,156,859	35,211,108
存放和拆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45,379,666	51,601,6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585,122	31,208,753
客戶貸款及墊款	277,880,342	249,282,901
證券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64,395,214	45,881,18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30,464,527	113,700,026
對子公司的投資	1,627,007	1,627,007
對聯營企業投資	2,228,158	1,945,081
固定資產	2,943,470	2,993,2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89,114	3,113,836
其他資產	1,597,118	2,056,535
資產總額	591,846,597	538,621,339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87,051,026	79,027,8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772	6,904
客戶存款	337,993,246	313,590,102
應交稅金	184,080	362,322
發行債券	117,628,146	101,040,342
其他負債	2,168,851	4,724,659
負債總額	545,031,121	498,752,173
股東權益		
股本	3,474,505	3,127,055
優先股	4,909,307	4,909,307
資本公積	8,038,476	4,680,638
其他儲備	11,548,920	10,201,796
未分配利潤	18,844,268	16,950,370
股東權益合計	46,815,476	39,869,166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591,846,597	538,621,339

董事長：林軍

行長：冉海陵

副行長：楊世銀

財務部總經理：楊昆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46.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續)

(b) 本行權益變動表

	股本	優先股	資本公積	盈餘 公積金	一般風險 準備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重估退休 福利計劃	未分配 利潤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3,127,055	4,909,307	4,680,638	3,454,533	6,144,809	607,806	(5,352)	16,950,370	39,869,166
本年淨利潤	-	-	-	-	-	-	-	4,516,285	4,516,285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	309,289	1,348	-	310,637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309,289	1,348	4,516,285	4,826,922
發行股份	347,450	-	3,357,838	-	-	-	-	-	3,705,288
分配普通股股息	-	-	-	-	-	-	-	(1,293,754)	(1,293,754)
分配優先股股息	-	-	-	-	-	-	-	(292,146)	(292,146)
轉入其他儲備	-	-	-	451,628	584,859	-	-	(1,036,487)	-
2021年12月31日餘額	3,474,505	4,909,307	8,038,476	3,906,161	6,729,668	917,095	(4,004)	18,844,268	46,815,476
2019年12月31日	3,127,055	4,909,307	4,680,638	3,022,534	5,429,484	760,808	(5,245)	14,822,667	36,747,248
本年淨利潤	-	-	-	-	-	-	-	4,319,983	4,319,98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53,002)	(107)	-	(153,109)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153,002)	(107)	4,319,983	4,166,874
分配普通股股息	-	-	-	-	-	-	-	(737,985)	(737,985)
分配優先股股息	-	-	-	-	-	-	-	(306,971)	(306,971)
轉入其他儲備	-	-	-	431,999	715,325	-	-	(1,147,324)	-
2020年12月31日餘額	3,127,055	4,909,307	4,680,638	3,454,533	6,144,809	607,806	(5,352)	16,950,370	39,869,166

47. 期後事項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22年3月11日核准，本行於2022年3月23日公開發行了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30億元。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

跨境索賠

本行主要在中國經營內地業務，故向中國內地以外的第三方提出的所有債權要求均列作跨境索賠。

跨境索賠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跨境索賠已按不同國家或地區予以披露。在考慮了風險轉讓因素的基礎上凡達到跨境索賠總額10%的國家或地區須分別列示。風險轉讓是指債務人的債務擔保是由另一國家的第三方出具，或債務由某一銀行的海外分行承擔，而其總行設在另一國家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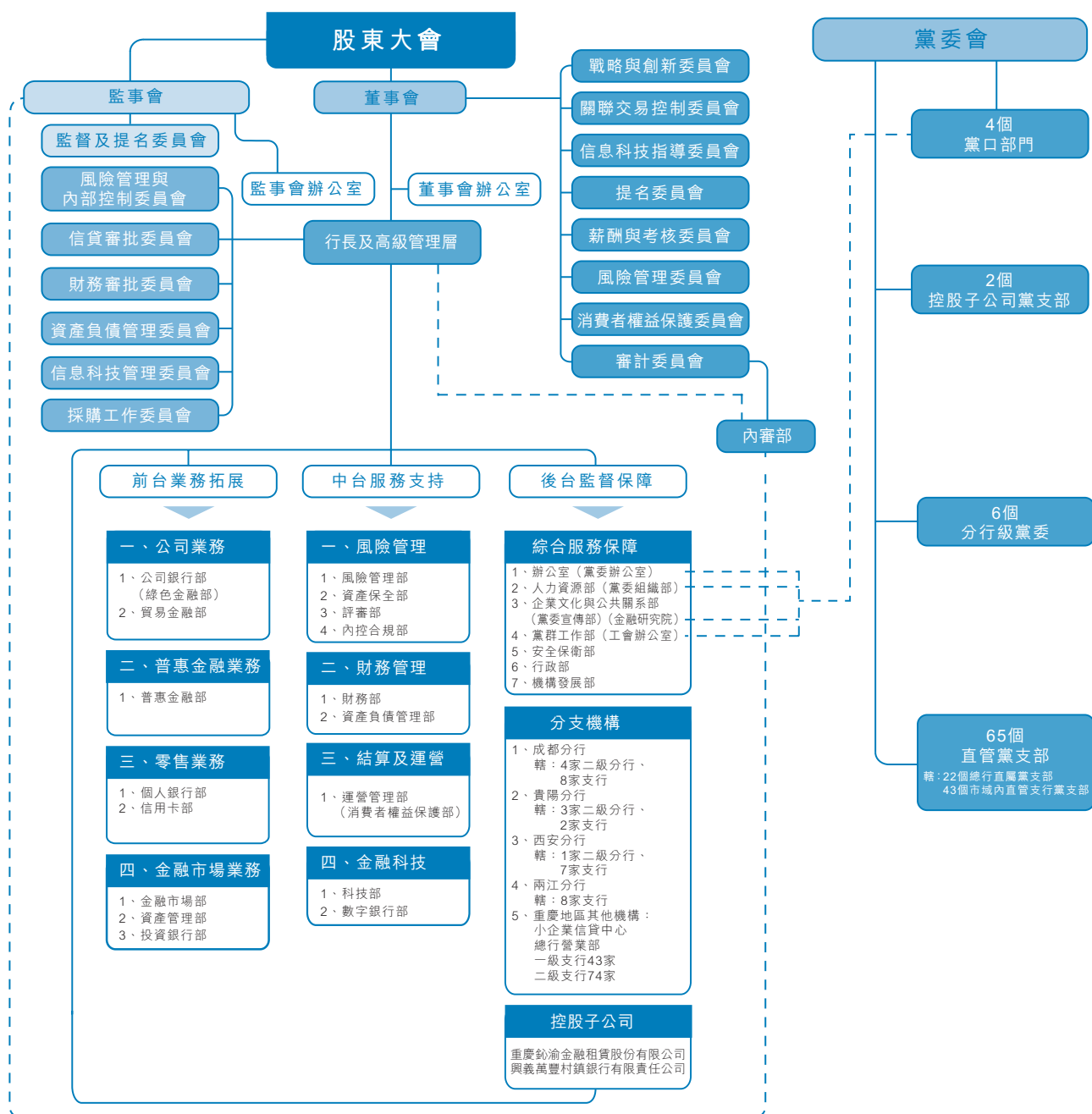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46,080	33,067
— 其中香港應佔部分	35,785	20,863
歐洲	3,751	8,523
北美	355,137	526,535
合計	404,968	568,125

貨幣集中度

	等值人民幣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12,118,212	6,830	45,496	12,170,538
現貨負債	11,681,184	6,865	46,073	11,734,122
淨長／(短)倉	437,028	(35)	(577)	436,416

	等值人民幣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9,815,041	3,524	71,725	9,890,290
現貨負債	9,361,169	3,541	72,782	9,437,492
淨長／(短)倉	453,871	(17)	(1,058)	452,796

組織架構圖



分支機構名錄

序號	銀行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機構數(個)	郵政編碼
1.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	重慶市江北區永平門街6號	1	400020
2.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業信貸中心	重慶市渝北區東湖南路331號	1	401147
3.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兩江分行	重慶市渝北區黃山大道中段52號	9	401121
4.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天府二街99號新天府國際中心北樓	13	610059
5.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陽分行	貴州省貴陽市南明區解放路51號盛世華庭II幢一、二、三層	6	550002
6.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西安市唐延路25號銀河新坐標大廈第2幢1層至3層	9	710075
7.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化宮支行	重慶市渝中區中山三路139號	3	400014
8.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路支行	重慶市渝中區鄒容路153號	13	400010
9.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坪壩支行	重慶市沙坪壩區小龍坎正街339號附3號	4	400030
10.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支行	重慶市沙坪壩區沙北街83號	3	400044
11.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渡口支行	重慶市大渡口區春暉路街道翠柏路37號附18號	2	400084
12.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重慶市九龍坡區白市驛鎮白欣路23號1幢1單元1-3、4、5、6號	2	401329
13.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龍坡支行	重慶市九龍坡區經緯大道1409號	5	400039
14.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岸支行	重慶市南岸區南坪街道南城大道199號1層2-2	5	400060
15.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南支行	重慶市巴南區龍洲大道40號1—商鋪13-20、2—商鋪9-14、3—商鋪6-12號	4	401320
16.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碚支行	重慶市北碚區雲清路453、455、457、459、461、463號	5	400700
17.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江北區建新北路23號附4號	5	400020

分支機構名錄

序號	銀行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機構數(個)	郵政編碼
18.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龍頭寺支行	重慶市渝北區東湖南路331號	4	401147
19.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渝北支行	重慶市渝北區雙龍湖街道白果路9號盛景天 下集中商業1-1、2-1	2	401120
20.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涪陵支行	重慶市涪陵區中山路8號附1號(香江庭院) 2號樓負1-2、負2-2、負3-1、負3-4	3	408000
21.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壽支行	重慶市長壽區桃源西路10號	3	401220
22.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川支行	合川區南辦處江城大道402號、400號1-2、 2-1	2	401520
23.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萬州支行	重慶市萬州區白岩路193號	3	404000
24.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黔江支行	黔江區城西街道新華大道西段555號	2	409000
25.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津支行	重慶市江津區幾江街道鼎山大道503號、 505號、505號2-1	4	402260
26.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銅梁支行	重慶市銅梁區東城街道金龍大道505號(金 融大廈)1幢1—商1、2—商1、3—商1	3	402560
27.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川支行	重慶市永川區人民南路78號	2	402160
28.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梁平支行	重慶市梁平區雙桂街道金桂路5號2幢1-21 至1-25、1-96至1-101、2-19至2-25	2	405200
29.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川支行	重慶市南川西城街道辦事處隆化大道12號 (總商會大廈)1幢1-12、2-14	2	408400
30.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榮昌支行	重慶市榮昌區昌州街道昌龍大道43號附2號 1-3,2-3	2	402460
31.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忠縣支行	重慶市忠縣忠州鎮中博大道3號附1號	2	404300

分支機構名錄

序號	銀行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機構數(個)	郵政編碼
32.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璧山支行	重慶市璧山區璧泉街道雙星大道78號、80號、82號、84號、86號	3	402760
33.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綦江支行	綦江區文龍街道九龍大道47號榮潤凱旋名城裙樓附1-40，附2-225至229	1	401420
34.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萬盛支行	重慶市萬盛區萬盛大道23號附1號	1	400800
35.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秀山支行	重慶市秀山縣中和街道鳳翔路70號附1號 1-4、1-5、2-4、2-5	2	409900
36.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州支行	重慶市開州區開州大道(中段)市場廣場	2	405400
37.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足支行	重慶市大足區棠香街道聖跡西路335號	3	402360
38.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潼南支行	潼南區桂林街道辦事處向陽路173、175、177、179、181號、甘泉西路219、221、223、225、227、229、229號附1—附4號	2	402660
39.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豐都支行	重慶市豐都縣三合街道龍城大道181、183、185、187、189、191號；179號(2-10、2-11、2-12、2-13、2-14、2-15)；179號(3-10、3-11、3-12、3-13、3-14、3-15)	1	408200
40.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柱支行	重慶市石柱縣萬安街道都督大道35號附26-30號	2	409100
41.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墊江支行	重慶市墊江縣桂陽街道南陽西路9號附32號	2	408300
42.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雲陽支行	重慶市雲陽縣青龍街道雲江大道1299號	2	404500
43.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巫溪支行	重慶市巫溪縣城廂鎮春申大道文體大廈	1	405800
44.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武隆支行	重慶市武隆縣巷口鎮芙蓉西路117號	2	408500
45.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酉陽支行	重慶市酉陽縣桃花源大道中路10號匯升廣場9號樓1-14、1-15、2-1號	2	409800

分支機構名錄

序號	銀行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機構數(個)	郵政編碼
46.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彭水支行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縣紹慶街道兩江新街 1號1號樓附35號及附38號2-1	1	409699
47.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巫山支行	重慶市巫山縣高唐街道廣東東路329號綜合 樓1-1	1	404700
48.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口支行	重慶市城口縣葛城街道東大街18號崇揚• 逸城國際商業裙房幢吊1商業1	1	405900
49.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奉節支行	重慶市奉節縣永安鎮喬木街4號	1	404600